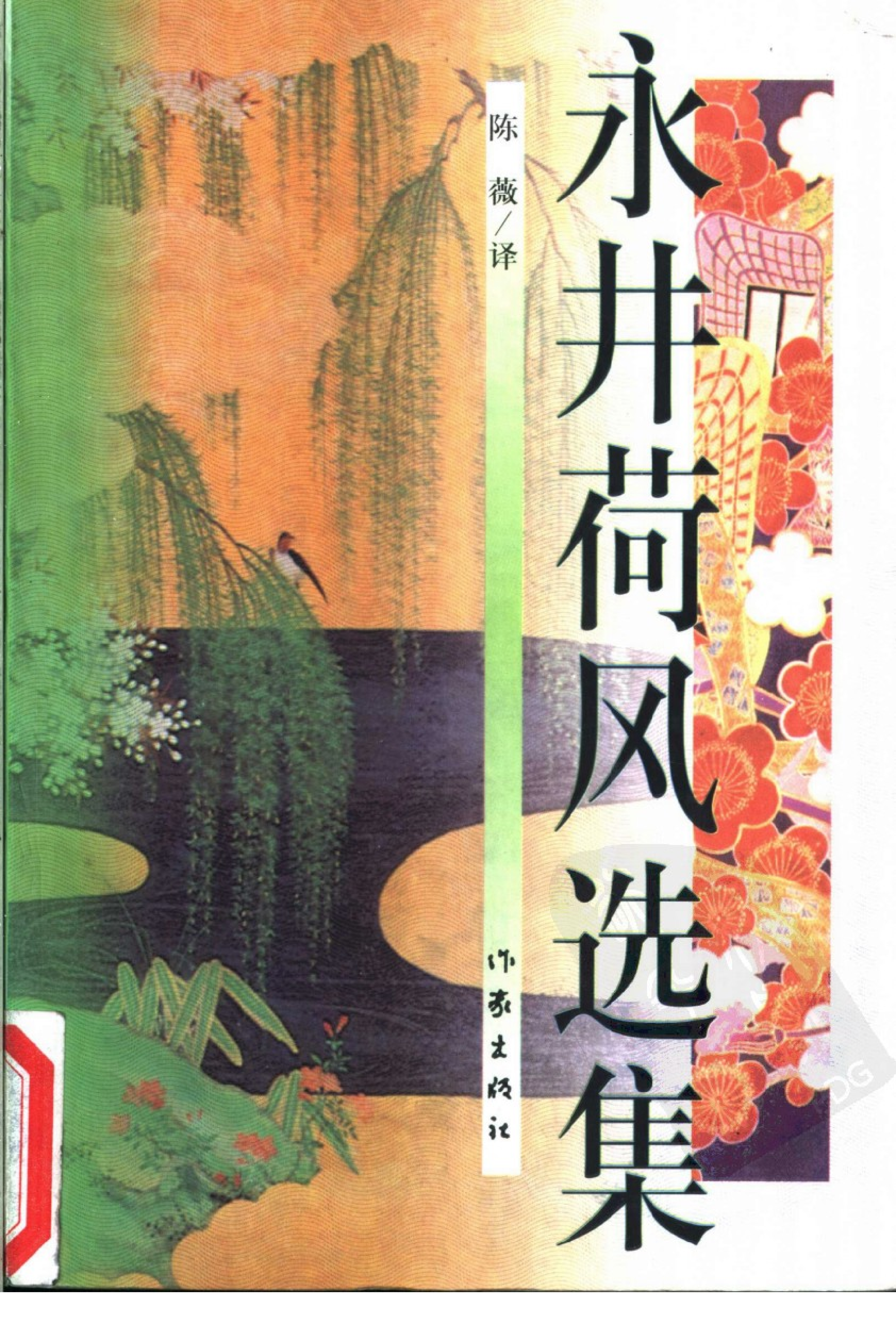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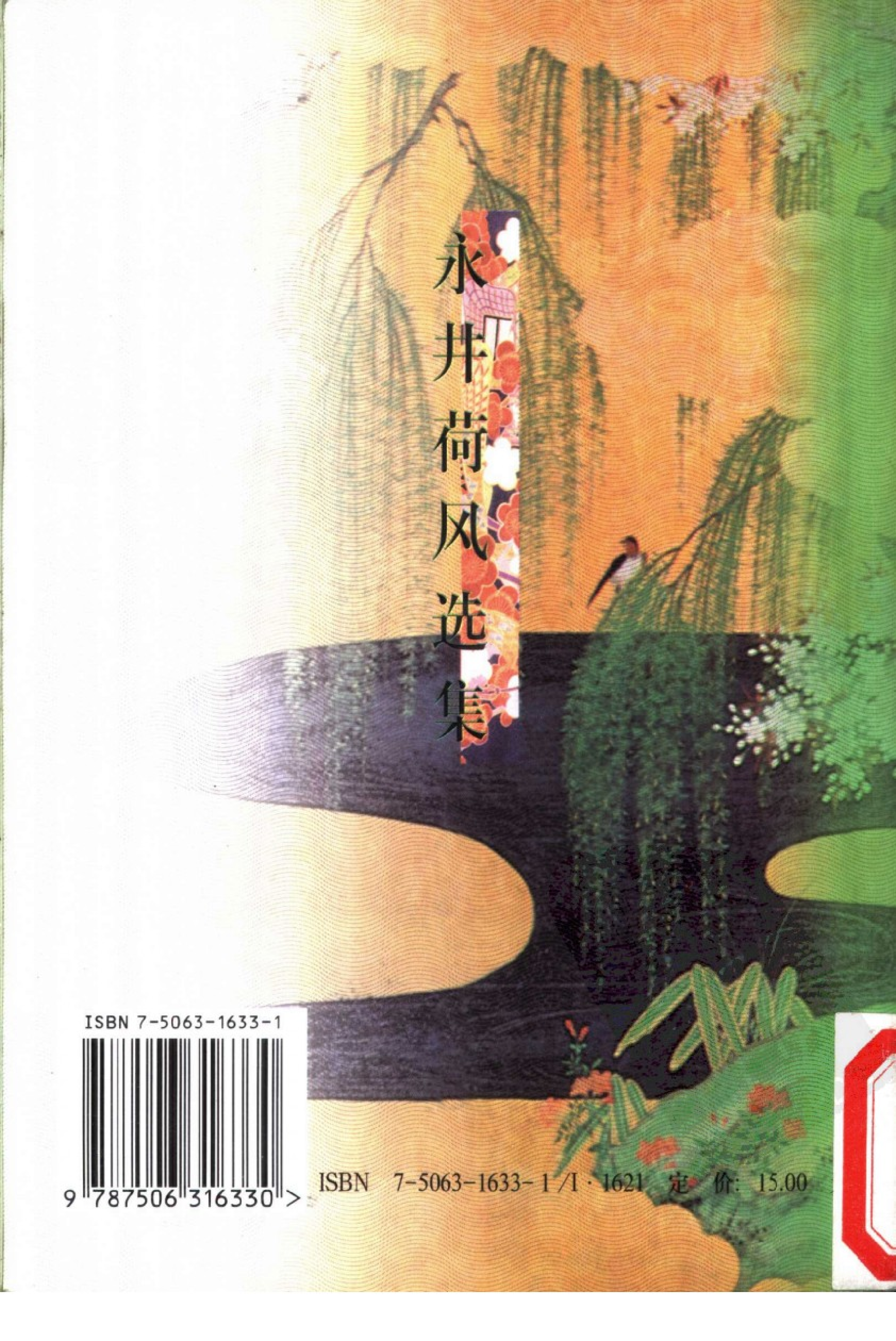

永井荷风选集
陈薇/译
作家出版社



ISBN 7-5063-1633-1

9 787506 316330 >

ISBN 7-5063-1633-1/I·1621 定价: 15.00



永井荷风选集

陈薇/译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永井荷风选集/（日）永井荷风著；陈薇译. －北京：作家出版社，1999. 3

ISBN 7－5063－1633－1

Ⅰ.永… Ⅱ.①永…②陈… Ⅲ.①中篇小说－作品集－日本－现代②短篇小说－作品集－日本－现代 Ⅳ.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02313号

永井荷风选集

作者：永井荷风

译者：陈　薇

责任编辑：周　坤

装帧设计：曹全弘

版式设计：英　子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邮码：**100026

电话传真：86－10－65930756（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总编室）

E－mail：wrtspub@public.bta.net.cn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清华大学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字数：239千

印张：10.25　　**插页：**2

版次：1999年11月北京第1版第1次印刷

ISBN　7－5063－1633－1/I·1621

定价：15.00元



序

永井荷风和谷崎润一郎是日本唯美主义文学流派的两位大师。著名的文学评论家吉田精一曾就永井荷风的作品有过精湛的论述（为筑摩书房出版的《现代日本文学全集》所收），现摘录若干片段，将有助于读者对于作家本人及其作品的理解。

“贯穿于荷风的文学世界里的一个主题，可以说是表现那种达到烂熟之极以后渐趋颓废，并伴随着这种颓废引发出诗意的忧伤的社会、风物以及人情世故。

（荷风笔下的）场景是都市里的陋巷、废墟，年深月久的寺院，大街背后的小胡同、沟畔桥头，以及上至一流、下至四、五流的花街柳巷、暗娼窝子，而人物则是艺妓、女招待、妓女、暗娼等众多沦落风尘的女性，正是她们激发了他的诗意灵感。在荷风的创作对象里，几乎不存在那些健全的普通人家的悲喜剧。荷风尤其对市井社会里的那些徒具形式的道德观念和伪善嗤之以鼻，想要从与这些普通的生活和人们截然相反的地方，去寻找人性的真实。由此可以见出荷风的叛逆精神，同时也可感受到那种独特的批判现实的锋芒。

荷风是一位出类拔萃的散文诗人，同时又具有杰出的写实本领。这也得益于他青年时代对左拉的格外推崇，他不仅几乎研读了那浩瀚著作的全部，而且还大量阅读并准确领会了福楼拜、莫泊桑的从写实主义到自然主义的正统作品，像荷风这样对十九世纪的写实主义手法深得其中三昧的人，恐怕在日本再也找不出第二个来。”

此外，荷风还“效法江户时代的通俗小说作者的创作态度，有意标榜那种以无抵抗作为抵抗的冷潮热讽以及伪装出来的低三下四。他尝试以春水式的《梅历》的形式，将波特莱尔式的绝望精神处理得滑稽可笑。对于江户时代的通俗小说作者来说，采取这种创作态度是迫不得已的，有着某种必然性。而在荷风则完全是有意采取的一种姿态。在侮辱自己的同时，也就是侮辱和讽刺世态人心。在这种通俗小说作者的装腔作势里，正是作者意欲将自己的人生观和不满刻意地陶冶和磨炼之处，也是显示作为作家的深度的地方。”

“《较量》描写了新桥的三个艺妓，驹代、菊千代、君龙在心气、肉体和金钱上的‘较量’。驹代的相好被别的女人的‘肉体’所夺去，情人又被别的女人的‘金钱’所夺走，就在她决意离开都市远走乡下的时候，因为雇主的猝死而出现了意外的转机，才得以保住仅有的体面。在从盂兰盆花会到冬天的这段大约半年的时间里，作者穿插进艺妓演艺大会和歌舞伎公演大会等内容，栩栩如生又波澜起伏地描写了花街柳巷的面貌。如此生动逼真的立体表现，在花柳小说里也是绝无仅有的。曾当过说书艺人的艺妓馆老板、作家兼剧评家的旧式文人等多少有些落后于时代的人们，都是作者同情的对象，而对那些厚颜无耻、无学非才的新式文人，好出风头的梳头师的姘头等新派人物则以一种厌恶的笔调加以处理。在此难免流露出了

作者对其所处社会的过度的轻蔑和嘲讽。虽然这是一篇纯客观的写实小说，但是整个作品随处流露出作者对艺妓所置身的那种浮萍一般的飘泊动荡的生活所寄予的深切同情。”

“《雨潇潇》与此则大相异趣。这是一篇处于随笔和小说中间的、一种类似心境小说风格的作品，是最大限度地发挥了作者的抒情散文气质的名作。在孤独的隐逸诗人和兴趣广泛的富豪的交游里，点缀进喜好园八小调儿的当世风的曾为艺妓的姨太太，或许在这个姨太太的身上寄托了荷风对曾一时纳为小妾的八重次的感慨。

这篇作品的旨趣在于古雅的园八小调儿在与周围的潇潇秋雨等幽暗的情趣氛围交互渗透融合的同时，淋漓尽致地传达出一位正在养病的独居诗人的情怀。作品的规模虽然较小，但却是最好地发挥了作者作为主观性散文诗人的本质的作品之一。”

“《濹东绮谭》虽然也是描写暗娼，却与《暗处之花》不同，它以昭和时代最具代表性的场所玉之井为背景。在东京《朝日新闻》连载时，它和木村庄八的插图同时获得好评。作为随笔体小说，它与《梅雨前后》和《暗处之花》有着本质上的不同；与《雨潇潇》更为接近。在内容上，它只是描写了一个隐姓埋名、隐瞒身世、又隐瞒了身份，仅仅作为市井之人的男人和一个置身陋巷以卖笑为生的女人的相遇和哀别，情节很少变化，这在荷风的作品里是很少见的。当女人稍稍流露出想要吐露衷曲，真心实意地想要托付终身时，男人便以自己无法成为带给女人幸福家庭的人为由，强忍悲伤，从女人的生活里消失了。作品在此笔墨饱满地表现了爱与关怀。她是‘让我这颗疲惫不堪的心灵偶尔回想起逝去年华里那些美好幻影的缪斯。’作者充满感伤地讲述了与这个缪斯女神的诀别，其中饱含了深刻的哀切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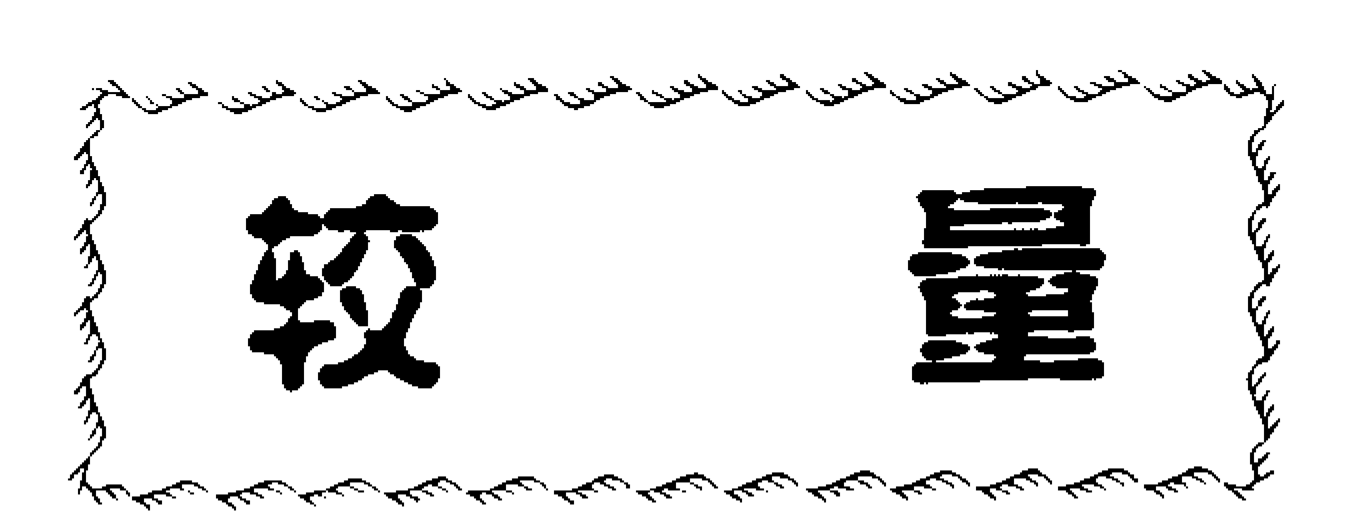
这种对于人性的关怀和由此而生的哀愁，在当时由于战争所带来的那种充满杀伐、诗意荡然无存的时代和社会里，有如秋风，带给读者一种类似乡愁的情怀。《濹东绮谭》的诗意，也许正是由于诗人荷风背对军国主义、疏离于一般的社会关系之外才得以产生出来的。”

“以上所举的诸篇小说代表了荷风文学的诸多侧面。通过它们，我们可以知道小说家荷风从题材上看是纯粹的艳情小说家的同时，又是具有高尚诗魂的诗人，更是背对人生，一门心思献身于自己的趣味、具有虚无精神的人。作为小说家的荷风，其关注现实的目光辛辣，丝毫不带理想色彩，表现出很强的个性和通俗精神，而作为诗人的荷风，则一味地想要沉湎于颓废的诗情和颓废的美。老来无家，又拒绝子嗣，忍耐着孑然一身的独居生活的寂寞，荷风的这种活法有着非常识所能解释的不近人情之处。在他的人生观和实际生活里，有着意欲贯彻这种虚无精神的冷酷一面。话虽如此，到底不是那种鸩毒自戕的无比惨毒的做法，而是一种在献身于自己的趣味的同时，又具有恰到好处的‘达观’用以护身的颓废主义。总而言之荷风是近代日本作为此类艺术家的惟一一位诗人。”

荷风对日本的江户时代的通俗小说、汉文学以及法国文学均造诣深湛。他的作品里也不时夹杂着文言风格的文字，如能将其神韵多少传达出来的话，译者将感到不胜欣慰。

1998年11月　译者

目　　录


较 量

一、幕　间

帝国剧场的走廊，被趁幕间休息出来闲逛的人们弄得拥挤不堪。在正面的楼梯上，一个正要往上走的艺妓和一个正从上面走下来的绅士险些撞个满怀，二人面面相觑，一副大惊失色的样子。

“哎呀，这不是吉冈先生吗?”

“噢，是你呀。”

“真是久违了啊。”

“你，还在做艺妓吗?”

“从去年的年底以来……又做起来了。”

“原来如此。不管怎样，我们已经好久没见了。”

“打那以后，我有整整七年没干这事了。”

“是吗? 已经过去七年了啊?”

通知开演的铃声响了。出来闲逛的人们争先恐后地想要返回自己的座位，一时间走廊里又是一阵混乱。艺妓好像庆幸因此反倒不会受注意似的，她稍微靠近绅士，一边仰起脸来，说道:“您真是一点儿也没变啊。”

“哪能呢。你倒是越发显得年轻了。”

“哎呀，您真会开玩笑，到了这个年纪……”

“真的，一点儿也没变样。”

吉冈真的有些不可思议地注视着女人的那张脸。回想起女人从前当艺妓时的情形，那时她只有十七、八岁，要是过去了

七年的话，应该已有二十五、六岁了。但是，眼前看到的这副姿色和她刚从雏妓出落成一名艺妓没多久的那会儿简直毫无二致。身材适中，眼睛大而水灵，丰盈的脸颊上依然深深地现出一对酒窝，启齿微笑时，隐约可见右边的虎牙，微笑的嘴角总让人觉得还保留着孩子似的天真。

“改日再同您好好聊聊吧。”

“你现在用的是什么艺名？还是从前的艺名吗？”

“不是，我现在叫驹代了。”

“是吗？以后我会关照你的。”

“那么多谢了……”

从舞台上已经传来了敲梆子的声音。驹代说完就沿着走廊向右一拐，碎步急趋自己的座位。吉冈正想以同样的快步朝左边相反的方向离去的时候，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猛然站住，回头看了一下。走廊里只有领座的小姑娘和小卖部的女人在那儿晃来晃去，却不见了驹代的踪影。吉冈在走廊的凳子上坐了下来，点燃了一支香烟，不禁回想起七、八年前的事情来。他在二十六岁时从学校毕业，在西洋留学了两年以后进了现在的这家公司。回想这六、七年间，吉冈连自己都觉得有些吃惊，自己为了公司曾是那样地拚命工作过。他参与过股票事务，也积蓄了一笔家产。在社会上还拥有了一定的地位。与此同时，他也曾荒唐过，纵饮过，却居然没有把身体给糟踏掉。正如他一向对别人得意洋洋所吹嘘的那样，他的那副身子板实在是日理万机，以至连哪怕是回首一次往事的空闲和机会也不曾有过。但是，没想到今天晚上竟邂逅了学生时代曾让自己初次知道艺妓为何物的那个女人，连吉冈自己也不明白到底是为什么，竟然第一次回忆起遥远的过去来。

吉冈那时还涉世未深，觉得艺妓个个都是美貌绝伦的。如

果艺妓跟自己搭个话什么的，还真有点受宠若惊。这么清纯的心情，现在是无论如何再也不会有了。——吉冈一边倾听着从舞台那边传过来的三弦伴奏声，一边浮想起自己第一次去新桥冶游时的情景，他觉得好笑，不觉忍俊不禁。由此联想到的自己纵情声色、放浪形骸的半辈子经历，觉得简直羞与人言，与此同时，自己又是那样凡事小心谨慎，精于算计，想到这里，又不禁产生出一种类似难为情的那种奇怪感觉。我就是在这种事情上也未免过分善于卖乖讨好了。吉冈似乎第一次觉察到自己在不知不觉间对一些细枝末节过于用心了。

或许确如吉冈所想的那样。吉冈进入现在的这家公司还不到十年，却早早地被提拔到营业股长这一要职。正因为被经理和董事看作是难得的人才，反而在同事和部下当中没有人缘儿。

吉冈从三年前开始关照在新桥挂出“凑家”这一招牌的名叫力次的艺妓。但是，他并没有像常见的一般男人那样一下子就被女人驾御住。吉冈心里明白，力次正如自己所看到的那样，长相并不标致。相貌虽然不怎么样，但是技艺却是可靠的，过硬的。她是无论被带到哪种场合都会被人尊为大姐的那种女人。吉冈盘算，出于工作上的考虑，在社交场合或其他场合，拥有一、两个艺妓反而对自己比较方便，且能避免不必要的开销。于是他便做出一副起劲的样子，而把对方弄到了手。

吉冈还有一个形同姨太太的女人。那是位于滨町的一家门脸体面、叫做“村咲”的招妓酒吧的一个女老板。以前她在代地边的招妓茶馆里当女招待时，像那些对艺妓开始起腻的男人往往惹下一身意想不到的麻烦那样，吉冈也不例外，乘着一时的酒醉和对方有染，但是在酒醒之后，吉冈却感到后悔莫及，觉得自己被女方趁机占了便宜。万一自己勾引茶馆女招待的事

儿传进了平素经常在宴会上遇到的那些艺妓的耳朵里的话，岂不尴尬。吉冈和女方讲好对发生的一切严守秘密，而且今后绝不纠缠，为此决定私下提供开办现在的这家酒吧“村咲”的资金。“村咲”的运气不错，生意兴隆，每天晚上都是座无虚席、供不应求。看到这种光景，吉冈渐渐觉得自己只是一个劲地提供数量可观的资金，却不去女人那儿捞些便宜，未免有些太吃亏了，于是去喝了一、两次酒，就又偷偷摸摸地搞到了一块儿。女老板是个肤色白皙、体态丰腴的高大女人，今年三十岁。她和一般良家妇女相比，自然显得比较时髦和风流，然而和艺妓相比的话，却又缺乏那种风度，总让人感到某种说不出的浓重的沉闷感。也就是说，烟花界女招待特有的那种健硕粗犷的体态举止，每每乘着酒醉之余，不是打动了吉冈的感情，而只是煽动起吉冈的情欲。因此，完事之后，吉冈总是马上后悔不迭，但是过不了多久，就又会去找她，这样一而再、再而三地藕断丝连、死灰复燃的结果，两人之间似乎结下了某种欲解不能的孽缘。

吉冈对比了自己和他人的各种复杂的关系之后，回忆驹代十八岁、自己二十五岁的那会儿，彼此由素昧平生到逐渐变得亲密起来的那种纯真无邪的感情，不由得生出一种类似观赏戏剧或者阅读小说时才会有的陶醉感。正因为美好，才让人觉得有些孩子气，还有些不太真实和奇怪的感觉。

“嘿，原来你在这儿哪。刚才我还到处找你呢。”

来人是一个身着西装、五短身材的肥胖男人。他似乎在二楼的餐厅里喝了不少威士忌之类的酒，一张宛如财神爷似的圆脸被喝得通红，鼻尖上冒出了豆粒大的汗珠，“刚才来电话了。”

“从哪儿?”

“老地方。”矮胖男人瞅准了四下无人，在吉冈的身旁坐了下来，“看来你这阵子没怎么在凑家那边露面啊。”

“电话打到你那儿去了?”

“我还以为是谁呢，尽自得意了一阵。谁想到又是为这件事，我这人可真没有福气。哈哈哈哈哈。”

“看起来，力次是知道我们今晚在这儿的了。”

“准是同伴当中有谁来看戏，给她通风报的信儿。她叫你回家途中一定去一趟。”

“江田君，这事暂且放下不去管它，其实今天晚上我正有件奇谈要对你说呢。”吉冈一边向江田敬了一支带金嘴儿的香烟，一边环顾了一下四周，“我们到餐厅里去吧。”

“又是滨町那边的事情吗?”

“错了，不是那些陈芝麻烂谷子，是罗曼司。”

“嗳，怎么回事?”

“也就是说，真有小说里的那种事情。”

“是吗? 好像蛮有意思的。”

江田一边随声附和着，一边拐过走廊跟着走进了地下的那间宽敞的餐厅里。

“你还是要威士忌吧?”

“不啦，今晚已经有点醉意了，就喝啤酒吧。喝得烂醉如泥还为时尚早啊。哈哈哈哈哈。”

江田笑得前仰后合，脸上挤满了皱纹，一边用手帕擦拭额头上的汗水，那副样子，那副腔调，谁见了都会对江田是吉冈的帮闲一目了然。虽然江田的年纪和吉冈不相上下，但他头发卷曲稀疏，而且大部分谢了顶。江田在吉冈掌管的公司里是股票主管之一，在举办宴会啦、园游会啦之类的活动时，总是负责应酬，因此和担任营业股长的吉冈一样，在烟花界颇有一些

名气。无论去哪儿，只要说是某某公司的江田，大家就知道是那位有些好酒贪杯、天真滑稽的先生，艺妓自不必说，就连酒楼里的女招待对他也不见外，经常讲些没轻没重的话，江田对此从不恼火。女人的轻侮和戏弄，反而越发让江田得意忘形，故意自己作践自己，好像自己一钱不值似的。但是，听说江田的家里还有三个孩子，大女儿已经到了该找婆家的年纪。

“你说的奇谈，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一只手拿起茶房端来的啤酒，江田做出一副洗耳恭听的样子，加重语气道，“该不是瞒着我又交了新的桃花运了吧。哈哈哈哈。”

“老实说，我倒是情愿那样呢。”

“此话怎讲？这话听上去可有点罪过。”

“江田君，你可别笑话我。我今天晚上第一次感觉对女人着迷。”说完，吉冈四下里看了看，偌大的餐厅里，只有两、三个茶房在远处的一个角落里凑在一起说着话，纵目四望，只见摆放在铺着白桌布的没有客人的桌子上的西洋花草，在电灯光的映照下，显得格外光鲜亮丽。

“江田君，可是些老实正经话。”

“哈哈，你看我这不正洗耳恭听吗？”

“不行。老跟你没个正经的……讲正经话就是难。是这么回事，刚才在楼梯处偶然遇到的。”

“嗯嗯。”

“是我还在上学时认识的女人。”

“是大家闺秀吗？当了哪位的太太了吧？”

“你太性急了。不是一般女人，是艺妓。”

“艺妓？这么算来，你在这方面的修行开始得还相当早啊。”

“她是我有了这方面嗜好后遇到的第一个艺妓。当时她叫

驹三。对了，我和她热乎了足有一年。后来我从学校毕业，马上要去留洋，我想我当时是对两个人的关系做了适当的了结后分手的。”

“嗯嗯。”江田满不在乎地一口接一口地吸着从吉冈那儿得到的金嘴儿香烟。

“过了七年，她又在新桥干上了。说是叫驹代了。”

“驹代……家在什么地方？”

“我光是问了名字，所以对她是自己开店或是借了债，还是一无所知。”

“暗中向她的同伴打听一下的话，马上就可以搞清楚的。”

“总之，七年都洗手不干了，又出来重操旧业，横竖肯定是有些名堂的。我也想知道她以前都受到了什么样的人的关照。”

“你的审查可真够仔细的呀。”

“没办法嘛。这种事情最好还是一开始就弄个明白。事先不搞清楚，勾引了朋友的女人，结果两人搞上了于遭人嫉恨，这种事多了去了。”

“事情进展得这么快，鄙人也不能磨磨蹭蹭的。总之，先去见识一下本人。她在哪里？在楼座吗？”

“刚才在走廊里才见到，我也不知道她在哪儿。”

“反正回去时总要去个什么地方吧？到时我陪你，那时再让鄙人仔细鉴定鉴定。”

“拜托了。”

“力次终于要成祇王妓女[①]了，怪可怜的……哈哈哈哈。”

“这在她算不了什么，你不必操心。你也知道，我对她一直够关照的。我不在，她手下还有四、五个艺妓，又有固定的应酬，愁不着她。”

从走廊那边有客人毫无顾忌地大声说着话走了进来。吉冈注意到，于是停住了话头。舞台上似乎正在武打，传来一阵紧锣密鼓声。

“喂，茶房，算账……”

吉冈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二、绝　　品

“晚上好，欢迎光临……”滨崎酒楼的女老板毕恭毕敬地双手伏地，从里间问道：“您是打哪儿过来呀？”

“我被邀去帝国剧院。看在藤田先生的面子上，去看女戏子剧。”正要脱和服裙裤的吉冈说着站住，“当个女戏子的相好也不容易啊，老得陪着去看戏。”

“还是艺妓稳当啊。”女老板挪到紫檀木的餐桌旁边，“江田先生，看您热的，换件衣服，开开心好不好？”

“不要紧，再热今晚也得忍着。浴衣这种东西就是不好，像伊势舞剧②里被砍头的家伙。”

“您真是彬彬有礼啊。”

“女掌柜的，其实我有点事情想求你帮忙呢。”

“悉听吩咐。”

“多谢。今晚按照指示，由我来作老爷，可以吗？艺妓呢，请叫平时没叫过的。”

“明白了。点哪一家的？”

“嗯，这个，反正不要叫力次来。”

“嗳？怎么回事，您哪?”

“所以我说有事要你帮忙嘛。不久你就会明白的。”

“不过，您……”

女老板诧异地看了吉冈一眼，吉冈含笑不语，抽着香烟。女招待端来了酒菜。江田慌慌忙忙地喝干了一杯，一边指着女老板，“十万火急，就叫那个驹代吧。驹代。”

“驹代……”女老板看着女招待的脸。

“是个不太一般的女孩儿，是个美人儿。”

“噢，对了，是阿十那儿的……对吧?”女招待好像一下子想起来了。

“是阿十屋里的?”女老板似乎好不容易才反应过来，把酒杯放在席子上，“还没来过这里，对吧?”

“来过啦。前天晚上不是来打过招呼的吗？就是在千代松先生的席上……”

“啊，想起来了。就是那个长得挺福相，个子不太高的……上年纪，各种事情就都搅和到一起了。”

“另外，还叫谁呢？十吉也有好久没被叫了啊。”江田看了吉冈一眼，“叫同一家的比较好吧?”

“好，就那么办吧。”

“明白了。”女招待顺手把茶壶茶碗放进托盘里然后离去。女老板把酒杯还给江田，“到底是怎么回事，真叫人摸不着头脑啊。”

“哈哈哈哈。你当然不明白。这是今晚突然冒出来的事情。老实说，连我也感到有些措手不及呢。哈哈哈哈。不管怎么说，对方的回话真叫人惦记，聊也聊不安生，不知能不能来呢。”

“你这话听上去像是话里有话啊。”

“好啦，放心吧，事情是越来越有意思了……”

女招待回来了，“说是驹代正在看戏。马上就来。”

“哈哈哈哈哈。”江田不觉笑了起来。

“怎么了……吓了我一跳。”

“没事儿。那么另外一个呢？”

“十吉说其他人也都暂时走不开。怎么办好呢？”

“这个，”江田看着吉冈，“叫她们能来就来。”

这回是女老板将女招待留在客房，自己去回电话了。

“看来万事顺利。还是一个人说话比较方便。”

“阿蝶，来，喝一杯。”吉冈向女招待敬酒，“你知不知道，驹代有没有相好？”

“她是个挺不错的艺妓。”女招待巧妙地躲开，“听说以前在这一带呆过。”

“哈哈哈哈哈。”江田再次放声大笑起来。

“江田先生，您有点不对劲啊。”

“没办法，太好笑了。你不知道吗？驹代，她可是我的艺妓。七年以前，她来这里时，可是名噪一时啊。”

“什么，您？嘀嘀嘀嘀。”

“有什么好笑的？你这人太无礼了。”

“那全是真话，我可以做证。听说她对江田着迷了好一阵，后来不知为了什么事，两个人才分手的。听说今晚是二人阔别十年后的重逢呢。”

“哎呀，是吗？要是真是这么回事，你们二人的关系还非同一般呢。”

“‘要是真是这么回事’此话怎讲？你这人可真够多疑的。阿蝶，那会儿我也不是秃顶，身材清瘦修长，真想让你看看呢。”

两个人一来一去的当儿，走廊上响起了脚步声，“阿姐这边……”

江田故意跳起来坐直了身体。

拉开隔扇的正是驹代。

梳成扁平发髻的头上，插着梳脊上有透雕的银梳和翡翠簪子。唐栈图案单衣。趣味似乎不俗，但似乎又担心为此显得老气，所以在衬领上有意多加了不少刺绣，腰带则是古代的加贺友禅和黑缎子做的两面用腰带，外面系着有粗大白花纹的浅葱色绉绸衬垫，上面则系着穿有大粒珍珠的深青瓷色的带扣。

“刚才……”驹代刚要寒暄，注意到有没见过面的江田在场，就稍微改变了口气，“晚上好。”

江田赶紧敬酒，“刚才去看戏了?”

“是啊，您也去了吗?”

“散戏时本想叫上你的，但是不知道你在哪儿……”江田一边说着，一边装作若无其事地将驹代从穿戴和携带物品到席间的周旋应对观察了个仔细。虽然事情和自己毫无任何直接关系，但是江田喜欢在这种场合不带调情地嘻笑哄闹，所以为了吉冈，想要在今晚将驹代这个艺妓的身份以旁观者清的眼光来弄个真相大白，水落石出。虽然都是新桥的艺妓，但江田明白其中却有个三六九等，尽管是过去的老相好，但是过于廉价的话，未免有损吉冈先生的面子。学生时代的吉冈先生和今天在实业界被看作决非等闲之辈的吉冈先生相比，情况多少有些不同，江田真心实意地替吉冈着想，觉得今晚无论如何醉不得。

当事人吉冈自然更不必说。驹代现在的身份是隶属艺妓馆，或独立单干，还是一半游戏性质的，对于这些用不着蠢头蠢脑地张口去问。凭着一双平时与艺妓打交道练就的眼力，吉冈想综合服饰、举止、周旋应酬等各方面，一眼将驹代看个究

竟。

驹代把从江田那儿拿过来的酒杯仔细地洗净了以后还给江田，一边举止优雅地斟着酒，她凭着自己的陪客经验，虽不明底细，却也将今晚初次见到的江田和吉冈二人的关系猜了个八九不离十，但她似乎反倒越发小心翼翼，净讲些不着边际的闲话。

“天气太热，戏实在是没法再看了。”

“驹代。”吉冈冷不防但却是用一种极其亲昵的口吻问道：“你多大了?”

“我……年龄的问题还是别问吧。吉冈先生，您呢?”

“我已经四十了。”

“净瞎说。”驹代孩子气地歪着头，扳着手指一边数一边好像自言自语似地，“那个时候我是十七……打那以后……”

江田在一旁“喂，喂，可有外人在场啊。”

“哎呀，请多包涵。说着说着就……”

“‘那个时候’‘那个时候’，到底那是什么时候?”

驹代露出可爱的虎牙，莞尔一笑，“吉冈先生，您还只有您所说的一半年纪吧?”

“今天晚上就让我们听听你的身世谈吧。”

“您的……”

“你的。我留洋以后，你又干了几年?”

“嗯，”驹代一边抚弄着扇子，翻着眼珠瞅了一眼天花板，略一思索，“大约干了两年多。”

“是吗? 这么说来，说不定和我留洋归来大致是同一时间呢。”吉冈本想探问驹代当时是否被什么人迷住了，但是不便说出口来，于是若无其事地，“做艺妓到底比一般人好啊，对吧?”

“我并不是喜欢吃这碗饭，实在是不干艺妓的话，毫无办法啊。”

“到底你先前当的是太太呢，还是姨太太呢？哪一个？”

驹代慢慢喝干了杯里的酒，将酒杯放在榻榻米上，沉吟片刻，像是下决心似的，“我再隐瞒又能怎样呢？”说着移膝向前，“有段时间，我是当上了体体面面的太太。您去留了洋，我们的事也就完了，当时我还真有些悲观失望呢。嘀嘀嘀嘀，我可不是说瞎话。后来呢，刚好那时有个乡下大财主的少爷来东京念书，他说要关照我的生活，多亏了他，我才脱籍不干了。”

“原来如此。”

“起初我做了他的姨太太。后来他非叫我去乡下，还说如果我去了乡下，就答应娶我做真正的太太。我虽然不情愿去，但自己不会老这么年轻，而且也希望能当上正妻，你看我是不是挺没志气？”

“在哪儿？你刚才说的乡下……”

“好像是个远极了的地方。对了，就是出产鳟鱼的地方。”

“你是说新泻？”

“不对，不是，是靠近北海道的那边，就是叫秋田的那个地方，冷得真叫人受不了。我忘不了啊，竟忍耐了三年。”

“到底没能熬住，是吧？”

“你且听我说，我男人死了，这样一来，我本来干过艺妓，公婆都是有头有脸的人，家里又有两个小叔子。这个那个地被人说长道短，我一个人怎么能呆下去呢。”

“噢，是这么回事。来，歇口气，喝一杯……”

“劳驾了。”驹代任由江田给自己斟了酒，“就是这么一回事，还请二位关照了。”

“别的艺妓怎么搞的？不来了吗?”

“还不到十一点呢。”驹代掏出表看了看，就在这时，有人来叫驹代接电话，目送离去的驹代的背影，江田压低嗓门，“蛮不错的嘛。真是绝品。”

“哈哈哈哈哈。”

“还是没有外人打搅的好。今晚我也就此告辞了。”

“怎么？犯不着这样，又不是只有今天晚上。”

“一不做二不休。她本人也有意。叫人家丢面子可是罪过呀。”江田喝干了自己面前的两只酒杯，毫不客气地从吉冈的烟盒中抽出一支烟，一边划着火柴，一边站起身来。

三、鸭跖草

驹代去接了跟包打来的电话以后，正要返回客房时，被呆在账房的女掌柜喊住，“等一下，阿驹。”

于是，驹代一边娇声应着，一边抢先一步地：

“女掌柜，这儿完了吧?”

“啊，你去问一问客人嘛。”女掌柜对此已经习以为常，一边抽着烟，一边以一种胸有成竹的口吻，“他还从来没有在这儿过过夜呢……”

驹代一时张口结舌。当然，以前和吉冈有过一段旧情，事到如今，已经不存在情愿不情愿的问题。对方要是吉冈的话，是一点不成问题的。但是阔别多年，被叫的当晚马上委身于人，难免会像从前自己当雏妓那会儿那样，被酒楼的人小瞧，

驹代顾虑的只是这一点。其实，驹代还不曾考虑过吉冈是否有那方面的意思。毕竟是分别多年后在戏院偶然相遇后的归途上发生的事情，假如吉冈因为有那方面的意思才叫自己的话，自己又不是初来乍到的女人，犯不着叫酒楼的女老板传话，只要直接使个眼色什么的暗示自己的话，不知给自己做多大的面子呢……想到这里，驹代不由得有些恼火。

“那么，女掌柜，到时间了还麻烦给结一下账。”

撂下这句话，驹代就不管不顾地径自返回了二楼的客房。一进屋，只见一盏电灯照射着杯盘狼藉的紫檀木饭桌，却不见了吉冈和江田二人的踪影。驹代虽然也想到他们说不定去上厕所什么的，但是连自己也不知为什么，驹代竟有些气急败坏，自暴自弃的，她把心一横，就那么在灯下坐了下来，接着马上习惯性地从腰带间摸出了小镜子，用手抚弄着鬓发，用香粉纸巾轻拭着脸颊，一边呆呆地看着镜子，驹代渐渐地沉浸到平时不断萦绕徘徊于自己内心深处的那种莫名的忧思愁绪之中。

不是男欢女爱的那种无足轻重的烦恼。虽然深究下去的话，它们或许正是这些忧虑的根源。但是，驹代本人却坚信自己的坎坷不幸决不是那种微不足道的东西。驹代忧心忡忡的是自己的归宿问题。说起来，自己今年已经二十六岁了，以后势必一年年地变得年老色衰，令驹代感到莫可名状的焦虑和不安的是，无论如何，得趁现在抓紧时间给自己安排好退路。她十四岁起被人调教，十六岁上作为雏妓正式陪客，十九岁的那个年底，被人赎身从了良，二十二岁时被男人带回故乡秋田，第三年上又和丈夫死别。在此之前，驹代一点也不懂人情世故，甚至不曾好好想过自己的将来。男人死后，她如果想继续留在秋田的公婆家里的话，也许并不是不可能的。但是那样一来，自己必须死了这条心，比尼姑还要小心翼翼地夹起尾巴做人才

行。无论从哪一方面看，乡下的财主一家和自己都是截然不同的两种人，自己从今以后将要在这种受排挤、孤立无援的处境中终其一生。这对城市出身的女人来说，实在是难以忍受的。与其这样活着，倒不如干脆死了痛快。这样思前想后了一番，驹代便不顾一切地逃回了东京。虽然回到了东京，但是驹代刚一到上野车站，马上就为在何处安身犯了愁。她和娘家人已经多年不通音信，所以除了当初收留她的新桥艺妓馆以外，在这偌大的东京，竟然没有一处自己可以马上叩门求助的地方。驹代此时此刻才痛切地知道，作为一个孤身女人，处境是何等的可悲可叹，同时也深切地醒悟到，从今以后自己这一生一世，无论是死是活，何去何从，横竖都要自己拿主意做决定了。如果投奔以前作为艺妓被收留的那家艺妓馆的话，自然暂时不必为住处担心，就是将来的事情也总会为自己安排好的，驹代一边这样思忖着，但同时又生出女人的那种不可思议的要强争胜、不愿服输的心气。驹代实在无法忍受让七年前自己那么体体面面、风风光光地离开的那家艺妓馆的人看到自己如今这种走投无路、穷愁潦倒的狼狈相。就是死，我也不想回到那里去……驹代虽然坐上了开往新桥方面的电车，但是苦思焦虑，仍是一筹莫展。突然，从旁边响起了一个女人的声音，而且她叫的是驹代从前的艺名“驹三”。驹代大吃一惊，扭头一看，原来是秋田的男人当时常去的那家酒楼里的一个叫阿龙的女招待。听阿龙讲，她这些年的辛苦总算没白费，终于在去年年底在南地开了一爿新店，驹代被她好说歹说住进了阿龙的家，所幸就此有了落脚之处，暂时安顿了下来。不久，由于某种理由，驹代搬进了现在这个家——尾花艺妓馆的名叫十吉的老妓家里。

突然耳旁响起从附近传来的年轻艺妓的声音，“哎呀，讨

厌——你呀——别动手动脚的。”接着传来两三个客人“哈哈哈哈哈”的嘶哑的哄笑声。驹代吓了一跳，四下打量了一番。

“哎呀，你怎么又来了——真不正经——真是的——。”

随着再次响起的客人的哄笑声，那个女人也跟着孩子气地笑了。声音是从夹着那个三坪左右的小院落的正对面的那家隔壁酒楼的二楼传来的。

驹代突然无缘无故地对艺妓这一行当生出厌恶，一旦身为艺妓，就只好无可奈何地任由别人玩弄……随之想到，像我这样的人也曾做过大户人家的太太，也曾被众多的仆佣所敬重过。想到这里，她真想痛哭一场……

就在这时，一个女招待从走廊里风风火火地跑了过来，“怎么，驹代，你在这里呢?”她一边收拾着客房里的杯盘碗盏，一边说，“在那边，就是另栋房子里的那间客房。”

“是吗?”驹代嘴里应着，但骤然间觉得有些心急气促，脸红耳赤起来了。不过，她静静地站起身，提起了和服下摆。当走下二楼的楼梯时，驹代竟然已经换成了另一种心情。刚才的那种郁郁不乐的心情转眼间消失得无影无踪，既然自己已经干上了这一行当，就不能再这么三心二意的。驹代又回到了纯粹的职业意识，要尽早抓住客人并趁热打铁。她沿着曲里拐弯的走廊走到尽头，打开了那扇杉木门，只见漆黑一团的水房里边是带套间的三叠左右的房间，两屋之间的隔扇被整个拉开，已经被立起来的一组对折屏风遮住了里屋的光景。镶嵌着竹席的天花板被满不在乎地开了个洞，从洞里垂吊下一盏电灯，越过屏风只是看见灯光映照下的缕缕升腾缭绕的烟雾。

驹代觉得时间仿佛骤然倒流，又回到七年前自己当雏妓那会儿。自从又干上这一行以后，转眼已经过去了将近半年，但是驹代总在不露痕迹地抬高自己的身价，为了放长线钓大鱼，

在各处的酒楼无论被人说什么，她总是巧妙地摆脱掉各种纠缠。所以，在今晚以前，其实驹代还不曾陪过一次客。

驹代从投射着屏风阴影的外间，想要对着里间说声“是您吗?”但觉为时已晚，一声不吭地走进去又未免让人觉得尴尬，正在迟疑不决、进退两难的时候，恰好吉冈发觉有人从屏风那边来到邻间，“喂，是阿蝶吗?”

驹代趁他招呼女招待的机会，“您有什么吩咐吗?”说着把屏风拉到一边坐了下来。

吉冈已经换上了浴衣，盘腿坐在被褥上面，嘴里叼着一支香烟。他扭头一看，“嗯? 是你……”说着，咧嘴一笑。

驹代再次感到心跳气促、脸颊燥热，她不言不语地坐在枕旁，顺势垂下了头。

“怎么了? 好久没见了。”吉冈说着，趁势把手搭在了驹代的肩膀上。驹代像是为了掩饰自己的难为情，伸手去掏放在和服袖子里的烟荷包，一边说：“不知怎么搞的，分开这么久，总让人感到有点别扭，你说呢?”

吉冈不错眼珠地出神地看着女人的颈项和侧脸，不觉柔声问道：“驹代，今晚我们可以好好呆一呆吗?”

驹代没有回答，嘴里含着想要解开的烟荷包的绳结，扭过半张脸来，抬头看了男人一眼，嫣然一笑，“您家里的不说话吗?”

“没事儿。不过话说回来，我已经再不像学生时代那么荒唐了。还是那个时候有意思啊。”说着，吉冈握住了驹代的手。

“真是这么回事。您没少荒唐，对吧……怎么样? 要是像那样一天到晚浪荡不归的话，”驹代这才点燃了香烟，又瞥了男人一眼，“就该被太太抱怨了吧，肯定是的。”

“老婆? 老婆为我的这个嗜好早就心灰意冷，已经懒得说

什么了。”

“那么，就是其他的艺妓……”驹代似乎已经摆脱了尴尬的心情，微微侧着身子，欠身坐在被褥上，“我也不怕她们讲怪话了。她们说我，我也会反过来说她们，您说对不对?”

“说她们什么?”

“比起她们来，我和您认识的要早得多，是这么回事吧?”

“有十年了吧? 哈哈哈哈哈。”

“今天我觉得有点头疼。不会是看戏时中了暑吧……”驹代说着，把腰带衬垫打结的那端从带子中间拽了出来，正要动手去解，忽然叫道：“哎哟，好疼。”

“怎么回事?”

“解不开呀。系得太紧了。哎哟，好疼……手指都勒红了啊。”她一边让男人看着那只手，“我呀，就喜欢这样勒得紧紧的。不勒得几乎喘不过气来就觉得不踏实。”

驹代将下颏紧抵喉咙，一个劲地解着腰带衬垫的带结，但似乎不太容易解开。

“怎么搞的? 让我看看。”吉冈从被褥上蹭行着凑过来。

“是不是系得太紧?”驹代把带结交给男人，抽出掖进腰带间的钱夹、杂记本、手镜、牙签盒等物。

“是系得够死的。”

“终于解开了，劳驾您了。”

驹代大口大口地喘息了一阵，陡然站起身来，拖着“吧哒”一声滑落在地的腰带衬垫，走近墙壁，背对着吉冈开始去解腰带结。

男人抽着烟，一边目不转睛地看着将驹代的上身缠成细腰的那条长长的猩红色纺绸整幅腰带一圈又一圈地从驹代的腰间滑落下来，在铺展开的和服下摆上面呈一漩涡状。比起七年前

还不满二十岁的那会儿，同样是这种场合，驹代显得老成熟练、应付自如得多了。驹代也为此付出了相当的辛苦，如今刚好二十五、六岁，极尽成熟的躯体想必更加诱人，和往昔相比，该是怎样的一番景象呢？正因为吉冈是风月场上的老手，所以为自己的这种比对陌生女人更为强烈的好奇心而感到怦然心动，甚至对驹代完全解开那条长长的整幅腰带感到有些不耐烦。

过了一会儿，驹代解完了整幅腰带，将身体转了过来，身上的单衣因为下摆的重量径自从肩膀上轻轻地滑落，一下子受到灯光照射的那件长衬衣，因为是夏季衣物，所以保留了白色绉绸的原有质地，大片的鸭跖草沉浸在水流之中，花是靛青染法，叶子呈嫩绿，用绞缬染法染出的浅蓝色露珠极为精彩。要是平时，吉冈会假惺惺地说上一句“想必这是本地衿圆店里最得意的商品吧？看样子价格贵得吓人”，但是现在早就失去了那份从容、镇定的吉冈，心急火燎，如同热锅上的蚂蚁，恨不得一把将驹代拉进怀里。不知是对此毫无意会还是什么，驹代一站起来，就将脱掉的和服一声不响地用后脚跟拨到了后边，这才发现一直没有注意到的那件女用睡衣。看到这件睡衣难免又煽起了女人特有的喜占小便宜的贪心，驹代觉得没有必要让自己那件宝贵的长衬衣被汗水弄污。

“哎呀，这里原来预备着睡衣啊。”驹代喃喃自语着。又要为换衣服耽误工夫了，吉冈显得有些不耐烦地说道：“不必再换了”，驹代一听这话，三下五除二地将身上已经解了一半的博多窄腰带解下来，同时转过身来，又顺势将贴身汗衫连同套在外边的鸭跖草图案的长衬衣一古脑地脱下甩到了身后，只见从正面受到明亮灯光照射的赤裸的身体如同雪一样白皙。吉冈神摇意夺，驹代弯腰想取睡衣，但吉冈一把抓住驹代伸过来的

那只手，猛地拉进自己的怀里。

“哎呀，您怎么了?”被冷不防拽住的女人不觉有些脚步踉跄，眼看要歪倒下去的丰腴瓷实的肉体刚好被吉冈的两条手臂接住，他一把将女人紧紧抱住，把嘴唇凑到稍作挣扎的女人的耳根，“驹代，我们有七年没见了啊。”

“您呀，千万别就只来这一次，求求你了。”也许女人觉得挣扎也无济于事，看见自己一丝不挂，羞臊得赶紧闭上了眼睛。

一时间，两个人相对无言。男人像灌了烈酒似地脸孔通红，手臂和颈项上暴起了青筋。女人却仿佛已经昏死了过去，被男人的手臂托住的头几乎倒垂下来，梳成银杏卷的头发卷被摇晃得颤个不停。从袒露着乳房的胸口搏动着的心跳逐渐急促、剧烈起来，紧闭的嘴唇也随之不知不觉地柔和地张开，从漂亮的牙齿之间隐约可见的舌尖，实在是妙不可言。

男人“霍”地凑近，将自己的嘴唇轻轻地按在了上面。那只托着女人头颈的手臂就那么一直举着，直到觉得手臂被压得快要断掉为止。但是紧接着又用自己的嘴唇轮番亲吻原本柔软的女人身上更加柔软滑腻的部分，嘴唇，乳头，耳垂儿，闭着的眼睑，下颏的后面。

女人的呼吸也每每随之变得急促，从张开的嘴里和鼻子里呼出的滚烫的热气一直喷到男人的肩膀上。随着驹代一阵痛苦的叫声，一直搭拉着的那条腿下意识地绷直、身体朝后仰的同时，一直平放在榻榻米上的双手一下抱住了男人的身体，炽热的呼吸变得越来越急促和猛烈，随着女人再次发出的呻吟声，那双手可怕地集聚起了全身的力气。

“啪——”的一声，梳子掉到了地上。听见响声，驹代半睁开眼，似乎这才发觉客房里灯火通明，她颤抖着声音，“把

灯关上……吧。”

但是，那声音的后一半被男人的接吻堵在了嘴里。女人越来越感觉呼吸困难，气喘吁吁，几乎透不过气来，她已经顾不上为自己的一丝不挂感觉难为情，只是一个劲儿地苦苦央求男人赶快。吉冈轻轻地松开双臂，让女人躺下，又把麻布睡衣拉近女人身旁，但是他决不关掉电灯。吉冈想清楚地、一无遗漏地审视由于自己的男性力量所带给女人的那种欲死欲仙、痛苦地翻滚扭动、煎熬挣扎于全身快感时的那种裸姿、那种脸相、那种表情。他希冀好好地亲眼目睹一番，这是迄今为止自己所经验的最富有刺激性的场面，而且是在迄今为止所看到过的浮世绘画家所画的春宫画本中的最不自然的姿态。

四、迎魂火

整整一天游人络绎不绝的银座盂兰盆花会已在昨天结束，在艺妓馆林立的大小胡同里，不断传来想赶在今天黄昏降临之前卖掉盂兰盆花草的小贩的叫卖吆喝声。恰好就在这时，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从面临大街的报社里传出报童叫卖“号外”的吆喝声以及奔跑时发出的铃铛声，在一片敲打火石③的欢送声中，从家家户户的格子门里抬出了一辆辆坐着赶赴各处宴会饭局的艺妓的人力车，在这片嘈杂喧闹的都市夏夜的上空，一弯新月随着黄昏时升起的金星闪烁着分外皎洁清澈的光辉。

“哗啦”一声，尾花艺妓馆的格子门被打开了，从里面走出来一位老人，“什么？又是号外！不会又是飞机掉下来了

吧?”

他莫名其妙地抬头看看天上，这时从身后响起了雏妓讨人喜爱的声音:“老爷，该生迎魂火了吧?”

老人“噢”了一声，将双手背在身后，又继续仰起头看天，一边像是自言自语，“虽说是盂兰盆，可今年的月亮却还只是个月牙儿呀。”

“老爷，盂兰盆会时出月牙儿又怎么了呢?”正在吹用橡胶做的酸浆果口哨的雏妓花子，似乎对老人的自言自语反而觉得莫名其妙。

“在佛龛的下面有买来的麻秆。好孩子，去给我拿来。”

“老爷，我来给你点火。”

“快去拿来。小心别把瓦盆碰坏。”

“放心吧。”雏妓花子为可以毫不顾忌地玩火而兴高彩烈，她答应了一声，就慌慌张张地把放了麻秆儿的瓦盆捧来，放在了路旁。

“老爷，行了吗? 我点火了。”

“听好了，不要一下子全点着……那样危险，好了，开始吧。”

说话间，从大街上吹过来一股夜风，迎魂火呼地燃烧起来，将涂着一层厚厚白粉的阿花的侧脸照得彤红。老人蹲下来，两手合十，“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

“老爷，千代吉大姐那儿也……你看，对面那家也在烧火呢。真漂亮啊。”

家家户户点燃起迎魂火，四周升腾弥漫着一片烟雾，呈现着多少与电话、电灯的当世街景不甚协调的肃穆气氛。尾花艺妓馆的老人蹲在地上没完没了地念着佛，过了一会儿，两手揉搓着腰，一边站了起来。论年纪，老人肯定早在几年以前就已

经过了花甲之年。那件破旧的洗得退了色的单衣上很显眼地系着一条由女人的腰带改成的黑缎子腰带，所以腰部并不显得怎么弯曲，但是手脚透出分明的老态，简直像是皮包骨头，令人不忍目睹。头上完全秃顶，两颊深深凹陷，只有雪白的眉毛像毛笔尖似的长长地垂下来，愈发显得福相。尽管人显得衰老，但是，那炯炯有神的目光，威风凛凛的嘴角，高贵优雅的鼻梁，从这副相貌怎么也看不出他会是艺妓馆的老板。

“哎，老爷，根岸的那位先生来了。”

“你说谁？在哪儿……”老人停住往燃剩下的迎魂火上泼水的手，“到底是小孩子的眼睛尖。”

“哎，最近怎么样？”隔着两三家一看见老人，就手拿着麦秸帽，大步迈过路上的水洼迎面走过来的人就是被雏妓称作根岸的先生的人，那个名叫仓山南巢的报纸小说家。四十开外年纪，在白色的萨摩棉布衫上披着一件纯色薄绢的短外套，穿着白布袜的脚上套着一双竹皮草履，这副打扮既不像是公司职员，也不像是商人，但打扮得又不会让人觉得是个艺人。多年以来，他就从不间断地给都内各家报纸撰写连载小说，与此同时，也经常写一些歌舞伎的剧作，也写净琉璃，也搞演艺评论，因此颇为世人所知。

“先生，快，请进。”老人打开了格子门，但小说家却站着不动，眺望着点燃起迎魂火的那片烟雾弥漫的街景，“如今只有春分节，秋分节和盂兰盆节还保留着从前的样子啊。哎，我说，府上的阿庄……已经是第几年了？”

“你是说庄八吗？第六年了。”

“六年？真快呀。这么说，明年就该是七周年忌辰了？”

“可不是嘛。黄泉路上无老少，再没有比人的命更难以捉摸的了。”

“今年各处都在搞悼念演出。怎么样？明年阿庄的七周年忌辰……还没有谁给你提过这话吗？”

“不是没有。其实前年三周年忌辰的那会儿就有人提起过，不过我琢磨我那小子不够这个资格，就没有接这个话茬儿。”

“怎么会不够资格，不管怎么说，是位让人觉得惋惜的艺人啊。”

“要是再能活上个四五年，该会有些出息的，毕竟年轻啊。二十三、四岁没死的话，不管天分再怎么好，毕竟还是要好好练功习艺才行。觉得惋惜，这是大家伙儿的一片心意，也是捧场主顾们的厚爱。借此机会又是三周忌，又是七周忌的，像是对待一代名人似地提出大搞悼念公演，恐怕我那小子没有这份福气。”

“按照您老的脾气，这样做是最妥当不过的。不过，如果从前的那些老主顾们自己提起了这话，又不是您这边死乞白赖地强求，让对方觉得麻烦，不如随了他们的便去，您说呢？”

“就照您说的办。不论好坏，凡事就由着他们去办好了。也许老年人最好还是不要多嘴。”

老人将小说家让进了里边那间四叠半的房间。这在狭窄拥挤的尾花艺妓馆里是间体面的房间，是老人和那位形同老伴的老妓十吉多年来坐卧起居的房间，还供着佛龛。隔着仅有两坪大小却有点着灯的石灯笼的里院，透过窗外窄廊上的苇帘，远远地却可清楚地看见艺妓们进进出出的靠门口的那间六叠正房和向街上凸出去的花棂窗户和格子门，清凉的夜风不断地从隔壁二楼的夹道中吹过，摇响房檐上的铃铛。

“家里总是这样乱糟糟的，请脱了外套吧……”

“不必了，这风挺舒服的。”小说家仓山先生一边劈里啪啦地扇着扇子，一边颇有兴致地环视着四周，这时捧着烟灰缸和

点心盘走过来的正是艺妓驹代。驹代不光在这里见过仓山先生两三次，而且在宴会啦酒席啦同过席，在戏院和演艺会等场所也有时碰到，所以分外亲昵地招呼一声："先生，您来了。"

"哎呀，上次的演艺会收获不小吧？似乎还有什么值得请客的好事。"

"您这话听着真让人高兴。像我这样的人如果有什么值得请客的好事的话，那自然是非请不可的了。"

"让我直说吗？当着你们老板的面，说也无妨的话，那我可就说了啊。哈哈哈哈哈。"

"真有什么可说的话，那么就请便吧。不过我不会被您抓住什么把柄的，格格格格格。"驹代快活地大笑着，站起身来，这时雏妓花子从前厅用尖细的嗓音叫道："驹代姐——客房。"

"来啦。"答应了一声，"先生，您且坐呀……"驹代说着轻轻地起身离去了。

仓山"嘭"地敲了一下烟灰缸，"您这儿总是这么热闹啊，有几个人？"

"现在大的三个，小的两个，嗳，实在是叽叽喳喳，吵闹得厉害。"

"在整个新桥，您这儿的字号算是最老的吧？是从明治哪年开始的？"

"您问这事？刚开始来这一带逛时，我记得很清楚，是西南战争④打得最厉害的那会儿，当时，我屋里的十吉她娘还健在，娘俩一块儿干活儿挣饭。世道完全变了啊。当时提到新桥，就像提到当今的山之手地区。说到艺妓，不用说还是柳桥的数第一，接下来是山谷崛、葭町、下谷的数寄屋町等等。像赤坂之流的艺妓，被叫到荞麦面条店二楼的席上，只要赏上两吊酒钱就肯宽衣解带，让那些好奇的人直往那儿跑。"

仓山摆出一副原来如此原来如此的洗耳恭听的样子，悄悄从怀里掏出当作备忘录的手册，准备把老人的谈论片段记下来。仓山从不计较对方是谁，他总是想从年长者嘴里打听出那个令人觉得亲切却已经逝去的世界的故事，并将它们记录下来，流传给后代，当作身为操觚者⑤自己的责任，因此，每逢来到新桥一带时，他总要顺路造访尾花艺妓馆。

对于仓山先生提出的条件，尾花艺妓馆的老板真是再理想不过的人选了。而在老人看来，仓山先生又是不可多得的谈话对手。在如今这个忙碌不休的世上，去哪儿找像仓山先生这样不厌其烦、毕恭毕敬地倾听老人的牢骚抱怨和自吹自擂的人呢？所以要是有段时间没见着人，倒是老人会惦记得不行，念叨着“先生该不会出了什么事情吧。”

老人名叫木谷长次郎，生于嘉永元年，是住在本所锦丝堀边上的一位俸禄微薄的幕府将军家的直属武士的后代，听说是个相貌酷似第八代三升⑥的美男子，如果生逢其时，他该会成为宛如通俗言情小说中的人物。恰值二十岁的时候，幕府土崩瓦解，他也失去了世袭的俸禄，以后他从事过各种事情，但都是半路出家，在屡遭失败之后，他决计以艺立身，可谓命途坎坷。长次郎自小喜欢说书，他想到靠背下来的评书糊口，说来也巧，当时颇有名气的一个叫一山的专讲战争故事的说书人是他亡父的知己，于是长次郎便拜一山为师，取艺名吴山，登上了说书的讲台。凭着一副能言善辩的口才和美男子的堂堂仪表，转眼之间崭露头角。就在那时，新桥尾花艺妓馆的女儿十吉在某主顾的宴席上，对长次郎一见倾心，神魂颠倒，长次郎终于堂堂正正地当上了尾花艺妓馆的一家之主。

长次郎和十吉有两个儿子。老人希望长子庄八钻研学问，成为一个有出息的人，从而重振中落的祖先留下的家业。然

而，在艺妓家呱呱落地的庄八从上小学起就表现出喜欢艺妓的倾向，父亲在严厉的教训之余，又再三地大打出手，最后计穷力竭，长次郎觉得与其这样倒不如让儿子在这方面扬名立身，除此之外别无选择。于是，在庄八十二岁的时候，他恳求市川团洲[7]收下庄八做了弟子。庄八得到了市川雷七这个艺名，在团洲没后，庄八二十岁的时候，升级为头牌演员，成了被同伴眼红的红角。可谁料想，庄八忽然得了流感，又转成了急性肺炎，一下子就死了。

刚好就在那个时候，庄八的弟弟、次子泷次郎——眼看就要中学毕业了，在一次各区警察署检举小流氓时，不知怎么搞的，涉嫌被传唤，遭了一顿教训，因为这件事被中学校开除了学籍。就在老人为这一连串的打击感到极度悲观厌世的时候，说书先生和书场老板之间又发生了纠纷，老人心烦意乱，便不分青红皂白，胡乱发了一通脾气，最后交还了说书执照。

老人的禀性本不适合做艺人，他总是固执己见，并不讨同伴们喜欢。只是自己觉得已经从骨子里心灰意冷，对人对己都是采取一笑置之，并不动真情的态度，但是不知不觉间却又流露出旧时的派头和癖性。一山师傅在世的时候，长次郎没少被邀去各种宴席上说书，但有一次被叫去参加某个暴发户绅士的庆祝乔迁之喜的堂会，席间，趁着一时兴起，高谈阔论，滔滔不绝地讲了一些得罪人的话，弄得满座扫兴。打那以后，无论哪儿来叫，长次郎均以堂会束手束脚为由一概回绝，只是专心一意于书场说书。站在讲台上说书时，如果不能随心所欲，畅所欲言，又怎么能打动听众呢？不管你是贵族华胄，还是缙绅豪门，如果你想听吴山说书，那么就只好劳驾你到书场走一趟。在工匠们的面前也好，在缙绅们的面前也好，吴山总是一视同仁，绝不会见人下菜碟，活像当年的风流志道轩[8]，老当

益壮，嘻笑怒骂，痛快淋漓。这样反而大受欢迎，就是在二、八月的淡季，也吸引来相当的听众。

仓山南巢和老人成为至交也是因为做了好一段时间吴山席上的常客。

“有没有东山再起的打算？自从您离开了之后，我也再没有去过书场。”

“世道变成这个样子，没什么指望了。这哪是悠哉游哉地听说书的世道!?”

“如今的世道，只有电影吃香。”

“净琉璃也好，单口相声也好，总之曲艺已经成了该被淘汰的东西。”

“岂止是曲艺，近来连戏剧也是一个样。细想一下，倒也是理所当然。如今人们要的不是观剧也不是听戏，这些都无可无不可。廉价省事，想在一处既可看又可听，只有电影可以这样。”

“真是这么一回事，就像先生您说的那样，像什么不慌不忙地欣赏一下演员的演技啦，细嚼慢咽地体会一下说书人的说书啦什么的，在现在的观众看来，是既麻烦费事又枯燥乏味的。所以，就是书场招揽不到客人，评书话本一样畅销。我实在不喜欢留声机里播放的曲艺和评书话本。嗳，我说先生，无论什么，艺这种东西一旦干上了，就会不知不觉地入迷的，不光自己入迷，而且还会自然而然地感染给听者。于是听者也会在不知不觉间被吸引得着迷，叫好喝彩。这正是艺的不可思议之处，假如听者和说者做不到步调一致，此呼彼应，也就不成其为艺。我说的对吧？”

正当老朽的说书人和旧式小说家一边用放凉了的粗茶润着喉咙，一边大放厥词的时候，“哎哟，您来了。”将苇门拢到一

边，走进屋来的正是这个家的女掌柜尾花艺妓馆十吉。

这是个身材矮粗的胖老太婆。但是，却丝毫也没有在酒楼、饭馆的女老板身上常见到的那种令人生厌的肥胖臃肿，以及见到客人后当面满嘴满脸的阿谀奉承，一转身却是暗中嗤笑的那副恬不知耻的做派。眼睛圆圆的，脸颊有些松弛的这副福相，谁见了都会觉得她是个心地坦荡率真的人。显然她刚从应酬上回来，在织有沙鱼皮状碎花纹的罗衣上系着一条七丝缎的腰带，这身打扮，让她的体态举止显得大方端庄，不似当世风尚，与其说她是新桥的艺妓，不如说像是诸如河东[⑨]或者一中节[⑩]流派的师傅。十吉的为人和她的外表完全一致，是个极其温良宽厚的女人。无论是和她同样年纪的老妓，还是心高气盛的年轻艺妓，从没有一个人讲过她的坏话。那些和十吉年纪相仿的老妓们在这地面颇有势力，被大家唤作大姐，十吉对这些颇有势力的老妓们的所做所为，从不说长道短，评头论足，而是完全交给行会的主管人去处理，因此，这些人说十吉善于处世为人，懂得通情达理。反过来，那些心有余而力不足，在行会内部尚未形成势力的一部分心怀不满的人，以及那些既非老妓却又不再年轻的不上不下的自立门户的阿姐们，则感叹没有像十吉大姐这样恬淡寡欲的人了。有时又难免觉得有些惋惜，觉得该让十吉大姐多讲讲话，管管事才好。但是，十吉到了这把年纪，没有必要特意去当什么麻烦的公会主管人，对演艺会啦、舞蹈练习啦等等说三道四，指手划脚，利用自己的关系，去推销自家的艺妓。再说，要是长子庄八还活着，如今成了出色的演员，次子泷太郎也顺利地从学校毕业，前途有望的话，就是粉身碎骨也要挣钱攒钱。可是，一个死掉了，一个成了流氓阿飞，为了顾及父亲的脸面，表面上连家都不许回，简直如同被逐出家门，被断绝了亲子关系一样，也就是说，只剩下自

己和丈夫吴山两个人，只要有点钱可以安度来日无多的晚年也就知足了。正因为自家是自新桥被开发以来的老字号，既有来恳求收留的别家艺妓，而且只要自己亲自出马，那些有长年交情的忠实可靠的老主顾们也不会不关照，因此不愁买卖做不下去。每逢这种时候，就是有意避开不想却总让人联想起的也还是两个儿子的事情……

十吉轻手轻脚地在佛龛前坐下，念过佛后，熄了佛灯，关上佛龛上的门，回到外间的六叠房间，换上染着白色花纹的浴衣，正和一个老女跟包儿聊着什么的时候，那位来客南巢先生被吴山老人送出来，正要离开。

“哎哟，这就走吗？先生，请再坐会儿嘛。”

“谢谢了，改日再来打扰。”

“有日子没来了，我还想请您指点一下《编签》呢。”

“哈哈哈哈哈，要是这事，就更不能多呆了。这阵子，我已经缺了好几次课了。见了老师还请代我问好。”

“那么，过两天再来呀。”

十吉跟着老人走进里间，抽了一支烟，“他爹”，神情若有所思地，“驹代在二楼上吗？”

“刚才出去了。”

“这事我一点儿都不知道，这段时间驹代常去滨崎那儿，听说是被力次的相好叫去的。”

“嗯？是吗？”老人用油抹布开始擦拭起用晒干的酸橙皮做的烟盒来。

“是这么回事，两三天以前我见到了力次，她讲了些莫名其妙的话，叫我好生奇怪，但没往这上边想。今天晚上从客人那儿才弄明白是怎么一回事。怪不得呢。”

“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嘛。看来驹代还挺有两下

子。”

“要是让人觉得我佯装不知从中做了什么手脚的话，岂不窝囊?”

“看你说的。最好不要多嘴多舌，这事你还是撇开不管为好。事发之前过来讨主意的话，倒也另当别论。生米煮成熟饭，你又能怎样?不过话说回来，如今的孩子都有两下子，倒不仅是驹代，现在的女孩子有哪个把情理当回事儿?无论到哪儿都厉害着呢。”

“谁说不是呢。今天晚上我把事情问了个仔细，听说那位客人甚至提出要为她赎身，还答应从良之后关照她的生活，不过驹代还没有明确答复。”

“那丫头最近倒是没少抛头露面，该不会是做起什么美梦了吧。”

“那样替我们卖力，是再好没有的了。不过，话又说回来，谁也不会老那么年轻，要是有哪位肯答应照顾她，顺水推舟，倒也是成人之美啊……”

“那位客人到底是什么人?出身名门吗?”

“是力次的相好。”

“所以我问那位客人是怎样一个人。”

“你真不知道?就是那个什么保险公司的人。约摸三十七、八，还不到四十岁的样子，留着胡子，是个仪表堂堂的好男人。”

“驹代钓上了一条大鱼，自然会干得起劲，欲罢不能了。客人是个好男人，自己又风流，要是再摽上个第六代⑪菊五郎或者吉右卫门⑫岂不是两面刷油，好事都叫她占了?哈哈哈哈哈。”

“谁像你把事情看得这么简单……”十吉表情愕然，似乎

又不能跟他动气，“嘭”地敲了一下烟灰。就在这时，外间的电话响了起来，“家里没人吗?”说着，十吉懒洋洋地站起身来。

五、白日梦

因一时自来水断水而弄得人心惶惶的干旱的八月末。将近黄昏的时候，突然暴雨如注，并从骤雨演变成持续一夜加上半天的大雨。豁然晴朗的时候，季节也为之一变，秋天忽然呈现在天空的清澈和柳叶的亮丽上，回荡在夜阑人静的街道上的木屐声和车铃声，也分明透露着秋意，在小巷的垃圾箱附近聒噪不休的蟋蟀的叫声，开始变得尖锐刺耳慌忙迫促起来。

驹代随吉冈正要去箱根或者修善寺的时候，听说因为那场大雨，铁路上不光东海道线一段，东北线一段也发生了事故，所以驹代劝吉冈在森崎的三春园暂住下来。三春园是在新桥一带颇有势力的坐落在木挽町的对月酒楼的别墅，并不是对外公开的旅馆。它原本是对月酒楼的女老板在极尽荣华富贵之余，出于怡情养性的目的修建的，但是女老板本来是个利欲熏心的人，将这么一大片豪华阔绰的别墅平时闲置不用，不免觉得可惜，于是把木挽町的酒楼交给养女和经验丰富惯于应酬的女佣去料理，自己则把这里作为分号，拜托那些平素光顾的可靠的客人以及经常来往的艺妓，介绍些相好的客人来这里住宿。这里和旅馆不同，没有同宿的房客，如同呆在出租别墅里一样，客人自然觉得心情舒畅，也不惜多给一些赏钱。而对艺妓来

说，如果能为在新桥一带声势显赫的对月酒楼多领去一个客人，总觉得似乎自己的脸上也多了一份光彩，因此甚至还有艺妓自掏腰包，买上土特产品，待返回东京以后特意赶去木挽町的对月酒楼的账房，得意扬扬地报告说："昨晚在森崎承蒙多方关照，实在谢谢了。"驹代把三春园推荐给吉冈，恐怕也是出于这种盘算。

女佣撤去用过早餐的餐具时，已经过了十点。初秋的天空笼罩着淡淡的云翳，徐徐刮过的风偶尔"唰"地吹落檐廊旁边栽种着的胡枝子叶子上的露水，但是虫鸣似乎并没有为此受到惊扰，仍像夜晚那样轻柔地叫个不停。

驹代在棉布贴身浴衣上扎了一根细腰带，一边摇晃着一头松散的圆发髻，一边口衔一支敷岛牌香烟，趴着看女佣拿来的《都新闻报》[13]，一个打了半截儿的呵欠被憋了回去，过了一会儿，驹代抬起头，忽然假惺惺地叫道："真不错，好清静啊。"

嘴里叼着香烟，吉冈从刚才起一直聚精会神地对女人醒后鬓发凌乱衣衫不整的姿态看得出神，听女人这么一说，就抬起枕在胳膊上的上身，"所以我劝你嘛，这个艺妓就算了吧。"

驹代没吱声，只是摆出一副千娇百媚的笑脸来。

"驹代，为什么你不想洗手不干？是不相信我吗？"

"不是不相信您，不过……"

"你看，还是不相信我。"

"我寻思这事恐怕并不那么容易。您有力次大姐跟着，另外，不是还有滨町的村咲酒吧的老板娘吗？所以像我这样的人，也许不过是露水姻缘，肯定好景不长啊。"

"我不是已经和力次一刀两断了吗？昨天夜里谈了那么半天的话，你又要提起吗？滨町那儿本来也只是帮她个忙。如果你这么不放心的话，那就算了。"

“您真是容易着急上火啊。您听我说呀——。”女人见男人说话的口气斩钉截铁的，马上换上了一副娇滴滴的声音，像婴儿爬近母亲的乳房似的，顾不上衣衫不整地偎进男人的怀抱，并把脸贴在男人的胸脯上。

吉冈敞着怀的胸脯接触到女人冰凉的刘海和热呼呼的额头，感觉一阵怪痒，而且那股热呼呼的暖意随着女人身体的重量，从盘腿坐着的膝盖上渐渐地、渐渐地渗透进吉冈的体内。这种强烈的感觉很快让吉冈沉浸到一种迷离恍惚的快感里，他努力睁开因昨晚睡眠不足而变得沉甸甸的眼皮，凝视着膝上驹代那难以自持的迷乱神态，只觉得又一阵销魂。但是一想到如果这个女人的感情和生涯连同她的肉体不能彻底地属于自己，愈发觉得忍无可忍了。吉冈自己也对此感到不可思议。从前出洋留学时那么满不在乎地抛弃掉的这个女人，事到如今，居然让自己这么动情实在是出乎意料。这个夏天偶然在帝国剧院初次重逢的晚上，他把驹代叫到筑地的滨崎酒楼时，也不过是出于重温学生时代旧梦的所谓一时的兴之所至而已，但是一来二去，不知何故，竟想将驹代彻底地据为己有。

真是不可思议。自己决没有抱那种打算，但是……吉冈每次看见驹代的脸，总是奇怪自己的心怎么竟然变得不听使唤。在此之前，吉冈没少秦楼楚馆的，尽情地贪欢逐乐过，但是从来不曾有过这种奇妙的心境。从学生时代起，吉冈就被人看作是一个极其循规蹈矩，同时枯燥乏味、负义薄情、对人带搭不理十分冷漠的男人。去荞麦面条店或者牛肉店时，他既讨厌被朋友请客，也不愿意请朋友的客，付账时各付各的，锱铢必较。这种做法也同时表现在当时刚刚涉足的狎妓上，也就是凡事丁是丁，卯是卯，丝毫也不含糊。吉冈认为，与其压抑自己的性欲，反而去勾引寄宿公寓里类似女佣那样的普通女人，蒙

受奇耻大辱，不如花上一笔钱买个女人来得可靠。心安理得地买下个响当当的女人，如果能够以此消除性欲的压迫，达到精神爽快，每逢学期考试，均能名列前茅的话，岂不实惠和快乐一举两得？在他这个所谓现代青年身上，曾经支配过上一辈人们的心灵的儒教的影响，如今已经荡然无存，所以对于实现最终胜利的那个目的而言，既没有必要也没有余地去考虑手段的问题。这并不是他本人的过错，此乃时势使然。每月逛几次，开销大约多少，吉冈总是一丝不苟地做好预算，所以，如果没有超出预算的话，他会将剩余毫不可惜地花在女人身上，相反，如果超出预算的话，无论关系再怎么亲密的艺妓发来请帖，也一概不予理睬。

吉冈从学校毕业，找到工作以后，也还是那一套做法。他所以成为凑艺妓馆的力次的相好，既不是出于情欲，也不是出于恋爱，而是出于所谓当今绅士的功名心。力次是早年伊藤春亩公[14]染指过的女人，所以，现在还动不动在艺妓同辈中惹些风言风语，她本人打那以来，像是平步青云，摆出一副贵妇的派头来。一时间从茶道到琴棋书画无所不学。吉冈作为新近崭露头角的年轻实业家，早晚要做哪个艺妓的主顾，无论好歹开销是一样的。既然如此，不如选个可上《都新闻报》的桃色新闻版以耸动视听的女人，于是不知天高地厚地追求起力次来。没想到凭着堂堂仪表和出手阔绰，竟使传言中那么自命不凡的力次不废吹灰之力地落进了自己的手里。但是，力次比吉冈年长了三岁，穿上白领和服礼服露面时，果然是名不虚传的出局艺妓，然而平时卸了妆，爬上细碎皱纹的眼角，发黑的眼圈，宽大的额头，阔大的嘴巴，怎么看都是个心地不善的中年黄脸婆。不知为什么，吉冈从一开始就感觉对力次自逊一筹，所以，就是当上力次的相好以后，也不可能任由自己支配。特别

奇怪的是，一有什么事就觉得对方在小瞧自己，有时又会希望对方再年轻些，是可供男人为所欲为的妩媚女人。吉冈之所以和轻易地勾搭到手的以前的茶馆女招待、现在的滨町的村咲酒吧的老板娘总是藕断丝连，个中缘由也不外乎这些原因。但是，在这里偶然和自己学生时代经常光顾的驹代重逢，颇觉两情相悦，宛如水乳交融。因为是多年前的老交情，想干什么想说什么也用不着客气。而且成熟女人的妖冶容貌拿出去也不必担心给自己丢脸。下一步吉冈想要给驹代赎身，收她做姨太太，再在镰仓附近盖上一座自己盼望以久的别墅，金屋藏娇，自己周末两天在休养心身的同时，又可游山玩水。

为了你，我打算盖别墅，为你赎身，甚至设宴为你祝贺，吉冈满以为这么一说，驹代会二话不说满口答应下来，没承想她的反应竟是模棱两可，吉冈既感觉恼火，仿佛受人污辱了一样，又像是丢失了刚到手不久的珠宝，觉得灰心丧气。到底是因为什么女人不听自己的话呢？吉冈决定先摸清女人的心思，如果毫无指望的话，自己也该有点男人的志气，就此干脆一刀两断，分道扬镳。虽然吉冈暗下决心，可今天一见驹代这副钗横鬓乱、衣带凌乱的艳姿，又不免心生眷恋，要是驹代如愿以偿属于自己，让她住在新盖的别墅里，那该多好啊……

吉冈十分喜欢驹代梳的圆发髻。大约在第四五次叫她出局时，驹代说刚去医院探望了生病的同伴，所以梳着圆发髻，掖起下摆，就这么一副打扮去赴了应酬。这一身打扮和要么梳扁平髻，要么梳银杏卷，拖着下摆的艺妓的标准装束不同，显得新颖别致，让人觉得似乎哪里和新派剧的名角河合[15]似相仿佛，这是迄今在完全艺妓化的力次和沉闷乏味且时而邋遢得令人生厌的村咲老板娘的身上所看不到的，带给人一种新鲜且特别的心情。当时忽然一个念头掠过吉冈脑际，何不叫这个女人

就这样打扮呢？以后每当叫驹代出局，每当同床共枕，吉冈愈发感到自己的这种愿望强烈得难以遏止。

“好重。喂。”吉冈从下面摇晃着压在自己双膝上的驹代，但驹代只是一个劲儿地将头埋在男人的胸脯上，像个撒娇的孩子似的：“让我再趴会儿，人家困死了。昨晚一点儿也没睡。”说着翻眼瞪了男人一眼。

“都是你不好。”

“这话说得多叫人生气呀，真是的。”不知何事，女人娇嗔道，一边把手伸进男人的怀里，使劲抓了一把。

只有妓女才做得出这副憨态，也许该说这是妓女的特技吧。不光驹代如此，这一类的女人因什么事被男人逼问急了，穷于应对时，且不论在哪儿受教于何人，八仙过海，各逞其能，总之都是佯做一副憨态，平时诸如男人想行无礼而女人却不想答应的这种场合，女人就故意岔开话头，乘虚巧度难关。吉冈并非对此一无所知。以前做青楼之游时见识到的形形色色的女人的各种各样的娇姿媚态，他都一一记得。有的女人低声啜泣之余小鸟依人般依偎过来，显得格外孤苦伶仃、无依无靠，有的女人先是一副拒人千里之外的冷若冰霜的态度，一旦屈服，立马投怀送抱；还有的女人则信口开河，胡搅蛮缠。不同的女人会有不同的伎俩，但总而言之，在这种场合，那些女人心情紧张，感情亢奋，有如酒醉一般，自然而然地带给男人强烈的刺激，男人分明意识到“骚货”的那颗心，终于被瞬间的蛊惑所瓦解。吉冈经常对这种滋味难以忘怀，有时为此甚至故意去刁难和捉弄女人。

两个人又是抓又是拧又是掐又是挠，打情骂俏，简直像两头打闹的野兽。借此机会，驹代好歹当时把赎身的话题岔到了一边。

但是，躲得了初一，躲不了十五。就是不说驹代也清楚，迟早得给出个明确的答复。假如磨磨蹭蹭，一味地拖延不予答复的话，也就意味着不愿意。那样一来，说不定就会失掉宝贵的客人。这对现在的驹代来说，未免损失惨重。但是话说回来，要是不干艺妓去做人家的姨太太，一旦被主人抛弃，自己岂不是重蹈覆辙，再要回来，就是第三次重操旧业，未免让人难堪。驹代想维持现状，既不赎身，又能照样得到吉冈的各种关照。昨天夜里好说歹说了一个通宵。如果吉冈肯解囊帮她自立门户的话，她就除了饭馆儿以外，茶楼酒肆的应酬一概不去，去饭馆儿陪客也只干到十点，一到十点，一定径直回家。但是，对吉冈来说，成为艺妓的相好，向艺妓馆大把大把地扔钱这些事，这几年因为力次的关系都已经验过了，如今既不觉得新奇也不感到有趣。如果仍让驹代当个艺妓的话，那么丝毫也没有替她掏腰包的必要。

"总之，你好好思量思量。在这儿呆的两三天里不妨仔细想想。"

吉冈在这个夏天一天不落地去公司上班，所以刚一入秋，就请下了一个星期左右的长假，他急于在这段时间里横竖说服驹代。吉冈一眼看出这个可以两个人脸对脸说话，不用分心也不受干扰的三春园是胜过箱根和修善寺温泉等处的好所在。第三天的早上，突然江田从东京打来电话，说是关于股票生意之类的事情，吉冈迫不得已得回到市里一趟。吉冈预计最晚也会在黄昏以前赶回来，要驹代叫个朋友做伴等他回来，又请十吉艺妓馆的花助和另一家艺妓馆的千代松出趟远门，到这里来陪驹代，就出门了。

驹代独自一人返回客房，颓然跌坐，就势扑倒在榻榻米上哭了起来。驹代连自己也不明白是怎么回事，觉得心里没着没

落的。这所谓两天两夜，真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被没完没了地逼问，被无休无止地纠缠，昏天黑地一塌糊涂。精疲力竭，脑袋一跳一跳地疼。要是再有个两三天呆在这里的话，真不知会被折腾成什么样子！这么一想，当初由自己建议住进来的这座三春园看上去简直如同一座牢笼。

不知从哪儿传来了鸡叫声。这叫声在驹代听来，格外具有乡间的氛围，一时间远在千里之外的秋田时的各种辛酸的、悲哀的、孤苦无依的往事骤然浮现在脑海里。鸡叫之后，又传来了乌鸦的叫声。从檐廊那边不断地传来微弱的虫鸣声。驹代再也受不了了，再这么磨磨蹭蹭地呆下去，说不定就一辈子回不了新桥了。不知何故，新桥竟那么令人眷恋，那么令人胆壮。无缘无故地，驹代只是不顾一切地想要逃出去，除了厕所以外，她对房间的结构一无所知，但驹代顾不上这些，就那么系着一根细腰带奔出房间，奔进了走廊。

就在这时，她与一个人迎面撞了个满怀。对方显然比驹代更加惊愕。这是个身穿浴衣、手摇团扇的英俊男人，他以为四周无人，正边走边打量着每一个房间的布置。年纪二十七、八岁，剃光的眉痕处划着墨线，留着平头，身材适中，这副模样显然是个唱戏的。来人艺名濑川一丝，是个专演旦角的演员。

“哎呀，这不是大哥吗？”

“驹代？不是开玩笑吧？你真把我吓坏了。”说着，一丝夸张地用一只手捂住怦怦直跳的胸口，重重地喘了一口气。

驹代以前呆在新桥那会儿，在舞蹈师傅花柳的练功房认识了一丝，当时一丝还是一个正在练功习艺的少年。驹代成了艺妓，在今年春天在歌舞伎座剧院举办的新桥艺妓演艺会上，在后台第二次见到一丝时，他已经出息成了不起的头牌名角，被簇拥着的一大群艺妓口口声声地叫做了“大哥。”当驹代正为

自己的身世孤苦而情不自胜、穿着睡衣急欲奔逃出去的时候，却意想不到地撞见了一丝，一时间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犹如他乡遇故知，感觉分外亲切，周围看上去也不似先前那么凄凉寂寞，不知不觉变得胆壮起来。驹代喜出望外，不禁凑近道："大哥，叫你受惊了。实在对不起。"

"胸口现在还在突突跳个不停。不骗你。来，你摸摸看。"说着，一丝漫不经心地拉起驹代的手，按在了自己的胸口上。

驹代顿时涨红了脸，"真的，饶了我吧！"

"好吧。过几天再教训教训你。"

"哎呀，大哥，人家不是赔礼道歉了吗？大哥也不好嘛，一声不吭站在这种地方。"

大哥打量着头发蓬乱、衣衫不整的驹代，依然握着驹代的手，说昨天是明治座剧院的闭幕演出，所以约好了两三个人到这里来找女人开开心，不知怎么搞的，到现在还没有人来。

"那祝你玩个痛快，大哥。"

"什么痛快？"

"什么'什么'。你的同伴是谁？回东京以后，可要请客呀。"

"你才应该请客呢，偷偷摸摸地躲在这里，我打搅了你的好事了吧？"

驹代一下子显得可怜兮兮的，一把拉住拔腿要走的一丝的衣袖，"人家都苦死了。大哥，你也该体谅一下才是啊。"

"反正你要住下来吧，回头咱们再见面吧。"

"这里没有别人，我一个人被人撇下不管了。"

"真有这事？这么说这里只有你我两个人了。听说老板娘有事去了横滨。"

"是吗？老板娘也不在家？"

一想到家中无人，越发让人觉得偌大的宅子里格外岑寂，越过走廊的窗户，可以看见整个后院沐浴在强烈的残暑时节的阳光照耀下。庭院内自不必说，连围墙外边的马路也是悄然无声，听到的只有蝉声和虫鸣。

两个人一言不发地站在那儿，相视良久。

“真静啊。”

“真的，真静呀。”

“阿驹，要是我是个强盗的话，你可怎么办？喊救命也没用的。”

“大哥，我害怕。”说着，驹代一把抱住一丝。

刚才接到吉冈通知的那两个艺妓，坐着出租汽车来到三春园时，看见眼前的驹代那副简直像是遭了强盗强暴过似的不成样子的样子，不禁哎呀地叫出了声，二人面面相觑，臊得满脸通红。

六、结棉

日头还老高，吉冈就带着好酒贪杯、肥胖的江田回三春园来了。当晚，驹代说大家挤在一块儿睡，硬是把打算坐末班电车赶回东京的江田给留下了。威士忌你一杯我一杯地一气猛灌，直喝到下半夜，连海量的江田也招架不住，驹代喝得烂醉如泥，当场放倒，吐了一地，给大伙添了麻烦不说，第二天又用冰块镇着脑袋整整躺了一天。连吉冈也觉得有些吃不消，决定暂且撤离三春园。本来这场大病有一半是驹代自设的骗局，

所以一回到艺妓馆，马上去自己平时信奉的新宿五谷神社祈求神谕，驹代打定主意，先为自己好好算一卦，看看凭吉冈的关照，自己要是马上洗手不干，会不会有什么麻烦？会不会再遇上以前那样的先好后坏的厄运？然后，她又和家里的十吉大姐及滨崎酒楼的老板娘商量过后，决定给吉冈那边一个答复。

驹代重新做好了头发，从公共澡堂回来后刚一坐在梳妆台前，就见雏妓花子慌慌张张地顺着楼梯跑上来，“驹代姐，请你出局。”

“怎么办好呢？又是滨崎酒楼吧？”

驹代以为刚才乘车离开三春园的吉冈没有回家，径直绕到筑地，从那儿打来电话叫自己出局的。没料想，“不是，是从宜春酒楼打来的。”

“宜春——真稀罕。没弄错吗？”驹代歪着头，轻轻地松了一口气。然而，那座酒楼以前一次也没有去过，所以驹代以头发没有做好，身上又有些不舒服，已经歇下为由拒绝了。但对方接着又打来了电话，说不必特意准备，务请光临一下。问客人是哪位时，回说是个熟人，驹代想不出是谁，又难以断然拒绝，勉勉强强答应了下来，却又总有些半信半疑、提心吊胆。就这样，她让车开到了农商务省的后街，这里大大小小的酒楼鳞次栉比，车子停在了其中的一座用嵯峨体[16]书法写着宜春二字的栅栏门前。马上有人指点上二楼，驹代心里七上八下地爬上楼梯，二楼的外间的苇门敞开着，加上又是白天，从走廊上也可将屋里的情形看个一目了然。只见背倚壁龛立柱的一个拨弄着三弦的客人——会是谁呢？孰料竟是在三春园幽会的濑川大哥。

“是你！”驹代又喜又臊，因为太出意料，一时间愣在了门口。

前天的正午，在寂静无人的三春园的走廊里，不知道是谁先主动、自己又做了什么、又被怎么了，驹代只是觉得做了一场快活的美梦。但是，不管怎么说，人家是众星捧月般的名艺人，所以他和自己的事儿，恐怕也只是逢场做戏罢了。纵令只是一时的逢场做戏，对于身为艺妓的自己来说，却已是无上的恩宠了。就在驹代正这么思量着的时候，还不过三天，对方却突然特意定好了房间，神不知鬼不觉地唤自己出局，真是做梦也没想到的事，又是何等诚恳的富有真情实感的报答啊。这么一想，眼里不觉涌满了欢喜的眼泪，竟泣不成声了。

大哥像是故意，在弹了《翘首以待》的小曲之后，把三弦抱在膝上，招呼道，“这边凉快呀。来，这里坐。”

“嗯，谢谢。”驹代在嘴里咕哝了一句，简直像是被拉去相亲的黄花闺女似的，羞涩得抬不起头来。

濑川见状，不禁满心高兴起来，同时又为意外的好奇心所驱使。濑川没想到驹代会是这么纯朴而认真的艺妓。以濑川的二十四、五岁的年纪，不可能连和一两个艺人也没有过私情。前天中午在三春园由于一时的心血来潮而把事情弄成了那个样子，随手一丢装聋作哑，实在说不过去，也就是说把驹代叫来，一半是出于艺人的良心，一半是出于道歉的心情。濑川满以为驹代赴局时见了自己，会毫无怯意，落落大方地招呼一声“哎呀大哥，好久没见了。”然而，驹代的样子却完全出乎意料，似乎已经完全被自己迷住了。濑川见状，加上男人的虚荣心，不觉一阵狂喜，仅仅一场玩笑就产生了如此的结果，要是真对她怎么着了，还不知会怎么晕头转向呢。想到这里，濑川有些得意忘形，忍不住半开玩笑半认真地将自己以前凭经验掌握的各色绝招秘诀尽情地施展了出来。

驹代神思恍惚，如入梦中，此话自不待言。最后竟觉得仿

佛灵魂出窍，口不能言，手不能动，只是一味地沉浸在这种感恩戴德的幸福感里。濑川关怀备至、体贴人微，甚至不声不响地帮忙收拾了残局，然后穿戴齐整地坐到了比较通风的隔壁房间的窗户旁边，听到从远处传来的巡夜的梆子声，这才意识到已经过了深夜十点。

“阿驹，给我倒一杯茶来。”

“已经凉了，给你重沏一杯吧。”说着，驹代勤快地刚要站起身来，濑川一下子抓住她的手，“算啦算啦，叫女佣来不是又要啰嗦?”

“那倒也是。”驹代被濑川拉着手，趁势膝盖一歪，粘粘糊糊地靠在了濑川身上，“我的喉咙也干得受不了。其实，我们并没有喝太多的酒。”

两人就着一个茶杯喝起冰凉的浓茶来。

“那么，阿驹，你答应我好吗？一定想法抽出时间来见我。”

“大哥，我一定。大哥也一定来看我啊。大哥若有这个心意，就是再苦再难我也不怕。”

“要是继母不那么啰嗦的话，我就去你那儿住下了，但是我做不了自己的主啊。”

“真是啊。大哥，我们下次什么时候见面呢？十一点过后，我都有空儿。”

“去你那儿住，万一不留神和你的相好干起仗来就糟了。要小心加小心才是。”

“他很少留下来过夜，不要紧。问题倒是大哥不能留宿。”

“那倒不是，我真要住下也不是不能住，只是我的那个继母实在是太不识好歹了。自己本来也不是什么正经出身。这样吧，阿驹，咱们明天晚上见面，好吗？明天的练功大概八九点

钟结束。我从戏院直奔这里。这里没问题吧？或者你是否知道更隐蔽的酒楼？”

“这里就蛮好。那么，我就照你说的等你了。万一我有非去不可的应酬的话，请你务必等到我退席后过来。”

“那就这样，咱们一言为定了。”濑川像个初次冶游的年轻嫖客似地再次握住女人的手，“那我叫人备车了。”

车子准备好之前，濑川不免又是一番甜言蜜语。驹代送走了濑川，去账房打过招呼，这才想起自己忘了叫车，她没再叫车，索性一个人走到外面，初秋的夜晚，星影沁凉，夜风轻拂鬓发，这是一个美妙得让人陶醉的夜晚。驹代走过农商务省的前面，不久拐向出云桥方向，独自一人一边趿拉着低齿木屐蹓蹓跶跶地走着，一边一遍又一遍地翻过来覆过去，覆过去翻过来地回忆着刚刚过去的今夜的事情，当她看见桥的对面远远的出现的银座的那片灯光时，不禁下意识地渴望再一次沉浸到自己的思绪里，于是她信步朝没有行人的冷僻处走去。

路上走过的酒楼二楼亮着灯光，从里面传出来“新内”小曲[17]所见所闻，世间的一切都让驹代生出了一种与以前截然不同的隔世之感。驹代顾不上去怀疑濑川大哥是否有比和自己关系更深的女人，只是一味地高兴得不得了。要是嫁到秋田的乡下，在那里落地生根，终其一生的话，岂不就无法知道世间还有此等乐事了吗？这么一想，以前的不幸反倒变得值得庆幸起来，再没有比人的遭逢际遇更不可捉摸的了。艰辛也罢有趣也罢，只有做了艺妓才能知道。驹代觉得自己像是第一次体会到艺妓生涯的个中况味。与此同时，同样是做艺妓，今天和昨天以前的情形又有所不同。现在自己让炙手可热的走红演员做了自己的相好，自己的艺妓地位也就牢不可破，驹代果然一下子洋洋得意起来，觉得自己的艺妓地位有所提高，变得有些举足

轻重了。就在这时，迎面来了一辆艺妓坐的车子，驹代不由自主地差点儿脱口喊出“那是哪里的艺妓?”对方回头看了一下灯影昏暗的街道，驹代也有了毫不发怵回头张望的勇气。

七、晚　霞

残暑的西照将要越过对面的屋顶，射进位于金春大街的尾花艺妓馆的二楼的那扇挂着苇帘的临街凸窗时，从楼梯下面响起了伙房女佣的吆喝，“大家听着，洗澡水已经烧好喽。”二楼上的艺妓们一个个懒洋洋地歇着，在棉布浴衣上扎了一条细腰带的是驹代，披着一件西式细白布睡袍的是菊千代，在漂白布的贴身内衣上系一条衬裙的则是花助。外加雏妓花子和还在调教中的少女阿鹤，一共五个人。

菊千代二十二、三岁，个头不高，胖乎乎的，恰如大家给她起的绰号“金鱼”那样，圆脸，圆眼，塌鼻梁，脖颈粗短，论长相不怎么好，但是透过薄质的西式睡袍清晰可见的那一身肌肤，看上去格外光滑细腻，而且双下巴和咽喉一带白得几乎透明，让人忍不住想像抚弄猫咪一样地伸手抚摸一下。菊千代总是梳一头扁平发髻，头上抹着厚厚的一层头油，鬓发和刘海用卷发器卷得蓬蓬松松的。无论是怎样炎热的盛夏，也总是在脸上涂上一层厚得几乎掉渣儿的粉脂，因她过分热衷华丽鲜艳的衣物，有人背后说她出局时的样子总让人觉得有些俨然以花魁自居的味道，又说借助这副浓妆艳抹，让她看上去比实际年龄年轻，反而能抓住好主顾。

穿着贴身内衣的花助，是个头发卷曲，肤色浅黑，眼神呆滞无光，扁平脸，身体结实的女人，年纪和驹代不相上下，但是谁见了都会认为她已是三十开外的半老徐娘了。她本人也早就明白了这一点，醒悟到凭着自己的这副姿容，夹杂在有近千人的新桥艺妓之中，是根本兜售不出去的。她颇识趣知进退，去茶楼酒肆的时候，比女佣干活儿还卖力气，与年轻貌美的得宠艺妓同席的时候，则点头哈腰，毕恭毕敬，圆滑世故地对对方又吹又捧，八面玲珑，好叫对方有事再招呼自己，因此她被大家使来用去，应酬也不少，倒也忙忙碌碌，而且因她容貌不佳，反倒令人觉得放心，不必担心被抢了风头。这两三年甚至有了一位放高利贷的相好一直关照花助，因此，兜里从不缺钱，邮政储蓄的存折好像护身符似地一刻不离地揣在贴身衣服里。

另外的两个人，花子在练唱“阿染”[18]，阿鹤则在拾掇三弦。菊千代抚弄着头上的扁平发髻，一边打了个不甚雅观的大哈欠，花助也边伸懒腰边站起身来，两个人都从抽屉里拿出梳子，挽好鬓发，然后准备去洗澡。只有驹代还不想起来，脸冲墙壁侧躺着，“几点了？洗澡水都烧好了？”

“快起来吧。要不，我胳肢你了啊！”

“我想起来，可有人不让啊。”

“哎呀，是在讲你的艳遇吗？你别吓唬我。”

“你从昨天起就有些不对劲儿，昨天晚上又那么大声地说梦话，我还以为是谁呢，吓了一大跳。”

“啊，真的？”竟然会有这事？驹代现出一副迷惑不解事出意外的表情，这才无精打采地站起身来，“好吧，我请客。”

“你该不是有了什么好事了吧？”

“也太性急了，你这个人。不是前天在三春园叫你帮了大

忙了吗?”

“你还挺够朋友。”

“我几乎喝光了一瓶威士忌。现在头还晕着呢。”

“小驹子，你到底打算怎么办呢?我觉得大姐也在心里替你担心呢。”

“我也觉得难办呢。那边到现在还不肯善罢甘休，要是他四处放风说我答应洗手不干了，岂不是坍我的台吗?这事弄得真叫人不痛快。”

“今晚，你和他说好了见面是吗?”

“没有。打上次以来还没见过。不过，我想他这两天肯定要来。真不知该怎么答复他才好。”

这时，楼梯上响起了脚步声。上来的是跟包儿的阿定。年约四十五、六岁，身材苗条，大眼高鼻椭圆脸，年轻时似乎是个惹人注目的美人。如今头发有些稀薄，额前一带还夹杂着白发，但从因擦白粉而有些泛黑的脸色以及身上所穿的和服可以推测出早先是洲崎的名艺妓。她一度从良嫁人，后与男人死别，大约七年以前，经佣人介绍所介绍，住进了尾花艺妓馆，做了女佣。阿定边看边学，无师自通地记住了跟包儿的一套做法。刚好以前当跟包儿的那个人因为报假账而被解雇，于是由阿定接替了这个工作，已经干了三年了。

驹代一见阿定，不禁一惊，真是说曹操曹操到，莫非是来通知吉冈到了?不觉脱口而出，“阿定，我……”“不是你，是菊千代的。真福先生打来的。说六点在绿屋见面，你去一下吧。”阿定以一种既像是命令又像是商量的口吻说道，也不等对方回答，“衣服就穿昨天的那一身，可以吧?”

菊千代二话不说，风风火火地下楼去澡塘了。

菊千代和驹代并非关系不好。菊千代熬了多年以后，从去

年起成了家里与掌柜对半分红的老人儿，又将某政府部门的课长和地方上财大气粗的议员做了自己的有头有脸的相好，正独自一人尽出风头的时候，比自己晚来的驹代的名气似乎有轻而易举地压过自己之势，心里甚是忿忿不平。因此难免有时会流露出来，驹代则觉得那么丑陋的女人，居然如此盛气凌人，不禁肚里暗自冷笑。容貌不佳但脑筋活络的花助被夹在当中，她对双方均采取不偏不倚、恭维取悦的态度，盘算着给双方捧场好多捞些好处。但是，比较而言，无论从年纪，还是从遭遇坎坷来看，花助和驹代要比较谈得来些。花助早年在葭町做过艺妓，后来从良做了男人的小妾，没多久又被那个男人抛弃，花助是大约三年前来到新桥的。

吉冈提出为驹代赎身时，驹代首先找来商量的就是花助。花助说，其实我也有过类似的经历，接着翻来覆去讲述自己的遭遇，说男人对你好的时候倒是真不错，但一旦变心，其实是很薄情的，这给了驹代平时思考着的男人轻薄论又一个有力的证据。打那以后，两个人格外谈得投机，都认为趁能挣钱的时候尽量挣钱，不要指望什么男人，将来做个什么小买卖的，一个人省省心心地过日子是再好不过的了。

驹代离开秋田的婆家以后，虽然因为走投无路又做了艺妓，但是毕竟从良了六七年，而且远嫁到偏远的乡下，所以性格变得有些莫名其妙的阴郁和拘谨，自己虽然也很想开朗快活，讲一些傻话逗大家乐，好活跃宴席上的气氛，而且对那些油水大的主顾非常容忍，但是一亲临现场，无论如何不像从前十几岁那会儿那样年幼无知，做不到百依百顺。茶楼里滥用权力颐指气使的女佣，以及酒楼里的不管是否情愿只是一味地要人接客的鸨母，都让驹代觉得寒心。除了吉冈以外，驹代至今还不曾向任何一位客人荐过枕席。趁现在不好好挣上一笔钱，

将来可要吃亏啊。要是我有你那样一张脸蛋的话……花助简直把驹代的事情当成了自己的事情，苦口婆心，百般规劝。然而，驹代既不觉得有必要去那么拚命挣钱，也没有勇气去那么做。然而仅仅一夜之间，这样做的必要性和勇气就喷涌般地出现了。

菊千代急急火火地去赴了真福的宴席之后，驹代和花助这才不慌不忙地去了澡塘，又把化妆台由沐浴西晒的临街的窗旁搬到了通向后面屋顶晒台的小窗户旁边，然后亲亲热热地并排坐下化起妆来。这时，驹代突然开口问道："阿花，你说你最近没见到那个人?"

"你说谁?"花助正在煞费苦心地要将卷曲的头发梳直。

"就是我刚来时经常和你同席的——那个千代本的客人。"

"杉岛先生那一起人……"

"啊，对，对，就是杉岛先生。那些人是干什么的？是议员吗?"

驹代盯着镜子，正聚精会神地梳头时，突然毫无来由地想起自己二度出来时，曾经有过好几次被这个叫杉岛的红脸膛的绅士唤去应酬以及被示爱的情形。万一自己和相好吉冈之间关于赎身的事情谈不拢而得罪了吉冈的话，不管自己情愿与否，只要想继续保持与濑川大哥的情人关系，就必须再去找到一个可以代替吉冈的客人。驹代回过头去，开始一个一个地回想那些曾被人提到过的客人的名字。

"那个人大概在大连。听说他在支那还有自己的店铺呢。"

"是吗？这么说，他是不在这里了?"

"他每年元旦和夏天的时候回到这边来。你这么一说，我倒是想起来了，今年夏天还没来过一次呢。我还托他买南京缎和带花纹的绉绸了呢。他去那边的时候，我总是托他买的。那

边的东西又好又便宜。”

“真的？那我也该托他捎点什么才好。不过，那个人有点粘粘乎乎的，好像有些不正经。”

“那是他看上你了。他说不管怎么样，也非要我给撮合一下。我还没有遇上过像那天晚上那么叫我发愁的事情呢。”

“当时刚好赶上我又干上这事还没好久，总有点难为情，又根本不知道还有这档子事。”

“那人看上去是好像有点粗鲁，不过对女孩子可好啦。听说早先君川艺妓馆的蝶七和他相好的那会儿，因为生病歇了三年，他就一直把她养在自己的别墅里照顾她呢。”

“真有这事啊?!要是像你说的这样，说不定就是马虎一点也不会计较吧。我呀，根本不在乎长得好啦、赖啦什么的，只要有长性不变心，由着我撒点儿小脾气使点儿小性子，一直对我好就行啦。”

“瞧你嘴上讲的多好听呀，可你让吉冈先生那么漂亮的男人做了自己的相好，别的人哪还敢啊。”

“吉冈先生真那么漂亮吗？我总觉得他像仁丹广告上的那个人，一点儿也不认为他是个好男人。只是因为以前有过一段旧情。但是，阿花，我料想吉冈先生也长不了。”

“怎么？莫非和其他什么人好上了？”

“不，那倒不是，不过……和赎身的事也有关系，加上……”驹代不禁有些吞吞吐吐，垂下了头。其实，昨天晚上驹代在宜春和濑川一丝第二次见面时，两个人越发情投意合起来。事已至此，来日方长，总不能老这么瞒着吉冈。要是一般的客人的话，凭着自己的本事，总可以瞒天过海把事情隐瞒过去，但是对吉冈却行不通，他不是那种容易对付的男人，毕竟做了吉冈的女人，知道他的厉害。驹代打定主意，先把花助拉

到自己一边，外有客人，内有朋辈，以大姐为首，凡是有可能妨碍自己的爱情的人，她都想在对方尚未发觉以前就巧妙地设防好。

“我有好多话要对你说呢。阿花，要是你没有应酬的话，咱们现在去因业家或什么地方吃饭去，怎么样？有些事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呢。”

“是吗？今晚倒是没有安排……”

“那好，咱们这就去吧。”驹代跳起身来，“阿定”，她招呼了一声跟包儿的阿定，“我们去一下因业家饭馆儿，七八点的时候，也许从昨天的宜春那边会有电话打过来。我估计会在这之前回来，不过要是电话打过来的话，麻烦通知一下。明白了吗？”说完，“啪嗒啪嗒”地下了二楼。

吴山老人和驹代前后脚地走上了二楼，他要去给晒台上的牵牛花浇水。他一只手拿着浇花用的喷壶，马上上到了屋顶。从各家各户的二楼传出来的练习三弦的声音骤然间嘎然停止，似乎已经到了家家户户烧好洗澡水的时间了。晾在晒台上的浴衣在晚风中上下翻飞。乘着一阵又一阵的晚风，焦炭的焦煳味也向四周弥漫开来。烟花街上的黄昏，是一片此起彼落的电话铃声。吴山从晒台上抬起头来，天空里绵亘着一片漂亮的卷积云。他忘记去数牵牛花的花蕾，眺望了一会儿朝着滨离宫的那片树林飞去的乌鸦。

八、枕之罪

当晚，刚好驹代和花助从因业家回来，正在抽烟的时候，一直等待的宜春方面的电话来了。于是驹代兴高采烈地叫上花助一同赴局，并把花助介绍给了濑川大哥，他们兴致勃勃地一直玩到十点以后。花助后来接到邀请，去赴了另一处应酬。驹代和大哥也就此退入里间，宽衣解带。本来打算十二点左右起身的，但毕竟是刚刚坠入情网的年轻男女，事到临头，终是难分难舍，于是就这么住了下来。第二天刚好是休息日不必练功，二人真是喜不自胜。从午睡的梦中醒来，二人洗了个澡，洗去一夜及一天的汗水。正当两个人空腹对酌的时候，“驹代小姐电话……”来通知的女佣也似乎有些于心不忍地压低了嗓门。

驹代到了电话机前打听是哪儿的客人，跟包儿的回说是对月酒楼的，驹代一听当即拒绝了，又回来偎靠在濑川的膝上，两个人正你一口我一口地喝着一只碗里的清汤，你一筷子我一筷子地剔着同一条加盐烤出来的香鱼时，又有人来叫驹代去接电话。

“大哥，我真想去个很远的地方。”驹代虽然这么说，但到底是做生意，由不得自己做主，于是再次去接了电话。这次是花助的声音，说有个客人非要见驹代不可，要她务必抽空来一下，而且地点也是刚才来叫的对月酒楼。

驹代无可奈何，只好答应了下来。她说一个小时以后一定

回来，请求濑川务必等她。然后怏怏不乐地叫了车，先返回艺妓馆重新化好了妆，又换了件和服，就出门去对月了。

在比较通风的二楼的那间十叠大小的房间里，正有一位客人，其他都是艺妓，有自家的大姐十吉，名叫房八的稍微年轻一点的老妓，再就是花助、稻香、萩叶、杵子、阿胧等大约二十三、四岁的艺妓四五人，还夹杂着两个雏妓，席上的气氛很热闹。看这情形，该可以马上告退的，驹代一边暗自窃喜，但见自家的大姐十吉在座，又觉得到底无法称心如愿。正想着，却见十吉有礼貌地客套了一句，“那么请改日光临寒舍”，就又去别处应酬去了。

客人是个五十岁左右、肤色黝黑、模样像个秃头海怪的彪形大汉。上身没穿短外套，藏青地碎白花纹的单衣上面扎着一根角带，右手的小拇指上戴着一枚刻有私章的戒指，这一身打扮让人觉得像是东京股票交易所的常客。在座的老妓房八和花助坐在客人的两边，一边给他倒着啤酒，并没有特别讲些什么，只是抿着嘴笑。杵子、萩叶、稻香等处在妙龄的艺妓则毫无顾忌地大谈特谈自己的艳遇，小雏妓们也不知回避，只管好奇地听着大人们对小戏子的评头论足。

驹代估摸了一下时间，若无其事地站起身准备退席，她正要去一楼跟包儿的那间屋子时，不知什么时候也一样离了席从后面跟上来的花助在走廊的拐角处叫住了驹代，她压低声音问道：“阿驹，你今晚有空儿吗？”

驹代不解地看着花助的脸。花助不声不响地凑近驹代，“昨天晚上，我离开宜春后就是被这个客人叫去的。本来他是想叫你去的，可昨晚你有大哥，而且时间也不早了，所以我就替你婉言回绝了。没想到今晚他又来了，叫我务必叫你来。他可是横滨的大古董商。以前他在日本桥有店铺那会儿就时不时

地在葭町露面。我来这里以后，倒也经常看见他，不过他在这里好像还没有什么相好似的。”

花助一点一点地把驹代推进了走廊拐角的一间刚好空着的房间里，看架势似乎想马上把事情给敲定下来。毕竟是今晚才见到的客人，驹代怎么能当场答应呢，只是含糊地应了一声。就在昨晚，自己特意带花助出去吃牛排，毫无保留地将自己的心事和盘托出，请她帮忙。可是一夜之间，驹代强忍住才没喊出“那些话都是假的。”她一时不知如何回答，只是呆呆地站在那里一言不发。

“阿驹，要是跟上这位客人的话，就是万一你和濑川先生的事情被人知道了，也丝毫不必担心。他说关照不结交戏子的艺妓没有意思。这话他总挂在嘴边儿上，总之，是个出手阔绰的主儿。那些高不成低不就的大臣啦、名门望族啦什么的根本比不上他。要是我看着不管叫别人轻易拿走，岂不扫兴？我也许是多管闲事，实话实说吧，是我昨天晚上讲了你的事情，恳求他关照你的。”

“你说什么?!”驹代不禁满脸涨得通红，眼里噙满泪水。但是这间空房间里只有从走廊里射进来的一点微弱光亮，所以花助看不太清楚驹代的脸色和眼睛。而且花助本来就是凡事只求一知半解、又好多管闲事、生性粗枝大叶的人，就算她听出驹代不觉脱口而出的“你说什么”这句话里的惊讶的成份，也是误将它贸然断定为对意外幸运的惊喜，所以遇到这种场合，也顶多把驹代的忸忸怩怩、老大不愿意理解为和大哥同享鱼水之欢时被叫去别的客人那儿，自然是无论如何也不会有好心情的。虽然身为女人，花助对这一点也是极为同情和理解的，但是，机缘不凑巧，又能怨谁呢。如果能忍耐住这种迫不得已，马上就可以时来运转，花助毕竟是以一种尝过千难万苦的过来

人的好意劝说驹代的。另外还有，花助凭着一张嘴好歹将驹代和客人撮合到一起的话，因为不经过酒楼的斡旋，客人将直接付酒钱，要是给五十元的话按规矩二十元属于自己，一百元的话就是五十元，这里正是相貌丑陋的以捧场为能事的艺妓的小小的扬眉吐气之处，也正因为花助是将邮政储蓄的存折一刻不离地揣在贴身内衣里的女人，此时正是见利忘义。花助觉得，与其坐等驹代的答复，白白地浪费时间不说，反而会把有希望的事情给弄黄了。到底是此中老手，她料想只要把驹代逼入绝境，事情就会有转机。

“那么，就靠你自己了，明白了吗？”花助说完这话，将驹代留在空房间里，驹代还没来得及说句“请等一下”，花助就已经去了楼梯那边。驹代只觉得心里七上八下的，一筹莫展。但是总不能一直呆在这个空房间里发愣，刚好就在这个时候，走廊上响起了似乎是女佣的脚步声，驹代无可奈何地回到了原来的那间客房。回到房间一看，老妓房八早已不在，稻香、阿胧、杵子、萩叶也毫无例外地不知什么时候退下去了，只剩下了一个叫飞丸的雏妓，那个像秃头海怪似的古董店老板正叫女佣给自己的后背扇着扇子，一边仍旧悠然自得地大杯大杯地喝着酒。

事情进展得如此神速又如此有条不紊，驹代惊讶得目瞪口呆，既委屈得想痛哭一场，又觉得事已至此，倒不如一不做二不休，油然生出一种悲壮的气概来。

对月就是在森之崎盖了别墅三春园的那家酒楼。这里的庭园也在新桥的所有酒楼中号称第一。用三合土砌成的水池里倒映着石灯笼的灯影，在庭园的另一边是一排灌木丛和一堵矮墙，掩映着一所隐蔽而幽深的独立宅子。驹代将要和客人一起穿上庭园里专用的木屐，被人领到那里去。

打开窄廊上的拉门，就是一间三叠大小的房间，沿着窄廊修着一间厕所，房间里除有小型的桐木长方形火盆外，还有桑木镜台、罗面的折叠衣架，一应俱全，方便得不必事事招呼女佣。电灯上也罩上了一盏绷着一层绸面的纸灯罩，让四周显得幽暗。越过齐腰高的苇门，可以看见六叠大小的明亮的里间里吊着一顶下摆被晕染成清凉悦目的淡蓝色的无接缝薄纱蚊帐，蚊帐里放着一床对折着的用茶屋染法染出来的带有褶皱和刺绣的麻布睡衣，一床染成淡青色的有着胡枝子图案的褥垫，一个垂着又密又长的猩红色流苏的长枕头。在它们前面则放着扁平枣形的带把手的烟具盘，里面放着水瓶等物。风铃幽幽地发出“叮铃叮铃”的响声，传达出秋意渐浓的都市夜晚的风情，多少带有一些宁静致远的雅趣。

客人用那双朦胧醉眼直勾勾地盯着眼前那妖艳的房间布置，和背对灯光、无精打采、垂头丧气地坐着的女人，他一言不发，犹如面对着满桌的山珍海味思量着从何处下筷子似的，不慌不忙，小心翼翼，然而一旦动手，若不连骨髓也吸尽又岂肯善罢甘休？驹代被盯看得浑身不自在，觉得有些毛骨悚然，但是事到如今，就是口称不愿意也是徒然。只要这条命不要紧，姑且闭着眼睛把这一刻挨过去，好马上逃回到等候在宜春的那间屋里的濑川大哥身边去。驹代满脑子想的都是这件事，所以虽然害怕却又有些焦急，最后迫不及待地主动挑逗般地，“您呀”，说着稍微凑近男人，客人像常见的那种有钱而肥胖的男人有一副沙哑的喉咙，他刚想开口说些什么，一口痰堵在了嗓子眼上，他大声地干咳了一声。似乎他以此为信号，他一把捞起刚好转过身来还没有解开衣带的驹代的腰肢，紧紧地抱上自己的膝盖上，这一切发生得如此干脆利落又力大无比，驹代不觉“啊”地失声叫了起来，随之闭上了眼睛，脸上是一团火

一般的男人的气息，驹代苦不堪言，感觉自己的脸颊似要溃烂了。驹代的身体挣扎着，她咬紧牙关，用好不容易挣脱出来的两手挡住了自己的脸。

令人高兴的事即便长如一夜，也短似刹那间的梦境，而痛苦即便是瞬间的，却也有相当于百年的感慨。驹代奔出这座孤立的宅子，越发觉得不可思议，她东张西望地环顾四周，过了一会儿才意识到要打电话叫车来接自己。好像还没过半小时，花助正在那儿呆呆地吸着烟，似乎同样在等接自己回去的车子。驹代一见花助，不由得一时间悲愤填膺，要不是在人家酒楼的账房里的话，真恨不得一下子猛扑过去，在花助的脸上乱抓一气，花助摆出一副一无所知、若无其事的表情，“刚才，家里的阿定来找过你呢。她说过会儿再打电话来。”

“是吗?”驹代想不管怎样，先把车子叫来，于是给家里的跟包儿的拨了电话。对方说刚才吉冈去滨崎了，叫驹代马上过到那边去。驹代奇怪怎么今天晚上接二连三的净是些不顺心的事情。早知如此，真不如昨天晚上就和大哥分手，现在真是后悔也来不及了。要是别处的应酬还能勉强回绝，但是对方是号称自己的相好的吉冈，尤其是今天晚上是他从三春园回来后的第一次叫她，自己不露面无论如何也说不过去。驹代十分清楚，只要自己一露面，就不能在吉冈离开以前中途退席。大哥肯定会等得厌烦而恼羞成怒吧？恼怒之余该不会去勾搭别的艺妓吧？这么一想，驹代顿时烦躁不安起来，但这些只是不为人知的心思，驹代不动声色地去了滨崎。

已经过了九点。因为吉冈总是坐汽车十一点离开，所以女佣殷勤地马上将驹代领去了他们常用的房间。驹代因为知道了自己到时可以脱身，而稍觉放心，但刚刚解开又系上的衣带又要解开，只觉得苦不堪言，一瞥见铺好了的被褥，不觉叹了一

口气。从前天夜里一直到昨天和今天，加上白天和大哥颠鸾倒凤地欢爱一番后已经如同一团棉花般的身体又突然被对月酒楼的那个像魔鬼一样的嫖客恣意蹂躏了一番，身体似乎受了伤，想想都叫人害怕。她只有呆在车里的时候才得喘口气歇一歇。在仍然惊魂未定的驹代看来，这次是对有着老交情的相好尽本分。即便平时什么事也没有的时候，吉冈也常常过于面面俱到，有时甚至让驹代心生腻烦。一想到就凭今晚这副疲惫不堪的躯体，真不知如何招架呢。而且和对月酒楼的客人不同，驹代对吉冈的一套做法了如指掌，她担心又要开始被没完没了地折腾到钟敲十一点，这一个半小时的时间里恐怕连支烟也没工夫抽。这且不说，光是被动地任凭男人摆布还过不了关。因为吉冈自以为是地断定，驹代只有自己这一个男人，且不是夜夜如此，因此，想必形同烈火干柴，如饥似渴，所以总要弄些荒唐下流，令人作呕的名堂。纵令自己是个艺妓，这些行为也未免太过分了，驹代虽然感觉恼火，但是以肉体服务的结果，自己总是被扰乱了方寸。驹代一直毫无顾忌地向周围显示了二人如胶似漆的感情，但是现在却要成为仇敌了。然而，虽说自己有了大哥，但也不能马上冷不丁地改换一副态度，尤其是对平时就在这一方面盯紧自己的一举一动的吉冈。和吉冈在一起，驹代总要主动表现出挑逗和纠缠的样子，否则肯定马上会令吉冈生疑。何况今晚是从森崎的三春园回来后的第一次，而且说起来关于赎身一事也还悬而未决，无论怎样，都要比平时加倍地表现出自己的诚意和真心才行。驹代越想越觉得心里不是滋味，真想双手合十祈求神明保佑今晚平安无事。对此一无所知的吉冈，仍像往常那样悠然自得，不慌不忙，他对付艺妓所用的杀手锏下到十六、七岁的年轻艺妓，上至年过四十的老妓，无人不晓，可谓经验丰富，其本事之高强，其技术之巧妙，纵

情恣意地一一施展，一一试验，而且不看到当场见效，好像就担心自己丢面子似的，无论如何不肯偷工减料、敷衍了事。终于挨到十一点，自己的躯体好不容易从吉冈手下解放的时候，驹代已是奄奄一息，讲不出话来，且瘫软得站不起身来。见此光景，吉冈似乎甚为心满意足，一身轻松地匆忙钻进汽车，眨眼工夫就离开滨崎酒楼的大门，消失在夜色里了。

驹代勉勉强强支撑着身体，送走吉冈后回到账房，她已经没有心思回宜春酒楼，也没有心思回家，心情沮丧，恨不能就这么将自己丢进无人的空宅或者旷野里去。就算想回到大哥的身边去，可这一夜之间，走马灯似地，接连遭到两个男人玷污过的这副身体，显然是不能据实以告的，装作若无其事地将今晚这一夜蒙混过去，又觉得内疚和自责得不得了。尽管这是生意，但只要一回想起来，就会羞愧得无地自容。在账房的灯光下，被人看见脸孔时，驹代也觉得痛苦不堪。坐在化妆镜前时，驹代觉得好像越往脸上拍白粉脸上显得越脏，乱蓬蓬的头发也是越梳越发乱如鸡窝似的。

正当驹代为这些事情空耗时间时，只听格子门外边响起车夫的叫声，“接驹代小姐。”

“来了。”驹代答应着上了车，车夫问道：“去哪儿?”

“宜春酒楼……”话已出口，驹代刚要改口时，小伙子已经朝那个方向跑出去两三步了。大哥请饶恕我吧，这一切全是为了不让大哥操心。驹代闭上眼睛，轻轻地将手从衣带上边按住了有护身符的地方。

大哥果然累了，一个人睡着了。而且看上去一直在焦急地等待自己的归来似的，放着女人的枕头的半边被褥被空了出来，睡得香甜的大哥却把一条手臂长长地伸了过来，以便驹代随时可以头枕在上面。啊，真让人高兴！一想到大哥如此温柔

体贴，可自己回报他的却是一身的疲惫。驹代叹了一口气，对对月酒楼的嫖客和滨崎酒楼的吉冈对自己不依不饶地折腾越发感到怨恨不已。不如干脆就这么精疲力竭地一死了之，驹代好像是对刚才被男人玩弄后的怨恨的复仇似的，身为女人却简直像个男人似的发疯般地扑到并紧紧抱住濑川一丝的身体，对着惊醒了的大哥的那张脸不禁潸然泪下，她把自己的脸贴上去，痛哭起来。

九、演　出

每年的春秋两季，由歌舞伎座剧院主办为期三天的新桥艺妓文艺汇演大会，今年又迎来了秋季大会的第一天，第一个节目是规模盛大的集体舞，现在刚刚落了幕。

“咱们来得正是时候。《御玉池》排在第三呢。”说着将手里的印刷品递给南巢，这个正往茶碗里倒茶的南巢的太太模样的女人有三十四、五岁，梳着圆发髻。在她的旁边是一个有着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的、有十二、三岁的可爱的小姑娘，一望而知是母女俩。还有一位五十岁左右的女人，梳着小圆发髻，披着染有小碎花纹的外套，上面别着宇治派的家徽，她像是与南巢家来往甚密的艺人师傅，这四个人坐在了正面席偏东的池座里。

“哎呀，夫人，实在不敢当。”宇治派师傅模样的女人接过茶碗，“快十年了，对吧？我记得是前代濑川先生演的，就是那个净琉璃吧？”

“正是。这几年，也不知怎么搞的，经常在意想不到的时候把我写的一些不像样子的狂言呀、净琉璃的剧本搬上台，实在叫人难堪。总之觉得难为情得不行。”

“在家时也是，见到自己写的东西搬上台了，就觉得心里不舒服。既是这样，不如当初不写不是更好……嗬嗬嗬嗬嗬。”圆发髻边笑边开始用牙签将羊羹切割成适合女儿吃的小块。

“哈哈哈哈哈。”南巢看着节目单，只是古怪地哈哈一笑。节目单上的第二个节目是南巢的旧作《御玉池来历纪闻》，在这出净琉璃的戏名下面，排列着常磐津曲的成员和三名艺妓的名字，但南巢好像根本没留意到这一点似地迅速地把视线移到了嘈杂的四周。剧场里正有一些来晚的人蜂拥进来，走廊、大厅自不必说，连东西两侧的通道和正面方形池座之间的通道也因来来往往的人们、互相打招呼的人们而混乱不堪，拥挤得水泄不通。

仓山南巢觉得看自作的净琉璃、狂言的演出，远不如漫不经心地浏览剧院里的拥挤嘈杂、看戏人的时装和流行发型来得有趣，所以遇到作为剧评家或者作者被剧院邀请的这种场合，不管对方是关厢陋巷的小剧场也罢，是正规的有桧木铺就的大舞台的戏院也罢，他都从不计较，有请必到。不过，他已不像十年前那样卖力气地去发表评论了。就是遇到实在看不下去的拙劣演出，他也会想办法讲几句好话地加以称赞，不过经常会称赞得不是地方，反倒流露出由衷的冷嘲热讽。这也正是深受那些识货的真正的剧作家们喜爱的地方，虽然南巢根本不在乎他作为剧评家的地位，但是这种地位却似乎反而在意想不到的方面保护着意想不到的势力。说起来，南巢对于狂言、净琉璃的创作煞费苦心已是十年前热心地出入于剧场那会儿的事了。打那以后，随着时尚的逐年变迁，他发现剧场的演出方式啦、

演员的个人品行和技艺风格啦、大众的一般趣味等等，一切的一切都与自己的想法背道而驰，世无一定之规，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为此大动肝火实在犯不着，所以他尽量让自己疏远这方面的兴趣。然而，这两三年也不知吹的是哪阵风，南巢十年前写的东西经常一年里有个一两次肯定在哪儿的戏院被上演。起初他觉得很不是滋味，继而想法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觉得世人终于醒悟过来了，心中暗自窃喜，最后他看清当今的世上盛行着对善恶新旧不加分辨，对任何事物都采取满不在乎的态度的这种风气，从而断定自己的这件事也不过是暂时的歪打正着。以后，南巢遇上自己的旧作上演时，只是一味地独自回忆年轻时代的往事，沉浸在悲喜交集的思绪里。因此，南巢丝毫也没有参与什么，再和梨园界为伍的野心了。南巢觉得比起活跃进取的现实来，只有沉浸在对往昔的那种惘然若失的追忆里，才会让他品味到一种难以名状的深刻的滋味。

“阿杵，”南巢叫了一声同来的宇治派师傅，“那边的东边楼座的第二个人不是荻江派的阿万吗？真是见老了啊。”

“咦，阿万也来了？太太，劳驾把你的眼镜借我一下……可不是，可不是，正是阿万啊。认不出来了。在前边楼座的那个人是对月的老板娘呀。”

“我家老头子喜欢喝酒的那会儿，她还没那么胖呀，有了钱不得了了啊，简直像个相扑力士。”

只见没完没了地总有四、五个艺妓成群结队地过去和那位当地颇有势力的老板娘打招呼。戏子、艺人、帮闲等也都点头哈腰地走过。不断有人来来往往，送上去水果啦、寿司啦之类的礼品。在南巢眼里，这些远比舞台上的演出要有趣得多。和往常的公演剧场有所不同，在东西楼座里坐得满满当当的是以新桥为首，以及包括与新桥有关系的东京所有重要茶楼和酒楼

的老板娘和艺妓，这可以说是今天值得一看的场面。此外，在场的还有演员及其家眷、音乐诸流派的掌门人一行以及相扑力士和帮闲。也可以看见令这些人肃然起敬的所谓缙绅老爷大人们，或者恰恰与此相反，那些穿着斜纹哔叽裙裤、西装等应被叫做花柳界的寄生虫之类的人物也在晃来晃去。艺妓馆的老板、师傅、女佣以及跟包儿等，或者艺妓馆的亲属则大多集中在正面方形池座的后排。

南巢想要好好看看这些人，便独自一人来到走廊，正漫无目的地蹓蹓跶跶着，从来来往往的人群里响起了一个甜美的声音。

“先生。您来了。”南巢顺着声音回头一看，却是白领白襟带有图案的打扮，梳一头偏低的银杏卷发髻的驹代。

“你的节目是什么?”

“保名。”⑲

“是吗? 排在第几?”

“还早着呢。大概是第五。”

“正是好时候啊。既不早也不晚，正是看戏看得最起劲的时候。”

“那才糟糕呢。更让我担心起来了。”

“吴山先生身体还好吧?”

“多谢您操心。他马上就来，他说和大姐一起来。”

打旁边经过的一个梳着同样银杏卷发髻的艺妓瞥见驹代，“驹代姐，刚才师傅在找你呢。”

“真的? 那么先生，回头见。请慢慢看。”说完，驹代小跑着穿过挤满人群的走廊。这时，在舞台上第二个节目将要开演，传来敲梆子的声音，走廊里来往的人群变得越发拥挤混乱，但是那些看见驹代的偏低的银杏卷发髻、与她擦肩而过的

人们，不分男女，没有一个不回头看她的。驹代看上去有些不好意思，同时又像是有种说不出的洋洋得意。在今年春天的演艺会上，驹代因为刚刚出来还没过多久，因此没有人肯为她拿出那笔至关重要的赞助费，以致万般无奈地接受了师傅的提议，与耍猴儿的艺妓搭档，扮演阿染。没想到演出博得盛赞，一时间邀她登台献艺的人纷至沓来，驹代一下子变得雄心勃勃，干劲十足地想要在今年秋季大会上拿出叫大家刮目相看的大节目来。而且最叫人觉得宽心的是这次所有的费用都可以叫吉冈和背着吉冈新结交的别的相好两方拿出。而在演技这一方面，则有内行的濑川一丝指导，学习舞台上的演技，演出的当天还有濑川的弟子压阵，驹代俨然已经成了了不起的演员。如果在这次演艺会上比上次更加博得好评的话，自己在舞蹈方面成为整个新桥数一数二、家喻户晓的第一流名妓将是不言而喻的。想到这里，驹代暗自祈祷能够诸事顺利，直到开演之前，驹代的心情一直格外紧张。

出了走廊尽头的那个出口，马上走进后台，驹代急急忙忙地朝每逢演出时总被作为濑川专用的那间位于二楼的房间走去。在这三天里，驹代将借用濑川大哥的房间，借用大哥的镜台化妆，还可以使唤大哥雇佣的男仆和弟子，为此，驹代感到由衷的高兴，真有点受宠若惊了。这时，濑川大哥正从后台过来玩儿，正在脱着薄斜纹哔叽的外套，见驹代匆匆忙忙地走进来，“怎么搞的？你打电话催人催得那么急，自己却现在才来？”

“实在抱歉。”驹代毫不顾忌有他人在场，坐在大哥身旁，“刚才去场内打了打招呼。大哥，今天多蒙关照，太谢谢了。”

“你这是干什么？怎么假惺惺地客套起来了？啊，对了，轮到你出场还早着呢吧？”

"嗯。"

"都有谁来了?"

"某某先生、某某先生（如说演员的本名，应该知道）都来了。"

"是吗?"

"还是成双成对的呢。"驹代注意到自己竟在不知不觉间加重了语气，"眼红别人真是一点意思也没有，对吧，嗬嗬嗬嗬嗬。"

就在这时，梳头师来让驹代看假发来了。

十、观众席的角落

吉冈和公司里的江田在驹代的"保名"快要上场之前，带着滨崎酒楼的老板娘及驹代家的花助和雏妓花子来到东观众席来看戏了。本来，今年夏末，当驹代表示不接受吉冈的关于赎身的提议时，吉冈恼羞成怒，一时想到要和驹代一刀两断，但因为眼前没有令人满意的可以取代驹代的艺妓，所以只是一个劲儿地火星乱冒，却不知道怎样收拾残局。加上对这种事司空见惯、习以为常的滨崎酒楼的老板娘又再三地赔礼道歉，所以吉冈总算又答应仍像以前那样关照驹代。话虽如此，但打那以后，他来得远不如以前勤。如同他自己说的那样，只要做了该做的，就不会影响自己的脸面，吉冈每隔十天带着江田来喝酒，因此丝毫也没有觉察到驹代和濑川偷情，也没有觉察到驹代又找上了别的相好。长年累月的放荡生活，让吉冈感到了一

些倦怠，所以从三春园回来以后，竟不知不觉地过起了太平日子。从公司下班后径直回家，早早就寝。而且星期天还带上太太和小孩儿去逛动物园，过起极规矩且正经的生活来，对此他既不觉得寂寞也不觉得无聊，或者说既不觉得快乐也不觉得有趣，只是稀里糊涂地打发着一天又一天的日子。然而，当吉冈事隔多日又坐在歌舞伎座剧院的观众席上巡视着可谓满场的"解语花"的这种情景时，他像一觉睡醒似地，心情为之焕然一新，一股不将世上所有的快乐一个不剩地统统抓到手里就不肯善罢甘休的猛烈欲望再次在体内蠢动起来。吉冈认为，当今文明社会之于酒色肉欲的追求，正如同太古的草莽之民身跨烈马，驰骋荒野，追逐猛兽，开膛破肚大啖其肉，或者如同战国时代的武士披挂华美的甲胄后彼此残杀一样。这一切无不悲壮至极，是人类生命活力的发挥。这种活力，随着文明的发展，作为社会组织的结果，在今天特别变形为如人们所说的对富贵和快乐的追求以及对事业的奋斗努力。名誉、财富和女色这三样，乃是现代人的生命核心。故意鄙视，或者仇恨、恐惧它们，总之要么是缺乏勇气的懦夫，要么是失败者的歪曲。可以说这就是吉冈的基本看法，所以，当意识到剧场内的情景多少让自己振作一些的同时，吉冈觉得自己还一点也不老，正是青春鼎盛的时候，这样想着，一种深深的满足油然而生。

响起了敲梆子声，大幕拉开，轮到驹代上场跳舞了。旦角们齐声说唱起清元小调。似乎已经有人鼓起掌来。三个雏妓急着赶回自己的座位，跑过吉冈所坐的座位的后面时，吉冈听见她们说道：

"该保名了，快点儿。"

"驹代姐演的'保名'肯定不会错的。"

"那当然了，有濑川先生指导嘛。"

“听说两个人可热乎呢。”

在乱哄哄的剧场里，冷不丁地听到的这几句话，不知什么缘故全都清清楚楚地钻进了吉冈的耳朵里。吉冈下意识地回头朝声音传来的方向看了一眼，跑过去的雏妓们的背影隐没在来来往往的人群里，只看见她们的腰带和长袖子上的图案，没能看清是哪家艺妓馆的。

但是，吉冈突然听到的那最后一句话——“听说两个人可热乎呢。”——光这一句话就足够了。如果是当着自己的面冷嘲热讽地讲了这话的话，情形尚可另当别论，但是刚才是几个天真稚气的雏妓，又是打这儿经过，无意之中自然也不知道自己就在这里，是极其自然地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说漏了嘴的一个传言，这个传言充分具备作为事实而加以听取的价值。说得啰嗦点儿，这也就是天无口，使人言之。吉冈首先这样断定，然后开始一个一个尽可能仔细地回想驹代在分手之后的表现。与此同时，吉冈又想到总是在一起的江田会不会比自己先知道这件事呢？要是知道，瞒着自己不说，是不是出于怜悯自己呢？如果真有这种事情的话，吉冈希望最早知道这件事的是自己，否则自己会被人认为愚蠢、迟钝。正因为吉冈平时颇以花柳通自居，所以倍加感到蒙受了奇耻大辱，对驹代则加倍地感到切齿的痛恨。

在舞台的右边的净琉璃台上，旦角仍坐成一排，正齐声唱道——滩险水流急，激溅妾心里，泪洒单衣袖，肠断此相思……刚好演唱完开场白，随着敲响的鼓声，场内的气氛紧张起来，终于到了保名出场的时候了。满场的视线齐刷刷地集中到花道出入口的幕帘中。在高处已经有人鼓起掌。吉冈看着身穿素袍长裤踩着野地上的无常春草疯疯癫癫地出现在自己面前的驹代，觉得真可恨。他有意不看，将视线移向宽阔的天花

板，然后不慌不忙地思索起驹代回避赎身话题的原委来。他无法不去想这件事。直到今天为止，吉冈一直觉得驹代的话不明不白，难以捉摸，然而现在一切都有了解释。到了应该抛弃驹代的时候了。咱也装做全然不觉，冷不防地给你来个出其不意。不过话虽如此，现在再与以前的力次破镜重圆，又甚觉无趣。难道在新桥南北一千八百多名艺妓里，就找不出一个可叫驹代一听到名字，就觉得懊丧不已以至痛哭流涕的对手来吗？吉冈纵目四望，想要将东西观众席、二楼和一楼的池座以及站在走廊的艺妓打扮的女人看个遍。观众们现在正目不转睛地注视着驹代扮演的保名来到正面舞台，为寻找恋人而陷入狂乱的状态。就在这时，只见有人轻轻打开观众席上的小门，小声说道：“对不起，我来晚了。”这个进来打招呼的人，是尾花艺妓馆的菊千代，就是平时被那些嘴巴刻薄的家伙们说成摆花魁架子的浓妆艳裹的菊千代。

菊千代的演出排在今天的演艺会的第二个，在《傀儡师》中演配角，所以她梳着高岛田式发髻，下摆上带有图案，衣服的领口处，有用金线绣成的花纹，平时的浓妆显得愈发浓艳。在听见开门声漫不经心地回头张望的吉冈眼里，一动不动地伸长脖颈的菊千代的这张脸，被剧场内的灯光一照，简直像是毽子板上的贴画。菊千代在一般女人的眼里，是个五官不正相当丑陋的女人，但是在男人看来，最先注意到的却是那一身无懈可击的光滑柔软的丰盈肌肤，如同她的化妆一样，浑身上下透着一股子浓烈的气息，而且举手投足总让人觉得不光有些粗俗，还有些懒散，不过，在某些场合反而比名妓修炼出来的应酬周旋更能取悦且诱惑男人。

观众席上已经坐进了四个人，后来的菊千代来到四个人的正当中，紧挨着吉冈坐下来，险些一屁股坐到盘腿而坐的吉冈

的膝上。吉冈在后面越过菊千代雪白丰腴的后颈，从高处偷偷摸摸地往下看，可以清楚地看见被穿得很低的和服领口里面的白盐濑的衬领，以及隐在衬领下面的用漂布做的贴身内衣的领口，吉冈甚至觉得似乎嗅到了一股发自衣领深处女人肌肤的暖暖的馨香。

吉冈想起菊千代和驹代之间无论什么事都要争个你高我低。就拿今天的演艺会来说，本来跳舞的驹代如果扮演清元派的保名的话，那么由同一艺妓馆出身、同样师从清元派的菊千代从旁念唱是很自然的，但是驹代认为那样一来，自然舞蹈显得不突出，所以不惜重金请濑川一丝为自己请来了专门扮演旦角的男演员。这样做并不是因为讨厌菊千代的演唱，或者菊千代的技艺拙劣，驹代只是一门心思地想让自己的表演变得精彩，好以这场舞蹈一举扬名于整个新桥，也就没顾得上考虑得那么多。但是，这件事却让菊千代觉得尴尬，看着驹代将在自己眼跟前走红起来，真让菊千代火冒三丈。尽管觉得心里酸溜溜的不是滋味，但平时的老主顾和受过关照的酒楼老板都来了，还不得不去驹代的相好面前打声招呼，违心地说上几句恭维话。菊千代心里委屈得直想哭。

月夜遭乌欺
欲睡却难入梦乡
索性待天明
羁旅长天空怅望——

舞蹈正渐入佳境。滨崎酒楼的老板娘和花助正对着吉冈恭维，“表演得真不错，功夫很到家呀。靠什么都不行，还是练功最要紧啊。总之挑不出一丁点的毛病。”听到她们一个劲儿

地夸赞。菊千代只是不住地叹息，吉冈已经大为光火，恨不能就这么生拉活扯地将这个菊千代带走，好给驹代一个难堪。当舞蹈进行到“透过叶隙、透过叶隙在帷幕那边”的时候，吉冈不动声色地轻轻握住了菊千代的手。

菊千代并没有甩开那只手。看上去几乎没有觉察到自己的手被人握住，睁着一双茫然的眼睛，呆呆地看着舞台，于是吉冈就那样一动不动，甚至手掌上冒出了汗也还是紧紧地握住对方的手，并且偷偷观察对方的反应。菊千代始终任由男人抓住自己的手，过了一会儿，她用那只空着的手像要寻找香烟似的，吉冈见状，不声不响地把自己抽着的金嘴三笠牌香烟[20]递了过去，菊千代仍然满不在乎地把它叼进了嘴里。吉冈得寸进尺，这回佯装被舞台上的情形吸引住了似地，从后面拚命向前探出的脸几乎要贴到菊千代的脸上，并且开始用膝盖去抵住女人的身体。

尽管如此，菊千代仍然一声不响，安静顺从，没有显出奇怪怀疑的样子，所以吉冈推断菊千代早就对自己的意图心领神会，不禁心中暗喜。进而吉冈从嫖客的自负心理出发，断定菊千代早就偷偷地属意于自己，旁观吉冈关照驹代的样子，肯定一直都在羡慕驹代遇上了好主顾。要是这样的话，事情就更加有意思了。吉冈自以为是地剖析起女人的心理来了。

菊千代本来不是从雏妓调教出来的地道的新桥艺妓。她生在山之手的一个小商人家里，十五岁时进京做了当时任某省大臣的某子爵公馆的女佣，还未成年就与家里的学仆私通，接着又对子爵大人百依百顺，从此成了供这主仆老少二人玩弄的荡妇。不久，子爵的公子留洋归来，对家中怪事难免生疑，老子爵也这才发觉，并为如何收拾感到棘手时，恰逢中元节，多年来一直常来常往的老妓十吉来府上问候，于是便托她帮忙处

理。十吉说这种秉性，要是当了艺妓，将来会有出息。而且菊千代自己平时在公馆里举办的园游会什么的时候见到过穿着漂亮和服的艺妓，也有心去当个艺妓，所以双方一拍即合。对外说女孩儿请假回了娘家，然后由十吉暗中接去，取名尾花艺妓馆的菊千代登场亮相。当时，菊千代十八岁，肌肤雪白，仿佛橡皮偶人似的胖乎乎的，所以尤讨上了些年纪的客人们的欢心，各种交际应酬相当忙碌，一般艺妓应付不了的那些麻烦的客人，只有这个菊千代，不可思议地总能胜任自如。各家的茶楼酒肆将她视如珍宝，惊叹这样好的女孩儿绝无仅有，而古风的十吉和吴山则惊讶得连连咂舌，叹息如今的女孩儿真是不得了。相反，诸如场面上的应答酬对、如何与年长的艺妓大姐们相处等事情，却是再怎么教她，也是一点儿不见长进。脾气古板的吴山甚至扬言家里留着这样的只有床上功夫的艺妓，有损艺妓馆的名声，要把菊千代打发到别处去。但是，十吉考虑她毕竟是得宠的艺妓，虽然有时让人觉得棘手，但真要放手，又总有些舍不得，于是决定抓紧叫她练功，十吉忙里偷闲亲自指导训练。这一努力居然奏效，不过一两年的时间，菊千代似乎对艺妓的门道渐渐开了窍，有了两三个固定的不错的相好，自然也有了今天的菊千代——在歌舞伎座，好歹可以在《傀儡师》一戏里帮帮念唱的艺妓。

因此，在像驹代那样的自幼调教出来的艺妓身上常见的那种所谓好强啦、争胜啦什么的，菊千代却根本不在乎，不管是老头儿也好，愣小伙也好，或者市井俗人也好，时髦绅士也好，她从不厚此薄彼，见人下菜碟。她并没有经过什么深思熟虑，却本能地从一开始就抱定大多数的所谓客人，所谓男人，都是好酒贪杯，酒醉后又都是如同野兽般地贪欢逐乐的。而且，她也并不认为这些事情无耻下流，污秽肮脏，当然也并不

认为是些好事。因此，在旁人看来，就是那些一般身体不太结实的其他女人根本忍受不了的事情，在菊千代却像是根本不当一回事似的，有时甚至让人觉得她热衷此道，故意挑逗，因而落得个淫妇的名声。

这些风言风语正是引起男人的好奇心的原因。吉冈对此早有所闻，也曾打过菊千代的主意，只是碍于驹代也在同一家艺妓馆。因此，终于到了这次要向驹代出这口恶气的时候，一旦瞄准了这个女人，吉冈就觉得已迫不及待了。根本来不及等到演艺会散场，当保名的舞蹈回到常态，“有了相近者，请告我一声，”说完，轻舞小袖，又是一阵迷乱——就在这时，“梆”地响起一声梆子声。随着这声梆子响，吉冈不知不觉地从座位上一跃而起。

十一、菊尾花

演艺会上演的三天里，场场爆满，座无虚席。在圆满结束的第二天，新桥的艺妓街的那一年到头每天从早到晚从各家各户传出来的练弹三弦的声音，只有今天嘎然停止，来来往往习艺的女人也很稀少，以金春大道为首，从中街的板新道到对面的信乐新道，看上去好像节日之后的街巷，显得沉寂且疲惫。偶尔有跟包儿的和颇有名气的老妓三五成群地匆匆来去，乍看上去，似乎忙着演出之后的收拾整理，细看更像是来报告又发生了什么纠纷似的，引得年轻的艺妓们纷纷侧目。

一旦有什么事，这些人总免不了牢骚和抱怨。不过，不是

像政客那样施展诡计，酝酿纷争，借机渔利的那种狡猾奸诈，这也许算是艺妓比议员稍有人格的地方。因此，这天在清晨的洗澡堂、梳头店以及各家各户艺妓馆里有艺妓闲呆着的二楼，也就是说凡是有女人聚集的地方，都是不无嫉妒的围绕演出的造谣中伤、恶言恶语、搬弄是非和无耻诽谤。然而，就在这一片片一到夜晚将被千人舔万人舔的嘴唇形态各异地上下翻动得最热火朝天的时候，尾花艺妓馆的十吉走上二楼，就见有人传出平时被人叫做花魁、支那金鱼的菊千代突然要赎身的流言。原来是从梳头店回来的雏妓花子，昨天晚上在戏还没散场时突然遇见来梳圆发髻的菊千代，她从菊千代嘴里直接听到了这话，她又把这话原封不动地说给了在场的驹代听。风言风语像火苗一样转眼就传到了左邻右舍及对面的三户人家，然后再一个接一个地向外扩散开去，人们的议论也渐渐集中到替她赎身的客人究竟是什么人的这一点上来。尽管如此，当事人菊千代似乎在昨天晚上歌舞伎座剧院的演出一结束，就径直去了梳头店，做好圆发髻后，就不知躲进了哪家酒楼。她自昨天下午离开艺妓馆以后，还不曾打来过电话，所以连跟包儿的阿定也不知道她的去向。因为光是大家知道的相好，菊千代就有四个，至于不为人知的熟客肯定不计其数，如果再加上临时来的客人的话，实在无法猜出到底是谁。每天晚上她总少不了应酬，而且总是要么在外边留宿，要么一连几天出远门。不过，说她一个人在艺妓馆的二楼独宿，一个月顶多一、两次，且是事出无奈，那一晚着实令旁观者看着可怜的说法，却也有点言过其实。

“既是她的主儿，对方不会是日本人的，不是洋人就肯定是支那佬了。”在尾花艺妓馆的二楼，为议论不出个结果，大家都有些恼火。于是众人决定出门，或去参拜神佛，或去公共

澡堂，或去梳头店。

驹代趁大家出去的工夫，坐在衣柜前算起这三天在歌舞伎座的舞台上演出保名的开支来——从给舞蹈师傅和清元班的赏封，到剧场后台杂役、拉幕的小费，特别是给濑川一丝弟子们的酬金，已经给了的，还没有给的，以及请人垫付的等等，驹代一一核实以免遗漏。好歹算出要送出去六百几十块钱。驹代看着账面，呆呆地抽着一支烟，突然像是想起什么事情似地，把账本放进衣柜的抽屉里，就给滨崎酒楼挂了电话，说老板娘如果在家的话，想去致谢顺便拜访，又让女佣买了风月堂的商品券。

驹代对于大前天晚上，也就是演艺会的第一天晚上，若是平时总会顺路去滨崎酒楼的吉冈，却在自己的演出还没完时就因急事什么的匆匆离去这件事，总觉得有些蹊跷。驹代因为和濑川的事情，一有风吹草动，总免不了做贼心虚。虽然驹代总有些七上八下的不放心，但因吉冈当晚不在，却可以和濑川不慌不忙地幽会，听听他对演出的批评及应该改进的地方，还请他手把手地指教，驹代满心高兴，结果竟忘了给滨崎酒楼打电话。第二天因为陪对月酒楼的客人，那位横滨的古董商，结果一天都报销了。昨天晚上也就是第三天的晚上，驹代突然被意想不到的叫杉岛的那位住在大连的客人——也就是今年春天见到的时候，拚命地向驹代示爱的那个人叫去，驹代费了很大的劲儿才婉言拒绝，摆脱了他的纠缠，以至打电话的事情不得不拖到了今天。

滨崎酒楼的老板娘说，那天晚上吉冈先生并没有显出生气的样子，他对江田先生说了些什么就先回去了。真像是有什么急事似的。江田先生在那之后像你知道的那样，又看了一幕，然后一个人回的家。幸亏没事儿，驹代暗暗松了口气，回家以

后，把路上买的两块豆沙糕供在小柜橱上的五谷神像前面，诚心诚意地感谢神明的保佑。

当天晚上，驹代像往常一样出外应酬完以后回到艺妓馆，仍不见菊千代，看上去又是在外边留宿。一直到翌日，当大家准备化晚妆的时候，仍然不见有任何关于菊千代去向的消息来，跟包儿的阿定开始担心起是否出了什么意外来。赎身一说似乎逐渐演变为逃亡或者自行歇业。话虽如此，不过，在这之前菊千代就曾多次也不和家里打声招呼，出去陪客时，就径自随客人外出旅行过，慢说是箱根、伊香保，甚至跑到京都过。所以，大姐十吉反倒镇定自若，只是一个劲儿地抱怨菊千代这么不检点、没规定，就是自己无所谓，也该顾忌一下别人怎么看。正当大家为听说菊千代要赎身而愕然的时候，菊千代突然出现在了十吉面前。头上的大圆发髻松松垮垮的，完全走了形。她满不在乎地摇晃着一头乱发，那根鲜红的扎头绳居然还没有掉下来。平时抹着厚厚香粉的脸上，因香粉剥落，露出了褐斑，似乎一直没有洗澡过的脖颈有些发黑，渗出油脂来，对此她也全然不介意。她像刚刚起床似地，身上的和服邋邋遢遢的，白布袜上沾着红土。就连老好人的十吉对菊千代的这副模样也觉得看不下去。十吉暗自叫苦，觉得不光艺人，就是艺妓也还是得从小调教，半道出家总归是拿不到台面上去的。她呆呆地看着眼前的这副光景，竟然说不出一句责备的话来。菊千代对此却好像毫无感觉，一副得意洋洋的样子，她故作高深地，“大姐，我有话要对你说呢。”

这么说来，关于赎身的流言并非无稽之谈了？十吉马上猜测到，不觉又是一惊。她抬头又仔细看了一眼菊千代的脸，就起身朝着无人的里间走去。

过了半小时，菊千代晃动着一头摇摇欲坠的圆发髻，下摆

搭拉着，衣衫不整却大摇大摆地上了二楼。大家正忙着准备应酬，菊千代一副疲惫不堪的样子，伸出两条腿往二楼的正中央一坐，像是自言自语地说道："我也就今晚这一晚了。"

"大姐，该不会是有什么好事吧？"雏妓先开口问起来。

"是啊，托福。"也不知是在对谁说，"阿花，等我家里安顿下来了，你来玩啊。"

周围的人也忍不住了，"阿菊，真有你的。是洗手不干了呢，还是自立门户单干？"花助开口问道。

"洗手不干多没意思。我打算自己干。"

"啊，还是这样好。没有比自己干更有意思的了。"驹代也随声附和道。

"阿菊，这个……"花助伸出大拇指，"不是O先生吧？"

菊千代"哼"了一声，像个撒娇的孩子似地摇着头，笑而不答。于是，驹代又问：

"那么是矢先生吧？"

菊千代还是笑而不答。

"是谁呀！阿菊。咱们不是朋友吗？告诉我总可以吧？"

"可太叫人难为情了呀。呵呵呵呵呵。"

"不会是个普通人，对吧？"

"他风流着呢。大家马上就会知道的。"

茶楼来了电话。催促驹代快去。驹代放下电话就出门了。到底是上回演出保名时不惜血本奏了效，驹代一走进那间可说是艺妓休息室的道具间，就被在场的艺妓"阿驹，演得不错呀"、"真有两下子"地夸个不停。却说陪伴赴宴的十五、六位客人的艺妓共有老少大小二十来人，作为余兴节目，驹代跳了《浦岛》，获得众人喝彩，而且还应客人们的恳求又跳了一场。跳完《汲海制盐》没多久，就又赴了后来被叫的另一处应酬去

了。

地点在滨崎茶楼，客人是吉冈。吉冈说，听人说你们家的菊千代要自立门户单干了，我嘛，想为她祝贺一下，你不妨也意思一下。说着，也不管驹代拒绝，硬是把十块钱塞给了驹代。吉冈说最近公司里很忙，所以当晚也没喝多少酒，呆了不过一个小时，就起身离去了。

但是，吉冈好歹露了面，在酒楼老板面前，驹代总算保住了脸面，这样一来，演艺会头一天晚上留下的那块心病也就除掉了，驹代痛痛快快地买好了送给菊千代的贺礼。菊千代在板新道找到了一处大小合适的空房子，挂出了“菊尾花”的招牌。她照样去以前常去的那家梳头店，遇见驹代，还像从前那样，讲一些没头没脑的话，所以，打那以后过了好一段时间，驹代根本没去注意替菊千代赎身的人是自己的相好吉冈还是什么人。别说是驹代，就是整个新桥，恐怕也没有一个人知道他是谁。吉冈出于想叫驹代后悔莫及的居心，精心策划，精心炮制，在演艺会的第一天晚上，对江田也没有讲真话，独自去了日本桥的某家熟悉的酒楼，从那儿叫去菊千代，硬是说服了惊得目瞪口呆的菊千代，开车去了向岛。适逢周末，又是打三春园以来事隔多日的冶游。且说菊千代起初还有些故作矜持，但是酒劲儿一上来，果然名不虚传，其风骚放浪让人觉得她全然不知女人的羞耻为何物，平时按时回家的吉冈当晚也不得不给家里打电话，留下过夜。因为住下来的话，菊千代的那些独到之处和珍贵价值可以被毫无保留地发挥出来。吉冈以花柳通自居，熟悉很多的艺妓，不过，却没有遇见过一个类似菊千代这样的女人。像菊千代这样的女人，在日本的女人里找不出第二个来。她简直像是个西洋女人。她在某些方面，像极了那些一丝不挂、骑在男人膝上，手舞香槟酒瓶，通宵调情的那些西洋

娼妓。要是列举菊千代的特点和价值，第一当属肌肤洁白。在日本女人里，像这样不光皮肤白皙，而且全身充溢着一层淡玫瑰色的妙不可言的血色的肉体实不多见。第二当属体态丰腴。正如俗话所说的那种年糕肌肤，既不过软，又不过硬，在这副恰到好处、富有张力的肉体上，自然而然地呈现着一种美妙绝伦的弹性，在光滑如玉的同时，又可严丝合缝、密密实实地吸附在紧紧拥抱的男人的身体上。菊千代的身体上，就连咽喉、侧腹、肩头这样的骨骼突出的部位也都是肥嘟嘟的，但毕竟个头矮小，又生性好动，一刻也闲不住，让呆在周围的人都觉得眼花缭乱。所以丝毫也没有大块头且肥硕的女人所常见的那种沉闷和笨拙的感觉。既可轻柔地拥上膝头，又可酥软地揽进怀里。将她一抱上膝头，那双饱满的、沉甸甸的乳房就吸附在了男人胸脯上，身体则一刻不停地扭动，皮球般滚圆的屁股深深地陷进男人的大腿里，丝绸般柔软的大腿内侧好像鸭绒被似地从男人的腰椎骨一直缠绕到侧腹。要是从侧面抱住的话，那副小小的身体，毫不费力地就在男人的两臂之间软软地团成一团，但那光滑的肌肤，让搂抱的人总有一种不管怎么想抱紧，却刚一抱住，就要滑脱下去的感觉。光靠两臂难以抱紧，要是男人将身体弓成虾米状，弯曲两腿去接的话，又将感觉到无可名状的菊千代的躯体粘糊糊地像糖一样地从男人的下腹溶化进两腿之间，从腰部流泻到背部。也就是说，菊千代在被拥抱的同时，仍然一刻不停随心所欲地扭动着玲珑小巧的躯体。它每每带给男人一种简直像是和另外的女人交欢过的新奇感觉并进而感觉到一种新的诱惑。第三是菊千代的态度。菊千代不像一般的艺妓、以前的日本女人那样，丝毫也不畏忌灯火和阳光，哪怕是在就寝之前，只要男人有所要求，她就会痛快地答应，和夜深人静之后的表现完全一样。可以说，对菊千代而言，别

说被褥，就是衣服的用途也仅仅是为了御寒，而不应是为了蔽体。虽说吉冈一直都很荒唐放荡，但到底不是大夫，对女人的身体还有不少未曾探索的地方，也有很多难以勉强对方，自己要说却没有说出口的话。这些遗憾，却在一夜之间，借着菊千代一一得到了满足。第四是菊千代不同于其他一般的艺妓的最后的特点，就是她的谈吐，她的私房话，她的絮絮叨叨。菊千代不谈技艺，不议论演员，不说同伴的坏话，不传雇主的流言，也不抱怨酒楼的不是。她的话题全是围绕自己的事情，而且都是些颠三倒四、语无伦次的话，净是些被男人玩弄的故事。从在某子爵的公馆里做女佣时起，到当了艺妓直至现在，怎样被形形色色的嫖客以各种花样玩弄等等，都是诸如此类的事情。有时也夹杂地谈及其他艺妓的事情，但是菊千代从不谈艺妓和客人的男女恋情，说的全是来自闺闱的消息。不管是谈论旅行也好，温泉也好，戏剧也好，电影也好，日比谷公园也好，话一从菊千代嘴里出来，总是离不了男女欢爱这个中心。

例如，谈到歌舞伎这个话题时，菊千代说，泽泻屋[21]在演《布施帐》那场戏的高潮时，正面看台上因为有观众在搞稀奇古怪的名堂，结果一幕狂言戏被弄得砸了锅。不过话说回来，听说自打从前，演戏时就常会遇到这种事，这样吉利，演戏的人为此还要庆祝呢等等。说到箱根，菊千代说，我在箱根和素不相识的陌生客人惹下过大祸啊。为了醒酒，我独自一人进了温泉澡堂，在浴池里正泡得浑身舒服且有些神志模糊的时候，不想触碰到一个浑身毛烘烘的男人的身体，我满以为这是自己的客人，因为我的那个客人就是长着像狗熊一样可怕的浓密汗毛的人，所以对此并没觉得有什么奇怪。灯光被四处弥漫的水汽所遮蔽，昏暗中，习以为常的身体很快觉察出对方的反应，我这里先就默许了，连闭着的眼睛也没有睁开一下，就抓住男

人的手拉近自己的身边，正要跟他讨点缠头时，忽然想起记不清是什么时候曾有位从国外回来的客人教给自己的秘诀，何不趁着这会儿洗得浑身干净的时候，将那妙法在这澡堂里一试，以显示自己不同寻常的诚意和特技呢？好心总会有好报的。这样说不定还会给我双倍的好处呢，加上这种贪心，嘿，你倒是听着呀。你看我是不是傻到家了？平时无论如何做不出来的事情，凭着一时的好奇心的驱使，竟忘乎所以。那个人也真可气，哪怕是说一声你认错人了也好啊，居然一声不吭，连艺妓、娼妇也轻易不肯做的事情，竟佯装不知地让我伺候了大半天，最后连声招呼也不打，就那么突然一下子，难听地哼唧着，身体一抖，紧接着，一大滩一古脑地全进了我的嘴里。我正惊慌失措，不知该怎么处理，刚一睁开眼睛，就在耳旁炸响了一个女人可怕的声音。三个人同时打了个照面，原来被我当作客人的是个根本没见过面的陌生人。凑巧碰上那个污秽不堪场面的，似乎正是那个人的新婚燕尔的尊夫人。事后听说两个人没过多久也就离异了。我有生以来还是第一次经历那么令人作呕的事情，真比遭了强盗强暴还要可恨云云。总之，说来说去都是诸如此类的话题。

经历了这一夜，吉冈觉得自己这后半辈子无论如何也不能放走这个女人了，放走了她，在整个日本也决不会找到第二个可以代替她的女人了。他甚至认为迄今为止自己多少有些自负的这般经历，也不过是为了得到这个女人的准备阶段而已。赎身的事情当即拍板，然后吉冈不慌不忙地把如何暗算驹代的事儿一五一十地仔细说给菊千代听。

只穿一件窄袖便服的时令已在不知不觉间过去了。花月餐厅的餐桌上的青头菌和丛生口蘑的香味已经不再有什么稀奇。松蘑也被松本楼毫不可惜地大锅地炖煮后盛进饭碗。曾几何

时，日比谷公园里的那些令游人流连忘返的菊花，也不知什么时候香消玉殒，踪迹杳然，混杂在落叶黄尘里，随着在宽阔的碎石场地上玩球的学生一起奔跑腾跃。议会召开，新桥的各家茶楼里除了平时的常客外，又出现了一些土里土气的面孔和一些老气横秋、长满胡须的面孔。接踵而来的就是丸之内的各家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几乎每天晚上都有董事们的宴会，每逢此时，那些稚气未消的雏妓一夜之间被升格为艺妓，街谈巷议里免不了会增加进许多这方面的谈资。银座大道两旁的柳树虽然叶子泛黄，但还没有落尽，商店的装饰却陡然一变，随着那些红红绿绿的旗子一天天地变得醒目起来，类似尖叫般的乐队奏乐声就开始让那些不自觉地回头张望的行人们的脚步匆忙起来。叫卖“号外”的吆喝声喊成一片，还以为发生了什么了不得的事情，原来是报纸用整版篇幅刊登了相扑力士头一天的抱怨。艺妓们开始盘算来年春天的各项准备，就是在来客面前也毫无顾忌地从衣带里掏出小本子，一边舔着一次也不曾削过、已经变秃的旧铅笔的笔头，一边将安排停当的来年春天的陪客时间写进小本子里。

驹代到了这时，才开始为吉冈的骤然间销声匿迹变得一下子惴惴不安起来。凑巧那时，吉冈主管的保险公司举办宴会，每年肯定邀请的艺妓那天晚上基本上都被叫去了，却唯独没有通知驹代。驹代第二天听说此事后，虽然甚觉恼火，却也无可奈何。

濑川大哥在新桥演艺会结束一个星期以后，去水户及仙台做巡回演出，同去的还有剧团里总是扮演男主角的、以团藏[22]式沙哑有力的嗓音深受人们喜爱的市山重藏，还有本为三流小戏的演员、但现在却可胜任男女老少所有角色、成了剧团的台柱子的笠屋露十郎等人，恐怕不到年关回不来。濑川出门以

后，驹代觉得心里一下子空荡荡的了，她现在有了时间，去回味、思索在不知不觉间被自己遗忘掉的吉冈的事情以及被自己不管不顾地撇在一边的生意上的事情。

在对月酒楼由花助勉强撮合的那个状似秃头海怪的古董商、字号叫做潮门堂的老板，照例每隔五天、十天来逛一次。驹代原本是碍于花助的面子答应应酬一下，以后又被抓住，便有了第二次、第三次，她这才知道只有菊千代才能对付，别的艺妓确实受不了这个罪。驹代多次狠着心给他过难堪，满以为受到这样的慢待，无论怎么好说话的客人也不会再来的，但是秃头海怪总是泰然自若，仍是一脸笑嘻嘻的。秃头海怪每次来，总要以驹代为中心，再叫上一大帮有些名气的艺妓，特别是遇上演艺会的时候，也不管驹代是否愿意，叫来当地的那些老妓，拜托她们关照驹代，好叫整个新桥都知道驹代，考虑得十分周到。有关濑川的事情，在驹代对他推心置腹之前，他就已经一清二楚，为此还捐赠了一副舞台的幕布。有上这么一位客人，真可以顶过一千人用。但也正因为可以指望、依靠，他的那些让人吃不消、惹人生厌的地方也是一般客人的千百倍。驹代总是害怕得浑身发抖，告诫自己只此一次，下不为例，但是好了疮疤忘了疼，到头来又是为着生意上的野心，尤其是在月底和为了什么事而苦恼的时候，结果被死乞白赖地纠缠不休，被不分青红皂白地威逼利诱，犹如下十六子儿象棋，老将被逼入死角时一样，无路可逃，只有束手就擒。此时稍作退让，对方立即乘虚而入，手段蛮横粗暴，行为丑恶荒唐，简直是杀人不见血，驹代对自己及自己的肉体的肮脏下流，除了独自怨恨得流泪之外别无办法。

这种怨恨的眼泪——观看女人咬紧牙关忍气吞声的凄惨场面，正是潮门堂老板觉得妙不可言的地方。秃头海怪对自己肤

色黝黑很有自知之明，自打年轻时候起，就是一直利用女人的恐惧心理而让对方对自己服服帖帖的。在横滨也有受他关照的酒楼和艺妓馆，所以手头上并不缺少女人。然而长年放荡养成的习惯，使他即便上京办事的时候，如果不去逛逛哪家酒楼便会感觉闷闷不乐。秃头海怪心里清楚，自己并不讨那些所到之处的女人们的欢心，所以不知不觉他便把成心让那些女人怄气、为难以及凌辱她们作为乐事了。对那些心怀嫌怨的女人横施强暴，让他觉得乐不可支，他就是这么个令人讨厌的家伙。秃头海怪经常去向酒楼里的老板娘打听有没有合适的人选，专门物色为了某个戏子弄得倾家荡产或者债台高筑而急着用钱的女人。金钱这一诱饵近在眼前，居上临下地冷眼旁观一心想要得到它的女人一边流淌着悔恨的眼泪，一边忍受着这个秃头海怪的丑恶行径的场面，既妙不可言又淋漓痛快。这个土生土长的横滨市井之徒，视这种罪孽深重的下流勾当如同自己的性命一般。

话虽如此，驹代只要不能忘情于濑川，她就是想甩掉秃头海怪恐怕也是甩不掉的，她对秃头海怪来说，正是不可多得且称心如意的艺妓。一到十二月，秃头海怪以为人们都如同急红了眼似地拚命地忙着赚钱，这正是玩儿的时候，所以他去对月更勤了，而且每次必叫驹代。

冬天日短，是还没有黑透的时候。驹代正要穿过板新道朝平时常去的杂货店走去的时候，不想看见电灯光照着挂有写道“菊尾花”名牌的房子，驹代想到自从菊千代独立单干以后，自己竟一次也没来看过，于是站在门口喊了一声。听见里面有人说“请进来吧”，就回说“先去玉仙买东西，回头再来打搅”，说着，就要朝前走，就见一顶轿子迎面而来，从车篷的间隙里一闪而过的那张侧脸，千真万确就是吉冈，驹代回过头

去，还不及站稳，就见车停在了菊尾花家的门口，从车篷里伸出一条腿，那条西装裤的颜色十分眼熟。驹代觉得奇怪，果然？怎能？但事实确凿不容怀疑。驹代决定还是看看情况再说，她刚蹑手蹑脚地退回到门口时，凑巧一位十四、五岁的女佣模样的小姑娘"哗啦"一声拉开格子门，像是要去买东西的样子，驹代喊住她，"那位先生是这家里的客人吗？"

"是的。"

"那位先生是大姐的相好……"

"是的。"

"好吧，我改天再来。代我问候一下大姐……"

"好的。"

小女佣走过去两、三家，在酒店门口，"买半升酒——要我常买的最好的那种。"尖细的声音连近乎惊慌失措的驹代也听了个一清二楚。

驹代回到家里，对这么岂有此理的事，气得连眼泪也流不出来。今天正是因为自己不明内情，才会那么没皮没脸地走过那个门口，顺便还去打了招呼。一想到对方在屋里正不知怎样捧腹大笑自己的愚蠢，驹代就有一种说不出的沮丧。

刚好跟包儿的阿定从对月打来电话叫驹代赴局。既是对月，客人不外是秃头海怪，想到这些，驹代越发恼羞成怒。驹代以心情欠佳为由，回电话说今天晚上自己无意外出应酬，然后上了二楼，但过了三十分钟，她似乎又改变了主意，叫上跟包儿的一起去赴局了。

不久，到了掌灯时分，驹代给花助挂了电话。"我，这就动身去一趟水户。你对阿定还有大姐讲一下……哎，帮个忙，拜托了。"说完就要挂断电话，花助慌忙说道："哎呀，阿驹，你现在呆在哪儿呢？是对月吗？"

“不是。我在对月照了个面，就上宜春来了。我对宜春的老板娘讲了我的身份的事情。但是如果我直接打电话给家里说明原委的话，比较麻烦。我不出明后天就会回来的。因为我有些话要和大哥当面说。劳驾了，好有好报，拜托了啊。”

驹代毫无来由地，只是一味地想见到大哥。

这种悔恨酸楚的心情——尽管犹如五内俱焚，却没有一个人可以依靠，没有一个人可以安慰自己的悲哀和孤独。驹代顾不上思前想后，就想直奔濑川一丝在水户的巡回演出地。

十二、夜半骤雨

鹡鸰和黄莺飞来的时候，矮树丛的背阴处也还潜伏着一些脚穿条纹图案细筒裤的豹脚蚊，一方池水好像小溪似地被造在书斋的窗前，真有股子说不出的风流雅致，在茭白花开放的夏日黄昏，眺望如雨的流萤扑打草帘，秋天伏案支颐谛听苇叶的瑟瑟作响声，虽然闲居根岸的家中，却可体味到一种来自水乡的闲愁。主人仓山南巢已经过了不惑之年，对着朝夕相伴的院里的草木出神时，也只是感觉到时光在飞快地流逝过去。

水珠滚动的荷叶似乎在一阵晚来的急风骤雨里转瞬间凋残破败，风吹动着苇叶，发出尖锐的声音，不觉就到了菊花胜于三色苋的秋天，枫叶在凄风苦雨中尚未落尽，人们却已性急地去数冬至后梅枝上刚刚冒出的蓓蕾。接着就到了年末。老树根上的冬肥虽然令人掩鼻，但大寒时节的南天竹、紫金牛的果实，经雪衬托，艳如桃李。夜深人静时烹茶品茗，也是冬居时

一乐。书架上的水仙花和倒金盏花令人赏心悦目。当花朵在不知不觉间凋谢时，就已到了春分。要给菊花分植，要为花草播种，爱好园艺的人一天过得特别快，花开花落，送往迎来，当忙碌的眼睛刚刚在嫩绿的树梢上得到短暂的休息时，雨水频降。园庭晦暗，梅子刚刚黄熟的清晨，眨眼间就变成合欢树叶熟睡的黄昏。就是在石榴花火红地燃烧，紫薇花凋落一地的赤日炎炎的盛夏，也可在深夜凝结着露水的草丛的暗影里，早早地听到一、两声细若游丝的虫鸣声。

春夏秋冬无异于一口气通读俳谐体的《岁时记》，今年又到了去年的黄莺不知何时起在矮树丛的深处啁啾低鸣，池畔的那些眼熟的鹡鸰振动着长长的尾巴四下徘徊的时候。南巢眼见着世态人心逐日变化，不禁对每年如期而至造访自家庭院的小鸟油然生出一种眷恋之情。南巢一边留神着从那边传来的花匠砍伐枯枝的花剪声，一边钻过矮树丛，不知不觉来到了和邻家之间当作地界的篱笆旁。从结满了王瓜的竹篱笆的缺口处，只见邻家的院落里明晃晃的，洒满了一地的阳光，甚至连水池后边的正房的檐廊也可以看得一清二楚。

南巢每当走到这地界处，隔着矮树丛眺望邻家的院落时，总是对那宛如通俗小说的插图里所画的那样的正房的结构样式、折叠式的柴扉、临水而栽的松树的枝干造型看得入迷，直到脸上被豹脚蚊重重地咬了一口之后才会神志清醒过来。旁边原是吉原妓楼的别墅，现在早已人去楼空。南巢家的祖上三代一直住在这座老房子里，所以主人自然而然地从孩提时代起听到老人们的一些谈话什么的，对街坊邻居的来龙去脉了如指掌。实际上南巢还清楚地记得自己还被母亲抱在怀里时发生的那件事。在明治维新以前，这里就一直是妓楼的别墅，有一年的一个大雪之夜，在这里疗养了很久的某名妓死了，听到这个

消息，当时还是孩子的南巢却不觉生出了某种莫名的悲伤。因此就是现在，每当看到那棵老松树将自己的枝干从古池畔一直顽强地伸展到走廊的附近时，南巢就觉得无论自己活到多大，都无法将净琉璃中的浦里和三千岁的悲恋简单的归结为作者杜撰出来的华美故事。不管世态人心怎样变得西洋化，夏夜里听到的钟声、秋夜里仰头可见的浩淼星河、这块风土固有的天然草木将亘古不变，男女之间的情意底蕴至今也还是缺少不了如同在净琉璃里所听到的一如往昔的那种哀愁。南巢成长的环境与他的如此性格恰相吻合，自然而然地决定了他将是作为文人墨客来到这个世上的。曾祖父挂牌行医的同时精通国学，祖父也同样在子承父业行医的同时，作为狂歌师名噪一时。因此，到了父亲秀庵当了一家之主时，已经多少积蓄了一些恒产，如果世道不变的话，三代相继行医，该会让门庭更加显赫荣耀。就在这时，发生了明治维新，当中医彻底走向衰微时，父亲也不知不觉地停止了行医，平时作为业余爱好学会的篆刻竟不知从何时起变成了自己的主业，并把自己的名字秀庵改为秀斋。秀斋还擅长赋诗，字也写得不赖，所以逐渐和朝野的缙绅们交游过从，一时间在东都的文化人荟萃的地方颇有一些名气。这样一来二去的，没想到收入反而比行医时还多，倒也并没有绞尽脑汁去研究什么敛财之道，却不知不觉地为子孙积蓄了一笔不必去长久地领教世道艰辛的财产，然后幸福地告别了人世。当时，南巢刚好二十五岁，已经向报纸投寄了一两篇马琴[23]风格的小说。父亲殁后，南巢的贴心朋友里有不少做了报社的社长或主笔，所以从此南巢一跃成了操觚之人。但是，南巢和红叶、眉山等砚友社[24]的一派人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关系，而且连透谷、秋骨、孤蝶等人的新文学[25]也不知道，和逍遥、不倒等前期的早稻田派[26]也根本没有交游的机会，只是从祖祖辈辈居

住的位于根岸的老房子的土仓里收藏的那些和汉书籍及江户时代的随笔杂记等书籍里得到独自的感性，有时效法近松[27]有时效法西鹤[28]有时则是京传三马[29]的形式，凭着剧作者祖传的那种始终如一的谦卑精神，仔细沉着，永不知足，二十多年来一直在通俗文学的这块园地里笔耕不辍。然而时移世改，特别是大正改元以来，文学绘画反映出来的一些倾向、戏剧俗曲表现出来的一些趋势，连同一般的世道人心，让生性淡泊人事的南巢也为之愤慨的事情越来越多，所以似乎他这才发觉不能这样下去，只靠写些妇幼喜欢的连载小说终其一生，恰如晚年的京传和种彦[30]所做的那样，他专注于旧时的风俗、礼仪、什器的考证研究，而对小说的创作，则是考虑到和报社、书肆的长年关系，写一点仅仅是尽责而已。

就这样，对南巢自身来说，根岸的这座老房子和老庭院已是无价之宝。随着街坊邻居一家接一家地清理庭院，根岸特有的淡竹的雅趣也将要消失殆尽，南巢家的走廊也已经被虫蛀得千疮百孔，但是一想到就在这里，曾祖父曾于天明时代的往昔，一边眺望池畔的梅花，一边吟咏和歌，以及祖父仰望着照射在倾斜的这个土间的房檐上的中秋明月，啸咏狂歌的情景，就难免觉得无论破费多少金钱，又无论怎样住起来不方便，都要把这座老房子和老院子原封不动地保留下去。常打交道的木匠每逢为时不时的漏水或其他修缮而来时，总要劝他不如索性把房子拆了翻盖，从长计议的话，这样反而合算，但南巢听后只是一笑置之。三年前给地基换木柱时，南巢俨然以木匠自居，不错眼珠地监工来着。这样看来，庭院里的一草一木也都是曾经触动过祖先诗兴的遗物，它们和土仓里的书籍、什器、家具等物一样，都被当作令人肃然起敬的宝物，主人唯恐被花匠手中无情的剪刀所剪断，总是在春秋两季亲自动手修剪。

如此的爱惜之情不独只对自己家，还越过篱笆波及到邻家的院子。隔壁的吉原妓楼在关闭后很长一段时间，都找不到买主，就那么一直空着。于是不知谁编出来的，说死去的名妓化作白衣女妖精在这里出没云云，或者老狐狸精兴风作浪什么的，一时间谣言四起，越发找不到买主了。但是，自打从前一直毗邻而居的仓山家的人，包括女人和小孩子却没有一个人相信这一套。南巢的父亲秀斋老人在月光皎洁的夜晚，在转完自家的庭院之后，就会满不在乎地从篱笆的缺口处进入邻家空荡荡的院落，一边沿着水池的四周徘徊，一边大声地吟诵着“少时不识月，呼作白玉盘，又疑瑶台镜，飞在白云端”等诗句。每当受到篆刻委托人的催促而又穷于应对的时候，父亲也总是悄悄地溜出自己的家门，躲进邻家的院子里去。于是负责通报的女佣或者太太无法交差，找遍整个家中，结果发现又是溜进了邻家的院子。父亲觉得池畔的那棵大松树如果这样长期不加修剪的话，那么罕见的奇美的枝型将被糟踏掉。这么个样子，无论谁买去，都令人不放心，所以当家里来了花匠时，他就叫花匠顺便把那棵松树上的枯叶清除掉。而当暴风雨将那扇折叠式柴扉刮坏的时候，他也不忍扔掉，并认定无论自己肯掏多少钱，当今的木匠都做不了这个活儿，于是就自己动手把它悄悄地修理好。过了没多久，秀斋打开宅子的雨窗，进到宅子的里面，想到从前那个名妓曾在这里养病、撰文、焚香，也许是心情的关系，觉得这个宅子在清寂中又多少带上些风流妩媚的气氛，他暗自窃喜，甚至叫家人从自家搬酒过来独酌。这座无人问津的妓楼的别墅简直变成了秀斋翁的别墅。但是，说它是凶宅的流言仍然在流传着，不过，那些经常出入仓山家的人，不止一次被主人领去看邻家的空房子，所以渐渐习惯，不以为怪了，不知不觉间在这些来访者当中甚至出现诚心诚意的买主

来。那个人就是名叫濑川菊如的歌舞伎演员，也就是现在的濑川一丝的养父。正如同他与篆刻大师仓山秀斋先生交游那样，他和一般的艺人不同，对文墨颇为嗜好，自从定居妓楼的别墅后，他便以和歌徘句加上茶道的风流去慰藉来自家事的忧虑烦恼，悠闲恬静地度过了自己的晚年。菊如殁后，续弦的太太和菊如年龄相差悬殊，说是希望住到出门方便的老城区去，所以一等过了一周年忌辰后没多久，就搬到了筑地去住了。别墅再次成了原来的空房子，不过濑川家并没有把它卖掉，而是让一个花匠照看房子，把它当作了春秋两季经常来小住的别墅。

南巢的父亲秀斋，在菊如去世的几年前就已经成了故人，但是和邻人的交往，到了南巢这一代反倒更加密切起来了。南巢作为剧评家早就有了一定的名望，所以菊如死后，他的养子一丝几乎每天都到南巢的家里来玩儿。南巢当时也对剧坛抱有一定的野心，所以对一丝的来访也很欢迎。

但是，自从一丝的养母搬到筑地去住以后，两个人的关系渐渐变得疏远起来了。一丝因为相隔太远，所以很少到亡父的旧宅来，而南巢也因为对文学演剧的兴趣逐年减少，早晚两次隔着篱笆眺望邻家的老院子，也是为了独自沉湎于怀古伤今的思绪里，再也提不起去和年轻的艺人见面闲聊的兴致来。

就在这当儿，无人居住的邻院年复一年地越发荒寂，唯有落叶堆积得如同小山似的，到了夏秋剪枝的时候，这里也从没有响起过剪刀声，听到的只是秋天的伯劳、冬天的鹎鸟的聒噪声，变得完全如同南巢孩提时代心惊胆战地跟在父亲的身后所看到的那样。南巢拾掇着自家的院子的同时，一早一晚乐此不疲地隔着篱笆眺望邻院的这副光景。濑川家的养母也好，当今的户主一丝也好，都对妓楼的这栋旧别墅毫无兴趣，房子荒废着不用，所以南巢推想他们一旦找到了买主就会马上把它卖

掉。

南巢虽然对剧坛完全失去了野心，但和报社还有一些联系，有时还不得不写些剧评，所以碰巧赶上一丝的演出时，也想去后台看看一丝，聊聊天，也想委婉地刺探一下他对别墅有何打算。凑巧谈得比较深入的话，南巢也想给对方一些建议，虽说卖给谁一样是卖，但如有可能最好卖给比较识货的人。不管怎么说，那个老院子里的松树、那个折叠式的柴扉，都是父亲生前瞒着大家悄悄修整、修缮过的，南巢想凭着一片诚意给对方一些忠告，但是转念一想，不行，自己那么多管闲事又有什么用呢？最近就是一些显赫的名门望族，就拿仙台的伊达一族来说吧，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困难，就将祖上累世传下来的传家宝毫不可惜地卖掉，如今流行的就是换钱。想到这里，南巢把话咽了回去，仍是一早一晚地隔着篱笆眺望，心事重重地担心着今天该不会有哪个买主来吧？或者明天那棵松树该不会被锯掉吧？

窗外的枯荷被敲打得“吧嗒吧嗒”直响的一个雨夜。南巢整理了被扔得乱七八糟的书籍，又收拾了扔在桌子四周的纸头儿，然后取出银制烟袋锅，想在就寝之前抽上一袋烟，一边无心地侧耳听着雨声，就在这时，隐约有一种从未听到过的三弦声传入耳内，于是他越发尖起耳朵去听那声音。

附近并不是完全听不到三弦的声音。令南巢感到疑惑不解的，是被三弦弹奏出来的那个曲调，被用一种妖媚的女声说唱出来的似乎是园八小调儿[31]的内容。当嗜好通俗小调儿的南巢打开圆窗朝外看时，就更加惊异了。只见那幢一直以为空着的房子里亮起了灯光，哀切的园八小调儿里的乌部山[32]那段正是从那里传出来的。透过淅淅沥沥的雨幕，从庭院的这边听来，定弦后弹奏出来的三弦声显得分外清澈优美。

南巢满腹狐疑，甚至觉得隔壁的宅子里现在说不定真的出现了幽灵。要是清元小曲或者三弦曲的话，无论是怎样寂寞的雨夜，听上去都不会产生那样的感觉，但是园八小调却不同，即使在净琉璃当中也是声调最为阴郁悲切的，并专门表现似真似幻的情死内容的。南巢觉得除了认为是在那幢房子里死去的妓女的未被超度的亡灵趁着这个凄风苦雨的深夜，在悄悄地倾诉着前世红尘的遗恨之外，实在没有办法解释这件事。

“茶沏好了。”南巢听见轻轻打开书斋隔扇的太太的声音，他回过头去，冷不防地说道：“千代，真是咄咄怪事啊。”

“怎么回事?”

“幽灵终于显现了。”

“看你净讲些没正经的话。”

“你听嘛。喂，你听，隔壁的空宅里是不是正在唱园八小调儿?”

太太千代一听这话，马上显出一副心安理得的表情，“好啦，这回你可吓唬不了我了。我可比你知道得清楚。”

南巢对平时胆小的千代一反常态，表现得这么满不在乎觉得很奇怪，“怎么，你知道那个幽灵?”

“当然知道。你还没有见到吗?”

“还没有见到。”

“是吗? 约摸二十四、五岁的年纪，显得很年轻，也许年纪还要大些。宽下巴，肤色淡黑，你要是见了，肯定会夸奖的。就是那种妖艳且心高气盛的女人。”说着，侧耳倾听了一下，“你听，声音也很低沉漂亮吧? 是自弹自唱吧?”

千代虽然完全是个外行，但是若论起园八、河东、一中、荻江等小调的演唱来，却比那些半瓶子醋的艺妓强得多。千代出生于一时曾十分奢华富有的某南画大画家的家庭，从小就习

惯了和画家、文人、优伶和艺妓的交往，因此，尽管她嫁到仓山家已经将近二十年了，又生养了两个孩子，年纪也已三十五岁了，但是当她梳着银杏发髻外出买东西时，至今仍时常被人错当作艺妓。千代的性情也像外表一样活泼年轻，从不计较小事情，她的落落大方的一面，和丈夫南巢的极其羞怯内向的性格刚好相反，这反而使二人鱼水相逢，琴瑟和同。

“千代，你怎么知道得那么清楚？是不是去瞧过？”

“那倒没有。我掌握着确凿的证据呢。但不能就这样轻易地告诉你。”说完，一笑。但又马上挪近南巢，说道，傍晚去街上买东西回来时，在背后跑过来两辆人力车，车夫放下车把，一下子停在了邻家的大门前。我觉得有些蹊跷，下意识地停下脚步回头一看，却见不一会儿从车篷里走下来濑川一丝和跟在后边的一位艺妓模样的颇有些风度不凡的女人。“干得太漂亮了啊。人不知鬼不觉地带到别墅里来，谁也不会知道……嘀嘀嘀嘀。”

“真是这样啊。盘算得挺不错的。听说濑川近来也走红得很呢，哈哈哈哈哈哈。”

“也不知到底是艺妓呢，还是哪儿的姨太太？”

“雨好像小多了。去给我点起那盏纸罩蜡灯来。我去看一下就来。”

“那就劳驾了。”说着，千代马上直起身来，从走廊的壁橱里拿出纸罩蜡灯，然后把它点亮。

“孩子已经睡了吧？”

“是呀，早就躺下了。”

“噢。那么你也一起来吧。打灯笼的前边儿走。”

“你瞧，这雨停的多是时候啊。”千代穿上木屐，先下到放鞋用的石板上，举起拿着纸罩蜡灯的那只手，一边照着脚下，

说，“你看我这副样子像不像戏里的丫环？嗬嗬嗬嗬。”

“打着灯笼走在院子里的感觉总是很妙的。现在我扮演的角色或许可以说是源氏十二段里的公子哥儿。不过，话说回来，想不到夫妻俩竟会倾巢出动去扒邻居的墙头，吃别人的飞醋！哈哈哈哈哈哈。”

“小心叫人家听见。瞧你用那么大的声笑！”

“哎，可怜见的。蟋蟀还没死光，还在叫呢。千代，那边走不过去。石榴树下总有积水。还是从那边的百日红下面过吧。”

两个人沿着踏脚石一前一后地走着，不一会儿钻进了矮树丛里。千代用一只袖子遮挡住纸罩蜡灯的光亮，屏住了呼吸。但是园八的那段小调戛然而止，走廊的隔扇上只剩下了淡淡的灯影，房子一片沉寂，既听不见说话声，也听不见笑声。

第二天的清早却像个十月小阳春的天气，雨后的天空晴朗湛蓝，从潮湿的泥土里和生着青苔的木板屋顶上冒出一缕缕的水汽。这回是濑川一丝从对面隔着篱笆瞧见南巢正在梅树根旁和点景石旁栽种支那水仙球，于是隔着篱笆招呼道：“先生，先生，您还是那么勤快呀。”南巢一边用沾满泥土的手摘下头上的旧帽子，一边朝声音传来的方向走过去，“一直无缘相见啊。什么时候来的？我真是一点儿也不知道。”

“昨天出来玩玩儿顺便住下的，还没来得及去府上问候呢。”

“难得见一次面，过来聊聊吧。内人也经常提起你。没关系的，两个人一起来吧……”南巢略微压低了声音，“其实，昨天晚上实在让我大为感动了。三弦弹得不错啊。”

“您都听见了？那么我就老老实实地都对您说了吧。”

“务必让我拜见一下。”

就在这时，从走廊的那边，传来“大哥，你在哪儿呢”的喊声。

“先生，以后我再慢慢和您聊吧。其实我也想征求一下您的意见呢。”濑川说完离开了篱笆，“什么事？我在这儿呢。”一边说着，朝声音传来的方向走去。

十三、归　途

第三天，大约是弹园八小调的女人已经离去，濑川忽然独自一人来南巢家里玩来了，而且对被问到的事情，都一五一十地做了说明。

“您问她吗？她是新桥的。您大概认识，叫驹代。”

“原来是尾花艺妓馆的驹代呀……我说怎么声音怪熟的。经常看到她跳舞，没想到唱园八小调也有两下子。”

“听说这段时间她学了两三段。”

“濑川君，这回似乎要长处下去吧？从去年年末，就时不时地听到一些关于你的风言风语，你也打算成家了吧？”

“我想该考虑这事了，不过只要继母还健在，这事就很难成。”

“你的话自然有一定的道理，但是切勿忘记，娶到的媳妇，如果是不肯听婆婆话的女人的话，那么肯定也是根本不会服从丈夫的女人。这一点，你应该和恋爱分开，好好考虑一下才是。”

“我也在考虑这件事。话说回来，家里的继母毕竟还年轻，

今年刚满五十一岁，怎么也找不到一个妥当的法子来。其实，不瞒您说，我倒也带驹代去过家里两三次。继母说她人倒是看上去老实听话，只是作艺人的妻子应该守在家里，懂点儿巴结和应酬，另外家里的这些个家产，我活着的时候还好说，到了以后，万一有个三长两短，岂不让你为难。这话说的也是，到底她还是新桥的艺妓，还受雇于人，继母是看不上她这些。不是有这种说法吗，先生——京都女人啊，个个把家虎，上门讨账的，不是她对手。只要一提到钱上的事，就别指望和继母能商量出个什么名堂来。”

“也许是这么回事。”

“归根到底都是死了的老爷子做的孽。是给江户人丢脸。先前的养母死后，根本犯不着专门到京都去找人，东京岂不也有的是女人嘛。”

“这话倒也是。不过，好在还不是俗里俗气的市井女人。像成田屋[33]家里的那样，净是一些不识好歹的女人的话，那日子才叫难过呢。好好的梨园世家也会被糟踏掉的。”

“就是做买卖的京都女人也靠不住。怎么女人全都这么吝啬呢？给你一点好处，恨不能叫你记上一辈子。”

“这就是所谓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吧。”

“真是这么回事。其实，考虑娶驹代为妻也是因她处处要以恩人自居，叫人感恩戴德，实在叫人厌烦不过。”

“你是说不是因为迷上她而要娶她的？要是这样，恐怕要另当别论了。”

“并不是不喜欢。本来我也不是她毕恭毕敬伺候的客人，顶多有时候开个房间点她过来陪陪酒而已。所以，坦白地说，我并没有迷得晕头转向，到了非她莫属，非娶她为妻不可的程度。”

“哈哈哈哈。那她可心里没底了。”

“要是都和盘托出的话，也就是这么一回事。不过话又说回来了，我也并不打算一辈子打光棍，等到时机成熟了，就找处合适的地方，把她娶过来算了。她也是，听说去年年底，为我不光丢掉了不错的相好，而且那人为了给她难看，勾引了姊妹里叫菊千代的，没多久，又帮她自立了门户，所以为了要出这口气，她说哪怕只有三天也要非住进我家里来不行。要是被我甩了的话，还闹着要吞吗啡，当时我也是被闹腾得不知怎么办才好，就说等老爷子的十三回忌辰完了以后再说，这才算躲过去。”

“到底是禀性难移啊。当个风流男人也不容易呀。”

“连先生都这样说，我岂不冤枉。我还没做过负义薄情的事情呢。所以，带她回家要顾及继母的体面，在外边的酒楼里见面，又会影响她的生意，想来想去，想到家里的这栋房子现成空着，这才决定在这儿和她见见。”

“这里不错，安静得很。不过我说濑川先生，这话我早就想问你了，你那房子还是就那样把它用作别墅吧?”

“眼前又没有买主，不那么着又能怎样?继母也叫我不要稀里糊涂地卖掉，担心我上了那些心术不正的掮客的当。”

“还是暂时放着吧。要想卖随时都可以卖的。到时遇到真心想买的买主再脱手不迟。要是落到掮客手里，只会给你估估地价，房子被看作破屋，一文不值的。可这在识货的人眼里这拉门隔扇，这壁龛立柱，这隔扇上贴的纸，哪一样没有价值?还是等等再说。房子越老，就越有价值。”

“如果不是给您添麻烦的话，我倒是想拜托您的。继母也曾说过，要是演出或是什么时候遇见先生的话，凭着和先生的交情请先生帮帮忙，这事时间一久也就叫我给忘记了。”

“是吗？既是这样，就交给我办好了，决不会有问题的。”

南巢已经把驹代的事情抛到一边，兴致勃勃地谈论起院子里的那扇折叠式柴扉以及池畔那棵松树的精彩之处来了。

濑川本来打算在天黑以前离开南巢家，然后回到筑地的家里，好好睡上一觉后去赴明天开始的新富座剧院的首日演出，但是多日不见，二人一聊起来就不免忘了时间，直到这十月小阳春的日头不知不觉间西沉，濑川这才惊觉，刚要起身告辞，对方却已准备下了晚饭，也就不好马上就走。晚饭后又是一阵天南海北的闲聊，直聊到晚上八点多钟，这才走出种着茂密紫竹的南巢家的那扇小门。街上漆黑一团，夜风冰凉凛冽，上野森林的上空悬挂着一轮月亮，火车驶过的轰鸣声和汽笛声，听上去有一种无法形容的清冷和寂寥。濑川在走出南巢的家门之前，心里还盘算着今晚赶回筑地的家里未免路途遥远，不如索性一个人独自在这幢空房子里过夜倒也蛮刺激的，但这种念头眨眼工夫就消失得无影无踪，现在他竟有些上气不接下气地快步走上电车行驶的大街。而且在等候从箕轮方面开来的电车时，他也还是琢磨不出那些住在这样黑咕隆冬的关厢地区的人们的心情。像南巢先生那样的文人还有画家之类的人们姑且不论，特意隐居到这么偏僻的地方一门心思钻研茶道的老爷子菊如，显然是个与众不同的怪人，一丝对此无意深究，却开始比较起自己和养父菊如在性格、艺风以及所处时代的世态人心的不同来了。

一丝是由濑川家抚养成人的艺人，一直扮演着旦角。但有一段时间，在报纸和杂志上曾有过热烈的争议，说旦角应由女人扮演，而由男人扮演旦角则是因为女人被禁止登台演出歌舞伎时的迫不得已的产物，这是江户时代的野蛮遗风。当时一丝也讲不出什么原因，只是一味地厌恶扮演旦角，和老派的养父

之间时常发生冲突，也想索性洗手不干过，甚至动过加入新派戏的同业公会，或去海外留洋什么的念头。但是这些想法说到底不过是一时的非份之想，是受报纸影响的心血来潮而已，所以当世人对演剧的议论渐渐平息，一丝也就不知不觉地忘记了那些杂念，还是做他自幼学起的旦角，每个月忙于各处的演出，自己也没觉着怎么吃苦费劲儿，积累了一些舞台经验，不知从何时起，被世人看作一名成功的演员。就当自己也多少有点沾沾自喜的时候，刚好曾一度让世人狂热的那股女演员风渐趋衰落，日本的戏剧里的旦角还是非由男人扮演不可的这种议论又时有耳闻，于是一丝又莫名其妙地觉得理直气壮起来，一下子又无意识地将自己扮演的旦角的价值夸大，每逢演出总要抱怨自己被大材小用了．这让剧务总管越来越感到头疼和棘手。

“哎呀，这不是濑川先生吗？您这是打哪儿回来呀？”

一丝刚一走进电车，一个坐在靠门口的角落里的约摸三十左右的戴眼镜的穿着斜纹哔叽裙裤的白面书生模样的男人，摘下咖啡色天鹅绒的礼帽朝他打招呼。

“哟，是山井先生呀。您这是从吉原回来吧？”濑川一边笑道，一边坐到刚好空着的旁边的那个座位上。

“哈哈哈哈哈。谢谢你这么抬举我。哎，新富的首日演出是明天吧？”

“是啊，请来玩儿啊……”

“一定拜访。”山井从和服外套的袖子下面，抽出夹着的四五本杂志里的一本，“还没给你寄呢，这就是那个……我和你说起过的杂志。”

在大开本的封面上，登着西洋女人的裸体画，是“维纳斯”杂志的第一期。

“实行会员制，一个月一元。杂志不公开，我打算专登在普通杂志上不能发表的小说和裸体画。”

“看来蛮刺激的嘛。”

“第一期内容还不怎么样，但是从第二期开始我想干脆大量刊登模特儿的裸体照片，油画的裸体画也已经不稀罕了。”

“那会很有趣的。务必吸收我成为会员。”

“府上在筑地的一条，对吧?”

山井从外套衣袖的暗口袋里掏出杂记手册，写下了濑川的门牌号码。山井是所谓新派艺术家，所以既无雅号，也无戏名，只以本名山井要为人所知。本来他只是从中学毕业，一无所长，但是凭着天生的精明和机巧，不知什么时候记住了一些哲学、审美学的术语，俨然学者似地竟也喋喋不休地高谈阔论起人生啦艺术啦等问题。中学毕业以后，他伙同两三个朋友哄骗某名门望族的不肖子，让他掏钱办了个新潮艺术杂志，不光是短歌，还陆陆续续地发表了剧本和小说等作品，不过三四年的工夫，他摇身一变，成了不同凡响的艺术家。山井还对剧坛野心勃勃，将已经谋取的文坛名声当作幌子，网络了一批女演员，自己也粉墨登场，竟一而再，再而三地上演翻译剧。但没过多久，他和女演员的秽闻就被报纸曝光，加之又欠了戏棚主、假发师、戏装师、道具师等方面的一屁股账不还，故他在远远近近臭不可闻，无人理睬，因此只好做罢，又回到原来的文学这一行当来。

山井今年三十一岁了，但是还和二十来岁的书生一样，既无家室，又无妻儿，是辗转于各个公寓靠白吃白喝过活的艺术家，至于对旁人对他将来的担心丝毫也不放在心上，照样我行我素。山井赖账的不光是寄膳公寓，他从出版商那儿预支了稿费后却不写书，或者写了一旦出版，又马上夹着原稿转卖给其

他的书店。为了增加自己所售原稿的页数，他还依仗着交情，屡次三番地将朋友写的东西不打招呼地一并卖掉，西餐馆他也赖账，香烟铺他也赖账，绸缎庄他也赖账。至于茶楼酒肆，从新桥、赤坂、芳町、柳桥到山之手一带，他是能赖账就赖账，所以那些曾被找过麻烦的艺妓、酒楼女招待，和同伴去戏院看戏什么的时候，只要瞅见山井先生，顾不上催要上次的欠账，生怕不留神搭了话后又被赖上，避之唯恐不及。也不知谁先叫出来的，背地里人们都把山井叫做出云倒州先生。这是根据总是赖账这个意思，仿造剧作家的名字起的。

然而，世界看似狭小却也是很大的，看似冷酷，却也有着极为宽宏大量的地方。就是在演员和艺妓当中，也还有人没有识破山井是那种无赖且危险的人物。有些画家文人就是上当受骗一两次，也还是善意地解释为无可奈何，更有人反而觉得他可怜。也还有些人明明心里雪亮的，暗自又加着小心，却仅仅是出于好事，去结识这种无耻之徒，津津有味地去听他讲在自己根本做不出来的那些卑劣行径，为此如同帮闲一样纵容姑息的人也不是绝对没有。濑川一丝也是这类人之一。一见面，濑川就拿到了山井硬塞过来的以裸体画作封面的杂志 VENUS（维纳斯），不禁心中暗喜，“山井先生，这阵子电影也没有什么可看的啊。就没有以前内部放映的那种够刺激、带劲儿的新电影吗?”

“有啊。不过这回不是我做干事。”山井猛然想起来什么似地，看了濑川一眼，“你知道新桥尾花艺妓馆的那个小子吧?他是主管。”

“尾花艺妓馆的小子——不知道。要是前几年死了的市川雷七的话，我还知道。他还有其他兄弟吗?”

“就是雷七的弟弟。他也是尾花家的亲生儿子，不过听说

和老爷子早就如同断绝了骨肉关系一样。人还年轻，大概二十二、三岁，可论起干坏事实在是个天才啊，吾辈简直望尘莫及”。

于是，山井喋喋不休地谈起吴山老人的二小子来。

十四、浅　草

山井要认识尾花艺妓馆的小子是在浅草千束町的某家酒馆儿里。看戏或者是饭局结束后的归途自不必说，就是为着极其正儿巴经的事情造访他人后的回家路上，只要见天色稍微晚一点，山井就好歹不肯径直回到公寓去，摇摇晃晃、漫无目的地在各处的花街柳巷里东游西荡。但是因为所欠的老账未还，他经常遭到娼家的委婉拒绝，遇到囊空如洗，掏不出去吉原洲崎的车费时，就是再阴惨的暗娼窝子，他也会不管不顾地趁着酒醉进去过夜。一觉醒来，虽然也会感到愧悔交加，然而常年的荒唐放纵，使他现在完全呈现出病态的那种肉体欲望，并不是意志力所能驾御得了的。山井把对这一弱点所生的种种感触，在用“肉体的悲哀”啦、或者“接吻的苦涩”啦等形形色色新词写出的短歌里加以咏叹，肆无忌惮地发表他的所谓“生命的真实自白”一类的东西，侥幸这种自白被总是追逐新奇的文坛所欢迎，一些浅薄无聊的批评家甚至认为新时代真正的新诗人正是这位山井要。他还自称自己是日本的魏尔兰，当他在喝醉酒，情绪变得有些豪迈激昂的时候，也会有些飘飘然起来，山井终于为了如此的艺术功名心而强迫自己在这种颓废的感情中

竭尽全力地沉沦下去。本来论学力他只是个初中毕业生，且成绩欠佳，说到外语方面的知识，也着实令人生疑，但在他自己，其实既非说谎，也非摆谱，倒真是渐渐地自我感觉像是个西洋的艺术家了。大约两三年前，当他患上梅毒，蔓延到两侧的横痃时，他想起不知在哪本书上看到过的，法国文豪莫泊桑也是因患梅毒而精神错乱的。他说一想到自己也同样成了这种恶疾的牺牲品，在万分的恐怖和深深的惭愧的同时，又生出一股强烈的无法遏制的艺术热情般的激昂，吟咏出几十首自己颇为得意的短歌，还取名《碘仿》结集出版过。这本短歌集也在文坛上博得好评，山井用这笔稿费付了医院的医药费，居然没有赖账。

在浅草公园的游乐园后面的那条臭气熏天的水沟旁边，有一家挂着写有“鹤菱”二字灯笼的小酒馆。山井无钱在茶楼酒肆买妓，又懒得去吉原洲崎的时候，就到这家叫鹤菱的小酒馆来借宿。当家的大姐名叫阿岁，二十四、五岁，是个身材高大的女人，有着从事这种卑贱营生的女人少有的一头好头发和好气色，那双盈盈秋水般的大眼睛和两道犹如远山似的浓眉弥补了鼻梁低矮、嘴角下垂以及脸孔扁平的缺陷，多少让这张脸变得有些受看了。当初隔着花棂窗，山井被阿岁“喂，喂，进来吧，戴眼镜的先生”地招呼时，阿岁梳着一头银杏卷式的发髻，披着一件重新染过的碎花纹上衣，一副艺妓打扮，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山井以为自己捡了个大便宜，立即走了进来。稍事休憩一元，留宿三元，这回山井也没有讨价还价，第二天早上还请了一顿泥鳅火锅后才告辞。山井光顾了三、四次，关系渐渐熟稔了起来。一次早晨从吉原回来，在附近喝了一点酒，便有些想入非非，摇摇晃晃地不知不觉来到阿岁家时，却见睡衣未换、衣带不整的阿岁一边在店门

口的长方形火盆上烤着竹筴鱼干，一边和一个穿着茶弁庆的铭仙绸宽袖棉袍的二十二、三岁，皮肤白皙的英俊男人正就着一张猫足式食案在里面喝酒。阿岁一见山井，马上吧嗒吧嗒地跑过来，一把抓住，“好久不见了啊。老爷，打上次走后就再没来，你也太狠心了。好啦，不说你了，快坐下吧。来，喝一盅吧。”说着，把山井往猫足式食案的对面一推，让他坐了下来。山井再四下里一看，那个年轻男人早消失得不知去向了。

山井本来并不是因为迷上了阿岁才来这里的，但是当时却多少有些不自在，就问那个客人哪儿去了？见他问，阿岁就说那不是什么客人，是自己的弟弟。说着，格外亲热，甚至有些肉麻地偎依过来，接着就不由分说地把山井拉上了二楼。说是二楼，却不是什么像样的二楼，而是在平房的天花板里铺上三叠大小的草席，再在屋顶上密密实实地贴了一层壁纸，以免煤灰和鼠粪掉下来。这是一间密室。

山井从昨天晚上付账后拿到的那一把铜币银币的找钱里，好歹凑够了一块钱递给女人，然后如同逃命似地鬼鬼祟祟地溜出了门外。来到光天化日之下被风一吹，山井的心情就截然不同了。就好像只要吃了一口饱饭马上就会忘记片刻之前的饥饿一样，山井和刚才用身上仅有的一块钱嫖娼时简直判若两人，他悠然自得地夹着那根拐杖，走在公园的树下，走了不多一会儿，他停下脚步，一边吸着烟，一边以一个美术家应有的作派开始眺望耸立在正面的那座观音堂的建筑物来。然而，这并不是什么装模做样，山井是极其一本正经的。因为他曾在某本杂志上读到过一篇文艺评论，是关于被誉为西班牙的左拉的小说家布拉斯科·伊巴涅斯的一部以托莱多市的大教堂为中心，描写生活在它周围的人们的小说《大教堂》，他马上想到把它移植到浅草的观音堂，创作一部长篇小说。山井总是能从各种杂

志上发表的有关西洋文学的介绍文章里获得启发，而且文思敏捷，能迅速将其化为自己的掌中之物。然而，他从来没有读过一次原著。不具备阅读的能力正是他的幸福、他的得以幸免剽窃罪、无囿于原著而限制自己的空想力之虞的原因所在。

一支香烟快要吸完了，山井还在呆呆地站在那里望着观音堂出神。突然，有人从背后叫他，“山井先生”，山井吓了一跳，回过头去。但一看到叫他的那个人的脸，就不止是惊讶，刹那间甚至感到了某种令人不快的恐怖。这个叫住他的男人就是刚才在那家叫鹤菱的小酒馆儿里围着长方形火盆和阿岁一起吃茶泡饭的那个肤色白皙的年轻男人。

“干什么？找我有事吗?”山井一边说着，一边不住地打量着四周。

“先生，这么突然地叫住您，实在很抱歉。”年轻男人轻轻地弯了一下腰，“我就是那个……投稿人……去年先生担任评选人的时候，我曾在□□杂志人选。我一直想无论如何要见您一面。”

山井稍微定了定神，在附近的一张长椅上坐了下来。然后从本人口中得知这个年轻的男人就是尾花艺妓馆的次子泷次郎。

泷次郎直到十四岁的那年秋天，都一直是生活在生父说书人楚云轩吴山和生母艺妓十吉的身边，并从位于新桥的艺妓馆去附近的小学校上学。到了翌年将要升人普通中学的那一年的秋天，父亲吴山提出让儿子总是呆在这种地方不好，母亲十吉大姐迫不得已只好答应，在和许多老主顾商量之后，决定拜托那位一中小调儿的长年老搭档法学博士出身的某律师，让儿子作为学仆，住进他的家里。这位博士在骏河台有一幢豪华的宅邸。泷次郎就从那儿去上中学，而这正是泷次郎的一生被贻误

的根本原因。本来，吴山认为把今后需要拚命用功的年轻人长期留在这个虽说是自己家的艺妓馆里不好的这个想法是情有可原的，但是把泷次郎的一生交给这个尚未失去武士气质、有些固执不通融的父亲，恐怕到底强于寄养在别人的家里。事后吴山和母亲十吉无不后悔，但这正如那句谚语所说，是事后诸葛亮。

泷次郎住进了博士先生家里的学仆房间。在他长到十六岁之前的大约两年时间里，他还是个勤奋、用功、前途有望的年轻人，但是就在那一年的年底，博士的太太患上了心脏病，带着唯一的小姐去位于大森的别墅疗养去了，为此博士自然也三天两头住到那边去，公馆反倒成了只是上午来办公的办事处。这样一来，趁着主人不在家，那些学仆和女佣开始为所欲为、无法无天起来。本来学法律的学生就大多品行不端，再三五成群地凑到一起，没多久就把个学仆的房间变成了每天晚上的纸牌战场。那些捷足先登的家伙则早早地将一个做饭的女仆和一个贴身女佣勾引到手。于是那些落后一步的家伙醋意十足，到了深更半夜就去捣乱。赢了牌，怀里又揣着几个钱的家伙则各随己愿地明目张胆地去吉原、洲崎、浅草、郡代以及浜町、蛎壳町等处找三流妓女。泷次郎到底感到某种莫名的恐惧，被人硬拽去时还哭过鼻子，但是，那也不过是暂时的，没过多久，他就受到影响，过了整整一年，当他十八岁的时候，早已成了不可救药的浪荡子。每到夜晚，他总是在家里呆不住，要去附近跟踪冰店、牛肉店、香烟店等处的大姑娘或者小媳妇。深更半夜还和家里的学仆为家里的女佣争风吃醋。白天乘电车上下学的路上，也经常绞尽脑汁地想法勾引同车的女学生。有一天晚上，他正要去神田明神神社后街诱骗附近的香烟店的女孩儿时，不巧正撞上当夜检举揭发流氓阿飞，他受到了警察的一通

盘问，然后不由分说地遭到了拘留。这件事自然传到了校方的耳朵里，泷次郎马上被勒令退了学，接踵而至的则是极其委婉地被逐出了博士先生的家门。

父亲吴山火冒三丈，母亲十吉骂他不争气，不成器，泪流不止，但却想不出任何办法。泷次郎姑且被领回了位于新桥的艺妓馆，他被斥责为往父母脸上抹黑的不肖子，被父亲严令不准外出，但是泷次郎已经不再是那个对父母百依百顺、听话的泷次郎了。吴山每天吃过午饭，不管刮风还是下雨，总是在一只大布口袋里装进那件变成紫黑色的带有五所纹的外套和一把纸折扇，去赴日场；吃晚饭的时候回来一下，马上又得去赶夜场。有时路上拥挤，下了日场紧接着就得赶去夜场。母亲又干的是艺妓，每晚少不了外出应酬，所以就是再怎么三令五申不让外出，事实上家里没有一个人可以监督泷次郎的。当时，尾花艺妓馆的已经当了演员的长子市川雷七还健在，但他也是一早撂下饭碗，也不管有无演出就直奔师傅家，一天到晚练功排演，不到夜里十点不归家。

艺妓馆这种地方，在外人眼里很有些散散漫漫、没个规矩似的，但是如果进到里面看看，以老板夫妇为首，上至拿份钱的艺妓，下至专管涮涮洗洗的佣人，没有一个不是忙忙碌碌的。老板娘十吉每天辗转奔忙于各种应酬，总要忙到深夜十二点甚至凌晨一点。就是再怎么精疲力尽，第二天早上照样还得早起，否则赶不上当天的练功。十吉每天早上要分别去常磐津、清元、一中、河东、园八、荻江、哥泽等各个流派的掌门人那儿接受指导，回来后还得教给自家的雏妓。还要照管自家的那些艺妓的和服，有什么事还得商量。陪客时该弹什么曲子也要事先征求其他艺妓的意见。因为她是当地的老人儿，所以遇上演艺会的排练，也得不时帮帮忙。就这样忙忙碌碌的，就

到了该梳头、洗澡的时间了，干完了这些，刚想抽口烟，就该准备晚饭了。家里的艺妓也是一样忙。跟包儿的负责记账和接电话，还要管理艺妓的和服和日常生活，即便分身有术也还是不够用的。女佣要负责众人的饮食、洗衣和入浴，这也是仅凭一个人根本忙不过来的。

本来，尾花艺妓馆的主人吴山老人就是个爱挑剔、喜欢唠叨的人，还叫大家给起了个碎嘴幸兵卫的绰号，正因为这样，生意上的事情自不必说，就是家里的大事小事也总是安排得井井有条，这在整个新桥恐怕也是数一数二的。而且对待学艺练功，简直如同对待剑术的修行一样严厉严格，毫不含糊，为此也使艺妓馆早就远近闻名。吴山的这种暴躁易怒的脾气，使他事无巨细从不肯敷衍马虎、偷机取巧。在说书先生里他现在也是数一数二的老资历了，但却没有收进一个门生。据说，收不进门生是因为训练太严太苦。因此，吴山对自己家的艺妓的训练，也简直如同专业训练一样，不严肃认真、一丝不苟就不肯罢休，就是听见别家二楼谁弹三弦，也经常动不动就皱起眉头，那弹的是什么！艺妓和演员是世间的精华。出门在外，遇上了什么意想不到的事情时，若叫别人觉得你仪容不整，那就是百年也洗刷不掉的奇耻大辱。“哗”地一声拉开格子门，走上大街之前，贴身衬衣和贴身衬裙这两件务必捡新的穿好后再出门。和服和随身携带的东西绝不要弄得太奢华。这些话都是吴山对于艺妓的家训。但是妻子十吉却是一个温柔体贴、宽宏大量的好脾气的女人，因此相当大地和缓了丈夫的那些话所造成的紧张，巧妙地协调着艺妓及家里上下左右的各种关系。

就在家里人如此这般各自忙得四脚朝天的时候，只有泷次郎一个人整日打着呵欠，除了翻阅那些随处乱扔着的报纸、杂志以外，竟无事可做。吴山心里盘算着，趁现在对儿子严加管

教，叫他回心转意、重新做人的话，他还没有接受过征兵体检，将来总还可以有个指望。被学校中途勒令退了学，事已至此，想不开又能怎样？倒不如干脆把他送到本分规矩的店家去学个徒什么的。于是吴山四处托人情，找门路，但是人家一听是艺妓馆的儿子，又被中学开了除，就哪儿也不要。母亲十吉说，俗话说乌鸦窝里出不了凤凰，他也长大成人了，让他学个艺，当个艺人什么的总不会错的。但是一口一个“艺人”、“艺人”的，到底去做哪种艺人呢？这件事如果设身处地为泷次郎着想，也是一时半刻决定不了的。自己的亲哥哥就是演员，而且已经有了相当的名气，自己现在却要从跑龙套干起，屈居人下，未免心里觉得窝囊。假如跟着父亲吴山去学艺的话，岂不被这位平时就喜欢鸡蛋里头挑骨头的老爷子给折腾死？让这么个大小伙子从头去学弹三弦也是强其所难，而他本人又对去做新派演员或者曾我乃家[34]一派的喜剧演员的门生不感兴趣。泷次郎整日胡乱翻着杂志、报纸，忽然有一天灵机一动，何不去试试当个小说家、文人什么的？但对如何成为那方面的人，却是整个一个不得要领，这个念头也就随之烟消云散。就在泷次郎自己也不知拿自己该怎么办的时候，遇到了某经纪人，泷次郎为了换换心情，就听从了对方的劝说，住进了经纪人的店里当了伙计。

正儿八经地干活，也就只是当初的那半年时间，泷次郎整日地在眼跟前的蛎壳町东游西逛，嫖娼狎妓。他盗用店里的金钱的事儿，也很快被发觉，他被解雇，并再次被领回新桥的家里。但是，泷次郎逐渐自暴自弃起来，就是拚命忍耐，也在单调乏味的父母身边呆不住三天。一天夜里，趁着家中无人，他席卷了母亲和家里的艺妓的衣物簪子等物，逃离了家门。

十五、宜春亭

就在山井没完没了、津津有味地讲述尾花艺妓馆的二儿子的故事的时候，电车已在不知不觉间开到了银座大街上。濑川忽地站起身，下了电车。山井也跟着下了电车。濑川要等换乘的电车，在服部钟表店的前面站住了，他见山井也不知什么时候跟在自己的后面，站在了相同的地方，就问道："府上何处?"

"家在芝白金。"

"你也是在这里换车吗?"

"不，我一般在芝的金杉桥换车。"山井说着，凑近濑川一步，"几点了？回家似乎还嫌早点吧。"

"还不到十点。"濑川看了看手腕上戴着的金表，又看了看服部钟表店里摆着的钟表。

"新桥的生意近来可好？我这阵子一直没去……"接连开来了两辆电车，山井只是站着不动，丝毫没有要乘车的意思。

濑川这时才觉察到山井的真意。毫无疑问，他是想让自己带他到什么地方去玩玩。濑川觉得有些棘手，但又觉得在这种场合佯装不知，抛下山井一个人扬长而去未免有些不忍。转念一想，好心总有好报，今晚请他喝一杯，日后说不定会对自己有什么好处呢。于是，濑川漫不经心地，"坐了大半天电车了，挺累的，走，到哪儿去歇会儿吧。"

濑川说着，跨过铁轨朝对面走去。山井心花怒放，机不可

失，时不再来，他紧跟其后，见一辆车从对面开来，煞有介事地喊道：“当心！”濑川大步流星地走过狮子酒吧一边回了一下头，“山井先生，哪儿有您常光顾的酒馆儿？”

“有倒是有，不过我知道的地方肮脏不堪，有损您的名声。倒不如今晚让我见识一下您的大本营。我发誓严守秘密。哈哈哈哈哈。”

濑川似乎对去哪儿有些踌躇不决，歪着头放慢了脚步，就在他左思右想的当儿，二人已经来到了三原桥，濑川似乎一狠心，“我知道的地方也不是多么漂亮的地方。不过，比起那些豪华排场的地方，好像还算整洁舒服、叫人玩起来觉得愉快。”

濑川带山井去的地方就是自己常去的宜春酒楼。将二人领上二楼后，女佣阿牧匍匐在地行了礼后，马上改换成一副亲热的口气：“老爷，刚才有您的电话呢。”

“从哪儿打来的？”

“还用得着我说吗？那我就叫她来吧？”说着，阿牧就要站起身来。

“哎，阿牧，驹代就驹代好了。另外再叫一个过来。”

“叫谁好呢？”女佣重新坐定，看着濑川和山井。

“山井先生，你说叫谁好呢？”

“等驹代来了以后再决定叫谁也不迟，先上酒吧。”

“是，知道了。”女佣起身离去。

“艺妓这个行当，还颇有些讲究，让帮派不同的人坐到一处，反而弄得满座尴尬，不欢而散。”山井摆出一副心安理得的架式，将两腿一盘，两个胳膊肘子支在了紫檀木的桌子上。

“人不可貌相啊，女人没有一个不是意气用事的。”

“这就是所谓女人心肠吧。”山井抓起果盘里的干点心，“濑川先生，这是我在别处听到的闲话，您是不是很快就要结

婚了？真的吗？”

“是说和驹代吗？”

“是啊，隐隐约约地听到一些这样的流言。”

“是吗？怎么大家都知道了？这让我不好办了。”

“有什么不好办的？不是挺好的一件事吗？”

“我还没有经历过，不过，结婚这种事情似乎并非那么有趣。我还想一个人自由自在地多呆一会儿呢。这么说决不是因为我不喜欢那个女人，这和它完全是截然不同的两码事……”濑川自我辩解似地加上了一句。

说到结婚，不知何故，总让人感到沉闷无聊，而且似乎还让人觉得是原有的自由自在、多彩多姿的生活的终结。山井根据自身的经验，对此颇有同感，“如果想结婚，随时都可以结的，犯不着那么性急。不过话说回来，这到底也是人生的一次经历吧。”

女佣阿牧端来了酒水菜肴。

“驹代姐打电话来说，还得要半小时左右才能过来。”

“她说的半小时就是一个半小时。这样吧，阿牧，在她到这里之前，有没有马上可以叫到这里来的？凡是新桥的艺妓总是要叫人等。”

“让你等了半天，来了之后马上又有电话催她去另处应酬，我说的没错吧？哈哈哈哈。”正因为四处赖账，山井倒也是颇知内情的行家。

“谁说不是呢。”阿牧煞有介事地叹了一口气，忽然想起了什么，“今天新来了一个女孩儿叫她来替一下吧。皮肤白白的，长得蛮福相的，她就挺合适的。嘀嘀嘀嘀嘀。听说人家以前正经还是个医生太太呢。”

“这倒稀罕。怎么当起艺妓来了呢？”

"我也是听人家说，不知道是真是假，说她想当当艺妓看，出于喜欢硬要干这个行当的。"

"真有这事？这我倒想见识见识。山井先生，你说这样的女人是不是也是所谓新派女人？"濑川一本正经地问道。

"大概是吧。来我这里让我批改短歌的女人里，就有不少似乎不难成为艺妓的。"

"到底是你那一行令人艳羡啊。首先，不受时间束缚。而且要想找点乐子，人不知鬼不觉的，说去就去了。要是我们去了那种地方，马上就会被人认出来……也不敢瞎胡闹，真没劲儿！"

"可是话说回来，无论去哪儿也不用像我们一样担心吃闭门羹，坐冷板凳啊……"

"就是再不得了的演员，也有受到冷遇的时候。"

二人哈哈一笑，不一会儿，拉门被轻轻地拉开了，门槛旁边出现了一个梳着岛田式发髻的身影，正向二人行礼。阿牧说的新来的艺妓大概就是这位吧。只见她身穿有着白色衣领、下摆上带有家徽图案的和服，年纪约摸二十左右。有着无可挑剔的一头溜光水滑的直发、浓黑的眉毛和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只是额头略嫌宽阔，下巴略嫌短促，是个圆脸盘。而且，手胖乎乎的，身材高大，身上的盛装颇有些局促地绷紧在身上。此外，从岛田式发髻的梳法、涂抹得过厚的白粉等各种似是而非的地方，在二人眼里反而觉得有趣。但是，她对人颇有些自来熟，毫不发怵地接过山井马上敬过来的那杯酒，"急急忙忙地赶过来的，跑得上气不接下气的。"说完，喝干了那杯酒，用英语说了一句"谢谢"，还了杯子。她的发音里有一种不知是哪个地方的明显口音，听来有些刺耳。

"你叫什么名字啊？"

“兰花。”

“兰花？有点像个支那女人的名字。为什么不起个更洋气的名字呢？”

“我本来最想起的是紫罗兰。但听说别处，已经有人叫了紫罗兰了。”

“你以前都在哪儿干来着？葭町？柳桥？”

“没有。老爷。”不知何故，兰花突然加强了语气，对自己越发刺耳的口音也似乎浑然不觉，“我是第一次做艺妓。”

“那么是女演员吗？”

“不是。不过，我倒是想当当女演员试试。如果艺妓干不下去了，就去做女演员。”

濑川和山井面面相觑，不觉微笑起来，“要是当了女演员，兰花姑娘想要扮演什么样的角色呢？”一听这话，女人毫不忸怩地，“我想扮演朱丽叶。就是莎士比亚的——不是有在那扇窗户旁边和罗密欧一边听着鸟叫一边接吻的场面吗？真是妙不可言啊。我不喜欢松井须磨子⑤扮演的莎乐美，在他人面前赤身裸体，虽然有可能穿着肉色的衬衣，可还是……”

濑川一言不发，显得有些困惑不解的样子，但是山井却随着几杯酒下肚，变得越来越高兴，简直有些手舞足蹈，“兰花姑娘，你当艺妓太可惜了。干脆去做女演员吧。如果那样的话，我尽管力量微薄，也要助你一臂之力。我也是一个艺术家呢。为了艺术不分彼此嘛。”

“哎呀，您是个艺术家呀！怎么称呼您？请告诉我您的尊姓大名”。

“山井要就是我的名字。”

“哎呀，您就是山井先生?！我买了您的所有短歌集呢。”

“真的?!”山井越发得意，“那么，你也写些东西吧？哎，

兰花姑娘。念给我们听听吧。”

“没有，太难了，写不出来。不过，当我觉得苦闷的时候，阅读短歌就成了最大的慰藉”。

听了这话，濑川越发愕然，只是一口接一口地不停地吸烟，透过烟雾注视着山井和兰花的脸。

十六、演出第一天（上）

新富座剧院在预定的时间，即下午一点，举行了首日演出。第一出戏，是绣像通俗小说《太功记》[36]的《马盥》第十幕，这是从前表演儿童剧时以饰演三河屋[37]式的老生而被誉为戏剧界的后起之秀的市川重藏主演，饰演旦角的濑川一丝初次扮演十次郎，获得好评。在第三幕，与剧情毫无关系地突然加进了横渡琵琶湖，这是类似电影的大背景，简直像是哄骗小孩儿似地取悦观众。中间的独幕剧是二十四孝的狐火[38]。第二出戏则安排了大阪出身的演员袖崎吉松扮演纸屋治兵卫。演出头一天，虽然不分池座楼座，票价均为五角，而且幕间过长，上演的狂言剧目也不齐全，但仍然收到了很高的上座率。到了即将拉开序幕的时候，在剧院的茶馆和戏院的大门口都早早地挂出了池座楼座票告罄的牌子。

当后台擂响大鼓以示剧团头牌演员到场时，驹代早已赶到了剧院里的茶馆，忙着给茶馆里三四个面熟的伙计小费，又叫来濑川的那个叫纲吉的随从，送了他一笔厚礼。而且还给了后台总管和后台把门的一些相当的好处，以便自己能以太太自居

自由地出入濑川的房间。此外，还因为濑川这次是初次扮演十次郎，驹代说动了新桥一带的熟人，捐赠了一副幕布。为此她又向拉幕的送了礼。

驹代约上同伴花助，在东面看台的鹁鹁三号座占据了座位，现在《马盥》刚刚演完，看着剧场内人山人海的盛况，驹代觉得任何人都没有这个力量，只有濑川一丝一个人的声望才能使然。而且，和这个了不起的红透半边天的演员相思相爱的女人又是谁呢？就是此时此地的我呀。这么一想，驹代简直高兴得心花怒放，坐也不是，站也不是，但转而一想，不知何时才能名正言顺地和濑川结为伉俪，顿时又生出一种既觉无常又觉悲哀的心情来。

“大姐，刚才让你费心了。”一个老人特意在人来人往的过道里朝着看台入口跪下，这个轻轻抬起满是皱纹的脸的人，就是一丝的父亲前代菊如的老徒弟菊八。

“刚才濑川已经入场了。”

“是吗？多谢。”驹代说着将烟盒掖进腰带，“阿花，他说大哥已经来了，我们现在就去后台吧。”

习惯于阿谀奉承的花助二话没说，听话地跟在驹代的后面，离开了座位。老优菊八穿过人堆，走在前面，经过舞台下面的地下室，朝对面的花道出入口走去。

一个五短身材、戴着眼镜、穿着西装的男人认出与自己擦肩而过的驹代和花助，叫了一声，“哎呀，驹代小姐。”

“啊，山井先生是您。昨晚后来怎样了？”

“哎呀，碰到了一个难对付的艺妓。”

“看你显摆的。看我今天怎么处置你。”驹代笑道。驹代其实是昨天晚上才认识山井这个人的，因听说是濑川大哥带来的人，所以甚至显得有些不自然地一味地表示亲热和讨好。不论

是谁，只要是濑川的知己，驹代就拚命地要博得对方的欢心，好让对方知道自己为了濑川是如此地煞费苦心，以便赢得周围人的同情。这样无论将来发生什么事情，要是不成夫妻，就是周围也不会答应的。因此，当驹代听说山井是个文人，就不禁暗自盘算，要是把他拉到自己一边，会对自己更加有利，还考虑是否答应陪他一两个晚上。驹代是那种不谙世故的艺妓的想法，她自以为是地认为就像律师以法律为职业那样，文人是以细致入微地表现人情世故为己任的，所以她断定牵涉到感情问题的事情去找山井商量肯定不会有错。

山井随着驹代一同走下了地下室，一边说道，“其实我想和濑川聊聊昨晚的事情。”

穿过随处点燃着昏暗的煤气灯的地下室，两人一起来到了后台，这里因为是首日演出，显得格外拥挤混乱。驹代和花助互相拉着手，走上那道有穿着黑衣和撩起后襟的男人们跑上跑下的楼梯，只见走廊的左侧的那扇门楣上挂着写有濑川一丝的木牌。打开纸拉门，只见三叠大小的外间靠门口的一半铺着地板，随从纲吉正在角落的地炉上烧水，也许是不断塞给的小费起了作用，他一瞅见驹代的身影，马上跑进里间去摆坐垫。

濑川穿着一件有黄褐色条纹图案的丝绸棉袍，腰里扎了一根窄腰带，正盘腿坐在涂成朱红色的化妆镜前的那副猩红色绫子面的又大又厚的坐垫上，调着白粉。他从镜子里看见众人，“昨晚辛苦了。”首先和山井先生打招呼，随后又细心周到地招呼花助，“请坐。”

“阿花，坐呀。”驹代也冲花助让着坐垫，但自己却不坐，有意退后一步，接过纲吉端过来的茶杯，首先递给山井，事无巨细，俨然以女主人自居。

濑川用毛巾擦着沾了白粉的手指尖，说道，“昨晚后来怎

样了？住下了吧？”

“没有，回是回去了。”山井嘿嘿笑着，“到家都三点了。”

“真的吗？好像不是那么回事吧？”

“瞧那架势，对方不可能放你走的。我说的对吧？”

“我还是什么也不说最好。哈哈哈哈。总之，是个角儿。新桥这个地方，居然也会时不时地出现个把不可思议的艺妓。到底没让她知道你是演员的这档子事。”

“哎哟。”驹代愕然地睁大了眼睛。

“还是这样妥当。”濑川把衔在嘴里的香烟插在火盆里，脱去棉袍，动作麻利地开始用两手把白粉从脸上一直涂到脖颈上，众人自然一时沉默不语，驹代只是一门心思地下死劲地盯着那面镜子。

“山井先生，咱们一定再去。”濑川一边说着，一边敏捷地画好眉毛，涂好口红，准备好服装和小道具一直等在旁边的随从纲吉，见濑川站起身，马上帮他穿上用金线绣着桔梗花纹的漂亮的上下礼服。梳头师拿着一副带有前刘海的、被做成顶髻的假发站到濑川的身后。濑川眨眼间就变成了一个比彩色浮世绘版画里的人物更为美丽的英俊小伙子。要是旁边没有别人，驹代真想试试初菊这个角色，她拚命克制着想要轻轻靠近濑川的欲望，内心对濑川的渴慕让她如醉如痴，一刻也无法将视线从濑川身上挪开。这和以前看惯了的旦角不同，是那种英气逼人的青年的扮相。在热恋的女人看来是无法用言语来形容的完美无缺，其实，她并没有看仔细。驹代对自己如此缠绵痴情，也觉得无可奈何，她悄悄地叹了一口气。但是濑川对此毫不经意，像个撒娇的孩子似地，“纲吉，还没有轮到我吗？”说完，叼起那根吸了半截的香烟站起身来。

就在这时，在门口整理草履的身着黑衣的徒弟，不知为何

正在毕恭毕敬地施礼，众人回头想要看看对方是谁，只见一个梳着短发、身着青色素底披风、举止优雅的女人一边口称“恭喜”，一边走了进来。驹代大惊失色，忽地站起身，抢上前去，“恭喜，恭喜！打那以后，疏久问候，实在有失恭敬。”说着，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

这正是先代菊如的后妻，现在一丝的继母阿半。

阿半是大眼、高鼻、瓜子形的脸，头发虽然剪得较短，但皮肤白皙、富有光泽。细腻的前额上并无明显的皱纹。是京都美人里常见的那种脸形，像偶人似地仅仅漂亮，却缺少表情。不过，说到漂亮，不光从颈项到手指尖优美得让你决不相信她会是个上了年纪的人，而且她的优雅及高贵的气质，就是说是王公贵族的遗孀也毫不勉强。

“总是承蒙费心。”说着，阿半笑容可掬地看了驹代一眼，“做得挺不错的嘛。还是请的佐渡梳头店吗？到底是头发生得好，梳什么头都像那么回事。”“唉呀，就别提了。”驹代做出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笑着说道：“掺着假发，好歹将就着编起来的。”

从舞台上传来了敲梆子声。濑川朝大家说了一声“失陪”就起身离去了。随从纲吉捧着带有朱漆盖子的茶碗紧跟其后去了走廊。山井看了驹代和花助一眼，像是自言自语地，“千万不可错过看濑川首次扮演的小生”，说着起身离去。驹代和花助见有台阶可下，和阿半草草地打了声招呼，相跟着去了走廊。二人走到来时经过的地下室时，花助小声说道：“阿驹，那人就是大哥的继母吗？”

“对呀。”

“真够优雅漂亮的啊。我还以为是教花道或者茶道的老师呢。”

“事无巨细总是办得那样干净利落、井井有条的，根本不是我们这种粗人所能相提并论的。所以嘛，”驹代发觉自己不知不觉间提高了声音，回头看了一眼，只见昏暗的地下室里没有一个人影，只有从舞台上不断传来的安装布景的锤子声在暗处发出的沉闷回响。大幕似乎还没拉开。

“所以嘛，再怎么着也没用。首先那个继母就不同意……想想真叫人灰心。”

“该不是在公开和决定下来之前就想要要当婆婆的威风吧。”花助总是不问是非，一味地随声附和，所以虽然心里觉得濑川大哥本人是那样的喜欢沾花惹草、用情不专的人，光责备继母似乎也不太妥当，但是这种话就是说了，鬼迷心窍的驹代也不会听进去的。花助觉得犯不着为这些事让对方扫兴，甚至怀恨在心，所以她只是根据场合讲些无伤大雅、得体的话。驹代正如花助所推测的那样，她深信虽然自己和濑川的关系如众所周知的那样已经超出了一般关系，但至今仍然不上不下地没有个着落，乃是因为内有那个继母从中作梗。所以当听到对方表面上讲些似乎连虫子也不肯伤害的那种动听的话，而自己却无法畅所欲言时，就只好一味地恼怒和窝火。

“世上的事，怎么这样不顺心呢?”驹代独自叹息了一番，不一会儿二人出了地下室，舞台上响起了梆子声。大幕刚好被拉开，剧场内的热烈气氛和地下室简直是两重天地，驹代马上被吸引了过去，碎步朝看台赶去。跟在后面的山井，也不经邀请就那么不声不响地跟着走进了同一看台。跟在熟人的屁股后面，神不知鬼不觉地出入戏院、饭馆儿、茶楼等任何地方，这可以说是山井先生的拿手好戏。此时，山井叫驹代和花助一边一个地坐在自己的两旁，一边大口大口地吸着敷岛牌香烟，悠然自得地巡视着舞台和场内。

十七、演出第一天（下）

十次郎富丽堂皇的扮相不久就被披挂上的由绯红色皮条穿连起来的铠甲装扮得越发英姿勃发，宛如毽球板上面的贴画。在齐刷刷地目送十次郎威风凛凛地退入花道的那些捧场的观众当中有三位女客，她们刚好坐在驹代所在看台的正上方的东楼座里。其中一个看上去有三十来岁，瘦骨嶙峋的，在梳成银杏叶形的双髻上插着一根中世纪的外国舶来品的镶有小粒珊瑚的簪子，素雅的锦缎和服里是件碎花图案的衬衣，淡青色的衬领上有一颗用绞缬法扎染出来的白色星星。黑色的绉绸外套，一条花洋布的双面用腰带，带扣上的金属饰物是紫铜做的，像是有什么来历似的，镶嵌着一颗并不很大的钻石的白金戒指，总之，浑身上下虽不显山露水的，却处处有着讲究的做工，不外是某某艺妓馆的某某大姐。另一个年纪约摸二十四、五岁，头发上系着扎染成淡紫色的发带，发卡则是佐渡屋的制品头上插着镶嵌着珍珠的带有泥金画的簪子，身上是件粗菱形平纹的大岛绸面的内外两件一套的外套。带有刺绣花样的圆形腰带上系着镶宝石的带扣，光那个镶嵌着一颗大得出奇的钻石的珍珠戒指，怎么也得上千元。一张偏长的脸，双颊丰满，皮肤白皙，与华丽的衣着相互衬托，还算是个惹人注意的美人儿。从她的服饰打扮及化妆来看，也不会是普通的女人。另外一个人似乎是茶楼里的老板娘，四十左右年纪，大概以前是哪里的女佣，长相粗俗，像个土里土气的乡下人。三个人放下各自手里拿着

的双筒望远镜，不约而同地面面相觑，叹息道：“太好了。”

没过多久，从瓠子花架的那边走出了市山重藏扮演的武智光秀，梳圆髻的那个美人突然抓住那个年长的梳银杏叶形双髻的女人的手，小声却用力地说道：“大姐，我再也受不了单相思了。”

“那么把他叫到你方便的随便什么地方不就行了？”

“要是能叫，我还犯得着这么痛苦？要是还干这一行，我总可以有办法，但是一从了良，总让人觉得尴尬，说不出口来。大姐，濑川先生不也是吗？不是为了尾花艺妓馆的那件事弄得挺麻烦的吗？”

“哼，你是说驹代？”年长的梳银杏叶形双髻的女人用一种鄙夷的口气，“到底是有手腕啊。像你这样的大家闺秀根本不是她的对手啊。”

“所以，我还是趁早死心的好。要是冒冒失失说出来，惹人讨厌的话，岂不更让人受不了……”女人口齿不清地娇滴滴地说着。

舞台上，从受伤的老母亲讲述感想开始，剧情变得有些疲塌，趁此机会，二人干脆把舞台抛到一边，嘀嘀咕咕地讲起什么事情来了。十次郎负了伤，从花道上出场时，二人如梦方醒，再次转向舞台，举起了双筒望远镜。但是十次郎刚一下场，舞台就像是再不干自己的事似的，二人马上又交头接耳起来。

说是首日演出，横渡琵琶湖的场面暂不上演，第十幕演出一结束，就直接上演独幕剧《二十四孝》。这出戏濑川一丝在做后院里鬼火的空中表演时获得了满堂喝彩。在阵阵掌声中，大幕徐徐拉上。时间刚好到了餐厅最为拥挤的时候，三位女客在门口附近的桌旁占住了座位，梳圆髻的女人突然拉住梳银杏

叶形双髻的女人的衣袖，“力次大姐，看，还是来了呀。”

力次朝那边看去，果然是驹代，以及花助和固执地纠缠在后面的山井先生。驹代只顾寻找空座位，经过力次身旁也毫无所觉，三个人说说笑笑地朝对面走了过去。

那个梳银杏叶形双髻的力次恨得牙痒痒，气急败坏地目送着三人的背影，冷笑一声，“瞧她那德性！真叫人受不了。”她有意挑高腔好叫对方听见。

驹代在年龄及声望都与力次相去甚远，对身为本地大姐的自己居然一个招呼不打，说笑着扬长而去，力次觉得驹代实在傲慢无礼。驹代肯定是看见自己在这里，却不愿理睬自己，借着人多拥挤装作没有注意到一走了之的，力次越想越气，简直气不打一处来。这也难怪，在力次这边还有曾几何时吉冈这个老相好被夺走的旧仇。为了报复，力次一直在寻找机会好痛痛快快地给驹代一点颜色看，但总不能当着宴席上的众人的面，就那么唇枪舌剑，把那些让自己丢脸的事也都抖落出去。她也想到过利用演艺会之类的机会，这也是事有不凑巧，总没有一决雌雄的机会，所以，事情也就一直这么不了了之。然而谁承想却在今天，报仇的机会终于来了。事情是这样的，以前和自己同在一家艺妓馆的一个名叫君龙的艺妓，嫁给某实业家做了姨太太，前些时候，那个男人死了，君龙不光得到了位于滨町的那幢惹眼的带有一百多坪土地的豪华宅邸，还到手了现金一万元，恢复了独身的身份。于是，是开艺妓馆呢，还是开旅馆？是开酒楼呢，还是开个烤鸡肉串店？或者把那宝贵的一万块钱放着不动，作为自己的陪嫁钱，好找一个人好、般配又不会沾花惹草、光疼自己一个、宠着自己想干什么干什么这样的男人。这比半路出家去折腾买卖来得省劲儿，也不必为将来担心。总之，净想些美事儿。为了讨主意，她经常去力次大姐所

在的凑艺妓馆，于是二人约好来看今天的新富座戏院的演出。君龙被赎身以后的这三年间，自己觉得做了不少的牺牲，枯守着一个白发老人，既没有机会摸摸三弦，也难得去一趟戏院。正因为如此，君龙深得丈夫的宠爱，甚至在遗书上也郑重地提到君龙。回过头来再说君龙，该尽的夫妻之道都尽了，该得到的也都得到了，于是，正如俗话所说的“小人抱玉，罪孽也”，一夜之间，身心俱获自由，正在心神不宁、坐卧不安的时候，又去了好久未去的戏院看戏，看了濑川一丝初次扮演的十次郎，顿时目醉神迷、晕头转向起来，恨不能今晚戏一散场，马上就央求力次大姐说合。力次虽然觉得再怎么性急，也犯不上这么火烧眉毛似地，但转念一想，报驹代的一箭之仇这正是不可多得的天赐良机，所以“好啊，包在我身上了”地满口应承下来了。桔梗茶楼是附属于剧院的茶楼，老板娘在梨园这个圈子里也颇有些名气，力次利用自己和老板娘的交情，当即把事情和盘托出，然后让她委婉地转达给濑川，恳求他今晚务必抽空来一趟位于筑地的名叫久津轮的酒楼。

桔梗茶楼的老板娘对这类事情早已司空见惯，习以为常，因着她的说合，事情进展得很顺利，正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当第二个节目《河庄》[30]结束时，便有喜讯传来了，梳圆髻的君龙和梳银杏叶形双髻的力次听到消息后，不仅满心欢喜。在座的久津轮酒楼的老板娘闻讯，马上就要回去做准备，在《被炉》一幕即将开演时，她在君龙的背上“咚”地捶了一拳就离开了东楼座。事情一旦决定下来了，君龙一下子失去了当初的豪情壮志，显得有些忐忑不安地沉思默想起来，老板娘再怎么逗她，只是涨红了脸，却什么也说不出来。大幕拉开，濑川扮演的小春出现在舞台上，君龙下意识地退缩到力次的身后，一边用捏在手里的手帕掩住半张脸，一边凝神

敛息不错眼珠地偷偷盯住濑川扮演的小春。突然，力次拉了一下君龙的衣袖，君龙冷不防吓了一跳，不禁涨红了脸，呼吸也有些急促——力次简直像是当作自家的事一样，“你瞧，他又朝这边看呢。阿君，再把你的脸露出一点。”

君龙也注意到濑川在表演的同时，时不时地会朝这边的看台瞟上一眼，所以一经力次提醒，越发觉得臊得不行，面红耳赤地抬不起头来。

十八、昨今两天

宜春酒楼的那间四叠半的房间，在二人看来是使人愉快高兴的幽会地点。濑川一丝穿着江户碎花纹的里外两层的和服，丝棉的扎染成不太显眼的暗花图案，这大概是桔町[40]那样的趣味。当他侧着身子坐着时，从膝盖处隐约可见的长衬衣，是那种亮绿中带有淡褐的颜色以及有被扎染成月白色的半圆独轮车的图案，显然是在衿圆服装店订做的。竖条纹的黑缎子腰带是那种旧式的极窄的式样，腰带的一端有用红线绣着的如源二字，估计是滨町平野屋的商品。如果是一般人的话，这身打扮会让人觉得唐突造作，而因为是旦角，反而让人觉得是独出心裁。濑川双手背在身后系紧腰带，然后坐直了身体，泰真[41]的清水红叶图案的长门烟筒，带有已成古董的佩头的金里泛红的荷包，银色蛇皮花纹上洒有金沙般斑点的长烟杆不知出自何人之手，濑川满不在乎地将它往腰里一别，说道：

“阿驹，那么我去去就来。要不了一两个小时肯定回来。

好吧？别不吭声，把我的外套拿来。”

驹代还没有脱掉黑绉绸的外套，一边烦躁地用火筷子捅着火盆里的炭灰，低着头，“好的，我等你”。一边待答不理地答道。冷不防，驹代抄起桌子上的酒壶就要往快要溢出来的茶碗里倒。一丝手疾眼快，一把按住驹代的那只手，“你这是干什么?! 刚才跟你说那么半天，你实在有些反常。这个客人是早先从老爷子那会儿就一直为我们捧场的大阪的客人。袖崎先生难得有机会来这里，这次来了，特意要和那个客人一起来见见我。”

“要是这样的话，大哥早该知道今晚的安排才对。刚才你不是还在后台里对山井先生说要是戏散得早了，要叫上他一块儿出去吗？却一下子又要出去应酬，我决不是怀疑你什么。只是觉得大哥也太有点……”驹代伤心地说不下去了。

“这么说，你是死不同意了？不同意就不同意，我不去不就得了。”濑川一下子换了一副低声下气的态度，小心地察颜观色，驹代毕竟说不出那就别去了的这种话，只是一个劲儿地用手帕擦眼睛。男人似乎有意装出不慌不忙的样子，拔出掖在腰里的烟荷包，抽着烟，像是自言自语地说道：“这事嘛，你要说别去了，我也就不去了。得罪了对方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情。”濑川磕打了一下烟袋锅，“你不是也得罪了宝贵的吉冈先生了？只要我也去得罪一下的话，那么我们之间就谁也不欠谁的了。”

濑川摆出一副你瞧着办吧的架势，一骨碌地躺倒下来。这样一来，被迷得晕头转向、处于劣势的女人就只好央求着他去了。情场老手的濑川一丝从一开始就已经预料到这种结果。万一女方还是不依不饶地纠缠不休，到时顶多是自己不管不顾甩开她硬去罢了，这种时候双方免不了冷言冷语、恶声恶气，以

前每逢这种时候，女人总是显得没有志气。你就是把她冷上个一年半载，到时见机温存一下，她马上就怨气全消，和好如初，这点道理用不着看《梅历》[42]的米八仇吉的那段就已经了然于心的。濑川不光预见到两个人的将来，而且老实说，已经有些对驹代厌倦了，只要碰见合适的，就准备随时和驹代一刀两断——即便彻底断不了，濑川也不希望陷得更深。驹代现在似乎已为他拉下了不少账，要是再被纠缠上一年半载，恐怕就会不管自己情愿不情愿，到头来非得娶下驹代不可了。如果迫不得已非如此不可的话，濑川倒也横得下一条心打算认命。这也正是濑川到底不是驹代的对手的缘故。

驹代虽然抱定主意无论闹成啥样，今晚决不放走濑川，但是转念一想，要是自己再这样无理取闹，就是勉强留住了濑川，那么平常就有着艺人们颇为少见的死心眼、我行我素、直率等个性的濑川——这也是让驹代着迷的原因，真不知事后会怎样的大发雷霆，这么一思忖，多少有些害怕起来，加上濑川说得那么言之凿凿，说不定真像他所说的那样是大阪来的有头有脸的客人，于是她一改当初的那副咄咄逼人的态度，口气渐渐缓和下来，“大哥，天渐渐晚了啊。你快去快回吧，大哥，我再不说什么了……”说着偎依过去，小心翼翼地探头看看濑川的反应。

“什么？说不去了就不去了。”濑川不情愿地坐起身来，“过几天去道个歉就完了。”

“大哥这么说我可担待不起。已经过了十一点了啊，大哥。真的，你就快点儿去一趟吧。我一个人呆在这里也挺不自在，所以我回家一趟，呆会儿再来。”

“真的？既是这样，那么对不住了，就这么办吧。”濑川故意去拉了一把驹代的手，老大不情愿地站起身来，整理了一下

衣服。

像要在奇怪的地方争口气似的，驹代觉得，事已至此，哪怕痛苦得心如刀绞，表面上仍要装出优雅大度的样子去将男人送去应酬，这才是拥有艺人情夫的女人的体面之处。驹代从后面紧紧地偎靠过来，给濑川披上外套。这一幕宛如新派戏剧里的场面。濑川趁势向后一仰，用已穿过外套袖子的那只手捏住驹代的手，“那么，我去了。一定等着我。”

说完，伸手去拉纸拉门。驹代手捧放着男人的和服外套以及帽子、围巾的衣箱箱盖，跟着走上了走廊。

“那么，回头见。”在身后传来的老板娘和女佣的一片声音里，濑川钻进了自己的那辆人力车的车篷里，刚一驶出宜春的大门，就不禁下意识地看了一眼戴在手腕上的那只金表。首日演出向来比平时散场晚，加上又兼演两场，从一开始濑川就清楚这事有些勉强。但是，濑川禁不住桔梗酒楼的老板娘的一副花言巧语，男人天性里的那种贪欢逐乐的欲望一经被煽起，简直如同小孩子在拿到想买的玩具之前一样坐卧不宁，一味地着急上火。濑川也知道这样做对不住驹代，但对撮合这种事习以为常的桔梗酒楼的老板娘柔声抚慰道，阿驹那边以后由我去赔不是。要做恶人，我去做好了。就这样让濑川答应下来的，就是濑川本人不起劲，恐怕也由不得他。况且远远望去，楼座上的女人看上去格外姣好，头梳圆髻，双颊丰满，听说和丈夫诀别后也一直谨守贞操，所以简直如同良家妇女一样。听到这些，濑川更是满心欢喜，好奇心大发。濑川暗自打定主意，到时候见机行事，也做了不回宜春的准备，管它天塌地陷呢。就在濑川为这自天而降的桃花运而想入非非的时候，车子驶过筑地川来到久津轮的大门口。

在宜春的账房，老板娘叫驹代出去开开心，说过一会儿再

打电话。可驹代到底心神不宁、坐也不是，站也不是的，于是蹓蹓跶跶地走到银座，又走了回来，也没要车，就又漫无目的地晃出了大门。狭窄的横街上是一家接一家的酒楼，驹代的前后，各有一两辆汽车和四五辆人力车堵住了道路，正在等候着主人。驹代不想被人瞧见，于是急匆匆地拐向了农商务部的那条街。

夜色苍茫的初冬的晚上，暖和得让人担心该不会发生地震，在皎洁的月光下，周围景物的影子清晰可见，横陈在干燥的街路上，这景象多少带给人们一种夏日的心境，微风凉爽宜人，轻轻地吹拂着鬓发。驹代思潮起伏，不知不觉又回想起初次被大哥叫去宜春酒楼时的情景。这莫非是梦，或者是狐狸精作祟，当时，驹代对着自己的那份狂喜，满腹狐疑地离开了宜春，在回家的路上，她生怕走过明亮、喧闹的大街时，人来车往地，会破坏了自己的这份喜悦，于是不顾精疲力竭、双膝酸痛，硬是专捡远路，穿过一条又一条小街小巷走回家的。

那时正值夏末秋初时节。白天残暑逼人，入夜则秋风习习，夜深时更有些冷露侵人的感觉。季节虽然完全不同，但是白天一整天呆在戏院的人堆里，好不容易见到的这夜阑露深的天空，皎洁的星月，被一层薄薄的雾霭笼罩着的屋顶，吹彻深夜街路的夜风的清凉感觉，回荡在对面沿河大街上的被弹奏的新内小调，以及隔着一条矮树篱笆的那附近的茶楼二楼上的灯影——也许是心情的关系，周围一带的景色像极了那个想忘也忘不掉的最初的夜晚。这么一想，悲从中来，走着走着竟满眼的热泪夺眶而出。驹代慌慌张张地用手帕捂住脸，又偷偷地察看了一下周围，幸好农商务部的那座庞大建筑物的一侧马路漆黑一团。要是平时，这里正是艺妓的车辆来来往往、络绎不绝，日吉、大清、新竹、三原、中美浓等招牌灿若繁星的时

候，但今天不知怎么了，环顾左右，街路上一片岑寂，只有从采女桥那边开过来的一辆汽车，再就是摇摇晃晃地走过来的两三个醉醺醺的高声谈笑的艺妓。驹代急急忙忙地刚一向左拐过木挽町的十字路口，就不管不顾地专捡没有路灯的黑暗的地方，将身体隐在黑影里，用两只衣袖遮住脸孔，就那么蹲在地上痛痛快快地哭了起来。驹代知道自己天生的一副孤僻性格，既不需要别人劝慰也不想被别人打搅，只要在一处没人的地方痛痛快快地哭上一场，事后心情总能够平静下来，别人的话也能够听进去。所以要是遇上什么想不开的事情，她总是先找一处没人的地方，实在找不到，就干脆一头扎进壁橱里，硬叫自己哭一场。事后回想起来，驹代自己也觉得好笑。这个奇怪的嗜好，是在驹代嫁到遥远的秋田乡下时渐渐养成的，那里除了自己的丈夫以外，周围净是些与自己格格不入的人。驹代很清楚自己的这个毛病，但是怪毛病一旦养成，是想改也难改的。况且自打那以后直到现在，令人悲伤的事情年年有增无减，更是想改也无暇改了。驹代在小巷的昏暗处哭了一阵，忽然觉得自己来到这个世上莫非就是要以泪洗面地过一辈子，这么一想，越发地悲不自胜，连几天前刚和大哥一起订做好的那件长内衣的袖子也被哭湿了。

一辆汽车扬起一道沙尘地驶过，引得近处一阵狗叫，驹代只好走到小巷口，漫无目的地走过了两三家，就见到两个似乎出局归来的艺妓，不知二人正在讲些什么，但是“濑川家的大哥”这句话却清清楚楚地传进了驹代的耳朵里。驹代赶紧蹑手蹑脚地溜到房檐下面，尽量凑近了好偷听对方的谈话。对此一无所知的两个艺妓毫无顾忌，“就是濑川家的大哥。真让人羡慕呀。也不知他们去哪儿了。”

“那么咱们打赌好不好？我明天什么也不说，给驹代姐挂

个电话看看。如果真是濑川家的大哥的话，我就请你看电影。”

“好，要是我输了就我请客。不过，慢着。万一真是濑川家的大哥和别的艺妓两个人在一起的话，那可就了不得了啊。连我们都会被驹代姐怀疑的，最好还是不要冒冒失失地打什么电话。”

“这话也是，濑川大哥除了有驹代姐以外，到底还有谁呢？”

驹代不觉屏住呼吸，想要听被问的一方如何回答，却无论如何也听不清楚，加上一辆汽车猛地从对面驶过来，不光打断了两个人的谈话，而且她们刚好走到某家茶楼的格子门前，从门外对女老板招呼了一声晚安，说着就走了进去。驹代一下子慌了手脚。虽然还不明白事情的原委，但光那钻进耳朵里去的一两句话已经让她坐立不安起来。必须给大哥对自己说要去的久津轮挂个电话，弄清楚大哥在不在那儿……如果只是普通的应酬的话，就是听出自己的声音，也不应该有什么不自然的，为什么早没想到这一点呢？驹代顺着来路一溜烟地跑回宜春，一把抓住账房里的电话机。

但是，驹代让声音放得平静，“是久津轮艺妓馆吗？劳驾您叫濑川先生接一下电话……您问我是哪儿？嗯，我这儿，就是，就是濑川家里。”

驹代等了半天也不见有人来接电话，渐渐地有些恼火，气急败坏地想要找到对方，却又偏不凑巧，碰到串线了。呆在一旁的女佣阿牧看着有些不忍，就和驹代轮流打起电话来。最后总算拨通了，对方却说“应该已经到家了吧。”正因为自己声称是濑川家的，所以也无法反问那怎么可能。驹代灰心丧气，却又觉得也许濑川虽然那么说，但真意还是要到这里来的，就又等了一会儿。不知不觉钟表上的指针指到了十二点，驹代又

一下子着急起来，就又拨起电话。这回直言不讳，说驹代正在宜春恭候。又叫人等了个不耐烦，回说还是回了筑地的家里。驹代已经陷入半颠狂状态，给濑川在筑地的家里打电话，只说不在家。

濑川一丝简直变得下落不明起来。反正一到十二点，酒楼就要关大门。女佣阿牧毕竟有些于心不忍，留下半扇门没关，站在街上，嘴里还故意像是自言自语地嘀咕着："就该来了。"突然，不知从哪里冒出一个五短身材、西服打扮的男人来，一副酩酊大醉的样子，脚步蹒跚，摇摇晃晃地就要朝阿牧身边靠过来，阿牧吃了一惊，慌慌张张地就要关大门，醉汉更显惊慌，"喂，喂，别关。是我，驹代小姐来了吗？"

"哎呀，这不是昨晚的……失敬得很，嘀嘀嘀嘀嘀。"

"是我呀，山井。"说着，早就深谙此道的山井在被人委婉拒绝之前早已脱了鞋子，钻进门来。

十九、保　　名

过了两三天，在报纸《都新闻》上以"狂乱的驹代"为题登出了一段半长不短的桃色新闻。驹代在去年秋季的歌舞伎座剧院的演艺大会和今年春天演《隅田川》[43]时，相继以保名的狂乱连获成功，名声大噪，如今在整个新桥，对于这位名妓已是家喻户晓，尽人皆知。就是这位尾花艺妓馆的驹代，就在戏院首日演出的当晚，自己倾心相爱的名旦濑川却为他人所夺，她辗转难眠，直等到第二天日出。哎哟哟，似真似幻的妹妹驹

代啊，若非泥偶，就无法做到不生嫉妒，就无法做到忍气吞声，踏烂舞扇，狂乱又狂乱的这一夜。通篇都是模仿保名的《深山樱高不可攀》的唱词的记者大人的游戏文字。但是，这则消息所记的内容反而更加叫人迷惑不解。对于从事这一行业的人来说，这本来不是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事情，按照常规，流言一被传播，马上也就随之被人遗忘。但是奇怪的是，这次却有些不同，在洗澡塘、梳头店、酒楼的乐器间、师傅的练功场等所有艺妓们经常聚集的地方，流言却与日俱增，旧的流言源源不断地繁殖出新的流言来。那就是从新桥去看戏的那些人里无论哪个人全都见到过君龙。场场爆满的演出不知不觉间已接近正中的那天，就如街坊邻居打招呼时所说的那样，“你也看见了？我也看见了。”君龙自首日演出以来，一天不落地不是出现在楼座、走廊通道或者后台，就是在茶馆或餐厅，总有人在戏院的某处见到她。首日和次日还没能看到的那面华美的舞台大幕，上面绣着赠给名旦濑川，还以凑家艺妓馆的力次打头，绣着属于该艺妓馆的五个艺妓的名字。据说不知是从第四、还是第五天开始，每到上演独幕剧《二十四孝》时都要落下这面帷幕，个中缘由也在于此。于是，也不知是谁说的，渐渐地又传出旦角濑川一丝将在来年春天承袭前代菊如的艺名之际娶君龙为妻。还有人口口声声地说亲眼见到过交换的聘礼。更有人扬言二人早在君龙当艺妓那会就已经私订了终身。

这最后的一则流言，在谁听来都显得煞有介事。因为连那些觉得从昨天的艳闻到今天的结婚说，无论如何未免进展得过于神速的人们也因此觉得多少可以接受了。

驹代听到这个流言后，终于意识到自己已经没有指望了。濑川则把这个流言当作再好不过的方便借口为自己辩解。结果二人竟一次也不曾就这个流言是否事实争论过。驹代认定了濑

川不忠，着急上火，哭哭啼啼，怨恨男人的薄情。男方每次见到驹代，总要忍受驹代的一番哭闹，任凭怎么解释也得不到谅解，渐渐觉得消受不起，于是决定避而不见。与此相反，君龙这边却是一番新气象，没有丝毫引人生厌的地方，所以濑川与驹代之间越是发生龃龉，越是与君龙缱绻弥深。一天，二人在那个叫久津轮的酒楼时，“外面都在传说我们要结婚呢。真是说风就是雨，动不动就扯到结婚上面去。”

“实在很抱歉。”

“一定叫你觉得尴尬了吧？很对不住。”

“瞧你说的！我有什么可尴尬的?！我倒想请教一下呢。”

“这样被人说长道短，恐怕一时半刻你也无法自由行动。”

“所以嘛，我不是对大哥说了实在很抱歉了吗？好好地有一位叫驹代的小姐在身边，要是因为我的出现，那边出了什么问题，我可真是担待不起啊。”

“别讲什么带驹字的话。不过，有些流言蜚语真叫人莫名其妙啊。说你和我早在以前，在你还在力次家的那会儿就说好要结婚什么的。还说你后来有了男人，又被赎了身，所以你我二人暂时分了手，力次也不是什么好人。说有人亲眼见到有些艺妓去力次那儿打听事情的真伪，于是力次回答说全是真的。说我被人刨根问底问烦了，也一概承认是事实，我确实是那么说的。对叫驹代的我也是这么说的。”

“那，后来怎样了?”

“怎样了？我以后再没去她那儿，我也不知道。”

“真叫人无法理解啊。昨天还是完全不同的心情，怎么会变成了这个样子？大哥。”

“你说什么?”

“大哥。你真的永远不要离开我。”不知什么打动了君龙的

女儿心肠，说着不禁扑簌簌地落下泪来。

濑川当晚就依着君龙的意思，留在了以前曾是外家的位于滨町的君龙的家里。一夜持续为两夜、三夜，最后濑川索性每天从君龙家出门去戏院。于是跟班纲吉和车夫熊公也跟着住进了那里。遇到急事，后台的主管以及其他和剧团有关系的人也将自然而然地去滨町的家里找濑川，所以位于筑地的那所房子成了隐居之所，而滨町虽然没有公开挂出门牌，却似乎成了主要居所，总是梳着圆髻的君龙已经是事实上的太太了。

继母阿半别的倒不计较，不知是否看中了君龙的那笔财产还是什么，专程前往滨町，恳请君龙好好关照自己的继子，不久又盛情款待前来还礼的君龙，所以君龙似乎也把阿半当做亲生母亲一样敬重。二人很快就关系亲密到不光结伴去新富座戏院，还一同去帝国剧场、市村座戏院等处看戏的程度。

与此同时，凑艺妓馆的力次则在新桥的各处酒楼，向艺妓同伴们以及相识的演员、艺人们不露痕迹、拐弯抹角地不断散布对君龙有利的、赢得同情的流言蜚语。

二十、晨　浴

正是上午十一点左右，在刚好浴客稀少的日吉公共澡塘的宽大的浴池里，只有一个人，正在自得其乐地泡澡，这人就是尾花艺妓馆的主人吴山老人。他拚命地张开枯瘦的两臂，毫无顾忌地“啊啊啊啊啊”地打了个大呵欠以后，就津津有味地看着明媚的冬日正穿过高高的天窗，斜斜地射进尚未被弄脏的清

洁的洗澡水里。就在这时，“哗啦”一声，临街的那扇玻璃门被打开，走进一个年约四十、肤色黧黑、脖颈粗壮、肩膀宽阔的男人来，他穿了件不甚协调的窄袖便服，衣领的油垢有点扎眼，倒也显得潇洒脱俗，只是前面系着一条用整幅绉绸捋成的腰带，没穿短外套，鼻子下面精心蓄起了一部稀疏的胡须，这副打扮既不像是报社记者，也不像是律师，当然本来就难以让人觉得是个正经人。他一边脱衣服，一边用一种与其说是注视，不如说是审查那样的与众不同的眼神，斜着眼瞪着挂在墙壁上的戏剧曲艺的排行榜，然后粗鲁地将间壁的玻璃门大大地敞开，叉开两腿大步朝浴池走来，在他就要跨进澡水里时，泡了个痛快的吴山老人冷不防从水里站了起来。看见吴山老人，他“呀”地打了个书生腔的招呼。说完就要朝水里跳，但水似乎有些烫，他有些缩手缩脚的样子。吴山像是故意冷嘲热讽似地，“我说宝家啊，这洗澡顶好是在这澡塘里洗。自家的浴桶虽然方便，却没法叫人有兴致哼小调儿。”然后咽下去一个又要打出来的呵欠。这也难怪，吴山平素和宝家并无嫌怨，只是讨厌宝家的那副老板架子。宝家原来是跑龙套的，扮演勇士等角色。也就在四五年以前，提到宝家，无论嫖客还是艺妓，整个新桥可谓尽人皆知，都知他开了家专事卖淫的艺妓馆，为此眨眼之间就积聚了一笔财产。这回他又突然雇佣了两三个技艺精良的艺妓，又不惜给各处像点样子的酒楼送红包，不知什么时候，竟将原来的那家店改头换面。去年同业行会因为内部纠纷改选主管的时候，他也四下活动，当上了主管之一，也就开始抖起威风来了。借用当今报上的说法，就是宝家的这个发劲儿，总让吴山老人觉得和当今的那些暴发绅士的发迹法是一路货色，令人作呕。先是不顾什么门面不门面的，极尽卑鄙无耻之能事，手头上阔绰点了，便以为有钱能使鬼推磨，用金钱为

自己捞取名利，不知天有多高地有多厚，摆出一副小人得志不可一世的面孔。要是政治家、实业家或者股东之流的来这一套倒也罢了，本来是艺妓馆的一家之主，既是这样就该一辈子以风流自命，机巧俏皮且潇洒脱俗，吴山至今没有改变年轻时的这一看法。但是，看看宝家的那副老板德性，鼻子下面的那一撮胡须先就叫人不顺眼，当上公会主管之后的那副作派，把个会计工作报告什么的公会的商谈，弄得像是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似的，动不动就摆出一副演讲的架式，高谈阔论，真是滑稽可笑。

但是，宝家要么是没有觉察到自己是那么地惹人嫌，要么就是即便感觉到了，却把自己的魄力和圆滑看作是成功的秘诀，有意盛气凌人以压倒对方，对老人边咽着呵欠边含糊其辞地回答满不在乎，“师父，书场那边您一直歇着来着？”从浴池里向吴山老人搭话。

“已经是这把年纪啦，想干也干不了喽。”老人坐在冲澡处，一边洗着显出条条肋骨的侧腹，“去干，叫书场觉得为难，更对不住那些老主顾。”

“近来不知是不是因为没有好的东西，书场上变得冷清了啊。有时，师父，总想着抽空上门请教，结果忙忙碌碌的……”宝家扫了一眼四周，男澡塘本来只有两个人，女澡塘那边静悄悄的，无声无息，坐在收费高台上的老太婆，戴着眼镜正一门心思地拆着衣物。

“其实是这么回事。我想请求您答应当个管事的。要是书场那边歇了的话，您自然会有些空闲时间吧，为了我们的事业，务请鼎力相助……”说着说着，就又要摆出一副演讲的架式来。宝家为了在行业公会里扩大自己的势力，不断地罢免了一些老资格的负责人，代之以推荐一些既无益也无害的人，好

凡事自己一人说了算。吴山是整个新桥数一数二的老招牌尾花艺妓馆的名义老板，以固执刻薄闻名，但是同时当地人又十分清楚他是一个极其淡泊名利，毫无个人私欲的善人。所以宝家盘算着凭着自己的三寸不烂之舌，拉拢这老头子去当上个什么管事的，因为他深知老头子嫌那些琐碎小事麻烦，不会多嘴多舌，所以结果要比那些不上不下的人出来与自己争权夺利强得多。吴山似乎看透了宝家的居心，反应很冷淡，“不行，我可不愿干那种差事。再说家里的老太婆最近身体大不如前，我也上了年纪。干不动管事的这份差事喽。”

“这才难办呢。提到尾花艺妓馆，到底是这一带的老字号，你又德高望重……”

就在这时，三助说着“天气冷多了”，进来给宝家搓背，宝家也就打住了话头。紧跟着前后脚走进来几个浴客，一个是戴金丝边眼镜、脸色白皙的三十多岁、在当地号称大财主的梳头师阿幸的那位形同面首的丈夫。听说他以前曾是无声电影的解说员。另一个是个胖墩墩的秃头，五十上下年纪，名叫市十的烧鸡店的掌柜。他领着一个病秧秧的，十二、三岁的有一条俗称鸭子脚的男孩子，都是彼此熟悉的街坊邻居，大家一边“来啦”“来啦”地打着招呼，一边进到浴池里面。话题自然分成两路。市十和吴山，梳头师的丈夫和宝家，这二人聊的是各个地方艺妓的闲话。聊了一阵，宝家像是想起什么似地，“近来，新桥也有了那种艺妓，不瞒你说，公会里也有人私下里抱怨这会影响本地的声誉。”

“嘿，那艺妓叫个啥名?”

“你还没听说吗? 就是那个叫兰花的。”

“哪家的?”

“刚干上还不到一个月，却已经闻名整个新桥。”

"嘿，单听你这么说，看来就不简单。"梳头师的丈夫兴致勃勃，肥皂液进到眼睛里也顾不上冲洗，"是个什么样的女人？长得漂亮吗？"

"不行，不行，如果说溜了嘴，岂不招阿幸怨恨。"

"你这么一讲，不是更叫我想去见识见识吗？"

"哈哈哈哈哈。叫咱们看来，那根本就算不上艺妓。看了你还得再吓一跳。话说回来，流言这种东西真是厉害，人们聚在一块儿议论的都是这个奇怪的女人，说她举止放荡，一下子就红起来了，这女人真有两下子，不可小瞧啊。"

"到底搞些什么呀？是跳裸体舞吗？"

"裸体是没错的，不过不是像脱衣舞之类的下流舞蹈。实话对你说吧，我也是听家里的艺妓说的，并不知道详情。不过，根本就不跳舞，干脆说吧，就是坐在席上让你看她的裸体。听说西洋的书场上这种玩艺儿多了去了。听说她一亮相就声称西洋的某处有叫某某的有名的石像，就是这副样子，然后就摆出和那石像同样的姿势给众人看。说是身穿雪白的贴身内衣，头发也模拟石像戴上了雪白的假发。这样一来，你还没办法抱怨。总而言之，是那种所谓时髦女人，你叫她讲出个名堂，她肯定能说得头头是道，没完没了。她说什么现在宴席上遗漏了十分重要的内容。每年文展上都会因裸体画发生争议，原因就在于日本人无法欣赏裸体的美，这实在令人叹息，所以她说为了给上流社会的绅士们增加一些美术方面的修养，她才开始这么做的。"

"嘿，出了个了不得的角色呀。这么说，我也得去增加一点美术方面的修养了。"

"态度不正经的叫她还不来呢。听说每天竟有三四个人预约呢。你说竟有这事！"

这一边，是烧鸡店的市十和吴山。两个人讲的话题不关风月，都是些上了年纪的人的牢骚话，一些阴郁的有关因果报应的内容。

“这孩子今年也有十二岁了，可照这个样子，也不能指望他什么。这阵子小学校也不叫他去了。”市十一边给脸色青白的儿子搓背，“这都是杀生的报应吧。不可不信啊。”

男孩儿不光腿脚不灵便，整个身体的发育也极端不良，看上去内心反应也极其衰萎，显得无精打采、呆头呆脑的，既不说话，也不淘气，只是呆呆地看着远处出神。吴山不胜怜悯地看看父亲，又看看儿子，“从前呢，人们是那么说呀，不过要是真的话，鱼市上的那些年轻伙计们岂不都得缺胳膊少腿的了？有些人说开鳗鱼店没好报应，可话说回来了，鳗鱼是鱼，和一般的鱼都是活物，又有什么两样呢？病打心上起呀。就是我们不是现在也还在为家里的那个小子头疼吗？”

“您是说泷次郎吗？他怎么样了呢？”

“嗳，实在是不像样。三年前，我听到一点关于他的消息，据说是在公园的酒吧里，我暗中打听他的情况，也想适当地劝劝他，虽说一时闹得挺僵，可到底是至亲的骨肉。我按照人家告诉我的，装作顾客的样子，特意进了附近的那家酒吧。”

“嗯。做父母的不都是这样?!”

“听了街坊邻居的议论，真叫人泄气啊。这真是走火入魔，鬼迷了心窍。我一门心思地想看看他，给他一些劝告来着，但既是毫无指望，倒不如干脆不见，眼不见为净嘛，所以半道我就回来了，这事至今我连十吉都还在瞒着呢。”

“嘿，是怎么回事啊？”

“嗨，你叫我怎么说呢？泷这个不孝子和一个女人一起过日子，这话怎么说好呢？他自己把那女人当作他媳妇。他见到

那个如同他媳妇一样的女人去接客也根本无所谓，简直像是平左卫门。自己还主动把那女人送给认识的熟人去胡搞，还叫那女人去拍下流电影，到手的钱都叫他常常拿去狂赌滥博，一手进一手出，赌个精光。左右四邻，连干同一行当的娼妓们，没有一个不把泷骂得狗血喷头的，大家都说那女人可怜。人到这一步，连五脏六腑都烂透了，没救了。听了这些话，我也就彻底死了心了。但是，一想到这个不成器的家伙将来说不定会被抓去坐牢，我就无论如何也放心不下。说不定这也是几十年来靠讲赌博故事混饭吃带来的报应。”

就在这时，临街的那扇玻璃门被人慌慌张张地拉开，奔进来一个女佣打扮的女人，她一边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老爷、老爷，我从家里来的。”

“什么事？用得着这么慌慌张张的?”

“大姐出事了!”

“什么？急病？知道了。来给我擦一下身子。”

二十一、忙　乱

尾花艺妓馆的大姐十吉在今年春天就曾在外出应酬的酒楼里因轻度的脑溢血昏倒过。打那以后，她把自己嗜好的酒也一下子戒掉了，烟草也尽量不吸了。今天也是为了赶上下午两点的应酬，她做了头发，刚一回到家里，就冷不丁地昏倒在电话机旁，不省人事，只是鼾声如雷。

跟包儿的阿定不巧正去有生意关系的各处酒楼收账还没回

来，两个雏妓外出习艺，花助出去上坟，家里只剩下烧饭的阿重和驹代两个人。驹代今天也要去参加新富座戏院的闭幕演出，正要从梳妆台里拿出梳子去洗澡的时候，就听见烧饭的大喊“快来人哪”，驹代大吃一惊，直奔下楼梯。驹代叫惊慌失措的阿重赶快去公共澡塘迎回吴山，然后给医生挂了电话，她想把昏倒在地的十吉抬到起居室里去，可一个人怎么也搬不动，所以她从里间取出棉睡衣，正忙着料理的时候，吴山和阿重气喘吁吁地赶回来了，于是三人一齐动手，好不容易才把十吉抬起来，暂且让她躺在里边的起居室里。没过多久，医生赶来，说得观察一个晚上才能下诊断，现在什么也不好说，不能为送医院冒冒失失地搬动病人的身体，除了让病人安静地躺着，别无办法。医生教给吴山一些应急的办法就回去了。不久护士也来了。家里那些外出的人陆陆续续地回来，护理也总算有了头绪，刚要松口气的时候，这回又是接连不断闻讯赶来探望的艺妓、艺妓馆的老板、酒楼的老板娘、帮闲门客、跟包儿的各色人等，玻璃门不停地开了关，关了开的，电话铃声整日价响个不停，这副混乱不堪的样子，就是身体健康的人恐怕也得生出毛病来。跟包的忙着传接电话，连饭也顾不上吃，驹代和花助站在临街的大门口，接待前来探视的人们，忙得连抽支烟的工夫也没有，直到掌灯时分，来探望的人才有所减少。

“阿驹，趁这会儿工夫垫垫饥吧。你说，吃什么好呢？”

“是啊，从早上到现在我还什么也没吃呢。可不知怎么回事，一点胃口也没有了。”

“吃西餐吧，西餐省事。”花助刚一站起身来，就听见电话铃声响了起来。花助走过去“喂喂”地应对起来，“请稍等一下——阿驹，宜春酒楼的老板娘。说是从新富座戏院打来的。”

驹代过来接电话，“哎呀，是吗？实在抱歉。不瞒您说，

老板娘，家里出了点事——大姐病倒了。所以还没顾上给您打电话呢，真对不起了。”然后又嘀嘀咕咕地讲了一会儿话，道了声“再见”后，挂断了电话。

“阿驹，今天是新富座戏院的闭幕演出吧？你看，我把这事忘了个一干二净。你不去不好吧？”

“刚才我已经把这事儿推掉了。再怎么重要，今天也不能去。”

“什么？至于吗？又不是歇业不干了，应邀出局不也是生意？你去一下吧。今晚刚好我也没有任何应酬，要是有人来探望大姐，由我去接待好了。没关系的。大姐也似乎稳定些了，趁现在赶紧去露一面。”

“今天还没去洗澡，头发嘛，又是这副样子……”驹代用手指捏住并没怎么太乱的银杏卷发髻的正当腰，像是故意要扯乱似地用力摇晃起来，发急地摇着头，“要是像先前那样，再怎么困难也得去啊，可他毕竟还是他，实在让人提不起劲头来。与其跑去露一面，看见一些讨厌的场面，听见一些不快的话题，我觉得倒不如干脆哪儿也不去来得更好。”

“你呀，就是因为这个态度才出问题的呀。正是因为你讲那么没志气的话，对方才忘乎所以，想怎么干就怎么干。要是我的话，才不管是不是有人在场，毫不客气地一把撕下他的脸皮来……”

“事已至此，再怎么着也徒然，他人心都变了，你又能怎么着他。我呀，已经尝够了苦头。”驹代用一副心事重重的口吻，“阿花，要是大哥果真要和那女人怎么样的话，那我就太丢人现眼，实在没脸见人了，所以我打算离开这里。”

“叫我怎么说你才好呢？你这个人呀，怎么净往坏处想呢？你说男人哪个不是喜新厌旧的？可是话又说回来，到底是新人

不如旧人哪。只要你拚命熬住，总有一天，他会回心转意的。好了，别再东拉西扯的了，你还是赶紧去一下吧。这话没错……”

驹代嘴上一会儿去一会儿不去的，可不去到底有些放心不下，因此被花助这么一说，加上刚才又硬忍着来着，所以愈发有些急不可耐起来了，“那么我去去就来吧。大姐不要紧吧？”

“有什么事情的话，我就马上打电话。”

“阿花，那就麻烦你代劳了啊。”

驹代轻手轻脚地去了厨房，自己动手打了些顺直头发用的热水后，又轻轻地登上二楼揽镜理妆。平时闹哄哄的叫人受不了的二楼，唯有今天变得悄没声息，冷冷清清的，一直被点亮着的电灯反射在驹代正对面的那面梳妆镜上，明晃晃的，或许是心理作用，竟有几分让人毛骨悚然。要是平时，总是让跟包儿的帮自己穿上的和服，要自己从衣柜里拿出来，样样事情都得自己动手，腰带系得是不是不松不紧正合适？和服的衣领是不是弄整齐了？驹代多少觉得有些不习惯，她站起身，想要尽快从无人的二楼的凄清孤寂中逃离出去。就在这时，“吧嗒”一声，一只细长的东西掉在了驹代的脚旁，驹代吓了一跳，不由得退后几步，仔细一看，原来是自己的那只带有用金属做的紫铜色小纺车的带扣。这还是和大哥坠入情网的当初，离开宜春，两个人蹓蹓跶跶，在大哥要送自己回家的路上，两个人走过竹川町的那家专卖零星杂货的滨松屋的格子门口时，大哥“哗啦”一声打开门，走进里面，让店里的人拿出各色各样珍奇、稀罕的小包、小袋和金属小玩艺儿时，驹代发现了这只纺车造型的金属小玩艺儿，她喜欢它跟一丝这个名字有缘分，所以马上买下来了，大哥也挑了一件与驹代的名字有关系的马驹造型的金属小玩艺儿。滨松屋是从上一代起就已经出入大哥的

家门的杂货店，据说成田屋、音羽屋[44]、高岛屋[45]、立花屋[46]以及一些著名的演员艺人的腰中物、怀中物都是非要用这家店的东西不可的。

驹代把掉在脚旁的那只宝贵的有纺车的带扣拾起来，想要重新系上，但仔细一查看，发现不知怎么搞的，挂钩弄坏了，刚一系上马上就又松开了。驹代对这些微不足道的小事有几分恼火，但又生出一种无可名状的百无聊赖、厌烦的心情。到底是无计可施，于是她改用了一条以前留下来的珍珠扣带，然后蹑手蹑脚地走下楼梯，一个人孤零零地走了出去。

不久，驹代到了那里，马上感觉到今天来得实在太不是时候了，她独自思前想后，认定刚才发生的事情就是不容争辩的前兆。先是她乘车赶到剧院茶楼的门口，虽说时间有些不对，但居然没有一个人出来迎接。驹代无可奈何，一言不发地走了进去，又等了好一会儿，才有一个面熟的女佣风风火火地从二楼走下来。驹代让她领自己去房间，女佣回说，刚才宜春的老板娘临走时说不会有人再来了，所以不得已地方现在已让给其他的客人使用了。老板娘也出来一个劲儿地道歉。过了一会儿，找到别处的一个空房间，把驹代领到那儿，驹代一看，是新增建的部分，而且是最边上的那间，心里很不是滋味，她觉得一个人孤零零地简直在这里坐不住，于是站在面朝通道的门口，扫了一眼剧场，一眼看见在东看台的中央部分坐着自己的情敌君龙，君龙扎着猩红的发带，梳着一只大圆发髻，并排坐着的是凑艺妓馆的力次和久津轮的老板娘。濑川的继母阿半也和她们坐在一起，亲热地说着什么。驹代意识到君龙已经连继母阿半也完全笼络住了，心里涌起一股无法形容的惨痛的感觉。在驹代的眼里，阿半和君龙交谈的样子，已经像是一对和睦相处的婆媳，而自己不知什么时候，已变成毫不相干的外

人。锥心刺骨的哀伤和忿恨，使驹代竟然流不出眼泪，只是觉得被众多熟人看见的话太难为情太不好受，她顾不上看正在上演的狂言是个什么内容，发狂地奔出戏院，一溜烟地跑回家里，奔上二楼就扑倒在梳妆台上。

二十二、这个那个

尾花艺妓馆的十吉，在昏倒后的第三天拂晓终于离开了人世。她被安葬在四谷鲛桥的某某寺院，头七的法事已经做了，收下奠仪后用作回礼的豆沙包也已经分赠了出去，当一切后事总算要告一段落的时候，也就快要迫近年关了。生意上的事情，幸亏有比较熟练能干的跟包儿，但毕竟大姐不在了，凭着吴山老人一个人如何才能预备下家里的艺妓、雏妓要穿的春衣呢？感到束手无策、一筹莫展的吴山老人，在头七的晚上，趁着亲朋好友聚在一起的机会，已经委婉地流露了自己的决定，凭着一个男人，这个艺妓馆到底是维持不下去的，所以如有有意者，艺妓馆要么出让，要么卖掉，自己则在哪一处的二楼租上一间房，再登一回讲台，以度残生。

跟包儿的阿定昨天晚上几乎一夜没睡，准备好了赠给各个酒楼的年末礼品，今天上午先分送了重点的几处。正当吴山像往常一样翻箱倒柜忙着查找账单和字据的时候，只见大冬天的阿定却不停地擦拭着额头上的汗水，走了回来。

“让你辛苦了。”吴山摘下那副宽边的黄铜框老花眼镜，“干得差不多了的话，就歇会儿吧。要是把身子骨给累坏了，

你再病倒了的话，那才真是叫天不应，叫地不灵呢，我说阿定啊，有空的时候，到我这儿来一下，我还有好多事要向你打听呢。”

“您要打听什么事？如果我知道的话。”

“就是艺妓们的安置问题……二楼上的人估计已经知道了个大概了吧？我还没有正式对大家说，不过有没有人找你商量什么的？”

“花助说要是老爷提出来的话，她可以搬到别处去。”

“是吗？菊千代凑巧去年赎了身，现在是花助和驹代两个人，剩下的年纪还小，比较好办。”

“问驹代有什么打算，听说是想回乡下去。”

“什么？回乡下去？她不是神经有毛病吧？我正想呢，要是驹代嫁到濑川家里去的这话最后定下来了的话，这话咱们只在这儿讲……刚好机会赶巧了，我就把这些字据、文契什么的还给她。”

“哎哟，老爷，已经不可能有这种好事了，两人的事情早就不行了。”

“咦？真的？吹了吗？我觉得有些事帮不上什么忙，可也想替她做些准备来着。已经彻底吹了吗？”

“详情我也不太清楚。不过似乎男方的母亲根本就不同意。”

“原来如此啊。人一上了年纪，就不中用了。对男女方面的事是一窍不通了啊。”

“听说濑川家的女主人，从来年春天起就由以前在凑艺妓馆呆过的那个叫君龙的人去当，这事已经弄得满城风雨。”

“噢，是这么回事啊。在这儿呆不下去了，所以说要回乡下去。怪可怜的。不过，驹代也太好欺负了，怎么连句气话也

不说呢?”

“我也不太清楚，不过听花助说，一时闹得也挺厉害，她在旁边直替驹代捏把冷汗。我也在心里直担心，怕万一发生什么事情。刚好赶上大姐病倒啦、丧事啦什么的，似乎驹代因此也排遣了一些，现在她本人好像也想开了似的。”

“刚才你说的那个女人，是不是长相出众?”

“您要问刚才说的君龙，这我知道，不过并不是什么大不了的美人。不过，人高马大的，身材也修长，长得挺抢眼的。而且呢，听说男方多半是看上了女方将要带来的巨额陪嫁钱。听说濑川也就是为此一下子变了心的。”

“噢，是这么回事啊。见钱眼开啊，要是这种家伙的话，倒不如干脆一刀两断。不过话说回来，驹代肯定挺不好过的吧? 真是怪可怜的。”

“要是知道老爷这样说，驹代还不知道怎么高兴呢。”两人正说着，就听电话铃声响了起来，跟包儿的阿定站起身，拉上了门口的隔扇。于是六叠大小的起居间就有些微微发暗，虽说正是天短的时候，但刚刚才吃罢午饭，佛龛上的长明灯反射在贴了金箔的崭新的灵牌上，明晃晃地十分惹眼。吴山揉着腰，站起身，拧亮了电灯，顺手又点燃了烧剩下的线香，就又查点起抽屉里的东西来。“嗯，这就是驹代的文契。”吴山看着附有公证证书的户口正本，一边念道，真佐木驹，明治二十某年某月某日出生、父死、母亡，“父母都没有了啊。”

驹代刚上小学的时候，就死了母亲，因为受到随后而来的继母的虐待而被老家的祖母领养，在那儿长大。其间，曾是泥瓦匠的生父也死了，祖母也在驹代嫁到秋田后没多久死掉了，所以她如今既无兄弟姐妹也无任何亲人，是完完全全的孤零零的一个人。

吴山一直是把艺妓馆的事情一古脑儿地交给十吉去管的，就是偶尔有些需要商量的事情，吴山也总是说女人的生意，男人插什么嘴呢？女人的事情还是女人们自己解决比较好，从不过深地介入，所以像现在这样浏览家里艺妓的文契什么的，还是破天荒的头一次，因而今天也是头一次得知驹代的凄凉身世。吴山在意识到老伴十吉这回是一点救也没有了的时候，曾想到过那个离家出走的儿子泷次郎。他想让儿子在母亲还有一口气的时候，虽然已不能开口说话，但至少看上最后一眼，于是含垢忍辱对艺妓管理所的那个男人如实地讲了自己的事情，让他再次查访了儿子所在的那个家，但是泷次郎已和公园六区的娼妓因入春以来警方的严厉取缔，生意做不下去而远走了神户，现在下落不明，听到这个消息，连一向固执刚毅的吴山也因这一连串的变故而痛感晚境的凄凉和世事的虚妄，就在他感慨万千的时候，偶然知道了驹代的身世，她也是在这世上孤苦伶仃的一个人，凭着无依无靠、孑然一身这一点，吴山自然而然地无法不对驹代寄予深切的同情。

这一天渐入黄昏，寒风将电线刮得“呜呜”作响，风势愈来愈猛，街上的车铃声响成一片，如同腊月的脚步声一样慌忙急促。二楼上的艺妓和雏妓纷纷出外应酬去了，只有驹代一个人因为身上不舒服而留在家里。吴山趁机把驹代轻轻地叫到了六叠大小的起居室。

“怎么了？感冒了吗？”

“不要紧的，只是鼻子里面疼得厉害。”驹代声音里夹杂着鼻音，脸色憔悴，孤单地低头坐着。佛龛下面的茧绸做的隔扇上映着梳着扁平岛田髻、发型已经蓬乱的驹代的剪影，吴山甚至连两鬓披散下来的头发也看得一清二楚，让人觉得格外孤苦无依，“人常说病从心头起呀，你可不能想不开啊。还有一件

事，听说你要到乡下去，有这事吗？不是我要劝你什么，只是不希望你冒冒失失地干傻事罢了。对于你的事情，我已经什么都知道了。你觉得自己的未婚夫为人所夺，所以在世人面前抬不起头来，于是想要远走他乡的这种心情，我是非常理解的。不过，事情总要有个商量嘛。只要能挣回面子，并非一定到乡下去不可吧。”

驹代低着头，只是一个劲儿地点头称是，吴山没有发觉自己已在不知不觉中换成了一副说书的口吻。

“实话告诉你吧，刚才我也是第一次看你的文契，才知道的，你呀，既无父母，也无兄弟姐妹，是个孤苦伶仃的女人。再怎么要强，去了那么个举目无亲的乡下，只会觉得心里没底，能有什么出头之日呢？倒不如就留在这里，留在这个家里，暂时熬一熬，忍一忍，把这一段困难的时候挺过去，你看怎么样？不瞒你说，这家里的情况，我想你也已经知道了吧，十吉一走，我也就成了孤身一人，根本维持不了家里的生意，还有家里的那个小子，就是找到他，到底男人干不了这个事情，所以，我已经下了决心，要是有了合适的买主，就干脆把这个家的权利全部出让。本来眼前也没有什么大开销，我嘛，凭着这张嘴无论去哪儿，总能填饱肚子，所以，你看怎么样？你肯不肯拚上一股劲儿，当这个尾花艺妓馆的老板娘，干出个名堂给周围的人看看？怎么样？”

吴山的一席话，实在是太出乎意料了，驹代一时不知怎么回答才好。也不知是性急，还是老年人的习惯，吴山见驹代并没有显出不乐意的神情，就大包大揽地代为决定了下来，“艺妓馆里住着个老头子，实在煞风景，我呢，搬到附近的什么地方去住。喂，驹代，这房子可不是租来的，现在这个样子，还是我十年前翻修过的呢。土地有十坪，地价是五元，所以呢，

店里的招牌连带着房租，由你随便说个数给我就行。我再把这事正式对花助以及其他艺妓、跟包儿的讲一讲，万一她们不乐意干了，就干脆放她们去别处。重打锣鼓另开张，你再收些新的人，想怎么干就怎么干好了。要能这样，我不知会有多快活呢。等你拚命地干上一阵儿，挣出个小金库来，尾花艺妓馆的招牌费也好，什么也好，随便你叫什么，可别忘了给我缴纳啊。喂，我说驹代，这事儿咱们就这么说妥了啊，好吧？”

“老爷，真没想到竟然会遇上这等好事，凭我一个人无论如何也没法决定下来。”

“放心吧，不管什么事，我都替你把架子先搭好。总之只要这事能先定下来，我也就好放心地松口气。劳驾，一会儿你去替我给按摩师挂个电话。我这就去洗个澡。”

吴山对目瞪口呆的驹代丢下这句话后，将那块旧手巾往手上一搭，就扬长去了澡塘。驹代打过了电话，往火盆里添了一些木炭，然后轻轻地坐到了佛龛前，一时间不知是喜是悲，只觉得百感交集，她赶紧用衣袖掩住了脸。

[注释]

1. 祇王妓女（见P9第24行）

《平家物语》中的姐妹。祇王为京堀川的妓女，能歌善舞，受到平清盛宠爱。后失宠，与妹妹妓女削发为尼。此处意为被遗弃的女人。

2. 伊势舞剧（见P10第20行）

这里指近松德叟所作的一出歌舞伎，伊势古市的妓女阿绀

的相好福冈贡，因阿绀的变心而恼羞成怒，不分青红皂白，乱刀砍死了十人，死者的鲜血，点点滴滴溅满了贡所穿的带有碎白点图案的浴衣。此处指当时的被斩者。

3. 敲打火石（见 P24 第 22 行）

出门时，敲打火石使之发出清脆的响声，以求吉祥。

4. 西南战争（见 P28 第 22 行）

明治十年，因主张征韩论而遭排挤的西乡隆盛，在鹿儿岛兴办私学，并率子弟举兵与官军作战，兵败与众部下自尽。

5. 操觚者（见 P29 第 5 行）

从事文章著述的著述家，报纸及杂志的记者等。

6. 第八代三升（见 P29 第 15 行）

指市川三升，第八代团十郎（1823——54），因貌美而走红，后自杀。

7. 市川团洲（见 P30 第 4、5 行）

第九代市川团十郎（1838——1903），明治时期的名演员。

8. 风流志道轩（见 P30 第 27 行）

志道轩（1683——1756），江户中期的说书人，俗称深井荣山。他在浅草寺内专讲战争故事，成为江户一景。风来山人著有《风流志道轩传》。

9. 河东（见 P32 第 9 行）

河东小调。为十寸见河东创立的江户净琉璃的一个流派。

10. 一中节（见 P32 第 9、10 行）

京都的都太夫一中创立的净琉璃的一个流派。

11. 第六代（见 P34 第 24 行）

第六代尾上菊五郎（1885——1949）歌舞伎演员。擅长舞蹈和表演人情剧。

12. 吉右卫门（见 P34 第 25 行）

郎中村吉右卫门（1886——1954），歌舞伎演员。扮演正派角色，擅长表演历史剧和人情剧。

13.《都新闻报》（见 P36 第 13 行）

现在的《东京新闻》的前身。明治十七年，以《今日新闻》被创刊。

14. 伊藤春亩公（见 P38 第 14、15 行）

即伊藤博文（1841——1909）明治时期的政治家，日本的第一任首相。

15. 新派剧的名角河合（见 P39 第 24 行）

指河合武雄（1877——1942）旦角。

16. 嵯峨体（见 P45 第 20 行）

书法的一个流派，由本阿弥光悦的门人、出身嵯峨的角仓与一创立。

17. “新内”小曲（见 P48 第 17 行）

由鹤贺新内（1714——74）创立的净琉璃的一种。内容多为殉情私奔，歌词艳丽，曲调清婉，曾在安永（1772——80）前后流行过。

18. 阿染（见 P50 第 14 行）

清元小调的一出戏，是根据阿染和丁稚久松的殉情改编的。

19. 保名（见 P67 第 14 行）

保名为第四世鹤屋南北所作的七种变化舞蹈《深山樱高不可攀》之一，和恋人死别的安部保名抱着恋人留下的小袖狂奔。

20. 三笠牌香烟（见 P74 第 10 行）

明治四十一年开始出售的从埃及进口的高级香烟。

21. 泽泻屋（见 P83 第 16 行）

歌舞伎演员市川猿之助同一宗门的堂号。

22. 团藏（见P85第24行）

即七世市川团藏（1836——1911）。

23. 马琴（见P91第22行）

即泷泽马琴（1767——1848）。江户后期的剧作家。

24. 红叶、眉山等砚友社（见P91第25行）

尾崎红叶（1867——1903），川上眉山（1869——1908）都是组织砚友社的同人。砚友社是明治十八年以红叶为首成立的近代文学史上最早的文学社团，机关杂志为《我乐多文库》。

25. 透谷、秋骨、孤蝶等人的新文学（见P91第26行）

北村透谷（1868——94）、户川秋骨（1870——1939），马场孤蝶（1869——1940），与岛崎藤村为文艺杂志《文学界》的同人，作为明治二十年代的浪漫主义文学运动的先驱，与包括红叶等人在内的所具有的封建意识斗争。

26. 逍遥、不倒等前期的早稻田派（见P91第26、27行）

坪内逍遥（1859——1935）、水谷不倒（1858——1943）为东京专门学校（现早稻田大学）文学科的文艺杂志《早稻田文学》（明治二十四年创刊）的同人。《早稻田文学》以逍遥为中心，登载释文、讲述、评注、时评以及文艺创作、戏剧论等文章。

27. 近松（见P92第2行）

近松门左卫门（1653——1724）江户中期的净琉璃、歌舞伎剧本的作者。

28. 西鹤（见P92第3行）

井原西鹤（1642——93）。江户前期的通俗小说作者、俳人。代表作有《好色一代男》、《好色一代女》等作品。

29. 京传三马（见 P92 第 3 行）

山东京传（1761——1816）、式亭三马（1778——1822）为江户后期的通俗小说作者。

30. 种彦（见 P92 第 10 行）

柳亭种彦（1783——1842），江户后期的通俗小说作者。

31. 园八小调儿（见 P95 第 23 行）

从丰后小调儿独立出来的净琉璃的一个流派，由享保末期（1735 年左右）京都的宫古路园八所创。

32. 鸟部山（见 P95 第 25 行）

鸟部山为园八小调名曲。

33. 成田屋（见 P100 第 15 行）

歌舞伎演员市川团十郎及同一宗门的堂号。

34. 曾我乃家（见 P113 第 14 行）

大正初年，由曾我乃家五郎、十郎组织成立的喜剧剧团。

35. 松井须磨子（见 P118 第 16 行）

（1886——1919），女演员。参加帝国剧院的首次《哈姆莱特》的公演，一跃成为新时代的女演员。

36.《太功记》（见 P119 第 13 行、P195 第 1 行）

历史题材的净琉璃。

37. 三河屋（见 P119 第 14 行）

歌舞伎演员市川团藏同一宗门的堂号。

38. 二十四孝的狐火（见 P119 第 18 行）

净琉璃历史剧《本朝二十四孝》的第四幕。

39.《河庄》（见 P128 第 19 行）

《殉情纸屋治兵卫》的通称。

40. 桔町（见 P129 第 16 行）

指日本桥桔町的绸缎庄大黑屋。

41. 泰真（见P129第23行）

池田泰真（1825——1903)。江户、明治初期的漆艺家。

42.《梅历》（见P131第3行）

即为永春水所作《春色梅历》。

43.《隅田川》（见P136第23行）

能乐曲《隅田川》描写寻找孩子而从京城来到隅田川的狂女，当得知孩子的死讯时陷入疯狂状态，《隅田川》还被改编为歌舞伎、净琉璃、舞蹈等。

44. 音羽屋（见P149第1行）

为歌舞伎演员尾上菊五郎同一宗门的堂号。

45. 高岛屋（见P149第1行）

为歌舞伎演员四世市川左团次同一宗门的堂号。

46. 立花屋（见P149第1行）

为歌舞伎演员市川中车、八百藏同一宗门的堂号。

雨潇潇

那一年从立春起的第二百一十天是一个清凉的月夜。接下来的第二百二十天则是个凶日，但我几乎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夜色照旧是在茅蜩对着残暑的夕阳聒噪不休中降临。但是到底是个凶日，入夜以后就听到了下雨的声音，但是风既没有撕破芭蕉，也没有刮倒紫苑和鸡冠花——我之所以不必翻看那一年的日记，就能如此鲜明地回忆起来，是因为就是从那一夜下雨之后，气候骤然为之一变，冷飕飕地，一件浴衣已经根本不够，我惊慌失措地套上了一件汗衫，夜深时甚至披上了夹外套。在秋分之前，无论怎样体弱多病，我不曾记得自己穿过外套，因此一提到立秋之后乍然变得寒冷的黄昏，我就会不由自主地想起当时的事情来。

说到当时的事情，在我这一向单调、平淡的身世里，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对那以前的若干年，没有什么值得我留恋，只是听其自然地过下来的孤独的生活，或许就是我这一生的结局吧。从今以后，对我来说，既不会有什么有趣的事情，同时也不会发生什么太让人悲伤的事情。犹如秋季里的阴天，阴沉沉的，既无风又无雨，被越来越浓重的暮色所笼罩，我的一生也将这样地结束，这真是毫无道理可言，自己无端地就可以感觉到的。从今以后，恐怕我再也不会重复那种养妻、蓄妾、使婢，饲养家畜、在院子里栽花、在窗台旁养鸟、在檐廊边上养金鱼等诸如此类富有装饰性的生活了。时代变了。如同置身于

连好人家的儿女都为参与禁酒禁烟的运动而四处狂奔的时代，却想要在每天清晨享受烟灰盆里竹筒的清香、煎茶的苦涩和温酒的恰到好处一样愚不可及。我是从某件偶然的事情才理解了“衣如禅僧自己缝，酒学隐士焚叶煮”这两条话的涵义的。

十年前，我对新妻的愚蠢鲁钝感到目瞪口呆，将其离掉，七年前，又对性好嫉妒的姨太太感到束手无策，与其断绝了关系。打那以后，我就一个人独自生活直至今日。虽然动了兴致我会立刻驱车前往胭脂胡同，但在家里，我仅留下兰花、黄莺和书卷。我也曾想到过在不久的将来，不治之症将会侵犯自己的肠胃，独自在寒夜里生火烧水吃药时，如果身旁有位温柔的女性照顾自己的话……但是，那个时候的孤独寂寞远不如今天这样难以忍受。因为那时对于寂寞悲哀的感叹反而变成了取之不尽的诗兴的源泉。我甚至有嗜好寂寞、追求悲愁的倾向。在难以忘怀的某一年……也是在第二百二十天的时候，半夜里下起了倾盆大雨，我被敲打屋顶的雨声惊醒，听着家里不知何处漏雨的声音无法入睡，于是起身点燃了蜡烛。家里只有一个老女仆，远远地住在靠近后门的房间里，所以无声无息的房子里犹如古刹。从拉门、隔扇、墙壁和榻榻米里泛出的潮气越发强烈刺鼻。从缝隙间漏进来的风不时地把蜡台上的火苗吹得摇曳不定，我的影子像怪物似地从多足虫爬行的榻榻米向壁虎紧紧贴付的墙壁上蠢动。我用睡衣的袖子护着蜡台的火苗，一边将走廊的各个角落及房间的各个壁橱无一遗漏地查看了一番，但是没有发现漏雨的迹象。我在枕边听到的那个逼真的声音，说不定是雨水从房檐上的导水管里流泻下来的声音。我最后打开了那间亡父书斋的那扇杉木门。紫檀木的唐式书桌，水晶的镇纸，青铜的花瓶，黑檀木的书架。有着十五张铺席大小的这个房间原封不动地保留着酷爱诗书的父亲在世时的原貌。桌子上

的那本被打开着的诗笺上放着一副玳瑁框的眼镜，好像正在等候亡人的到来似地翘着一条粗粗的眼镜腿。书架上防蛀用的樟脑，散发着熏眼般的气味，似乎在诘责我过于怠慢，好长时间没来这里。我俯身坐在湘妃竹的竹榻上，举起蜡烛，打量着四面墙壁上挂着的对联和条幅上的诗句：

碧树如烟覆晚波　清秋无尽客重过
故园今即如烟树　鸿雁不来风雨多

这只不过是我至今没有消失的记忆中的条幅里的一首而已。不知不觉中，我沉浸到个人沉思默想的愉快梦境里，直到蜡烛燃尽，风雨也随着拂晓的来临渐渐平息。

正月初二是父亲的忌辰。有一年的除夕，为要砍伐应在翌日清晨供奉在父亲墓前的蜡梅，我曾深更半夜站在寒月皎洁的院子里。那时我也还有将此事立即诉诸笔端的气力。

长年使惯了的老女仆在那个时候得了一种叫什么西班牙感冒的病死了。打那以后，因为找不到像她那样忠心的仆人，我于是开始经常自己动手切面包、煮咖啡、打开葡萄酒瓶的软木塞儿。类似自炊的这种困窘的生活，在诗兴如泉涌的时候，并不觉得那么难以忍受。每逢经过银座附近时，我差不多都要顺便去一下精养轩，买回面包和罐头。那是一个寒冷彻骨、将要下雪的夜晚。我买了两斤好像刚出炉的面包，夹在腋下往家走，走到家时，从胳肢窝到手指尖都被焐得热乎乎的了。在精养轩的附近，每到夜晚，来来往往的艺妓总是络绎不绝。想起我曾经喜欢吟咏的《春涛诗抄》中的绝句“六扇红窗掩不开——妙妓怀中取暖来”，虽然怀中相拥的不是艺妓，但怀揣面包亦不冷，想到这里，我不觉暗笑过。

只要诗兴潮涌，就是孤独的生涯，也丝毫不会让人觉得寂寥。论到贫病，郎士元有“车马虽嫌僻，莺花不弃贫”；白居易也有“贫坚志士节，病长高人情”等诸如此类的诗句。想到这些，又多少可以聊以自慰。但是，诗兴本来是神秘莫测、不可思议的，不会招之即来，随叫随到。因此，即使意欲忘却孤独寂寞，一味地求救于诗兴，诗兴却可能根本不会涌来，忧伤之情由此而生，并达到惨淡心情的终极。诗人平素沾沾自喜于那种追忆和梦想的感情，如果不具有诗兴的话，就只不过是婆婆妈妈的牢骚和悔恨而已。

当我走在街上，绸缎庄摆放在店头的那些五颜六色的“友禅染”①曾使我愕然，不禁背转过脸去。因为我不想回忆起年轻时的那些一去不复返的欢乐。当从隔壁人家飘来煮豆子的香味时，我曾气冲冲地拉上纸拉窗，因为我难以忍受回忆自己也曾尝到过的那种阖家团圆的天伦之乐。当我走下院子栽花、伫立街角等车时，有时只不过卷帘时被风轻拂了衣袖，都会忽然让我引发出一种如同征人望乡的感慨来。由此看来，风也好，月也好，虫鸣也好，对于独居者来说，都没有比雨更令人不堪忍受的了。我在某日的日记里这样写道：

久雨尚未歇，轻寒催腹痛。入夜风乍起，吹灯梦难成。不禁辗转反侧，浮想联翩。夜雨潇潇下，寂寂不胜悲，此乃江户俗谣也。一夜不眠孤客耳，主人窗外有芭蕉。此乃脍炙人口之小杜诗也。又想到杜荀鹤，半夜灯前十年事，一时和雨到心头。诚然，雨之抽打于窗扇，流泻于屋檐，滴落于树木，飞溅于竹丛，其声响之打动人心，要胜于风之啸叫于乔木，水之呜咽于溪谷。风声为愤激之声，水声乃恸哭之声。

至于雨声，则既非愤怒，也非叹息，只是述说，只是倾诉。人情千古不易，独自深夜于枕上聆听雨声，真不知会让几人愁肠断，又何况有病在身的我呢。雨连绵不断地下上两三天，肯定要引起我的腹痛。真乃断肠之思。王次回[2]（明朝诗人）在《疑雨集》中有律诗曰：

病骨真成验雨方。呻吟灯背和啼螀。
凝尘落叶无妻院。乱帙残香独客床。
附赘不嫌如巨瓠。徒痼安忍累枯肠。
唯应三复南华语。鉴井蛢蝌是药王。

这首诗代我准确地描述了病中独居的生涯，故复录于此。

从那一年的第二百二十天的傍晚开始下起来的那场雨冲洗了胡枝子的花朵，也把花枝放倒了一地，但却没有放倒窜得高高的紫苑和有着沉甸甸的头颅的鸡冠花。淅淅沥沥地下了两天两夜的雨，到了第三天，阴霾的天空仍然没有晴意，甚至在白昼，瓠子花、月见草就战战兢兢地开放了一半了。东西比下雨的时候返潮得更厉害，写字时经常接触的那部分桌面潮湿得渗出了水珠，竹烟袋杆也变得粘乎乎的，拉窗上的纸松垂着，让人担心会被从缝隙间钻进来的风剥落掉。对于在秋分前就取出夹外套早早穿上的我这种身子骨的人来说，如果明天、后天还是这种潮湿的天气的话，就一定得去叫大夫了。病骨真成验雨方。然而，当我偶然发现随手扔在壁龛里的那只三弦上的皮革居然没有开裂，不禁又为自己的病躯在这种时候侥幸没有引发腹痛而感到庆幸。一连三天被淫雨关在了家里，终于可以去银座走走，一来为了散散心，二来为了顺便买买东西。

那个雅号叫做彩笺堂主人的熟人的爱妾叫阿半的女人重操

旧业，又要去做艺妓的事儿，就是我在鸠居堂买了五十支常用的名为“方寸千言”的毛笔、两束线香后，从龟屋的店堂提着两瓶白葡萄酒走出来，正要朝外濠线方向走去的时候听说的。

阴沉沉的秋日，黄昏来得格外早。打开家里的大门，房檐上已经点起了灯。我把带回来的葡萄酒打开，匆匆吃了晚饭，也顾不上抽烟，就拿起了那一卷信纸。

敬启者　其后久未通音讯甚憾。诸君亦疏久问候，其中更有无颜再访者，恳乞宽恕文人无赖不知礼节之常态。弟去冬害风寒，渐趋老态，于万事疏懒，去岁彩笺堂完竣欢宴时所托园八调[3]新曲至今尚未完稿，弟不才之罪歉仄之至也。故近来本行之小说形同绝笔，但无法阻拒书坊之催促，彼虽吹嘘一字金一元，然吾实于残年稍觉不安，时皱眉咬牙面桌执笔，仅写两张竟笔头艰涩，令人光火，故决意暂以养疴为由，何事不写，随意浏览年轻时所耽读之书籍以慰无聊。至于每日卧而起，起而餐，混沌度日实乃苦痛之至。因之三弦断弦烦于换，所养黄莺亦送还鸟店。有乐座剧院及其他演奏会、戏院或风流场所，近日均未露面，故无缘知悉吾师兄近况如何甚以为憾。而谅吾师兄重振园八调渐有进展。却说今夕于银座偶逢阿半女士，云彩笺堂已下休书，弟出乎意外，甚感惊愕。因立于行人频繁来往之大街，且天将下雨，仅谈及二三日内可拿下执照，缘何如此弟莫名其妙。因弟甚感不可思议，故趁抱歉之机敢有此问。此乃道听途说者小说家之习癖，即请谅鉴为盼，弟拟于日内拜访府上，草草专此

九月　日

金阜散人谨上

彩笺堂雅鉴

我正在信封上贴邮票的时候，女佣拉开拉门进来收拾饭桌来了。不知是因为吃饱了饭的缘故，还是点了灯，抑或关上了雨窗的缘故，书斋里的微寒反倒让人觉得要比白天易于忍受一些了。但是，雨似乎又下起来了。听不见雨水的滴落声，但当脚踏高齿木屐的女佣出去寄信时，与打开耳门的声音同时响起的那一声沉闷撑开油纸雨伞的声音，在啼叫不止的虫鸣声里却听上去格外凄凉。说到听不见滴落声，这种雨是那种雾一般的牛毛细雨。而这种秋夜的牛毛细雨往常在让东西返潮这一点上较之梅雨时节则有过之而无不及。为了避免画帖和书籍被虫蛀，我拨旺烟具盘里的火苗，点燃苍术，从壁橱里拿出桐木的长衣箱，然后把三弦装进去。顺便我又把收藏着友人的全部来信的柳条包拿出来，从中拣出彩笺堂主人的书柬，独居者在这种雨夜也只好做做这种事情。

彩笺堂主人是某家有名的股份公司的一名董事某君的戏号。本名有所顾忌，在此姑且以妓辈的口吻叫他老尤吧。他和我是二十年前在美国某大学认识的。老尤在日本的大学就学期间，作为俳人在圈子里已经为人所知。就是现在，他也经常吐出些佳句来，所以说到他的俳号，熟悉这方面的人是肯定会知道的。但是，彩笺堂这一别号，恐怕就除我以外，无人知晓了。何况如今叫做彩笺堂的那栋房子已是人去楼空，老尤也就再没有使用这个名字的机会了。关于彩笺堂的来历，在下面这封书简里他自己做了一些说明。

敬启者　新作拜读于出勤之途次车上，仓皇之际仅得窥前半之一端。但锦绣文章令人赞叹不已，以至忘记身为车中乘客一事。忙碌之中反而更能体会诗文之德。时值新绿晚莺之际，府上明窗净几令人艳羡之至。去年腊月以来，多蒙赐教，赤坂丰狐祠畔的草庵的最后一道墙泥终于上好，昨天小半搬出新桥，拟于后天傍晚与平素好友小聚聊贺新居落成，敬请屈驾光临。届时自然亦请宫园千斋偕同宇治紫仙、都吾中等人，勿却为盼。今明两日中电话亦应接通，如可烦劳打电话告知芝〇〇号，则欣幸之至。

彩笺堂主人

金阜先生案前

又及　夫六叠，盖外檐之客房，设有中空隔扇，弟苦思于贴何纸，竟用先年收购于江户座某师傅之江户文化时代吉原娼妓之手书废纸，然意外适于妾宅。故曰彩笺堂，然弟少有才藻，胡乱名之，如有佳名，请赐教为盼。切望面谈。

老尤虽是富翁，但不是暴发户。他人品好，有学问，尤其爱好丰富。他寄给我的信件，经常会根据内容签上不同的雅号。从这些雅号便可知道老尤的趣味和学识的渊博。我曾经就天明时代[4]的江户书法家东江源鳞的书帖请教过老尤，当时他在回信上就用了林檎庵顿首。也许是从泽田东江的别号来禽堂想到的游戏之作。他出了车祸，我写去慰问信，他在回信上用过富田塞南（日语发音就是“无妄之灾”的意思）这个名字，下面抄录的这封信上署名半兵卫，也许是因为练习口舌八景以

及与艺妓小半有关。

昨夜再次勉强挽留，想必令君尴尬为难，敬请原谅。以年近半百之身却常携女儿般女人不离左右，不知廉耻、不成体统之行状惹君侧目，酒醒之后，为此不分场合之旁若无人之举止甚感羞愧。然放荡绅士对君披肝沥胆亦有益于君他日执笔做小说时可作材料之一种，故昨夜被君问及时均据实忏悔。后天拟出席公司之临时总会，故半轮亭只好缺席。然切望本月中务必练好口舌八景，请君亦勿懈怠，愿早日一睹阿花半七二人对口说唱之丰采。

半兵卫顿首

金阜先生

在此之前，我总还是觉得自己是年轻的。一听到四十岁，每每会在提笔写日记杂录等时发出老来之叹，其实仔细想来，这或许正是未老的证据。有力气发牢骚，就还不能说是彻底地绝望。能够毫无羞色地对别人谈论当今艺妓的三弦没有水平等话题，就证明还有性魅力，还没有失去冶游之心。有心寻欢做乐就是还没有失去求学之心，还有著述的兴趣。一天晚上，我听到某人说唱园八节，我品味着那古雅的曲调，不觉动了学习的欲望，为此还去药研堀拜师求教过。当时偶然听说老友老尤也曾着迷过三弦谣曲、歌泽节曲、清元节曲，最后爱好上园八，早在两三年前就师从同一个师父，把他请去位于木挽町的叫做半轮的招妓酒馆儿，从公司下班后，在回家的路上顺道去热心地练习。我们都觉得有些不可思议，不禁击掌大笑。打那以后，我接受老尤的建议，停止清晨的练习，决定傍晚去木挽

町的“半轮”。

老尤在练习的那天从不缺席，四点半左右从公司开着包雇的汽车赶来，一待练习结束，就那样将我挽留下，叫来自己宠爱的艺妓，然后请客吃晚饭。而且一到十点半，准会开始做回家的准备。在下雨的夜晚，他还特意用车把我送到家门口过。据说被叫到老尤的宴席上的艺妓也包括那些以前取得过三弦清元等艺名的艺妓们，不过当时自然是只限于河东组、一中组和园八组的人，因此，即使年轻，也不会小于二十五、六岁。其中还有不像艺妓、而像师傅的老妓。正因为如此，刚满十九岁的小半恰如万绿丛中一点红，过分的反差，甚至让人觉得有些可怜，不用问就可推知这个女人受到了老尤的关照。

小半气色红润，有着一副高大健壮的身材。一双大眼睛水灵灵的，眉毛浓密，发际生得也好看，五官像浮雕出来似的轮廓清楚，反之嘴唇稍大、下巴略微突出的缺点也随之变得格外明显，不是那种楚楚可怜、多愁善感的相貌。如果任何时代总是把丰腴妖艳的女人当作时髦的话，小半毫无疑问是该划归其中的。当我听说时髦的小半竟是老尤的掌中物的那一瞬间，老实说是感觉有些出乎意料的。但是，当我一知道小半与年龄不相称，也与时髦无关，弹奏三弦已颇有做派时，这种感觉就马上烟消云散了。

一天晚上，像往常一样，一结束了练习，我就被领到宴席上，和老尤交杯换盏地喝起来。小半和常来的艺妓都到歌舞伎座剧院排练去了，快九点了还不见一个人影儿。当晚又碰上师父略感风寒，所以练习一完，就坐着车子回家去了。老尤和我由女佣伺候着喝酒，庆幸这样反而可以毫无顾忌地谈话，从江户俗曲的音乐价值以及和现代社会的关系到将来的兴盛衰落，两个人想到哪儿说到哪儿。三弦，不言而喻是产生于两个世纪

以前的花街柳巷，并且已经达到烂熟的一种纤弱悲哀的艺术。被称为花街柳巷的前代卖色遗风，在现代社会如被原封不动地保留下去的话，三弦也就应该具有持续下去的力量。三弦和浮世绘[5]、歌舞伎剧等一样，是不应以现代社会一般的社会观、道德观来看待的艺术。它不是活着的现代的声音。正因为它是过去的窃窃私语，听到它反而会令那些满腹忧愁的人们引发出无穷的兴趣和万千的感慨来，恰似“商女不知亡国恨，隔江犹唱后庭花”所有的那种意趣。这也正是江户俗曲在现代社会的价值之所在。这是我的一贯主张。而老尤则认为，作为排遣日常劳务之辛苦的娱乐，以耳聆听的音乐远较以眼观看的绘画简单容易。丰太阁（注：丰臣秀吉）也认为较之茶道，净琉璃[6]更为风雅有趣。若论净琉璃，在诸多流派里又以最为肃穆寂静的园八为上，无出其右者。园八的曲调既凄艳又古雅，听来如同梦中的浮世绘美女的喃喃自语。总之，二人议论的都是回归像把玩古董那样赏玩江户的三弦音乐的这个话题。

女佣轻轻咬住一个要打出来的呵欠，站起身去换一只酒壶。老尤似乎有什么事似的叫了我一声，“我有件事一直想对你说，是有关小半的事情。你觉得小半怎么样？是不是长进不小？我打算叫她好好练习园八，将来继承师家的名字，你以为怎样？”

园八节和其他流派的净琉璃不同，学习的人很少，如果不趁早想想办法的话，早晚会难逃失传的厄运。老尤想以自己的兴趣爱好和财力来挽救逐渐衰落的江户古典，对于他的这一计划，我当然不会有任何异议。而且，我也早已看出小半虽然年轻，才能却不可等闲视之，将来足可以属望。我把自己的看法原原本本地说出来，老尤慢条斯理地喝着酒，一边讲起了事情的经过。

"人哪，到了这把年纪，是无法凭魅力来得到艺妓的。只好搞些训练技艺的来取乐。因为是在你面前，我才会毫无顾忌地大放厥词，虽然我看上去如此，其实骨子里是相当讲道德的人。我最厌恶当今世上的缙绅和富豪。我讨厌富豪，但对社会主义者也不以为然。如今这个世道，你就是讲些正经话，也不会为人所用，所以我倒宁愿趁此机会每天晚上这样地及时行乐……这种事无关紧要……我想到要去训练艺妓的技艺这件和自己不相称的事情，是有一些原因的。如同对茶碗、色纸[7]一掷万金是出于嗜好，训练艺妓的技艺同样也是出于嗜好。

我关照过相当多的人，真心实意地帮助人，但结果却只不过让我醒悟到世道的荒谬而已。现在我家里还住着三个学仆。我的老大明年该上大学了。我丝毫也没有因为帮助了别人，而要求对方报答的那种卑劣的想法。对于成败荣辱这种事我并不怎么在乎。我惟一希望对方的就是成为一个可以推心置腹谈得来的人。我帮助过的人全都功成名遂。但是我对他们成功后的作派却甚为不满。

名字我就不说了，那已经是七八年以前的事了。受人之托，而且我自己也认为对方将来会有出息，我曾对某一青年画家给予过经济上的援助。以为他将成为芜村[8]、崋[9]山那样的清廉画家，没想到竟是大错特错。他在展览会上曾获过一两次奖，刚刚小有名气，马上就摆出一副不可一世的大家派头，广招门生，拉帮结派，还利用报纸杂志拼命地自我吹嘘，简直像是在搞政治运动。但是这一套做法的效果还真厉害，一贫如洗的一介书生不出十年的工夫，竟成了拥有如同谷文晁[10]的写山楼那样偌大邸宅的主人。

还有一个曾经寄食于我家、后来飞黄腾达的学仆，此人实在叫我吃不消。这是位教育家。上大学的那会儿，有一天他开

口叫我教他俳句，我本来也并不讨厌俳句，所以就答应了，还把自己的藏书借给他。我还经常过问他，句子是不是做好了？也给他修改过。但是，后来醒悟道，这个男人并非喜欢俳句，只是看到我时常吟诵俳句，为了讨我的欢心，才问我的。总而言之他是那种见缝就钻、无孔不入的人。所以等到拿了学士学位，当了外地某女子学校的教员后，马上就入赘做了当地一家大财主的养老女婿，现在经营着一家私立幼儿园和一所小学校，名声还相当不错。他的事情并非一无是处，我也不得不表示钦佩，不过，我实在受不了的是这个人的那一套做法。他简直像是把教育事业当作经营商店或者公司了。他每年必来东京去拜访那些朝野的有权有势者。第三年，他声称视察去美国呆了半年，回来后就津津乐道地四处演讲。咳，这也罢了，我最气不过的是他去年干的那件事。刚刚四十出头的年纪，竟在当地的公园为自己竖起一尊铜像，想要夸耀自己的功绩。闻名天下的丝平的石碑确实很大，可那是子孙后代为他树的。出于个人的嗜好，在自家院子里立一尊自己的铜像的话，也不是不可以，问题是这个人拐弯抹角地叫学生家长掏腰包，又笼络当地的报社记者为其制造舆论，而自己却摆出一副泰然自若的样子来，这就有点太过分了。

我本来就看不惯当今的世人为了出人头地所采取的那些作法。即便你事业失败来找我借钱，只要心地坦坦荡荡，我就喜欢。相反，不论你事业多么成功，不能堂堂正正地做人，我就看不入眼。因为出了这些事情，我再也提不起兴致去帮助人，觉得无聊透顶。不过，我说的这些事并不是直接原因，让小半学习园八后，我产生了一种不知天高地厚的念头，就是想把小半培养成自己希望的那种艺人。我和世人打交道所做的那些正经事都以失败而告终，所以我想以后培养艺人。如今的艺人正

如你所知道的那样，是马尾串豆腐——提不起来，根本无法指望将来会产生名家高手。而且，园八又与三弦曲和清元小调不同，如果现在的师傅一过世势必落个后继无人的结果，所以假如小半肯按我想的那样刻苦练功的话，说句正经话，我的嗜好没准会发展成保存俗曲的一项事业呢。”

老尤决定为小半赎身，并着手修建外家是三个月以后的事情。翻阅当时的信件，只见上面写道：

惊闻贵体感染伤寒，甚为惦念。吾兄原为蒲柳之质，当此秋凉时节谨望保重身体，切切。今有要事请教，昨夜原拟于老地方与吾兄面叙，却知吾兄患病卧床，失此面晤之机，甚觉遗憾，弟把盏啜饮间乱笔写就此信，今奉上。所谓要事即彼妾宅一事，如吾兄所知，弟久已多方委托，昨日接经纪人通知云有合适之待售房屋二幢，故归途中顺便查看房屋。其一位于代地河畔，其二位于赤坂丰川五谷神社斜后。弟本以筑地附近为至便，事先曾多方委托，然至今未有结果，若延搁恐扫兴，故浅草赤坂孰取孰舍，如蒙定夺幸甚，小半云代地虽至便然恐街坊邻里风言风语，赤坂稍不便但强于代地。赤坂处带旧庭院，院中植有树木，然房屋宜当拆毁。代地处仅做些内部装修便可入住，然环境拥挤，无法眺望河畔景色，且为租地建房，占地面积约有三十坪，卖主不肯打折扣，净要价一万日元，乃大敲特敲竹杠。然于老江户，无庭院尚可忍耐，若非河畔则殊觉无趣。

而赤坂处则恰适于用作暴发户之外家，买后如心生厌腻则即可转卖，此乃经纪人所言也。地皮约七十

坪，连地带房共计一万五千元，原为坡地故庭院地势起伏，颇有野趣，院墙外即丰川五谷神社之茂林，亦适于用作隐居之外家。昨日来时，一林之隔，参拜者之击掌祈祷声、小鸟之啁啾声隐约可闻，颇觉满意。宅院之东北部分隐于神社林荫，西南部分则向阳，旧房翻修时仅注意躲开西晒，即可益于通风透气，焉有田福所吟“粗屋陋室居，无风难避暑”之虞。要之，山岗区如吾兄所知，恰如桃邻⑪所吟“市尘富士风，萧萧吹落叶”，虽位于城区，亦须力避冬之西风及秋之西晒。因当日忘携指南针，不辨东西，故再拟踏查，乞吾兄痊愈后，于散步之余代作鉴定为盼。弟不揣冒昧，以兹事相烦，甚觉惶恐不安，然自古有所谓青年玩女人、中年玩技艺、老来玩施工造园。如若节制，便可发财。然弟之嗜好正合古训，亦无可奈何之事。值此逸乐之最末阶段，弟意欲以修建精美之外家而纵情享受之。故务请于闲暇时赐教为盼。虽同为江户风格，然仍望园八、一中等节曲之趣味稍古于《梅历》⑫插图，弟以为春信⑬画本之趣味恰到好处。凡江户趣味，以天明风格最为难能可贵。

冬来兮

覆面头巾犹在否

祝早日痊愈。盼兄之光临，实有一日如隔三秋之感

十一月　日　　　　半兵卫谨上

金阜先生

当时，由于欧洲战争的缘故，世上呈现出一派经济繁荣的景象。每天都会出现三四家股份公司，所以原本资本雄厚的老

尤的公司其利润想必肯定是巨大的。奢侈品越昂贵销路越看好。由于米价昂贵，连平头百姓也搞起了买空卖空的投机生意。这是新建外家再适合不过的时候了。当时，一些旧贵族纷纷投标拍卖祖传家宝，这对老尤新建外家也是不可多得的时机。老尤在地点还没有选好时就每逢拍卖必定叫上我一同去看。固然老尤的嗜好专注于俳谐趣味，所以不向大屏风、诸侯用物投标，但是，像金灯笼、膳碗、木火盆、洗手盆、敷瓦、更纱、广东缟的旧布片等所有可以用来装饰外家的东西什物，从不问价，就一个接一个地统统搬回家。不久，在新居落成的庆贺宴会上，主人挑头，加上应邀出席的艺人们的附和，我碍难拒绝，起草了彩笺堂记一文，不仅如此，我还受托起草园八节新曲。

从第二天起，我就为寻找可以成为新曲资料的事迹记载，开始搜集以那本燕石十种为首的被搜集在国书刊行会翻印本中的各种旧记随笔，并且为了一旦发现合适的事迹、传说时可以随时动笔，我每天晚上将台灯拉近枕头反复阅读松叶、色竹、兰曲集、都羽二重、十寸见要集[14]之类的书籍。当时，我对于这些类似江户戏剧家所做的事情不光感兴趣，而且觉得特别有意义，以致不惜把已经动笔写了一半的长篇小说搁置一边。因为我认为二叶亭四迷[15]开始的几乎成为现代小说的定形的这种言文一致的修辞法，对于七五调格律的江户风格的词曲创作是有害的。对于这种是也文体，在像我今天这样重读了古人的文章之后，尤为感到不快是也。虽然我总是想方设法要将这种粗野下流的是也文体驱逐出去，但结果却是多年的陋习难改，徒然地叹息自己不具尾崎红叶[16]、樋口一叶[17]那样的才华是也。我那时正值动笔写新曲，希冀自己写出像追善‘竹妇人’玉菊[18]所作的水调子里的“望片片浮云”，或者追善兰洲所作的

浮濑里的"虽说不必带雨伞，但却一点点濡湿"那样的文词妖冶的章句。自从一年前被医生宣告患了不治之症以来，我就想在离开人世之前，无论如何要写出一两篇类似井原西鹤[19]那样的小说和横井也有那样的美文。

被收入《鹑衣》[20]里的也有[21]的文章，早已被蜀山人[22]盛赞不已，用不着今人再加以推崇，但是，每当我反复朗读之余，总会拍案叫绝，只要日本文明不灭亡，只要日语还使用汉字，就是千年之后，这种文章也必会作为日文的范文的。究其原因，无外乎就其纷繁复杂、学识深奥、用典之多而论，可与《鹑衣》相提并论的思想文章委实难找。尽管如此，其清丽流畅的文采在我们古今文学里也是空前绝后的。日汉的所有古典文辞构成了《鹑衣》的纬线，元禄[23]以后的通俗文体构成了《鹑衣》的经线，而也有则以其自成一家的文藻和得天独厚的奇才装点其上。达到这种境界，或许才可称作浑然天成、完美无缺。我之所以答应老尤起草彩笺堂记，也是出于平素对《鹑衣》里所收名文仰慕之深的缘故。彩笺堂记的那篇拙文刚一写完，就马上被装进了一副漂亮的镜框里，但是新曲终于没能脱稿，其部分文字至今还被锁在抽屉里。

我决定用于新曲的素材是记载在《江户名胜画册集锦》里的《浅草桥场采女塚》的那个有关艺妓采女自尽的故事。我想得到老尤同意后再动笔时，恰巧临近七月的盂兰盆节[24]，像往年一样，习艺中止，要休息到九月中旬。老尤要率领家人去大矶的别墅，我则因为中暑而躺倒休息了十来天。当我等到秋凉、彩笺堂的习艺活动重新开始，打算伏案写作时，这回又轮到师傅病倒了。到了十月师傅来上课时，偏偏又不凑巧，老尤因为公司的事情说是要去满洲和韩国出差。等他回到东京没多久，就到年末，按照艺人的惯例，从年末到整个一月的这段时

间又要放假了。

因为这些事情，我对情死采女塚完全失去了动笔的兴致。进入二月，虽然彩笺堂发来了开课的请帖，但是每年从一月到三月的春分前后这段春寒料峭的时期，除了在无风暖和的下午出去散散步以外，我总是尽可能地避免外出，所以我以忙于赶稿为由，拖到了只穿一件小袖衬衣的时候。独居生活其快活省心平常时强于常人一倍，但到了卧病不起时，其不如意也是常人的一倍。倒不如索性得个卧床不起的重病，倒也无话可说，得了个不必让护士护理的小病却又要请大夫出诊时，既要准备好给车夫的小费，又要吩咐女佣事前预备好供大夫洗手用的铝盆和毛巾。为了养病，反倒生出了许多事情，因此我总是小心翼翼地躲避风寒以免感冒，结果把自己弄得简直像是温室里的植物。

那一年到底是个灾年。平常的小心谨慎也无济于事，到了鸟啼花落的时节反倒染上了流行性感冒，加上淫雨连绵，直到新竹见长、枇杷黄熟时节我都要每天揣着个热水袋，饭前饭后要折腾上六次，把药水药末搀和在一起然后咽下。想要躺着看书，翻书的手又不胜其累，想要坐着提笔写点什么，却又提不起兴致。只有当书店的人登门上访请求改版旧著，那些本应丢进故纸堆的旧书稿被拿出来整理修改时，才能不断地让我回想起往昔的快乐。我时常抛下朱笔，想起《疑雨集》里的律诗：

收拾残书剩几篇
轻狂纵迹廿年前
笑倾犀首花间盏
醉扶蛾眉月下船
黄祖怒时偏自喜

红儿痴处绝堪怜
如今兴味销磨尽
剩爱铜铲一炷烟

聊以自遣。虽然如此，我却丝毫没有怀抱三弦说唱净琉璃的兴致。就这样，我像是忘掉了彩笺堂，连回信也没写，整个夏天过去了，转眼间秋天也已经过去了一半。一天傍晚，我在银座大道突然听说小半离开彩笺堂的缘由，一时竟忘记自己久未写信的事情，只是对这件事觉得惊讶不已。

可以听见水滴沿着导水管流进放在外窗外面窄廊里的水缸时的滴落声。已经不是牛毛细雨了。也可以听见树叶上的雨滴随着一阵风刮过后扑簌簌地跌落声。刚才点燃的苍术和香烟的烟雾弥漫了整个房间，我伸手拉开带圆珰形门把的隔扇时，只见出门去寄给彩笺堂的那封信的女佣刚好回来，一把抓起塞进小门信箱里的邮件，走了过来。邮件全被雨水淋湿了。三张明信片的两张是股票的广告，另一张是往返明信片：请写上您所喜爱的艺妓名和菜馆名，于截止日期前寄回为盼，等等。又是那个缺少教养的杂志编辑写来的。另外还有两封书信，其中的一封从字体一望而知是彩笺堂主人写的。我断定这封信肯定写了阿半的事情，等不及弄干信封，就那么湿漉漉地拆开了。

久无音信，近况如何？今年残暑过后是意想不到的寒凉，加之近来秋雨连绵，不知贵体可否安好，甚念。照此下去，再有个两三天不晴的话，唯恐将导致诸河泛滥，铁路瘫痪，米价暴腾。闲话休提，言归正传。突然致函只因近来为着阿半的事情有些不顺心，我已让其搬离彩笺堂，返回原来的旧宅。古人早已说

过：闲花只合闲中看，一折归来便不鲜。云云，然对此喋喋不休却显得极为庸俗，为他人闻知，又是弟之耻辱。吾兄洞达人情世故，听弟此番诉说，定已悟出大概。弟亦知艺妓交接戏子乃家常便饭，于适可而止之交际，弟大有宽恕之肚量，何况其所习园八节曲又有别于其他技艺，素来要求说唱时倾注深情，曲词里亦有劝阿哥，且将甜言蜜语留待明天说，瞧我这头发多枯涩之句，云云。并非口舌八景式之牢骚，但弟不愿其讥笑吾不谙烟花巷之诸规矩。然万没想到对方乃默片之解说员，实令人忍无可忍，以至下休书。同为讨嫌之辈，若为业余剧团之演员或曾我家流派[25]之喜剧演员，尚可容忍。但如为司机，或为默片之解说员，无论怎样将其视为净琉璃三弦说唱曲艺之戏作，终不能做到将美色与风流儒雅贯彻于八丈缟[26]之衣里。此中心情应与吾兄平素所言之审美论相一致，当获更多共鸣。

至于阿半重返艺妓亦或与默片解说员结合诸如此类之事，弟一概不知。特为其修建之彩笺堂如今人去楼空，去岁府上所馈赠之秋海棠因坡地利于排水，故今年长势喜人，盛开呈西瓜色。吾见状，惋惜之情超过遗失三百钱，可理解为一贯三百钱，聊供解颐，详情如上。

彩笺堂旧主

月　日

金阜先生

终于雨过天晴。只要天晴，秋分时节就是一年之中最难忘

的时候。残暑尽退，单衣下摆底下觉得凉爽，加上一件短外套也已经不再令人厌烦。这个时节，扑打帘子的风充满了悲壮气概，天空澄彻湛蓝得令人生疑，即便不是山林隐士也令人不由自主地抬眼眺望那浮动的云影，生出无限的感慨来。天阴时，只要无风，草花间的蝴蝶的翅膀反而色彩鲜明地浮现出来，在沟渠的水里有城市的影子沉淀不动。这个时节，池水、沟水，甚至连下雨时的积水全都成了反映万物姿影的一面镜子。

昨来风雨锁书楼
得此新晴帘可钩
篱菊未开山桂落
雁来红占一园秋

我一边诵着随意想起来的古人的绝句，一边朝外走，不知不觉走到了彩笺堂的大门前。只见天然丝柏木的门柱上依然挂着“□□寓”字样的名牌，小门的门板接缝处新镶嵌了紫竹，像外家常有的那样，门扉紧闭，以免外人窥见。因为好久没有登门拜访了，所以没来由地想要进去看一看。对于爱好建筑的我来说，禁不住想象着走廊、套廊上的木板是否生出了一些铁锈，庭院里的土地该是宁静深沉，今年的雨水这么多，院子里的石头上也该长出一些青苔了吧。我想起寄来的那封用文言写的信件上提到的从我家移植去的秋海棠开出了西瓜色的花朵的话，越发按捺不住，迫不及待地伸手去推小门的门。小门一下子打开了，走进里面，没想到竟从一排胡枝子后面传来了台广的三弦声。刚好在上第二根弦，用拨子一下、两下地调整着音调。但是弹奏者不是女人，如果不是女人的话，那就该是师傅千斋了。他调好弦，没有觉察到有人在洗耳恭听他的说唱，屋

里慢慢响起了主人的中音：

你且断了那念头，莫哭泣——

下面该是浮桥和缝之助彼此“面面相觑，哇地一声号啕大哭起来”。我知道只要再悲叹一声，后头就该进入结尾部分，乌边山[27]的这一段就要唱完了。所以不忍那样不识趣地打开格子门，中途打断对方的演唱，恰好看见房门的屋檐上正有一只秋天的蜘蛛在不停地拉网，于是我站在那儿下意识地看了起来。

“你听我说，这件事实在太有些愚蠢了。居然会对那个无声电影的解说员鬼迷心窍，实在是太不成体统了。我真是瞎了眼，看错了人。撇开无声电影解说员这件事不提，那个女人的将来似乎也是没什么可指望的。她当艺妓那会儿，在技艺方面让人觉得似乎能成个气候似的。其实这个女人特别爱争强好胜，无论做什么事情，都不愿不如别人，处处都要占上风，因此对于学艺自然也是劲头儿十足的。所以一旦不干这一行了，马上就会失去竞争的劲头儿。一两个月过去，练习三弦完全成了照顾我的情面。开始时我还会说些责备、开导的话，告诉她天赋不错，该趁现在抓紧练功，可是当事者自己似乎也不了解自己的天分，自然对习艺总也提不起兴致来。比方说吧，就算不去干什么事，觉得无聊的时候，还可以随手拿起近旁的三弦，用有些生疏的手试着回想一下，可她对这个也不感兴趣。那么提到喜欢个什么时，似乎又没有什么特别的爱好。针线事不用说了，看个书写个字什么的也不喜欢。似乎只喜欢去看个戏，和朋友逛逛戏院，再就是去逛三越或者白木，在这些百货商店的餐厅里吃饭，一家一家地串浅草[28]的电影院。你说说她吧，结果招来她的反抗。她还有意摆出个觉得当个三弦师傅的过程太艰辛，且毫无乐趣可言的表情给我看。这样下去没什么

可指望的，所以我才和她断绝了关系。不过，话说回来，并不是只有她这个样子。现在的年轻女人，不管是良家妇女也好，还是艺妓也好，都是同样的风气。你看看公司里雇佣的女职员就明白，光在嘴巴上夸夸其谈，却丝毫没有为了学习去吃苦耐劳的劲头儿。细究起来，我想让现在的年轻艺妓学习园八什么的可以说是一个错误。我女儿现在正在念女子高中，看看她的情况就可明白，现在的年轻女人除了铅字以外，什么也看不懂。既看不懂草书也看不懂变体假名。看得懂报纸上的小说，却看不懂江户时代的通俗绘图小说。园八曲课本用的是文久年间㉙刻的木版，而阿半是明治㉚三十年以后出生的女人，看不懂课本上的字体并不是她本人的过错。生长在城市的现在的女人，不知水井为何物，自然不会懂得汲水用的吊杆旁一钩残月当空照的雅趣。由这种女人唱出来的“超过井边恋情的潇洒调侃”只能是干巴巴的、索然无味的。对于自己所唱的“正热乎时却来了一顶可恨的轿子”是怎么一回事莫名其妙。对于理解不了的事情当然引不起兴趣来。肯不惜重金买下其角㉛自己刻的《五元集》㉜的古版，正是如吾辈旧派俳人的保持古风的证据，那些有新倾向的俳人因为只能看懂六号铅字，所以用不着古版书。现在的艺妓弹三弦只不过是以前习惯的延续。正如那些有新倾向的俳人仍将自己的吟咏冠以俳句之名一样。现在不是争论谁是谁非的时候。比起这个，倒不如去考虑一下我们那个时代的古雅趣味到底可以持续多久。我们经营的那家公司也从昨天晚上开始了同盟罢工。应该已在晚报上见报了，因为这个骚动，公司里今天如同放假一样，所以趁此机会叫来师傅复习个三两段的。”

老尤给溜池的三河屋挂了电话，请我吃了晚饭。在回家的电车上，不知为什么我将两三天前开始读起来的安里·德·雷尼

耶[33]所创作的短篇小说《MARCELINE OU LA PUNITION FANTASTIQUE》的主题和老尤讲的事情连在一起加以思考。雷尼耶的小说描述了一个因自己的新娘不解风雅而悲愤万分的男人的内心世界。主人公一直向往意大利的古都威尼斯，所以蜜月旅行选择了这个城市，但是新娘丝毫不感兴趣。他在一家古董店里发现了从前在威尼斯的皮影戏里被使用过的精致玻璃偶人，不惜高价买下来。不久返回法国的时候。夫妻间的关系逐渐破裂。新娘的朋友里，有一个为人卑鄙下流，却很讨女人喜欢的医生，他把主人公诊断为精神病患者，以后新娘就把丈夫当作疯子来对待。有一天丈夫外出归来，一眼发现祖祖辈辈传下来的老房子像是被新翻盖过似的被改变了外观，不光如此，以前的那些古色古香的家具直到桌椅板凳，全都被巴黎街头的那些家具店里司空见惯的时髦的花里胡哨的产品所取代。见此光景，主人公怒不可遏，捣毁了四周的家具后，昏倒在地……我告别了老尤回到家里，马上把读了一半的这部小说在蚊帐里读完……小说中的主人公从威尼斯的古董店里买回来、被小心珍藏的那个偶人，在主人公外出时，被扔进了堆房。但是每当皎洁的月光照透她的时候，她就会动起来，还会说话。一直处于极度兴奋状态的主人公渐渐精神恍惚起来，分不清哪是现实，哪是梦境，最后大概连他自己也觉得自己真如平常周围人所说的那样是个真正的狂人——这就是这部小说的结局。

我把手伸到蚊帐外边关灯时，听到远处传来的钟声。数了数，似乎已到了两点。秋意渐浓，一到后半夜，特别是雨停之后，庭院里总要响起一片沸腾的蟋蟀声，扰得我无法入睡，浮想联翩，各种事情走马灯般地掠过脑海。我虽然想尽早沉入梦乡，却又莫名其妙地耽于沉思冥想。尽是些第二天起来根本回忆不出内容的漫无边际的思绪。

打那以后，每逢寒暑时节，我总是忙于养病，就再也无心去学习三弦，也提不起写作的兴致。甚至连时时产生的对于毫无存在意义的躯体的不胜忧伤悲愤之情，也在逐年失去。偶尔浮上脑海的是费尔南格雷的诗句：

年轻时微不足道的小事也会让我哭泣不止
如今却只觉那哀伤隔膜且疏远
哀伤的姑娘即使用甜言蜜语召唤我
召唤我到绿色的树荫下　也徒然
我的眼泪已枯干

熟悉的“哀伤”如今已形同路人
寻机搭讪的阻街女郎
即使你走近我也不会去响应
即使分手过后我也不会再去思量
年轻时无一事不感伤而如今却心与心不相干

显然，这是心如死灰的写照。欧洲战乱后思想界敲起的警世警钟，在我听来和街上卖糖果的老人吹出的箫管别无二致。饱食终日无所用心的这两三年里，最令人喜悦的莫过于那些冬暖夏凉的日子。肠胃健全、无梦安眠，这种幸福恐怕要比以美人之膝为枕更胜一筹吧。但是，偶然想到应在生前将身后之事处理好，于是卖掉房产和藏书，以绝后患。闲中惟有这段时间稍感忙碌。

离开住惯了的房子时，禁不住一阵悲哀。明诗综所载茅氏绝句曰：

壁有苍苔甑有尘
家园一旦属西邻
伤心畏见门前柳
明日相看是路人

改日我想写一篇文章，就以卖宅记为题。

大正十年正月脱稿
(1921年正月脱稿)

［注释］

1. 友禅染（见P166第11行）
一种染色法，图案绚丽多彩。
2. 王次回（见P167第5行）
(？—1642) 名彦泓，次回为其字。崇祯时以岁贡授华亭训导，诗多艳辞，有《疑雨集》。
3. 园八调（见P168第11行）
从丰后小调独立出来的净琉璃的一个流派，由享保末期（1735年左右）京都的宫古路园八所创。
4. 天明时代（见P170第23行）
江户后期光格天皇朝的年号。
5. 浮世绘（见P173第4行）
江户时代流行的风俗画。

6. 净琉璃（见 P173 第 11 行）

将说书、三弦、木偶戏三者结合在一起的大众戏剧。

7. 色纸（见 P174 第 8 行）

书写和歌、俳句等用的方形美术纸笺。

8. 芜村（见 P174 第 19 行）

即与谢芜村（1716—1783），江户中期的俳人、画家。

9. 崋山（P174 第 19 行）

即渡边崋山，幕府末期的南画家、西洋学学者（1793—1841）。

10. 谷文晁（见 P174 第 24 行）

江户后期画家，别号写山楼等（1763—1840）。

11. 桃邻（见 P177 第 8 行）

即天野氏桃邻，江户人，芭蕉门生。

12.《梅历》（见 P177 第 17、18 行）

即为永春水所作的《春色梅历》。

13. 春信（见 P177 第 18 行）

即铃木春信，江户中期的浮士绘画家（1725—1770）。首创多色版画，号称锦绘，表现风格独特，多描写梦幻般的美女画。

14. 松叶、色竹、兰曲集、都羽二重、十寸见要集（见 P178 第 17 行）

均为江户时代的民间俗曲集。

15. 二叶亭四迷（见 P178 第 20 行）

（1864—1909）日本小说家、翻译家，倡导现实主义的创作方法，代表作有长篇小说《浮云》、《面影》、《平凡》等，塑造了对现实不满、遭社会邪恶势力排挤打击的知识分子形象。

16. 尾崎红叶（见P178第25行）

日本小说家，1885年与山田美妙等人成立“砚友社”，推崇写实主义，代表作有长篇小说《金色夜叉》。

17. 樋口一叶（见P178第25行）

（1872—1896）日本女小说家，代表作有《浊流》、《十三夜》、《青梅竹马》、《大年夜》、《行云》、《岔路》等，大多揭露社会黑暗，描写底层社会，特别是妓女的悲惨命运。

18. 玉菊（见P178第26、27行）

（1702—1726）享保时江户吉原的名艺妓，才貌双全，多才多艺。

19. 井原西鹤（见P179第3行）

江户前期的小说作者、俳人（1642—1693），共创作20多部小说，其中有著名的《好色一代男》、《好色一代女》、《好色五人女》。

20.《鹑衣》（见P179第5行）

俳文集，为横井也有的遗稿。

21. 也有（见P179第5行）

即横井也有，江户中期俳人，有俳文集《鹑衣》。

22. 蜀山人（见P179第5行）

大田南亩（1749—1823）的别号。江户后期的狂歌师、剧作者、幕臣。

23. 元禄（见P179第12行）

江户中期，东山天皇朝的年号（1688—1704）。元禄时期为江户幕府第五代将军纲吉的治下，政治安定，町人势力抬头，学术文化昌隆。

24. 盂兰盆节（见P179第21行）

七月十五日前后举行的佛教祭祖活动。

25. 曾我家流派（见 P182 第 11 行）

大正初期，由曾我乃家五郎、十郎创办的日本最早的喜剧剧团。

26. 八丈缟（见 P182 第 14 行）

八丈岛所产的丝绸制品，以及各地所产的类似制品。

27. 鸟边山（见 P184 第 5 行）

园八小调的名曲，由二代宫古路园八作曲。

28. 浅草（见 P184 第 25 行）

东京都台东区的地区名，浅草寺一周原为大众的娱乐街。

29. 文久年间（见 P185 第 10 行）

日本孝明天皇朝年号（187—1864）。

30. 明治（见 P185 第 10 行）

日本明治天皇朝的年号（1868—1912）。

31. 其角（见 P185 第 16 行）

即宝井其角（1661—1707），江户前期的俳人，蕉门十哲之一。

32.《五元集》（见 P185 第 17 行）

俳谐集，共四册，小栗旨原编撰。

33. 安里·德·雷尼耶（见 P185 第 27 行，P186 第 1 行）

（1864—1936），法国诗人。

濹东绮谭

一

我几乎没有去看过活动照片（注：电影）。

模模糊糊地记得，大约是明治三十年，我曾在神田锦町的出租会场锦辉馆①看到过拍有圣弗朗西斯科街景的活动照片。活动照片这个词儿约摸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有的。一晃四十多年过去了，“活动”这个词儿在今天似乎已经过时，而被别的词儿取而代之，不过，早先听到的已经说习惯了，所以在这里我还是照旧使用从前的旧称。

震灾过后，到我家来玩儿的一位青年作家说我落后于时代，硬拉我去了赤板溜池的那家活动照片小屋。据说是部在当时颇受好评的片子，一看才知是根据莫泊桑的短篇小说改编的，当时我曾对他说，像这一类东西，我觉得犯不着看照片，看原作就行了，原作更有意思。

但是，活动照片不分男女老少，现今的人们都喜欢看它，并把它作为日常生活里的话题，因此我想至少我也该知道别人都在谈论些什么，故每逢经过活动照片小屋前面时，我都特别注意留心去看广告牌上的画儿和片名。浏览一下广告牌，就是不看照片，也可以想象出剧情的梗概，推测出怎样的场面会受到观众的欢迎。

能够同时浏览最多的活动照片广告牌的，要数浅草公园了。来到这里的话，可以同时看到各种各样的广告牌，也就自然可以品评其高低优劣了。我去下谷浅草一带时，总忘不了走

进公园，拄着手杖在池塘边儿漫游。

晚风渐渐有了凉意。一天，我逐一看过一家家入口处的广告牌后，从公园的尽头走到千束町。从这里往右是言问桥，往左是入谷町。我正一边走着一边考虑着去什么地方时，一个四十岁左右、穿着旧西装的男人冷不防从旁边出现，“老爷，给你介绍一个吧，怎么样？”

“谢谢，不必。”我一边说着，同时稍微加快了脚步。

“这种机会可不多呀，很刺激的呢，老爷。”他说着跟了过来。

“不要，我要去吉原②。”

不知该叫这家伙拆白党呢？还是拉皮条的？为了驱散这个形迹可疑的劝诱者，我才顺口胡诌要去吉原的。本来漫无目的地散步，这么一来目的地反倒被决定了。走着走着，我想起河堤下面的陋巷里有一家我所熟悉的旧书铺来。

那家旧书铺的铺面，就坐落在山谷堀的水沟和下水道汇合处，水将从这里流向大门前日本堤桥畔。旧书铺就在那一带昏暗的花柳街上。那条街道是沿山谷堀水沟的一条单侧建有房舍的街道，对岸是在石堤上背对水沟而盖的成排的屋舍，河的这一边，那些经营陶管、粗瓦、河泥、木材等物的批发店，在屋舍间占据了较宽的门面，但是，随着水沟变窄，沟沿上的屋舍也变成了穷酸寒碜的小门小脸。入夜，也只有架设在水沟上的正法寺桥、山谷桥、地方桥、发洗桥等桥上的稀疏灯光照耀着夜路。一旦到了水沟和桥的尽头，也就见不到了行人的踪迹。在这一带，夜深时还在点着灯的，大概也就是那家旧书铺和兼卖香烟的山货店这两家。

我虽然并不知道那家旧书铺的店名，却大抵清楚堆在铺子里的各类书籍。若是碰上创刊时的《文艺俱乐部》③呀，或者

旧的《大和新闻》④的评书附录，那才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呢！但是，我特意绕道寻访这家旧书店，并不是为了旧书，而是为着卖旧书的店主人的为人和花街柳巷的特有情调。

店主人是一位将头发剃得精光的身材矮小的老人，年纪显然已经过了花甲之年。从他的容貌、举止和谈吐，到穿着打扮，无不完整地保留着东京下町（注：老城）的纯粹地道的风貌，比起稀世珍本的古书来，这位店主人更令人肃然起敬，发思古之幽情。地震发生以前，我去戏院或者书场的后台时，曾经见到过一两位这样的江户下町的老人——比如音羽屋⑤的男佣留爷啦、高岛屋⑥使唤的市藏等老人啦。但是，如今这些人却都已经作古了。

我每次推开店头的玻璃门时，总是看见旧书铺的主人端端正正地坐在间隔的拉门旁边，将浑圆的后背微微斜对着门口，借助着那架快要滑落到鼻尖上的眼镜，正在阅读着什么。我来的时间大约总是晚上七、八点左右，每次看到老人坐的位置和坐姿，也几乎是固定不变的。随着开门声响，老人仍旧俯着身子，却将头朝这边一转，“啊，您来了。”说着，摘下眼镜，略微欠身轻轻掸一下坐垫，然后以几乎趴下的姿势将那坐垫摆正，一边毕恭毕敬地寒暄客套。其言辞谈吐，举手投足，总是有板有眼，中规中矩，从无擅改之处。

“还是老样子，没有什么像样的东西。噢，对了，有了一点《芳谭杂志》⑦不过不全。”

“是为永春江⑧的杂志吧？”

“正是。带有创刊号的，可以让您看看。咦，放到哪里去了呢？”说着，他从靠墙摞起来的旧书垛里抽出五六册合订本，用两手轻轻拍去浮尘后递了过来。我接住，“还是明治十二年

注册的呢。读读这种那时候的杂志，觉得自己的生命似乎被延长了。要是有全套的《鲁文珍报》[9]的话，我也想要。"

"倒是不时看到，不过大都零散不全。先生有《花月新志》[10]吗?"

"有。"

玻璃门发出响声，我和店主人同时回头，来者也是六十开外的人。这个两颊凹陷、长相寒酸的秃头男人将肮脏的条纹布包袱卸下，放到摆在店头的旧书上面，一边说道："汽车这玩艺儿，真叫人讨厌透了。今天差一点儿没被它给轧死。"

"说什么又方便又便宜，不会出错，根本不是那么回事。我说，你，到底伤着没有啊?"

"多亏这个护身符碎了，才保住了这条命。撞车了，一辆公共汽车和一辆出租汽车。想起来就叫人后脊梁发凉。我今天去了趟鸠谷市场，买了些稀罕东西回来。还是从前的东西好啊。眼下虽然没有什么销路，可这种东西，见了就让人爱不释手。"

秃头解开包袱，拿出一件女人穿的碎花图案的单衣和一件腰部拼接着其他料子的女人内衣。那件碎花图案的单衣的料子是灰色底的小滨绉绸，用作女人内衣袖子的友禅染也有几分别出心裁，不过似乎都是明治维新前后的东西，算不上是什么稀罕东西。

不过，如果用于浮世绘原作的裱褙，或者时下流行的那种案头小箱的内衬，以及通俗绘图小说的书套什么的，说不定倒也不错。凭着这一时的心血来潮，我在为旧杂志付账时顺便买下了那件女内衣。我揣着秃头店主将《芳谭杂志》合订本和那件女内衣打成的纸包走了出去。

我本打算坐来往于日本堤的公共汽车的，我在大门前的公

共汽车站前站了一会儿，就被来来往往的出租汽车的揽客声弄得厌烦，于是拐进来时的那条后街，小心翼翼地专捡没有电车和出租汽车通过的昏暗小胡同走，走着走着就来到了从树间可以窥见到言问桥上的灯光的那一带。据说河边公园不太安全，所以我没有靠近河岸，而是沿着灯火通明的小径，然后在拦着的铁链子上坐了下来。

其实，我在来这里的路上，买了面包和罐头，并用包袱皮儿将它们包住，所以我试着把旧杂志和旧衣物与它们打成一个包儿。可是不光包袱皮儿略嫌小点儿，而且硬的东西和软的东西怎么也包不到一块儿。最后我琢磨着单把罐头塞进外套的口袋，其余的东西打成一个包儿的话拿起来比较方便。就在我把包袱皮儿平铺在草地上反复比试着的当儿，冷不防从背后的树荫里响起一声喝问："喂，干什么呢?"接着响起一声军刀的响声，跳出一名巡警来。他挥起一双猿臂将我的肩膀按住。

我没有回答他的质问，慢慢地将包袱皮儿重新系好，然后站起身来。巡警似乎等得有些不耐烦了，他从背后捅了一下我的胳膊肘，说："走，那边去。"

沿着公园小径走了没多远，就来到了言问桥边，巡警把我带到了宽阔的马路对面的那家派出所，把我交给正在值班的巡警，就急匆匆地又不知到哪里去了。

派出所的那位巡警就那么站在门口，开始了盘问："刚才你从哪儿来?"

"从那边来。"

"那边是哪边?"

"水沟那边。"

"水沟又是哪儿?"

"就是真土山山脚叫山谷堀的那条小河。"

“叫什么名字?”

“大江匡。”我回答道，见巡警掏出记事本，就又说，“匡是匚字里面加个王字。也就是《论语》里的‘一匡天下’的那个匡字。”

巡警瞪了我一眼，似乎要说“少啰嗦!”接着伸出手猛地一把将我的外套上的扣子扯开，翻看着里面。

“没有记号吗?”说着又要翻看我的上衣。

“记号是指什么徽号?”我把包袱放下，将上衣和坎肩掀起让他看。

“家住哪里?”

“麻布区御箪笥町一丁目六番地。”

“职业?”

“什么也没做。”

“无职业吗? 多大年纪?”

“己卯年生。”

“到底多大?”

“明治十二年的己卯年。”本想就说这些，但又怕惹来麻烦，就又说“五十八。”

“还蛮年轻的嘛。”

“嘿嘿，嘿嘿。”

“你说你叫什么名字来着?”

“我刚才说过了，叫大江匡。”

“家里有几口人?”

“三口人。”其实我是个光棍，但凭着以往的经验，如果照实说反倒越发引起怀疑，所以回答了三口人。

“你说三口人是太太和谁?”巡警的自以为是正中下怀。

“老婆和老太婆。”

"太太多大年纪?"

我一时语塞，但马上想起四、五年以前有过一段关系的女人，"三十一。明治三十九年七月十四日出生，丙午……"

如果再盘问到姓名的话，我准备说出自己写作的小说里的某个女人的名字，但是巡警没再问什么，而是伸出手按住外套和西服的口袋，"这是什么?"

"烟斗和眼镜。"

"嗯，这个呢?"

"罐头。"

"这个，是钱包吧，拿出来让我看一下。"

"里面装着钱呢。"

"装着多少钱?"

"大概有二、三十块钱吧。"

巡警抽出钱包，也不查看一下里面，就往摆放着电话机的桌子上一放，"那个包袱里是什么?你进这里边儿来，解开包袱让我看看。"

解开包袱皮儿，包在纸里的面包和杂志倒没怎么样，但是当那件鲜艳的女内衣的一只袖子刚一耷拉出来，巡警的态度和声调立刻变了。"嚯，你还带着件稀罕东西呢。"

"呀，哈哈哈哈哈。"我笑了起来。

"这是件女人衣服。"巡警用手指捏起女内衣。凑近灯光，一边回瞪我一眼，"你从哪儿弄来的?"

"从旧衣服店弄来的。"

"怎么搞到手的?"

"花钱买来的。"

"在什么地方?"

"吉原的大门前。"

"花多少钱买的?"

"三块七毛钱。"

巡警把女内衣扔在桌子上,一声不吭地盯着我的脸。说不定会把我带到警察署,然后关进局子里,我失去了开始那样嘲弄的勇气,观察起巡警的表情。巡警仍然一言不发,开始查看起我的钱包来。钱包里放着忘记拿出来的火灾保险的临时证明书,证明书的折痕处已经破损,以及用于不时之需的户口副本、图章证明书和登记图章。巡警一张一张地慢慢展开,然后拿起那枚登记图章,凑近灯光看着上面的篆刻文字。看来要有一会儿工夫,于是我站在门口将视线移向了马路那边。

马路在派出所的门前斜斜地分成两条,一条通向南千住,另一条通向白鬚桥方向,浅草公园后面的大道与之交叉,并与言问桥相连,所以就是到了夜晚,这里也是熙来攘往的。不知为什么,竟没有一个行人停下脚步对我受到盘问一事感觉奇怪的。在对面街角的衬衫店,一个女老板模样的女人和一个小伙计朝这边张望了一眼,也没有现出大惊小怪的样子,就要上板打烊了。

"喂,没事儿了,把东西收起来吧。"

"本来没有什么用得着的东西……"我自言自语着,一边收起钱包,把包袱皮儿按原来的样子系好。

"还有事儿吗?"

"没有了。"

"让您辛苦了啊。"我掏出金嘴的威斯敏斯特的香烟,划火柴点着后,朝派出所喷出一口烟,心想让你也闻闻香吧,然后信步朝言问桥的方向走去。事后琢磨起来,如果没有户口副本和图章证明书的话,那一晚肯定就被带进局子里了。旧衣物毕竟让人觉得不快。那件旧女内衣险些让我倒了大霉。

二

题为《失踪》的那篇小说的腹稿已经打好了。如果能写成的话，不会是太拙劣的东西。对此我颇有几分自信。

小说里的重要人物叫做种田顺平，年纪五十多岁，是私立中学的英语教师。

种田的那位由恋爱而结婚的原配妻子去世三、四年后，种田迎进了继室光子。

光子曾受雇于某知名的政治家，是夫人的贴身女佣，但后被老爷糟踏有了身孕。东家于是叫管家远藤处理这件事，讲好的条件是，如果光子平安无事地生下孩子的话，将按每月五十元给孩子寄送二十年的抚养费。作为交换条件，有关孩子的户口概与东家无关。此外，光子另嫁时将赠与一定的陪嫁钱。

光子被带到管家远藤的家里，生下一个男婴。在产后六十天左右，也还是经远藤介绍成了中学的英语教师种田顺平的后妻。当时光子年十九，种田三十岁。

种田失去了最初的爱妻以后，从微薄的薪水生活里看不出任何希望，随着人届中年，渐渐变成了无精打采、影子一样的人。经老朋友远藤的劝说，对光子母子的钱财一时鬼迷心窍，就答应了再婚。当时，孩子刚刚生下，还没有办理户口手续，远藤就把光子母子的户口一起迁入了种田家。因为这个缘故，以后翻看户籍，会让人觉得种田夫妇在持续了长久的未婚同居关系之后，因为长子的出生才办理了结婚入籍手续。

过了两年，一名女婴出生，接着又是一名男婴出生。

表面上的长子，实际上是光子再婚时带过来的孩子，名叫为年，在他长到成年的时候，多年来由一直处在秘密状态的生父那里转送到光子手上的那笔教育费被中断了。不仅因为约定的期限到了。还因为为年的生父几年前病故，他的夫人也相继过世的缘故。

随着长女芳子和小儿子为秋一天天长大，家庭开销逐年增加，种田不得不在两三所夜校里兼课。

长子为年在私立大学就学期间，作为选手出外留洋。妹妹芳子从女子学校一毕业就成了走红的活动照片的明星。

继室光子结婚时的那张讨人喜爱的圆脸，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已经变成了肥胖的婆娘，狂热地笃信日莲宗，被推举为信徒团体的委员。

种田的家有时成了进香朝圣团体的集会场，有时又成了女演员的娱乐场，有时则成了体育运动的练习场。那个热闹劲儿连厨房里的老鼠都吓得不敢出来。

种田本来是个性情怯弱、不喜交际的男人，加之年事渐高，对家中的喧闹气氛变得难以忍受。老婆孩子嗜好的一切正是种田所不喜欢的。种田对家里人的事情尽量不闻不问。对自己的妻儿横眉冷对，是这个性情柔弱的父亲仅能采取的复仇。

五十一岁的那年春天，种田被辞去了教师工作。领取退职津贴的当天，种田没有回家，销声匿迹了。

在此之前，种田曾与以前在家中帮工的女佣寿美子在电车里偶然邂逅，得知她在浅草驹形町的某家餐馆工作，以后去找过她一、两次，喝啤酒喝得大醉。

怀里揣着退职津贴的那个夜晚，种田第一次去了女佣寿美子的公寓，毫不隐瞒地谈了自己的事情，并在那儿留宿了一

夜……

下一步怎样为故事安排一个结局才好呢？我还没有拿定主意。

家人向警方请求找人。种田被刑警抓住，受了一番训诫。人过中年才尝到的放荡的甜头儿，自古就被比喻为“过晌雨，没个了。”所以我可以轻而易举、随心所欲地为种田设计一个悲惨的下场的。

我一直在思考着种田堕落的各个过程和与之相应的感情过程。被刑警抓住、拘捕时的心境，被引渡给妻儿时的羞愧和难堪。换作自己的话，又会怎样呢？我在山谷的后街，买了女人的旧衣物的归途上，被巡警抓住，并在路边的派出所遭到了严厉的盘向。这个体验对于种田的心理描写是再好不过的资料了。

写小说时，让我最感兴趣的是作品中人物的生活以及对事件展开时的场所的选择和描写。我时常陷入这样的错误，就是过于侧重对于背景的描写，甚至超出对于人物的性格刻画。

东京市内的一些名胜古迹，由于地震后新建了一些街区而使其旧观尽失，我因为想描写这一状况，所以想把种田先生藏匿的地点设在本所，或者深川，或者浅草的偏僻地区。要么就安排在与这些地区毗邻的旧郡部分的某个陋巷里。

平日经常散步，我自以为对砂町、龟井户、小松川、寺岛町一带的情况比较熟悉，但是一旦打算动笔，顿觉观察得不够。以前，我曾以深川洲崎妓院[11]的娼妓为题材写过小说，当时读了这部小说的一位朋友说：“表现洲崎娼家，却不描写八、九月间的暴风雨和海啸，这未免过于疏忽了。您这位作者大人常去的甲子楼上的钟塔，不是也被刮倒过一两次吗？”要想精

确地描写背景，就必须留心季节和天气。比如像拉夫卡迪奥·赫恩[12]先生的名著《赤塔》或者《尤马》就是如此。

那是六月末的一个傍晚。尚未出梅，但从清早起就是一个晴朗的天空，白昼渐长，吃过晚饭，仍然不见黄昏的降临。我放下筷子就朝大门外走，千住也好，龟井户也好，信步所至，打算走得远点儿。先乘电车到了雷门，恰巧遇上开往寺岛玉之井[13]方面的公共汽车开了过来。

驶过吾妻桥，沿着宽阔的马路向左拐驶过了源森桥，径直通过了秋叶神社的前面，又开了一会儿，车在铁路的道口前面停了下来。

在道口两侧的栅栏前，停着几辆出租汽车和汽车，正在等着那辆货车慢腾腾地开过去。行人寥寥无几，有些穷人家的孩子在成群地玩耍。我下了车，看见从白髯桥通往龟井户的那条宽阔的大道正与我刚才的来路交叉在一起。四周是长着野草的空地和屋檐低矮的成排住家，放眼望去，任何一条街道都雷同得无法分辨。这些路的尽头通向哪里去呢？我莫名其妙地感觉着某种荒凉。

假如我把种田先生抛妻别子、遁世隐居的场所设在这一带的偏僻小巷的话，因为离玉之井的闹市比较近，也便于安排人物的结局，我走过了一条小巷后，拐进了一条岔道，这条岔道很狭窄，自行车的后架上如果驮着东西的话，就无法交错而过。每走上五、六步就要拐一个弯儿，但两侧墙上开着耳门的出租房屋看上去还算整洁。偶尔有下班回家的穿着西装的男人或是女人，独自或者两人结伴一前一后地走过。游逛的狗，脖子上套着项圈，项圈上系着养狗许可证，看上去并不十分肮脏。再走没多会儿，就来到了东武铁道玉之井车站的附近。铁路的两侧是树木蓊郁、貌似庞大别墅的所在。从吾妻桥到这里

来的路上，还没见到一处类似这里古树繁茂的地方。这些树看样子好久没有修剪过了，四处攀缘的蔓草将竹丛压得低垂，沟沿儿上的矮树篱笆上开放着瓠子花，这些都令人觉得风流古雅，让人流连忘返。

以前，只要一听到白髯桥明神神社，我们马上就会联想到附近的第五代菊五郎[14]的别墅来。今天偏巧就在这样的地方亲眼见到还残留着的这样的庭院，难免让人发思古之幽情。

铁路沿线插着出售土地招牌的大片开阔的草地，一直延伸到架着铁桥的土堤边缘。这一带是去年才被废除的京城电车的铁路旧址。在快要倒塌的石台阶上，那片被拆除的玉之井车站遗址杂草丛生，从这里望过去颇有古城遗址的气象。

我蹚开夏草，登上土堤。眼下没有任何遮挡，刚才走过的道路、空地和新开辟的市街，低低的尽收眼底。但是在土堤的另一边，白铁皮铺顶的破屋陋室零乱无序，一眼望不到边际，在拥拥挤挤、乱七八糟的房子中间，耸立着公共澡堂的烟囱。在烟囱的顶部悬挂着半轮初七、初八的月亮。虽然在天空的一隅，还残留着黯淡的晚霞，但月亮却已性急地放射出夜晚才有的光辉，从各个白铁皮屋顶之间，开始亮起一面面虹霓广告招牌，并同时响起收音机的声音。

我坐在一块石头上，直到脚下变得昏暗，土堤下的窗户里亮起灯光，肮脏的二楼房间内部一下子变得一览无余，于是我按着草丛里别人留下的脚印走下了土堤。意想不到地，我竟来到了斜斜的横贯玉之井闹市的那条热闹的小巷中间。在杂乱无章地盖在一起的商店之间的小胡同口上点着灯，上面写着“此巷通行”、“安全通路”、“京成公共汽车近路”，或者“少女街”，或者“繁华大道”什么的。

在这一带走了好一会儿以后，我在立着邮筒的路口旁边的

香烟铺买了香烟，正等着五块钱的找头儿的时候，忽然看见一个穿着白色罩衣的男人一边喊着“要下雨啦”，一边奔进对面杂烩店的布门帘里。紧接着，穿着烹饪罩衫的女人和过路的行人也纷纷叭哒叭哒地跑起来。山雨欲来风满楼，说时迟，那时快，就听见被迎面刮来的一股疾风吹落的苇帘子什么的声音，纸头儿和灰尘像无法驱散的阴魂一样在路上奔驰。不久闪电凄厉地划破夜空，随着一阵沉闷的雷声滚过，疏疏落落的大粒大粒的雨点儿掉了下来。刚才还是那么晴朗的黄昏天空，转瞬间就变了个样儿。

由于多年的习惯，我很少有不带伞出门的时候。不管怎样地晴空万里，毕竟是在入梅期间，所以毫无疑问当天我也是带着雨伞和包袱皮儿来着。因此我并不怎么惊慌，而是平静地一边走着一边从撑开着的雨伞下面眺望着天空和街景。就在这时，冷不防从背后响起了一个声音：“老爷，让我进来躲一下吧，”只见一个女人的一段雪白的脖颈已经钻进了伞下。从头油的气味可知是刚刚梳好的，那个很大的顶部低平的岛田式发髻，垂着长长的银线。我想起刚才路过的那家玻璃门大敞着的梳头店。

刚刚梳好的发髻上系着的银线，被狂风骤雨吹打得乱舞，看上去好生可怜，于是我伸出手臂，把雨伞朝她的那边偏过去：“我穿着西装，不怕淋。”

其实，走在灯火通明的街市中间，男女合打一把雨伞毕竟让人多少感到有点难堪。

“啊，好吧。不远，就在前面。”女人一只手抓着伞柄，另一只手将单和服的下摆高高地卷起。

三

闪电再次划破夜空，雷声轰鸣，女人故意叫了一声“哎呀”，抓住想要退后一步走在后面的我的手，“快点呀，你。”口气已经相当亲昵。

“没关系，你走在前面，我跟在后面就是了。”

走进小胡同，每拐一个弯儿，女人总要回过头来看我是不是还跟在后面。不一会儿，走过一座架在水沟上的小桥，眼前是成排的住房，女人在一幢挂着遮阳用的苇帘的房子前面站住了。

“哎呀，看你都湿透了啊。”她收起雨伞，顾不上自己的衣服，用手掌拍打我上衣的水滴。

“这儿就是你的家吗？”

“我替你擦一擦，请进来吧。”

“这是西装，不要紧的。”

“我说给你擦一下嘛。我也想谢谢你呀。”

“怎么谢呢？”

“所以嘛，请进来嘛。”

雷声渐渐远去，雨势反而像打石子似地愈来愈急促起来。我站在挂在屋檐上的苇帘下面，被一阵阵飞溅上来的水沫逼得顾不上多说，就进了屋里。

粗棂的大阪格子门被用作隔扇，带风铃的绳帘垂挂着。我坐在绳帘下面的门框上脱鞋的时候，女人用抹布擦擦脚，也没

放下卷起来的衣服下摆，就去拧亮了起居间的电灯。

“没有别人，上来吧。”

“你是一个人吗?”

“嗯，直到昨天晚上，还有一个人住过。那人换地方了。”

“你是女老板?”

“不是。老板住在别处。不是有个玉之井馆说书场吗? 就住在那后面。每天晚上十二点来这里查账。”

“那么，你挺自由的嘛。”我被让到长方形的火盆旁边坐下，看着半蹲半坐正在沏茶的女人。

年纪大约二十四、五岁，姿色相当不错。高挺的鼻梁下一张圆脸虽然因为擦粉已经长上了褐斑，但刚刚梳好的顶部扁平的岛田发髻的发际还没有出现拔顶。大大的黑眼睛里也没有阴翳，从嘴唇和牙床的血色看，似乎它们的健康尚未受到什么侵蚀。

“这一带是用井水呢? 还是用自来水呢?”我在喝茶之前装作若无其事地问道。如果回答是井水的话，我是准备假装一下，敷衍过去的。

我害怕伤寒那样的传染病更甚于花柳病。先于肉体，我早已成为精神性的废人。在上了年纪的现在，我对诸如花柳病那样的病势发展缓慢的疾病并不在乎。

“洗洗脸吗? 要用自来水的话那里有哇。”女人的口气极其随便。

“嗯，过一会儿再洗。”

“把上衣脱了吧。都湿透了啊。”

“还下得很厉害啊。”

“比起打雷，我更讨厌闪电。这下可好，澡也洗不成了。你，还不洗吧? 我洗个脸，化一下妆。”

女人歪歪嘴，用白纸擦着发际的油脂，一边走到隔扇那边靠墙安放着的洗脸盆前。透过绳帘可以看到女人脱去两只衣袖，弯腰洗脸的样子。身体比脸孔还要白，从乳房的形状看，似乎还没有生过小孩儿。

“不知怎的，往这儿一坐，像是当上了一家之主，既有衣柜，又有食橱……”

“请打开看看，应该有芋头什么的。”

“收拾得真干净啊，让人佩服。连火盆里也那么干净。”

“每天早上，卫生一定搞好。我，虽然呆在这种地方，可持家挺在行呢。”

“在这儿住很久了吗?”

“刚有一年，多点儿……”

“你不是从外地来的吧? 当过艺妓什么的吧?”

不知是因为换水的声音，听不见我的问话，还是故意装作没有听见的样子，女人什么也没有回答，光着上身，坐在梳妆镜前，用梳子理了理鬓发，从肩膀处开始扑白粉。

“在哪儿呆过? 这个你用不着保密吧?”

“那倒……不过不是东京。”

“东京的附近?”

“不是。要远得多……”

“那么，满洲……”

“在宇都宫呆过。和服也都是那时候的。说了这么多，你该满意了吧?”女人说着站了起来，换上那件挂在竹衣架上的下摆带有花卉图案的单和服，又用大红方格花纹的细腰带，在前面打了个很大的结，再配那头蓬松发髻上挂着的银线，这一身打扮让我觉得很有些像明治年间的娼妓。女人一边整理着衣襟，一边过来坐在我的旁边，从矮饭桌上取出一支蝙蝠牌香

烟，“图个吉利，请赏点茶钱吧。”

对这一带的规矩，我并不是一无所知，因此我问道：“茶钱五十文，对吧?”

“嗯，就按老规矩办吧。”女人笑着，并不抽回手去，仍旧那么伸着。

“那么，就说好一个小时吧。”

“实在抱歉了。”

“那你拿什么给我呢?”我握住女人伸着的手，把她拉近自己，凑到她的耳根耳语道。

“我不知道。”女人双目圆睁，瞪了我一眼：“傻瓜。”说完，拍了我的肩膀一下。

读过为永春水[15]小说的人，大概都还记得作者在叙述的过程中经常插进为自家辩护的文字吧。作者描写了初恋的姑娘忘记羞耻，投入思慕的男人的怀抱后写道，读者不该事后仅凭这个姑娘在这种时候的言谈举止就断定她是个荡妇。他还写道，就是深闺里的淑女，在向意中人吐露衷曲的时候，也会有连艺妓也不及的万种风情。还有，作者描写了已经习惯了花街柳巷生活的娼妇，偶然邂逅了自己青梅竹马时代的男人的情景，即便是个中老手，遇到这种时候也会像少女一样羞羞答答的。这是精于此道的人都知道的，并非作者的观察不够准确，所以作者添写的那些话是希望读者按照这种思路去读。

我效仿春水，在此也加进些废话。也许读者会对我在道旁初次遇见的这个女人对我所表现出来的过分亲昵的态度表示讶异。但是，这不过是对实际遭遇未作任何润饰的如实记述。我没做任何发挥。读到情节在电闪雷鸣中展开这一部分，又会有人讥笑这是作者的老一套写法吧？但是我并不想因为顾虑这个

而特意另搞一套。骤雨引发的这个夜晚的事情，让我感兴趣的反倒是它的符合传统、机缘凑巧。其实我是为了写这个，才开始提笔写这篇小说的。

一般认为，这一带的花柳街巷里的女人计有七、八百人，其中梳岛田式发髻、椭圆形发髻的占十分之一。基本上分为兼做女招待的东洋式类型和喜做舞女的洋装族。我避雨的那家的女人是属于极为少数的古风类的女人，这也让我觉得似乎适合于使用较为陈腐的笔法，不忍损害对于事实的描述。

雨仍旧下个不停。

刚进屋时，不稍微提高点声音就听不清对方讲的话，但现在吹打大门的风声、雷声都止息了，只剩下敲打白铁皮屋顶的雨声和从屋檐流下的雨滴声。小巷里已经好半天没有人声和脚步声了，却猛然听见："哎呀，不好了。阿吉，泥鳅在游呢。"随着一阵尖叫声，响起了木屐的声音。

女人忽然站住脚，从绳帘的缝隙间朝泥土地面的房间里张望："这儿还不要紧。水沟里满了的话，水可要往这边流啊。"

"好像下得小些了。"

"黄昏下雨，就是天晴也没用了；所以你好好歇着吧。我趁这会儿工夫把饭吃了。"

女人从食橱里端出盛得满满小碟的腌咸萝卜以及吃茶泡饭用的饭碗，然后又取出小铝锅，把锅盖稍微揭开闻了闻，放在长方形火盆上，我凑近一下，原来是煮蕃薯。

"我忘了，还带着好东西呢。"我想起在京桥等换乘电车时买的浅草海苔，于是把它拿了出来。

"这是给太太买的吧。"

"我就一个人，吃的东西自己不买怎么办？"

"在公寓里和女朋友住在一起吧，呵呵呵呵。"

“要是那样，我现在还能这么闲荡？再怎么打雷下雨，也得往回赶呀。”

“那倒也是。”女人现出一副言之有理的表情，揭起变得热起来的饭锅的锅盖，“一起吃吧。”

“我已经吃过了。”

“那么，你转过脸去吧。”

“饭是你自己做吗？”

“房东在中午和夜里的十二点送饭来。”

“换茶叶吗？有些凉了。”

“哎呀，对不起了。哎，你。边说话边吃饭挺有意思的。”

“一个人孤零零地吃闷饭，才没劲呢。”

“就是嘛。这么说来，你真是一个人？怪可怜的。”

“你能体谅我了吧？”

“这好办，我帮你找。”

女人吃了两碗茶泡饭。不知何故，很有些兴高采烈的，在饭碗里不停地哗啦哗啦地涮着筷子，一边略显忙乱地往食橱里麻利地收着碗碟，一边动着下巴强压着因吃腌咸萝卜过多而止不住向上翻的饱嗝。

随着门外一阵脚步声，听见有人在喊“等一等。”

“雨像是停了，过两天我还来。”

“请您务必光临呀，白天我也在。”

女人看着我穿上上衣，从背后替我翻好衣领，一边越过肩膀把脸颊贴过来，“可要说话算数啊。”

“叫什么，这里？”

“我马上给你名片。”

趁我穿鞋子的时候，女人从放在小窗户下边的东西里拿出裁成三弦琴的拨子形状的名片，只见上写“寺岛街七段六十一

号（二部）安藤先生转雪子”。

“再见。”

“径直回家吧。”

四、小说《失踪》的一段

靠在吾妻桥上大约正当中的那段栏杆上，种田顺平时不时地眺望一下松屋的大钟，又留神着过来的人影。他等候着女招待寿美子，她在关店之后将特意绕远路而来。

在桥上，除了出租汽车外，已经看不到电车和公共汽车。两、三天以前，天气骤然热起来，有人穿着一件衬衣纳凉。夹着包袱匆忙赶路的女招待打扮的女人来来往往，络绎不绝。种田今夜将去寿美子住的公寓，然后打算好好决定一下自己的今后，所以，丝毫也不曾考虑在去到那幢公寓以后，女人将会怎样，也无法考虑，只是为自己这二十年间为了家庭而牺牲了自己一辈子这件事耿耿于怀，忿恨不已。

“让您久等了。”寿美子比想象来得早些，小跑着奔了过来，“平常总是打驹形桥过来的，但是，今天因为和兼子同行。那女孩儿嘴可啰嗦了。”

“好像已经没有电车了。”

“走过去也不过三站地。从那儿坐出租汽车吧。”

“能找到间空房间就好了。”

“找不到的话，今天晚上就到我那儿去住吧。”

“可以吗？不麻烦吗？”

“麻烦什么?”

“不是在报上登过吗? 在公寓里捉住的事……”

“那也要看场合。肯定。我住的地方自由着呢。左邻右舍不是女招待就是小老婆。旁边那家简直像是什么人都来。”

还没走到桥头，就拦住了一辆出租汽车，讲好三十文给拉到秋叶神社前。

“样子完全变了啊。电车开往什么地方?”

“向岛的终点站，就是秋叶神社前面啊。要是坐公共汽车的话，就一直去玉之井了。”

“玉之井——是这个方向吧。”

“您熟悉?”

“只是去逛过一次，在五、六年前。”

“热闹得很。每天晚上有夜市。在街头还有表演杂耍的。”

“噢，是吗?”

在种田眺望着通过的街道两旁时，汽车早已来到了秋叶神社前。寿美子一边转动着车门把手，一边对司机说：“好，就停在这儿吧。给你钱。”她把车钱交给司机，“从这里拐弯吧，那边有派出所。”

沿着神社的石墙拐过去，一边是花柳街的灯火连成串的小巷尽头。在骤然间昏暗下来的一块空地的一角，一盏上写“吾妻公寓”的灯照着一座洋灰结构的四方形屋舍的门。寿美子拉开拉门走到里面，把脱下的草履放进标有房间号码的鞋箱里，种田也脱下鞋，刚要把鞋放进去，“拿到二楼去，摆在这儿太显眼了。”说着，寿美子让男人穿上自己的拖鞋，手里拎着那双木屐先自走上了面前的楼梯。

房子外侧的墙壁和窗户虽然看上去是西洋式的，但内部却是支柱纤细的日本式结构。沿着嘎吱作响的楼梯一直走上去，

面前是条走廊，在走廊的拐角里有伙房，一个上身只穿着一件无袖贴身衬衣的女人披散着一头剪发，正用水壶烧开水。

“晚上好。”寿美子轻轻地打了一声招呼后，用钥匙打开从右边顶头数第二间的房门。

房间大约有六张草席大小，铺着的草席已经有些脏污。房间的一侧是壁橱，另一侧靠墙放着衣柜，另一面墙壁上挂着夏季和服和用巴里纱做的睡衣。寿美子打开窗户，“这里好凉快呀。”说着，在吊着贴身衬裙和布袜子的窗户边儿铺上了坐垫。

“一个人能够这样过的话，真是悠哉游哉啊。结婚什么的，简直让人觉得愚蠢透顶。”

“可家里一个劲儿地催我回去呢。不过，现在已经不行了。”

“我要是早点看破的话就好了，现在已经是后悔莫及了。”种田透过晾晒着贴身女衬裙的窗户眺望着外边的天空，好像想起什么似的，说道：“能不能帮我打听一下有没有空房间？”

寿美子看上去正准备沏茶，她拿着烧水壶，走到走廊里和别的女人不知讲了些什么，就又马上折回来，“对面的顶头那间听说空着。但是，今晚事务所的大婶已经不在了。”

“就是说，不能借了，今天晚上？”

“一、两个晚上，也可以住在这里。只要你不介意的话。”

“我倒无所谓，可你怎么办？”种田瞪大眼睛问道。

“我？就睡在这里呀。去隔壁的小君那儿也可以。如果她的男朋友没来的话。”

“你这里没人来吗？”

“没有，现在没有。所以没关系的。不过，要是诱惑了您，倒是不太好吧？”

种田做出一副啼笑皆非的奇怪表情，却什么也没有说。

“您有那么好的太太和小姐……”

“好了，别提她们。即便为时已晚，我也打算从此开始一种新的生活。”

“您准备分居?”

“嗯，分居。或者不如说是分手。”

“可，那样恐怕不行吧？没那么简单。”

“所以，我正在考虑嘛。就是动粗什么的，也在所不惜。暂且先躲上一阵子，我想慢慢就会找到摊牌的时机的。寿美子，空房间一时找不到的话，就不好麻烦你了。今天晚上我就到外边找个地方过，或者去玉之井逛逛。”

“先生，我也有些话想跟您说呢。有些事真不知怎么办才好，觉得很为难。今晚说说话就不睡了吧?”

“说得也是，这阵子天亮得也早了。”

“上次开车去横滨，回来的路上天就亮了。”

“你的身世，我是从头听起的，到了来我家做女佣这一段已经很不寻常了，做了女招待之后还该有下文啊。”

“说起来的话，恐怕一个晚上不够用。”

“也是……哈哈哈哈哈。”

一阵沉默之后，不知从二楼的什么地方传出男女说话的声音。在伙房里又响起了水声。看上去寿美子真的准备谈个通宵，她只解下腰带，仔细地叠好，把布袜子放在腰带上面后收进壁橱，然后又擦了擦矮饭桌，一边沏茶一边说道：“先生觉得我变成这样到底是为了什么呢?”

“这个，还不是向往都市里的生活，我说的不对吗?”

“这话当然不错，不过，最主要的还是我十分厌恶父亲所干的事情。”

“什么事情?”

"叫什么大头子、什么侠客的，反正，暴力团……"寿美子压低了声音。

五

出了梅，就进入了盛夏。也许因为街坊邻居家的门窗一齐大开大敞起来，在别的季节听不到的各种声音骤然间刺耳地响起来。在各种声音里最叫我痛苦不堪的，要算只有一板之隔的邻家的那台收音机了。

每当我等着傍晚天气渐凉，正要伏案埋头的时候，恰好就在这个时候，会突然响起爆裂般的尖锐声音，不过九点是不会停止的。在这声音里，尤为折磨我的要数九州方言的政论、浪花曲说唱，再有就是在类似学生戏剧的朗读里夹杂着西洋音乐的那类东西。有些家庭似乎嫌一个收音机还不过瘾，还要不分昼夜地开着留声机，放着流行歌曲。为了躲避收音机的声音，每年一入夏，我总是草草地打发了晚饭，有时干脆在外边解决晚饭，一到六点准时出门。并非离开家就听不到收音机的声音，从路旁的人家、店铺也会释放出更加强烈的声响，但是它们和电车、汽车的声响混为一体，成为街上的一般噪音，比起枯坐书斋，走在大街上的时候反倒处之泰然，轻松自如许多。

《失踪》的草稿，随着梅雨期过去就开始受到收音机的干扰，已经中断有十多天了，再这么着下去的话，写作的兴致也快要消失掉了。

今年的夏天，我像去年和前年一样，每天不等太阳落山就

出了门，其实并没有要去的地方。神代帚叶翁[16]生前每天晚上必不可少的银座纳凉，曾是一夜比一夜地兴致盎然。但是他也已经不在人世，对于街头的夜景，我也已经到了厌倦的地步。加之不久在银座大道发生了一件事，使我也不敢轻易去银座了。一个东京大地震以前混迹于新桥娼家的车夫，如今沦为相貌可憎的无赖汉，乍一看还以为他干过杀人之类的勾当。那时节他经常在尾张町一带徘徊出没，遇到面熟的人经过时就会上前敲竹杠。

我先在黑泽商店附近的街角让他得手了五十文的银币，这反倒助长了他的邪门歪道，一不得手就恶语相向，破口大骂，我因顾忌引来行人围观，只好又给了他五十文。被这个男人讹诈过酒钱的，我想不会就我一个人。有天晚上，我将他哄到十字路口处的派出所，没想到他和值班的巡警早就是老相识，巡警觉得麻烦，对这事置之不理。出云町……不，在七丁目的派出所，有一天我也看见过这个男人和巡警说笑来着。说不定巡警反倒觉得我比这个男人更加来历不明呢。

我把散步的范围改为隅田河的东畔，并把造访住在沟沿旁房子里的阿雪作为中途小憩。

在同一条道儿上接连往返四、五天的话，就是从麻布出发的远道也会渐渐觉得不如当初那么吃力。在京桥和雷门两站的换车，一旦成为习惯，身体的反应会比意识来得更快，所以也不会让人觉得过于麻烦。弄清了乘客拥挤的时间和路线也是根据日子而有所不同，只要避开拥挤的时候，绕点远道反倒可以让人边坐车边从从容容地阅读。

自从大正九年戴起老花镜，我已经彻底改掉了在电车里看书的习惯。但是来往于通向雷门的这条远道以后，我又恢复了这一习惯。不过，我没有带报纸、杂志和新书的习惯，因此第

一次出门时，我就把随手拿到的依田学海[17]的《墨水二十四景记》带在了身上。

> 长堤蜿蜒，经三囲祠稍成弯状。至长命寺，一折为樱树最多处。宽永中，德川太猷公放鹰于此。会腹痛，饮寺井而愈。曰，是长命水也。因名其井，并及寺号。后有芭蕉居士赏雪佳句，脍炙人口。呜呼，公绝代豪杰，其名震世，宜矣。居士不过一布衣，同传于后。盖人在所树立何如耳。

因为我想先儒的文章会为眼前的景致增添几分情趣。

大约每隔两天，我要在散步途中买些副食品，顺便我也买了给女人的礼物。这种事在我造访期间仅仅有过四、五次，但却收到了双重效果。

我不但经常买罐头，而且经常穿着钮扣脱落的衬衣和上衣，看到这些，女人终于把我推断成一个住在公寓里的单身汉。既然是单身汉，那么每晚外出夜游也值不得大惊小怪。她不会想到我是因为收音机的缘故而无法呆在家里，也不会想到我不看戏剧和电影，也就没有什么地方可以消磨时间的，也就不会认为我是无处可去才到她这里来的。这种事情我没做任何解释，对方自然而然地了然于心的。不过只有关于金钱，因为这种地方有些特殊性，所以我曾拐弯抹角地刺探过对方，是否怀疑我的钱来路不正？女人当即表示，只要付掉当晚该付的账，其他的事情概不相干。

“在这种地方，肯花钱的人那真是肯花，有的人一呆就是整整一个月。”

“怎么？”我觉得吃惊，“不报警察行吗？听说在吉原的话，

马上就会有人去报告警察的。"

"就是这一带，恐怕也要看是什么人家啊。"

"连日不归的客人是什么人？是小偷吗?"

"是绸缎庄的。最后那家店的老板来把人领走的。"

"是携款潜逃吧?"

"大概是的。"

"我不要紧，在这方面。"听我这么说，女人做出一副无所谓的表情，并没有再问什么。

但是，我渐渐明白，关于我的职业，似乎女人早就随便做了某种推断似的。

在二楼那间屋子的拉门上，贴着四开纸大小的各种浮世绘美人画的复制品。其中有我以前在杂志《此花》[18]的插图上看过的歌麻吕[19]的《捕捞鲍鱼》、丰信[20]的《美女沐浴》。还有出自北斋[21]的三卷画集《福德和合人》里的画，画中的男人形象被去掉，只留下了女人。我对这套书曾做了详细的解说。除此之外还有一次趁着阿雪和客人一起去二楼的当儿，我在楼下的房间往记事手册上写些什么的时候，被阿雪一眼瞥见，似乎因此认为我肯定在从事某种地下出版活动，还要我下次来时带来一本诸如此类的书给她。

在我家里还残存着一些二、三十年前收集到的这种书，所以按照她的要求，我一下子拿去了三、四本。事情至此，不用说不光我的职业受到臆断，连"不义之财"的来历好像也变得不言自明似的了。于是女人的态度越发亲密无间，简直不把我当外人对待了。

这些沦落到社会底层的女人，遇到离群索居且问心有愧的男人时，不仅不会惊恐和嫌弃，反倒肯定会产生出某种亲密和痛惜之情来，这用不着旁征博引做深入的说明。鸭川的艺妓解

救遭受幕府官吏追捕的志士，小站上的女招待对偷越关卡的赌徒不惜解囊相助。歌女托斯卡[22]施给逃亡中的贫士以食物，三千岁[23]甘愿将自己的真挚爱情奉献给无赖汉，等等。

在这上面我唯一挂虑的是，就是在这条街的附近或者在东武电车里如何躲避其他作家和新闻记者。至于其他人，无论在什么地方遇见，或者被人跟踪盯梢，我都根本不放在心上。从幼小时候起，那些谨言慎行的大人们就已对我失去了指望，亲戚家的小孩子也已不再来我家串门，结果现在反倒没有什么可以让我忌惮的了。唯一可以让我感到恐惧的就是那些舞文弄墨之徒。十多年前，当银座大道开始大量出现酒吧的时候，我曾在那儿喝醉过，引起所有报纸对我口诛笔伐，群起攻讦。昭和四年四月号的《文艺春秋》这本杂志，把我当作“不可留在这个世上”的人加以攻击。那篇文章使用了诸如“诱拐处女”之类的字眼，似欲陷我于罪，如果他们侦察到我夜晚偷渡墨水河[24]在河东冶游的话，就更难预测他们会做出什么事情来了，真让人觉得可怕。

不光每天晚上的上下电车时，就是潜入这一带之后也须多方留神，更不用说通过有热闹夜市的大街了。在小街小巷人多的时候，也要边走边留神着前后左右的动静。这种心情，对于描写《失踪》里的主人公种田顺平的避世绝俗的境遇该是一种必不可少的体验。

六

我暗中来往的沟沿的那户人家，坐落在寺岛町七丁目六十几番地，关于这一点我已经在前面提到过。这条街靠近这一带闹区的西北角，并不引人注意。假如把这里比作北里[25]的话，那么京町一丁目应该说是靠近河西岸的边缘地带了。我也是才听来的，在此权充内行来谈谈这一带闹市的沿革吧。大正七、八年间，浅草观音堂后边的院内部分被缩小以拓宽马路，以前集中在这一带的那些射箭游戏场[26]和小酒馆儿等店铺奉令拆除，被迁往现在京成公共汽车往来的大正公路的两侧。接着又有被驱赶者从传法院两旁和江川踩球场[27]后边源源不断地搬迁过来，大正公路两侧一家挨一家地几乎都是清一色的小酒馆儿。就是光天化日之下，也会发生行人的袖子被拽，帽子被抢等事。所以警察方面开始强化管制，让这些店铺由车辆通行的大街迁进间巷。在浅草的旧街区，从凌云阁[28]后面到公园北部千束町的小巷一带的店家，虽绞尽脑汁，想方设法以留在原址，但因大正十二年的震灾而倒闭，一时间人们从四面八方逃难到了这里。街道改建以后，成立了名为西见番[29]的艺妓行会，虽然已有一些人改行，但这一带一天天地繁盛起来，终于呈现出现今的这种半永久性的状态。当初沟通市内的交通路线只有白髯桥方面的一条，因此直至去年京成电车的运行被废止之前，车站附近一直都是最繁华热闹的地方。

然而，昭和五年春季举行城市复兴祭时，从吾妻桥到寺岛

町开辟出一条笔直的道路，市内电车通到秋叶神社前，市营公共汽车的运行路线进一步延长，在寺岛町七丁目的尽头建起了车库。紧接着东武铁道公司在闹市区的西南部设立了玉之井站，每天开到深夜十二点，花上六文钱，人就可以从雷门被载到这里来。街道的格局从里到外为之一变。以前最不容易寻找的小胡同，变得出入格外方便起来。与此相反，以前的所谓热闹场所，如今却变得冷僻起来，不过尽管如此，诸如银行、邮局、公共洗澡堂、曲艺场、活动照片馆、玉之井稻荷神社等处都还一如从前保留在大正公路的两侧。在俗称的宽街上以及被叫作改正道路的新的马路上，只见出租汽车的拥挤、夜市的喧闹，却不见巡警派出所和公共厕所。就连这样的偏僻的新开辟的街区，也难免伴随时势变迁而来的盛衰之变，更何况人的一生呢。

让我一下子觉得亲近起来的沟沿之家……叫阿雪的女人住的那幢房子，坐落在令人缅怀起大正开拓时代的全盛时期的那一带地区的一角，这也难免让像我这样的被时运所抛弃的人觉得其间似乎有种莫可名状的却很深的因缘。从大正公路拐进某条小巷，经过插着肮脏旗幡的伏见稻荷神社，然后沿着水沟继续往里走才能走到那幢房子的前面，所以来自大街上的收音机和留声机的响声被到此闲逛的人们的脚步声所湮没，基本上听不见。对夏夜逃避收音机声音的我来说，没有比这里更好的清静去处了。

原来据说在这一带闹区，行会有这么一条规定，从女人倚窗而坐的午后四点起，就禁止打开留声机和收音机，而且也不可弹奏三弦。在淅淅沥沥下雨的夜晚，随着夜深，哪怕是一星半点的声响也常常消失得无影无踪，房子内外麇集的蚊子的嗡嗡声格外刺耳，愈发让人觉得有一种关厢鄙巷才有的荒凉。这

是在昭和的现在已不复存在，只有从鹤屋南北[30]的狂言里才能吟味到的一种逝去年代的寂寥情怀。

总是梳着岛田式发髻或者圆发髻的阿雪以及水沟里的污浊和蚊子的嗡嗡声，强烈地刺激着我的感官，让那消失了的三、四十年以前的过去的幻影再现出来。如果可能，我想对这一虚无飘渺、稀奇古怪的幻影的唤起者直陈我的谢辞。在呼唤过去这一方面，阿雪要超过表演南北狂言的演员以及说唱兰蝶的鹤贺派师傅，是更高明的无言艺术家。

在昏暗的电灯光下，从无休无止的沟蚊的嗡鸣声中，每当我目不转睛地眺望着阿雪怀抱饭桶盛饭，以及哗啦哗啦地发着声音往嘴里扒拉着茶泡饭的神态时，青春时代狎昵过的女人们的倩影以及当时住处的样子不觉一一地浮现在我的眼前。不光是我自己的女人，连同朋友的女人也被回想了起来。当时还没有把男的叫作“他”，把女的叫作“她”，把两个人的幽会地点叫做“爱之巢”等说法。男人叫自己相好的女人既不是“你”，也不是“您”，只要叫一声“喂”就行了。也有丈夫叫妻子“他娘”，妻子叫丈夫“他爹”的。

就是今天只要过了隅田川向东去的话，那里水沟里的蚊子的呻吟声仍然一如三十年前，咏叹着关厢鄙巷的凄凉寂寞。然而，东京话在这十年间却有了很大的变化。

挂蚊帐　且将周围拾掇好
天炎热　何况多顶棉蚊帐
家中照　秋阳斜洒死水沟
团扇摧　一扇岂敌秋老虎
九月到　蚊帐窟窿缝又补
嗡嗡叫　蚊群飞出字纸篓

数数看　墙上残蚊和雨斑
暮秋至　且将蚊帐换醇酒

这是某天晚上，在阿雪住的公寓的饭厅里看着悬挂着的蚊帐，偶然想起的一篇旧作中的诗句。其中一半是造访和不被父母承认的恋人隐居在深川长庆寺后面的陋室里的亡友哑哑君[31]时吟诵而成的。大约是明治四十三、四年。

当天晚上，阿雪突然牙疼起来，方才刚把她从窗边拉过来躺下，这会儿却又从蚊帐里爬了出来，因为无处可坐，就和我并排坐在了横框上。

“你可比往常来得晚。怎么能让人家等这么久呢。”

自从女人断定我所从事的职业是些见不得人的勾当以后，她对我说话的态度顿时改变了，超出了一般的亲昵，变得很有一些放肆了。

“那实在对不起了。是不是虫牙?”

“一下子疼起来的。头昏眼花的。你看看是不是肿起来了?”她把侧脸转过来，“劳驾你替我看会儿家，我这就去看一下牙医。”

“在这附近吗?”

“就在检查所的前面。”

“那不就是公营市场那边了吗?”

“看你像个游手好闲的人，想不到还知道得挺多的。你这不正经的家伙。”

“另掐。掐坏了我，还有个什么指望?”

“那么就劳驾了。要是我等得太久的话，我就先回来。”

“就是说……让我‘望眼欲穿蚊帐外’? 真拿你没有办法。”

女人的谈吐变得有些粗鲁无礼，对此我采取了附和的态

度。这倒不是为了隐瞒身份。因为不论在哪儿不管对谁，我在和现代的人们打交道时，我总是和对方采取同样的腔调说话，这就好像到了外国要操外语一样的道理。对面的张口“俺们乡下”，这边也就将“俺”代替了“我”。这里谈点题外话，我在和现代人交往的时候，学习口语还算容易，一变成书信往来，就颇觉困难。尤其是给女人复信时，要把“我”称作“咱”，把“可是”写作“可”。还有不管是什么事情，都要带上个“性”字，像“必然性”啦、“重要性”啦什么的。这和半开玩笑地口头模仿不同，一将其形诸笔墨，委实要产生一种难以忍受的厌恶之情。令人留恋的一切都已成为一去不返的过去，宛若那天我在晾晒的物品里看到的，那个柳桥艺妓，被养在向岛小梅的乡间的那个女人的一封旧信。那是写信必须用候文体的时代，所以那时候的女人似乎只要研墨援笔，即便目不识丁，也会自然而然地浮想起候文体应有的格式来。我不怕读者嗤笑，将其抄录于此。

敬启者：

其后疏久问候，深以为歉。迄今所居敝舍甚狭窄局促，故于近日寓居右书地址，特此奉告。现有一事欲与吾兄面晤相商，恳乞吾兄于方便时抽暇屈驾光临为盼。

〇〇谨上

竹屋渡口旁有一澡堂，曰都汤。问诸茱店可知。天气既佳，也拟邀哑哑先生同游堀切。午且面晤，意下如何？然不必烦劳特赐大札也。

信中将“移居”误写成“寓居”，“午前”误写成“午且”，都是由于东京下町方言的缘故。竹尾渡口和枕桥渡口均已被废弃不用，如今已了无痕迹。我真不知该去何处去找寻自己青春的遗痕?

七

阿雪出门之后，我坐在半边挂着的旧蚊帐边上，一个人驱赶着蚊子，不时留神察看一下长方形炭火盆里的炭火和上面坐着的烧水壶。按照当地的习惯，无论天气怎样炎热，只要客人一来，就要送上茶水。所以每一家都总是生着火，预备好热水的。

“喂，喂。”有人小声叫着敲打着窗户。

我估摸大概是个熟客，盘算着是否应该出去应酬一下呢，还是看看情况再说的时候，只见外边的男人从窗口伸进手来，拔去插销，推开门走了进来。这是一个五十出头的男人，一件发白的单和服上系着用整幅布捋成的腰带，土里土气的圆脸上留着髭须，手里拿着一个布包裹。我从他的神态和相貌马上猜出是阿雪的雇主，所以不等对方开口，“我刚才在门口碰见阿雪，说是有点不舒服，要去看大夫。”

雇主模样的男人像是已经知道是怎么回事似的，“就该回来了。你等等她吧。”说着，对我的在场也没现出奇怪的表情，解开包袱皮，从中拿出一只小铝锅，然后放进茶具架里。只要看见他带来吃夜宵的副食，就可以肯定他是个雇主。

“阿雪总是忙忙碌碌的，蛮不错的啊。”我想总得说些什么恭维话以代替寒暄，所以那样说道。

“什么？瞧您说的。”雇主也像是不知如何回答，说了句没头没脑的话，就只顾查看火盆里的火和水壶里的水。虽然是面对面，却看也不看我一眼，像是回避交谈似地眼看着旁边，所以我也就不吭声了。

这种娼家主人和嫖客之间的碰面，双方都觉得很尴尬。妓院、招妓酒馆和艺妓楼等处的主人和客人之间也是一样，双方如果交谈的话，那肯定是围绕女人发生极不愉快的争吵的时候，这也是因为只要不相互指责攻讦就根本没有必要交谈的缘故。

阿雪经常在店门口点着蚊香，看上去今晚还不曾被点过，家中嗡嗡直叫的蚊群，不仅叮咬人的脸，还想往人的嘴里钻，连习惯了本地水土的主人也在坐了一会儿之后终于熬不住，伸手拧开在隔扇旁边放着的电风扇的开关，但是电风扇像是坏了，转也不转。从火盆的抽斗里好不容易找到一段蚊香时，两个人不觉松了口气相互对视了一眼，我抓住这个机会，“今年无论哪儿，蚊子都够凶的。天气也热得不同寻常。”

“是吗？这里本来是填筑地，从来得不到好好的养护。”主人见我那样说，也勉勉强强地开了口。

“不过，路好走些了。至少变得方便些了啊。”

“可同时，不管什么事，规矩也变得多起来了。”

“那倒是。两、三年前打这儿路过，帽子都要摘下拿在手上呢。”

“就是我们住在这里的，对那事也觉得不好办。有事也不让过去。既不能对女人们那么说，又不能一个个看得紧紧的。没办法只好采取罚款。如果发现在店外拉客，罚款四十二元。

以后在公园一带拉客也算作违反规定。"

"那也要罚款吗?"

"嗯。"

"罚多少?"

我正想拐弯抹角地刺探出当地的情形时，只听一个男人的声音在叫"安藤先生"，接着从窗户外塞进来一个什么纸条。阿雪刚好在这个时候回来，拿起那张纸，然后放在火盆旁的木箱上。我偷偷瞟了一眼，原来是油印的关于搜捕抢劫犯的通知。

阿雪对那通知看也没看，"阿爸，大夫叫我明天去拔牙呢。这颗牙。"说着，把张着的嘴冲向房东那边。

"这么说，今晚不必吃什么了?"房东正要起身，我掏出钱故意晃了一下然后交给阿雪，一个人抢上前去，上了二楼。

在二楼的那间有窗户的三铺席房间里，放着一张矮饭桌，隔壁只有六铺席和四个半铺席大小的两个房间。原来这座房子将本来的一栋间隔成了里外两栋，楼下只有一间餐室，既无厨房也无后门，二楼从楼梯口开始一直到四个半铺席的房间的墙壁是同一块贴着纸的薄薄的木板，所以来自隔壁的各种声音可以听得一清二楚。我经常捂着耳朵发笑。

"你又呆在那儿，大热天的。"

走上楼来的阿雪马上走到有窗户的三铺席房间，把退了色的印染花布窗帘拢到一边，"到这里来呀。好凉快的风。哎呀，霓虹灯还亮着呢。"

"比刚才凉快些了啊。这儿的风的确挺舒服。"

窗户的下方被遮阳用的苇帘子挡住了，但是建在水沟对面人家的二楼和倚坐在窗旁的女人的脸、来来往往的人影、小巷一带的景象，出乎意料地可以眺望到遥远的地方。屋顶上空铅

云低垂，看不见星光，大街上空的下半部被霓红灯染成了淡红色，使闷热的夜晚更其闷热。阿雪拿来坐垫，放在窗台上，然后在上面坐了下来，看了一会儿天空，“喂，你”，说着，突然握住我的手，“我……要是还清了债，你……肯娶我吗?”

“我这种人，怎么可能?!”

“你是说你没有作丈夫的资格?”

“养活不了的话，就没有资格啊。”

阿雪什么也没说，合着小巷深处传出的小提琴乐曲的旋律，哼唱起来。我不觉想看看阿雪脸上的表情，但是阿雪逃避似的一下子站了起来，伸出一只手拉住柱子，然后将上半身探出了窗外。

“要是我再年轻十岁的话……”我坐在矮饭桌前，点燃了香烟。

“你呀，到底多大年纪了?”

我抬头看看转向这边的阿雪的脸，像往常那样现出单个酒窝，这带给我难以形容的安慰，“马上就上六十了啊。”

“大伯，六十了吗? 你还硬朗着呢。”

阿雪不住地端详着我的脸，“你呀，还不到四十呢。三十七或者三十八。”

“我是小老婆生的孩子，所以搞不清楚真正的年龄。”

“就算你四十岁，也还是显得年轻。从你的头发看绝没有那么大年纪。”

“要是四十岁，那就该是明治三十一年出生的啊。”

“你看我像好大?”

“看上去像是二十一、二，有二十四了吗?”

“你呀，嘴真甜! 二十六啦。”

“小雪，你说过你从前在宇都宫当过艺妓，对吧?”

“是啊。”

“那你怎么到这里来了？你对这一带倒是蛮熟悉的啊。”

“我在东京住过一段时间呀。”

“有什么急着用钱的事吗？”

“不是那种事，又怎会……老爷病死了，再加上有点……”

“刚干时害怕过吧？毕竟和干艺妓不一样。”

“那倒没有。打一开始我对这种事就很清楚来着。干艺妓总是没完没了地欠账，没有还清的时候。而且……同是沦落风尘，挣钱多的到底合算些。”

“想得这么周到，实在不简单。是你自己这样想到的吗？”

“是我当艺妓那会儿认识的妓楼的一个阿姐，在这一带做生意，是她告诉我的。”

“即便如此，还是挺不简单的。等年限满了，自己出钱做做生意，能攒几个是几个。”

“我这个年纪倒是适合去干招待客人的行当。只是对将来的事情心里没底，你说呢？”

我被盯看得又有些莫名其妙地不安起来。明知决不可能，但总有种类似臼齿里塞着东西的那种感觉，这回轮到我想两眼望天了。

从刚才起，就不时有闪电划破被大街上的霓虹灯反射着的天际，这时突然一股耀眼的电光直射人眼。但是听不见雷声，风骤然止息，黄昏时分的闷热似乎又卷土重来了。

“看样子，马上要下雷阵雨了。”

“喂，从梳发店出来……已经过去三个月啦。”

“已经过去三个月啦”，这一声被轻轻拉长的“啦”，在我听来像是回味遥远的往昔那样，充满了无限的柔情。如果说成“已经过去三个月了”什么的，听上去会比较普通，但这一声

被拖长了的“啦”，与其说是感叹，不如说让人觉得是为了委婉地敦促我的回答而加上去的，所以我连那句涌到嘴边的“是啊……”也一气咽了回去，只是用眼神做了回答。

阿雪每夜接待着无数钻入小巷的男人，不知为什么却对和我初次见面那天的事情牢记不忘，在我觉得那是不可能的事情。要知道回想最初的相遇，应是对当时的事情感到由衷的高兴的缘故。这里的女人对于我这样的老人，尽管把我的年纪看成四十岁左右，但是我做梦也没有想到过会对我生出爱慕、迷恋之类或者类似的温存和柔情那样的感情来。

我之所以几乎每夜频繁地来往于此，正如我已经多次说过的那样，是有着许多原因的。为创作《失踪》一书要做的实地观察，为了逃避收音机的噪音，对像银座丸之内那样的首都中枢大街的厌恶。还有其他的理由，但都不是可以对女人说明的。我把阿雪的家不过是当作夜晚散步的歇脚地而已，为此作为权宜之计也信口开河胡诌了些瞎话。倒也不是故意欺骗，但也没有对女人一开始的误解做任何澄清，反而随心所欲地采取了一些加深对方误解的言行，借以隐瞒自己的身份。也许只有这个责任是难以推卸的。

不仅是在东京，就是在西洋，我对花街柳巷之外的社会，也可以说是一无所知。我不想在此叙述这件事的原委，而且也没有叙述的必要。倘若有好事者，想要知道我为何许人也的话，不妨读读我在人到中年之后写的对话《午后》、漫笔《妾宅》、小说《未竟之梦》之类的拙劣文章，就可有个大致的了解。话虽如此，毕竟文章拙劣、繁冗，从头到尾读下来也是件相当麻烦的事，所以在此我将《未竟之梦》里的一段抄录如下：“他之所以十年如一日乐此不疲的出入于花街柳巷，是因为他深知那里是黑暗邪恶的世界。因此，假如世人将放荡者有

如忠君孝子般加以盛赞的话，他就不会将邸宅转让他人之手以博称赞了吧？对合法之妻伪善的虚荣心、公正社会的欺骗行为的义愤，从一开始就是使他疾趋众所周知的另一黑暗邪恶世界的唯一动力。也就是与其在号称洁白的墙壁上发现斑斑污迹，他更乐于在被人丢弃的褴褛碎片上发现残存的美丽的锦绣。正如在正义的殿堂也往往会洒落着鼠屎鸟粪一样，在腐败的深渊反而可以撷取许多美丽的人情之花和芳香的眼泪之果。”

读过这段的人，至少可以理解到下面这一点，即对于生活于臭水沟边和蚊虫之中的那些女人们，我既不觉得恐惧，也不觉得丑恶，不如说在未见之前便有了某种亲近感。

为了和她们建立起交情——至少不被她们敬而远之，我觉得还是隐瞒现有的身份为好。让她们觉得像我这种身份的人何至于来这种地方的话，我会感到很难受的。我想尽可能避免被她们误解为我在居高临下，像看戏一样看待她们的不幸生活借以从中取乐。为此除了将自己的身份秘而不宣，别无办法。

我已经有过被人教训的经验，指责以我这种身份是不应该来这种地方的。某夜，在新铺好的马路尽头的市营公共汽车停车场旁，我被一名巡警叫住盘问过。我讨厌大声张扬自己是作家、写书的，更厌恶被人那样认为，因此对于巡警的查问，我照例回答是无业游民。结果弄到巡警剥下我的上衣，检查我的随身物品的地步。平常外出夜游时，为防遇上盘问等不测，我的口袋里总揣着私人图章和图章证明书以及户口副本。除此之外，因为第二天的上午还要付钱给木匠、花匠和旧书铺，所以钱包里装着三、四百元现钞。巡警显得有些惊讶，但马上把我叫做有钱人，“这种地方不是像你这样的有钱人来的。快点回去，出了问题可不好办。要来的话，回去一趟再来。”说着，见我仍然磨磨蹭蹭的，就招手拦了一辆出租汽车，还特意为我

打开了车门。

我迫不得已坐进了汽车，沿着改正道路驶上了所谓环形公路。也就是沿着迷宫般的胡同一带的外廓绕了一圈儿，在伏见五谷神社前的小巷口附近下的车。打那以来，我就买了地图，调查了路线，深夜再不从派出所门前经过了。

现在，阿雪用感叹的语气说起第一次邂逅那天的事情，我却无言以对。我想姑且在烟雾里隐藏起自己的脸来，于是又掏出了香烟。阿雪用水汪汪的大眼睛一直凝视着我，“你呀，真的很像呢。那天晚上，我看到你的背影时，就一下子觉得了……”

“是吗？是有些人会像与自己毫不相关的陌生人的。”我拚命掩饰自己石头落地后那种心安理得的心情。并且说，“像谁？像你死去的丈夫吗？”

“不是。刚当艺妓那会儿的一个人。我曾想要是两个人不能在一起就死……”

“人一晕头转向，谁都会有那种念头的……”

“你也会吗？像你这样的人，是不会起那种念头的，对吧？”

“你是说我这人太冷静了？但是，人不可貌相啊，我也不是像你想的那样。”

阿雪现出单酒窝，光是摆出一副笑脸，什么也没有说。在稍稍突出来的下嘴唇的右嘴角旁边，那颗自然而然地深陷进去的单酒窝，总是使阿雪的表情像少女一样天真无邪，但是只有这个晚上，这个勉强摆出来的笑靥，却给人一种难以形容的孤寂之感。

为了摆脱这种尴尬的场面，我说，“牙又疼起来了吗？”

“没有。刚才打了一针，已经没事儿了。”

说到这儿，话又断了。好在就在这时，有熟客模样的人在敲店门。阿雪倏地站起来，把半个身子探出窗外，透过围屏向下看，“哎呀，是竹先生，快请上来。”

阿雪奔下楼梯后，我也跟着走了下来，在厕所里藏了一阵，等客人上了二楼，我才蹑手蹑脚地走了出去。

八

似乎要下的阵雨消失得无影无踪，我受不了不断火的饭厅里的闷热和蚊群，出去了一阵儿，回来时似乎还早，于是沿着水沟，穿过小巷，走到这处架着小木桥的临街的小巷里来了。赶庙会的商贩们把小摊子摆在路的两侧，使本来连汽车都过不去的道路越发变得狭窄，人流一边推挤着，一边向前移动着。木板桥的右边拐角就是有马肉店的十字路口。在十字路口的对面，立着刻有曹洞宗东清寺字样的石碑、玉之井五谷神社的牌坊以及公用电话。我想起阿雪说过的，这座五谷神社的庙会是每月二日和二十日这两天，以及有庙会的晚上光是外边热闹，小巷里反而少有客人光顾，所以那些倚窗而坐的女人们把它叫做贫穷五谷神。我穿过人流，朝着还不曾参拜过一次的神社走去。

我一直忘记写了，自从我每天晚上出入繁华闹市，身心都已成了一种习惯以后，我就仿效起这一带逛夜市的人们的习惯，出门时一定换装，这并不特别费事。把翻领条纹图案的白衬衣的领口扣子解开，不戴领饰；西装上衣不是穿在身上而是

搭在手臂上；不戴帽子，头发抓得乱七八糟的，像是不曾用梳子梳理过一样；裤子尽量穿那种膝盖和屁股上都已经磨破了的旧裤子；不穿鞋子，旧木屐也要找后跟已经磨得差不多没了的那种来穿；烟草仅限于蝙蝠牌香烟，诸如此类，等等，等等，倒也不必费吹灰之力。也就是脱下在书斋里或者迎接客人时的衣服，换上打扫院子或者大扫除时的衣服，再弄到一双女佣人的旧木屐穿上就行了。

旧裤子配上旧木屐，如果再找出一条旧布手巾，俗里俗气地缠在头上的话，那么南到砂町，北到千住至葛西金町一带，都不必担心被路上的行人回头盯看。看上去就像是住在当地的居民外出买东西一样，尽可以放宽心地自由地出没于小巷或者横街。这身邋里邋遢的打扮正是所谓“好风凉，闲闲散散在二楼”，在东京酷热难当的季节是再合适不过的了。如果像那些专为暗娼拉客的朦胧出租汽车司机一样打扮成这副样子的话，别说在路上，也别说在电车里，那就可以想在哪儿吐痰，就在哪儿吐痰，香烟头、火柴头、纸屑和香蕉皮也可以随手乱丢。进了公园，在游椅上或者草坪上四仰八叉地躺着，打呼噜也好，哼浪花曲也好，想怎么着就怎么着，所以这不光和气候，和整个东京的建筑物也很协调，可以让人拥有一种和这座复兴城市的居民同样的心情。

至于女性穿着那种叫做“阿帕帕”的内衣出外游逛的奇风异俗，已在友人佐藤慵斋[32]君的文集里有所议论，在此就不说什么了。

我趿拉着光脚没穿惯的旧木屐，留神不要绊在哪儿或者被人踩了脚以免受伤，一边走过人群，参拜了位于对面小巷尽头的五谷神社。这里也是一家挨一家的夜市，神社旁边的一块较宽的空地上，花木店用蔷薇、百合、夏菊等花盆摆成了一个不

合季节的花坛。我看到东清寺本堂兴建时的捐献者的姓名密密麻麻地写在插在空地上的一条条的木板上时，便知这个寺院如果不是被烧，也许就是像玉之井五谷神社一样是从别处被迁移过来的。

我买了一盆石竹，穿过另外一条小巷，来到来时通过的大正道路。走不多远，右边就是一家派出所。今天晚上我打扮得和当地人一样手里又拿着花盆，估计不会出什么问题，但转念一想，还是回避一下较好，于是又往回走，拐进位于街角的那家小酒馆儿和水果店之间的那条路。

并排建在这条路一侧的几家商店的背后，就是被命名为所谓第一部分的迷宫般的小胡同了。流贯阿雪家所在的第二部分的那条水沟，突然出现在第一部分边缘的路旁，流过挂着中岛池字号门帘的公共浴池的门前，消失在位于许可地外的黑暗中的后街的大杂院之间。我对这条看上去比从前环绕北廓[33]的那条铁浆沟更加肮脏的水沟，不禁生出一种老年人不应有的感伤情绪，在寺岛町还是一派田园风光时，这条水沟也曾是蜻蜓栖止、草绿花红的清澈溪流吧。在这条街上没有赶庙会的货摊儿。一来到高高悬挂着“九州亭”字样的霓虹招牌的支那饭馆儿门前，就可以看见改正道路上奔驰着的汽车的灯光和听见留声机的声音。

花盆相当重，所以我没有朝改正道路那边走，而是从九州亭所在的十字路口拐向右边，这条街的右侧是迷宫般小胡同的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左侧第三部分的一部分则是隐蔽最繁华也最狭窄的街道两侧，街上有和服店、妇女洋装店和西餐馆。还立着邮筒。阿雪梳过头发，在回家的途中遇上阵雨，躲进我的伞里，就是在这个邮筒前面。

在我的内心深处，阿雪刚才半开玩笑暗示了一部分真情时

我所感觉到的惶惑不安似乎还不曾消失……关于阿雪的身世，我几乎一无所知。阿雪说她在什么地方当过艺妓，可她似乎连三弦曲和清元小调也不知道，所以她的话也未必可靠。凭着第一印象，我觉得她像是个无依无靠、在吉原或者洲崎一带的并不太糟糕的娼家呆过的女人，说不定反而叫我猜了个正着。

虽然阿雪讲的话不带丝毫外地口音，但是她的长相和浑身光滑洁净的肌肤，表明她不是东京或者东京附近村镇的出身，因此我以为她是从远方移居东京的男女间生下的女孩儿。阿雪天性开朗快活，对自己现有的处境也并不特别悲观，似乎反而具有把从现有的处境中得来的经验化为资本，想方设法找到处世立身之计的勇气和才智。至于对待男人的感情，从她对我信口开河说的话笃信不疑这一点来看，可以肯定她还没有完全变得世故。就算我让她那么想，但和银座、上野一带的大酒吧里那些资历较长的女招待相比的话，像阿雪这样的女孩儿也还是可以说是比较憨厚和淳朴的，也许可以说还有许多认真之处吧。

如果比较一下银座一带的女招待和倚窗而坐的卖笑女郎的话，出乎意料的是，我倒觉得后者更可爱，似乎也更可以谈些人情世故，就是对比一下二者在街上的情景，我也是觉得后者并不炫耀外表的漂亮，不是华而不实，所以很少给人以不快感。同样是在路边摆摊儿，在这里没有三五成群踉跄而行的醉汉，也几乎见不到在别处并不罕见的打得头破血流的打架斗殴。身着体面的西装，但其职业身份却莫测高深的相貌凶恶的中年人，肆无忌惮，趾高气扬，挥着手杖，哼着歌曲，一边谩骂着过路的女性，一边招摇过市。这种景象恐怕是在银座以外的地方所看不到的。可是，一旦你套上旧木屐，穿上旧裤子来到这城厢鄙巷，无论是如何拥挤热闹的夜晚，也不必担心要冒

去银座后街时的那种风险，也省了不少为四处让道的腻烦。

立着邮筒的熙熙攘攘的那条小路，也将和服店所在的那一带推向辉煌的顶点，然后逐渐变得荒凉起来，一路上可以看见米店、蔬菜水果店、鱼糕店等店铺，最后来到木材店堆放着木材的那附近，来过多次已经驾轻就熟的我的脚步不假思索，下意识地就径直迈向自行车存车处和五金店之间的那条小巷口。

走进小巷，马上就可以看见伏见五谷神社的肮脏的神幡，那些闲逛的游客似乎没有注意到，这条小巷出入的行人要比其他小巷口少得多。利用这一点，我总是从这条小巷口悄悄地潜入，一边回头看着在临街人家后院种植着的茂密的无花果树和缠绕在插在沟沿上的栅栏上的葡萄藤等与周围不甚协调的风景，一边窥伺着阿雪家的窗口。

二楼上似乎还有客人，窗帘上映着人影，下边的窗户敞开着。临街那家的收音机似乎刚刚停歇，于是我把从庙会上买下来的花盆轻手轻脚地从窗口放了进去，是夜就那样抬脚去了白髯桥。开往浅草的京成公共汽车从后面开了过来，但是我弄不清车站在哪儿，所以一边四下寻找站牌，一边一个劲儿朝前走，走不多久就看见了白髯桥上一派灯火通明的景象。

我在今年刚一入夏时起草的那篇小说《失踪》到现在尚未完稿。联想起今晚阿雪说过的“已经过去三个月啦”的那句话，动笔的日子还要在那之前。草稿的情节里有种田顺平为了躲避租来的房间里的暑热，某天晚上带上同宿的女招待寿美子去白髯桥上纳凉，情节在他们相互谈论着今后的日子的地方结束，因此，我没有拐向大堤，而是径直地走过大桥，倚在了桥栏杆上。

开始决定《失踪》的布局时，我是设定了是年二十四岁的

女招待寿美子和是年五十一岁的种田二人之间轻率地发生了肉体关系的，但是随着小说情节的展开，我发觉那样总有些不自然，恰值盛夏来临，我也就相应地决定暂时搁笔了。

然而现在，当我凭靠着桥栏，听着从下游的公园传来的音头舞的音乐和歌声，回味着刚才也是凭靠着二楼的窗口，阿雪说出“已经过去三个月啦”时的语气和表情，觉得寿美子和种田之间的爱欲决非造作。作者没有必要取消恰如其分的构思。我渐渐觉得中途改变最初的设想说不定反而会招致不妙的后果。

我从雷门叫了一辆出租汽车回到家里，照例洗脸、梳头之后，马上在砚台旁边的香炉里焚了香。然后把中断了的草稿的最后部分又重新阅读了一遍。

“那边，看见了吗？那是什么？工厂吗？”

“是煤气公司什么的。听说从前那一带的景色挺不错的。我在小说里读到过。”

“我们走过去看看吧。天还不算太晚。”

“一过了桥，马上就会碰到派出所的。”

“是吗？那么我们往回走吧。简直像做了坏事见不得人一样。”

“你呀，小声点。”

“…………”

“弄不好叫别人听见……”

“你提醒得不错。不过话说回来，我也是第一次经验这种与世隔绝的生活，总有种无法形容的难以忘怀的心情啊。”

“不是有首歌叫做远离尘世的吗？……隐居在深山老林里。”

“小寿美，我从昨天晚上起不知为什么突然感觉自己似乎变年轻了，觉得至少昨天晚上有了活头儿。”

“人活一口气，千万不要悲观啊！”

“你的话一点不错。无论做什么事都嫌年纪大了。要不了多久就会被人抛弃掉的吧。”

“你看，你又讲这种话。我不是对你说过没有必要考虑这种事的吗？就是我，不是也快要到三十了吗？而且想做的事也已经做了，从今以后该正尔八经地挣点钱了。”

“照你这么说，你还真打算开杂烩店？”

“明天早上阿照来的时候，我准备把定金先交给他。所以，你的钱暂时先不要动，好吗？像我们昨天晚上商量好的那样，行吗？”

“但是，那么……”

“好啦，就那样办吧。你有一些存款，想到将来心里也好踏实些。我把我现有的钱都拿出来，一次付掉，把权利什么的都给它一古脑地买下来。怎么买都是买，这样买比较合算。”

“阿照这个人靠得住吗？这毕竟是和钱打交道的事情呀。”

“这可以放心。那孩子有钱。不管怎么说，玉之井一位大户老爷是她的经济后台。”

“这又是怎么一回事？”

“那人在玉之井拥有好几处店铺和房产，已经七十多岁了，可精力还旺盛着呢。他还时不时地来逛酒吧呢。”

“哦。”

“阿照还对我说，要干就干大的，与其开个杂烩店，不如干脆开个那方面的店。至于店铺呀女孩子啦什么的，经阿照对老爷那么一说，老爷还答应替我介绍些好的呢。话虽如此，可当时我孤身一人的，连个商量的人也没有，靠我一个人怎么能

办得了，所以就想还是开个杂烩店、小吃店那样的一个人干得了的比较好。”

“原来如此，这么说地皮已经选好了？”

“阿照要让妈妈借钱给我呢。”

“真是个事业家啊。”

“人是蛮机灵，一点亏不吃的，但是倒不会坑骗人的。”

九

已经进入九月中旬，残暑不但丝毫未退，反而让人觉得比八月更加凶猛炽烈。只有扑打苇帘的风偶尔会带着某种秋意，但是一到黄昏便会戛然而止。入夜宛如置身于关西地区的城镇一般，竟连着几天随着更深夜静反倒越发闷热难当。

没想到写作和晒书两件事，弄得我相当忙碌，竟有三天没出门了。

在残暑天日头最毒的时候晒书，和在初冬无风的午后焚烧院子里的落叶，这是我的独居生涯里的两大赏心乐事。因为晒书可以让我眺望那些被长时间束之高阁的书籍，也使我得到机会去回味一下当初熟读它们时的情景以及领会时势和趣味的变迁。而焚烧落叶则是因为它让我至少可以在片刻间忘却置身市井这件事的缘故。

旧书总算晒完了，所以那天一吃完晚饭，我就照例套上旧裤子，蹬上旧木屐，走到了外面，大门口的柱子上已经亮起了灯。黄昏时分树静风息，酷暑依旧，但令人惊异的是，天已在

不知不觉间变短了。

只不过事隔三天，但是一走到外边，却莫名其妙地感觉自己似乎好久没去理应去的地方了，为了多少缩短在路上的时间，我在京桥的电车换车站坐上了地铁。虽然我从年轻时起就习惯了冶游，但像现在这样心急火燎，急巴巴的，说是三十年来绝无仅有，也绝非夸张，从雷门我又坐上出租汽车，没多久就来到了熟悉的那条小巷口。熟悉的五谷神社，一眼瞥见肮脏透顶的写着“奉献”的四、五面神幡已变得簇新，没了红色的，变成了清一色的白幡。依然如故的水沟边，长着依然如故的无花果和依然如故的葡萄，只是那繁茂的枝叶已经有些稀疏，尽管暑气逼人，但在这条多多少少被世人所遗弃的小巷里，也在向人们预示着秋意在人们的不知不觉间已在逐夜地渐深渐浓。

照例在那面窗口看见的阿雪的脸，今晚梳成的不是往常的那种扁平的岛田式发髻，而是改为像是在银杏叶形发髻上缠绕上发带的被称作牡丹什么的发髻，所以我从这边奇妙地张望着那张变了样的脸，一边走过去。阿雪急不可待地开着大门，急呼一声“是你”，就迅速压低了嗓音，“叫人家好担心呀。不过，总算过去了。”

我起初不解其意，木屐也没脱，就一屁股坐在了楼梯口上。

“你上报了呀。好像是弄错了，我想不会是那样的。不过叫人好一阵担心啊。”

“原来是这么回事呀。”总算弄明白是怎么一回事儿，于是我也压低了嗓音，“我不会做那种蠢事，总是很小心的。”

“到底出了什么事？看你的样子，好像一点事也没有似的，可该来的人不来，总让人觉得心里空落落的。”

“可阿雪照样忙得一刻不闲吧?”

“这么热的天，再忙又能忙到哪去?”

“今年夏天真是热得个没完没了啊。”我说到这里，“别出声”阿雪说着，用手掌按住了停在我额头上的蚊子。

房子里的蚊子好像增加了许多，用来叮人的那根针也似乎变得又粗壮又尖锐。阿雪用白纸将沾在我的额头和自己的手上的血迹擦去，“你看，这么多。”说着把那张纸让我看，然后揉成一团。

“这种蚊子要是没了的话，就该到年底了。”

“是啊。说不定去年鹫神社秋祭时，这蚊子就在了呢。”

“因为水田?”话一出口，我马上意识到时代已经变了，就改口道，“这里的人也去吉原后街吗?”

“是呀。”阿雪说着，听到丁零丁零响着的铃声，就站起身走到窗口。

“阿兼，我在这儿呢。你在那儿发什么呆呢。加年糕的刨冰要两个……再顺便给我买些蚊香来，乖。”

说完就那么在窗前坐下来，和过路的那些闲逛的游客打情骂俏起来。阿雪时不时地隔着用作隔扇的大阪格子门和我搭话。冰店的男人说着让您久等了之类的话，带来了阿雪要的东西。

“我说，年糕你吃吧?今天我请客。”

“你还记着呢，那事……”

“记着呀。怎么样，我这人有良心吧?所以你也不要再三心二意的了。”

“你以为我不来这里，就是去别处啊?真拿你没办法。”

“男人一般都那样。”

“小心年糕噎着喉咙。吃东西的时候咱们还是和好吧。”

“干我什么事?”阿雪故意粗鲁地让汤匙发出声响，把盛得高高的刨冰搅得一塌糊涂。

闲逛的游人在窗口探头探脑，“哟，阿姐，吃什么那么香啊?”

“给你尝一口吧。来，张嘴!”

“该不是氰化钾吧。我还惜命呢。”

“一个子儿没有的，还讲些酸话。”

“你说什么?你这阴沟里的蚊子，臭婊子!”对方撂下这句话扬长而去，阿雪不肯善罢甘休，“嘿，你这小瘪三!”

“哈哈哈哈”，后边来的闲逛的游人哄笑着走了过去。

阿雪把一勺刨冰送进嘴里，下意识地拿腔拿调地叫着“等一下，等一下，老爷。”有人因此停下朝窗户里张望，阿雪就娇滴滴地招呼，“就您一人，那么请进吧。刚开门，进来吧。”换了个客人，阿雪又会一本正经地说道，“啊，不碍事的。您进来看看，如果不中您的意，您再回去也不迟的。”阿雪和客人搭讪一会儿，到底客人还是一走了之，但是阿雪丝毫也没流露出灰心丧气的样子，像是回过神似的，从融化了的冰水里捞起剩下的糯米粉团，大口大口地吃着，又掏出烟抽着。

我曾经在描述阿雪的性格时，说过她是个快活的女人，也说过她对自己的境遇并不觉得那么悲哀。这也不过是我坐在餐室一隅，摇着破团扇，尽量不发出声音地驱赶着蚊子，一边透过布门窗的缝隙，看着阿雪就这样地坐在店头时的推测而已。这个推测也许仅止于表象，也许只不过是看到了她的禀性的一个侧面而已。

但是，在此我可以断言我的一些观察决不会错。那就是不管阿雪的性格如何，窗外的行人和窗内的阿雪之间有着一缕融洽和睦的联系。阿雪看上去是个快活的女人，对自己的处境并

不觉得那么悲哀，如果我这一点看错了的话，那么我想辩解说这个错误是源自那种融洽和睦的。窗外是大众，也就是世人，窗内则是一个个人。这二者之间不存在任何明显的对立。这又是为什么呢？因为阿雪还年轻，还没有失去世人一般的感情。阿雪临窗而坐时，身份卑贱，将隐藏着的人格埋藏于心底，而那些走过窗外的人一旦将脚步迈向这条陋巷，就会马上撕下假面，除去骄矜。

这从年轻时代起就出入于烟花柳巷，至今不以其为非。我也曾由于某些原因，让她们如愿以偿，将其娶进家门，令其执掌箕帚，但是这一切都以失败而告终。因为一旦她们改变了自己的处境，不再以为自己出身卑贱，就会摇身一变，不是成为不可救药的懒婆，就是成为难以驾御的悍妇。

不知什么时候，阿雪将会起这种居心，想要借助我的力量，一举改变自己的命运。将要变成懒婆或者悍妇。为阿雪的后半生计，不让她变成懒婆，也不让她变成悍妇。而真正让她得到幸福家庭的人，该不是饱受人生挫折的我，而应该是富有青春岁月的人。但是现在谈论这些，阿雪肯定不会明白。阿雪仅仅看到了我的双重人格的一个侧面。要我暴露不为阿雪所知的另一面，要她知道它们不好是容易的。虽然明知如此，我却越发踌躇不决是因为我于心不忍。这并非我偏袒自己，而是因为我恐惧当阿雪自己澄清这一误解时，该会怎样极度地失望极度地悲哀。

阿雪是让我那颗疲倦不堪的心灵偶尔回想起逝去年华里那些美好幻影的缪斯。假如阿雪的心里没有我——至少我没有这样感觉到的话，那篇长久地摆放在书桌上的草稿肯定早已被撕毁了。阿雪是让一位被当今世界所遗忘的老作家完成或许是最终之作原稿的不可思议的激励者。我每次看见这张脸，都想由

衷地表示谢意。从结果来看，我欺骗了这个缺乏处世经验的女人，不仅是她的肉体，也玩弄了她的真情。为这难以饶恕的罪孽，我想表示歉意，但同时又为其不可能而感到悲哀。

那天晚上，阿雪在窗口讲的那番话，使我本来酸楚的心情愈发不好过。现在，为了摆脱这些，最好是再不要见到这张脸。而且，趁现在离开，还不会在阿雪的心里留下太深的悲哀和失望。我既没有打听过，阿雪也没有机会向我吐露过自己的真实姓名和身世。今天晚上是我不露痕迹地向她道别的绝无仅有的机会，错过了它，阿雪将会陷入无法自拔的悲哀。随着夜深，这种感觉莫名其妙地越发强烈了起来。

正值此时，忽然刮起了一股风，它从大街窜入小巷，在一阵东奔西突之后，从小窗户钻进屋内，吹弄着系着风铃的布帘上的绳子。那种被某种东西追逼着的感觉，似乎随着这串串风铃声，变得更加急切了。那声音不同于卖风铃的小贩走过花棂窗外时发出的风铃声，除了在这洞天府地，是在任何其他地方绝不会听到的。尽管已由夏末进入秋天，但是连绵不断的一个个暑热的夜晚，使人对此浑然不觉。然而那阵风铃声却让人恍然惊觉，夜渐长，秋意也渐深渐浓。也许是心理作用，行人走过的脚步声静悄悄的，清晰可闻，连那边对窗打喷嚏的女人所发出的声音也可以听见。

阿雪从窗前站起来，来到餐室，一边点燃一支香烟，一边像是想起来似的说道：

“你呀，明天可以早点儿来吗?”

“早点儿？是傍晚吗?”

“再早点儿。明天是体检的日子，十一点就打烊，我们一起去浅草吧。四点以前回来就行。”

我想去去也无妨，也想拐弯抹角地斟一杯为彼此饯别，但

是又恐惧被报社记者和文人们撞见，再遭一通口诛笔伐，于是我说：

“公园有点不合适。你有什么要买的东西吗?”

“想买只手表，而且马上就该换夹衣了。”

“嘴上喊着热，热，却眼瞅着就要到秋分了，一件夹衣要多少钱呢？是在店堂里穿吗?”

“是啊。怎么着也得三十日元吧。”

“要是这个数，我现在就带着呢。你一个人去订做一件吧。”说着，我掏出了钱夹。

“你这个人，真是。”

“你是不是觉得奇怪？这你不必担心。”

我像是为了铭记不忘似的，一边目不转睛地凝视着阿雪因喜出望外而目瞪口呆的那张脸，一边取出钱夹里的纸币，放在了矮炕桌上。

随着一阵敲门声，传来了房东的声音，阿雪说了句什么，就此打住了话头，将纸币藏进了和服窄腰带的下面。我忽地站了起来，走了出去，和房东一前一后刚好走了个两岔。

我来到伏见五谷神社前时，这里的风和小巷深处的不同，从大街上迎面刮来，猛然将我的头发掀起。除了到这里以外，我平时习惯戴帽子，被风这一番猛吹，我连忙举起一只手，这才意识到没戴着帽子，不禁苦笑了一下。写着奉献二字的神幡，竹竿眼看着要被刮断，连同那家设在小巷口的杂烩店门前的布门帘，被风刮成了破布条，丝丝缕缕地随风上下翻飞。位于水沟拐角处的那棵无花果树和葡萄树的树叶，在荒废的破屋旁的阴影里沙沙地，发出已经枯萎了似的声响。走到街上，我猛地抬头看天，银河清晰可见，繁星满天，星光粲然。一种无可名状的孤寂感袭上心头，就在这时，从房屋后面驶过的电车

的声音和警笛的声音，被一阵狂风掠过，越发加深了这种凄凉的感觉。我取道从白髯桥方向回家时，总是在隅田町邮局附近或者在叫做向岛剧场的那家活动照片馆的附近随意拐进横街，顺着陋巷间迂回曲折的小路朝前走，最后来到白髯明神神社的后街。八月末到九月初，入夜时常下阵雨，雨过天晴后，晴朗无云的天空升起一轮明月，夜路也很明亮，让人回忆起从前的光景，所以我有好几次竟不知不觉间走到了言问附近的丘陵一带。但是，今夜已经没有了月亮。阵阵刮来的河风也忽然带起了凉意，所以我一走到地藏坂站的车站，就马上将身体蜷缩在候车棚的木板壁和地藏菩萨之间，以御风寒。

十

过了四、五天，虽然决定打那夜以后再也不去，而且连置秋衣的钱也交给了阿雪，但不知怎么搞的，又起了再去看看的念头。阿雪怎么样了？尽管明知她仍旧是依窗而坐，但就是想去偷偷看看她。不要让阿雪发觉，悄悄地，看看她的脸，她的样子就回来。在那边转一圈儿回来，也就该到邻居关上收音机的时间了吧，把收音机当作替罪羊，我就又渡过墨田川朝东走去。

我在进入小巷之前，为了隐蔽自己的脸部，买了一顶黑漆帽，等五、六个闲逛的游客过来时就混在一起，躲在这伙人的背后，从水沟的这一边朝阿雪住的房子张望，只见阿雪把新式发髻改为原来的扁平岛田式，像往常那样坐在窗前。又见在那

同一所房子的右边那扇窗户以前关得紧紧的，但今天晚上变得很明亮，灯影里晃动着梳着圆发髻的脸。新包下的——在这一带叫做“领座儿”的女人来了。从远处看不太清楚，但似乎要比阿雪年长，相貌也不怎么标致。我跟着行人拐进了另一条小巷。

当夜像往常一样，太阳落山以后，风倏忽止息，也许是因为变得闷热的缘故，小巷里又像夏夜那样变得人山人海的，每到拐角处都必须侧着身子才能通过。我不堪忍受流汗和气促憋闷，找路口走到了汽车行驶的宽街上。然后沿着没有成排夜市的另一边马路朝前走；我打算就此的打道回府，在七条的车站站住，一边拭着额头上的汗水。这里离停车场不过一、两条街，所以还没有乘客的市营公共汽车简直像是迎接我似地开来，在我面前停了下来。就在我抬脚要跨上汽车时，不知何故突然感到一种莫名的依恋和不舍，我又跌跌撞撞地走起来，不一会儿就来到了位于小酒馆儿前面的拐角处，立着邮筒的六条公共汽车站。这里有五、六个人在等车。我在站上白白地放走了三、四辆车，只是茫然地眺望着有着成排白杨树的大街和横街拐角处附近的那一大片空地。

这片空地从夏天到秋天，直至最近，每天晚上闹哄哄地放着大音量的留声机，先是表演马戏，接着是耍猴儿，然后是展览鬼屋，但是不知什么时候又都恢复了原状，只有四周昏暗的灯光反射在水洼上。不论如何我要再见一次阿雪，告诉她自己要去旅行，然后和她分手。反正不再去阿雪那里，这样做该不会像突如其来的断绝往来那样会给阿雪带来不快的感觉吧。如果可能，我想打开天窗说亮话，把自己的真实情况告诉她，我想出外散步却无处可去，我想寻访故旧却都已经作古。曼舞轻歌的风流地如今也成了音乐家和舞蹈家争名夺利的名利场。根

本不是上了年纪的人啜茶讲古的地方。不曾想我竟在这迷宫的一隅，懂得了从浮生里偷得一时半刻之闲。我就是按照这种想法，也许给你添了麻烦，常常来玩时请你放我进来，这话虽然讲得有些晚了，但是我想讲得让你明白……我再次走进小巷，走近阿雪家的窗前。

“来，上来吧。”该来的人来了，阿雪的这种心情从她的举止言谈里流露了出来，但她没有像往常那样把我让进楼下的餐室，而是走在前面，上了楼梯，于是我察颜观色地问道：

“是不是老板在这儿?”

“是啊。老板娘也一起……”

“新包下的那位也来了嘛。”

“烧饭的嬷嬷也来了啊。”

“是吗？一下子热闹起来了啊。”

“一个人呆久了，人一多就觉得心烦。”她说着，像突然想起来似的，“上次……谢谢啦。”

“有好的吗?”

“有啊。明天就该做好了。我还买了一条和服窄腰带呢。这条已经成了这样。过一会儿我去楼下取来。”

阿雪从楼下端来了茶。在窗旁坐下，讲了一会儿不着边际的话，但老板夫妇似乎还没有要回去的意思。就在这时，安在楼梯口的电铃响了，通知有熟客来了。

家里的样子和以前阿雪一个人的时候完全不同，变得无法长时间勾留，有主人在场，阿雪也似乎显得有些拘谨，于是我忍住想要讲的话，坐了没有半个钟头就起身告辞了。

过了四、五天，就到了秋分。天空里风云突变，当被南风追逐的乌云低低地掠过天空时，大粒大粒的雨点像掷飞镖般地倾泻而下，但又顷刻间止住。有时则是整夜整夜地下个不停。

我家庭院里的三色苋被连根拔倒了，胡枝子的花和叶子被抖落了一地，已经结果的秋海棠的通红的茎部被揭开了一层，退了色的茎部看了令人心痛不已。面对庭院里的一片狼藉，只有在被雨水打湿的枯枝败叶上幸存下来的寒蝉和蟋蟀在雨停的短暂间歇里发出一阵阵凭吊似的悲鸣。我每年看到被秋风秋雨袭击后的庭院时，每每想起《红楼梦》里的那首题为《秋窗风雨夕》的古诗来。

秋花惨淡秋草黄
耿耿秋灯秋夜长
已觉秋窗秋不尽
那堪风雨助凄凉
助秋风雨来何速
惊破秋窗秋梦绿
…………

而且，我像往年一样，明知根本不行，却总是苦心积虑想方设法想把它翻译好。

秋分在风雨飘摇中过去，天气一下子变得晴朗如洗，九月的日子也所剩无几，转眼到了这一年的中秋之夜。

头一天晚上夜深之后，月光皎洁，到了中秋夜的当夜，从天一擦黑起就看见了一尘不染的明月。

我得知阿雪生病住院就是在这个晚上。我只是在窗口听老女佣这么一说，也就无法知道究竟得了什么病。

一入十月，寒冷和往年相比早早地来了。中秋节那天晚上，在玉之井五谷神社前面的那条街上的一家商店就已经悬挂出写着“诸位，重糊拉门拉窗的时候到了。免费奉送优质浆

糊”的纸条。已经不再是赤脚拖着旧木屐，不戴帽子走夜路的季节。隔壁人家的收音机音也被雨窗遮住，不再那么折磨我了，所以我呆在家里时总算又能对灯火觉得亲近起来。

濹东绮谭在此就该搁笔了，但是假如想要给它安个古典式小说的结局的话，不妨添上这么一段，半年或者一年以后，偶然地，我在意想不到的地方遇见了已经成了良家妇女的阿雪。如果想把这次偶然的邂逅做进一步感伤性处理的话，可以设计一个二人从交错而过的汽车或者火车的车窗，相互注视，想要说上一、两句话却无法如愿以偿的场面。在枫叶荻花秋瑟瑟的刀祢河一带的摆渡船上擦肩而过之处，将会格外妙不可言。

我和阿雪彼此既不知道对方的真实姓名，也不知道对方的住址。只是在濹东的后街，在蚊子轰鸣的沟畔的房子里有了一段亲昵的关系而已。是那种一旦分手便再也没有重逢的机缘和手段的关系。可说是轻率的恋爱游戏，事先十二分地知道后会无期，却硬要去写离愁别绪的话，难免陷于夸张，但对此轻描淡写一笔带过的话，又会有情犹未尽的遗憾。皮埃尔·洛蒂[34]的名著《菊子夫人》的末尾，对这种情绪有过详尽的描述，具有催人泪下的力量。我就是想在濹东绮谭这一篇里增添些小说性的色彩，也许是学习洛蒂的笔法不到家，只落得个贻笑大方而已。

很久以前，我就毫无理由地预想过阿雪不会永远地呆在沟畔的房子里，靠极其廉价的卖笑为生。年轻时，我曾从通晓青楼妓馆的老人那儿听到过这样话，遇到自己特别中意的女人时，如不早早定情，一旦担心起女人会不会被其他嫖客赎身的话，那个女人肯定不是病死，就是被某个并不喜欢的男人赎了身，远走高飞了。无缘无故的心劳竟不可思议地同现实暗合起

来。

阿雪拥有和那个环境绝不相称的容貌和才智。正是鹤立鸡群。但是从前和现在时代变了，人不会因为生病而被置于死地，也不会拘泥于人情义理，把自己的一辈子依附在毫无缘分的人身上吧……

拥挤肮脏的房屋屋顶连绵不断。眺望着映射在暴风雨来临前夕的沉闷的天空上的灯影，阿雪和我倚在黑洞洞的二楼的窗口，互相握着对方汗湿的手，正在拐弯抹角地说些谜一样的话时，阿雪那张被突如其来的闪电所照亮的侧脸。那张脸至今历历在目，不可磨灭。我从二十岁起开始沉湎于恋爱游戏，但谁曾想步入老境之后，竟有了这种类似痴人说梦的心情。命运对人的捉弄未免太过分了些吧。草稿的背面尚有数行余白。信笔所之，记下些不知是诗还是散文的莫名其妙的文字，聊慰今夜的愁肠吧。

秋蚊叮我额　殷殷血沫滴
卿取怀中纸　细细拂拭之
素纸揉成团　随手掷庭中
恰有鸡冠花　迎风亭亭立
哪堪晚来风　更兼夜露寒
柔弱岂能敌　生死实难测
锦叶渐枯萎　色重伤人心
一只病蝴蝶　羽翼有残伤
摇摇复摆摆　跌入花丛中
疑是花重放　却为叶凋残
宿梦未及圆　晚秋黄昏道
与卿话永诀　茕茕伫庭隅

垂死花枝旁　　我心何凄凉

丙子十月三十日脱稿

作后赘言

我写了一篇向岛寺岛町某娼家的见闻记，并把它命名为濹东绮谭。

“濹”字系林述斋[35]为解释墨田川而随便造的字，因之，在那本诗集上就有被题名为濹上渔谣的诗歌。这是文化年代时候的事情。

幕府崩溃时，成岛柳北[36]从位于下谷和泉桥大街钦赐邸宅搬出，迁入向岛须崎村的别墅之后，开始在他的诗文里多处使用“濹”字。打那以后“濹”字再度在文人墨客中流行，但是柳北死后，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又成了生僻字。

我想是物徂徕[37]将“墨田川”记作“澄江”的。天明时代，也有诗人把墨田堤写作“葛坡”的。明治初年，诗文盛极一时，小野湖山[38]认为“向岛”二字不够典雅，按其发音，想出了“梦香洲”这三个字，但是这也没过多久便被人们遗忘了。今天在向岛的妓街上还有叫做梦香庄的专用于男女偷情幽会的旅馆。是否有意承袭小野湖山的流风遗韵，尚不清楚。

从寺岛町五条横跨六条七条的那条又窄又斜的地带，即位于白髯桥东面四、五条的地方。也就是位于墨田堤的东北，要是叫做濹上有点觉得意思相去得太远。基于以上理由我决定把

这一带叫做濹东。濹东绮谭最初脱稿时，根据地名直接取名为《玉之井传奇》，以后稍加思量，改用与当今世界无缘的“濹”字，故意附庸风雅。

关于小说的命题，自从十几年前井上哑哑子逝世以及去年春天又听到了神代帚叶翁的讣闻，尔来可以征求意见的人一个也不在了，而且可以闲聊这些内容的人也没有了。假如帚叶翁还在世的话，濹东绮谭一经脱稿，我就会飞奔而去，造访翁在千驮木町的寓居，烦请他一读的。因为比起吾辈，翁从很早起就对那一带迷宫格外精通，而且喜欢对人谈论它们。翁与人闲聊，偶有涉及这一方面的内容时，会向旁边的人借来钢笔，然后抽出蝙蝠牌香烟盒里的香烟，在烟盒纸的背面画出从市中心到迷宫的路线图，还顺便画上小巷的出入口，说明那条岔道通向哪里，以及在哪里汇合等等，真是了如指掌。

那时，我几乎每天晚上都在银座尾张町的十字路口见到翁。翁等人的时候从不利用酒吧或者茶馆。等候的人来了以后，到了要说话的时候，才会坐到餐饮店的椅子上。在此之前，就站在街衢的一隅，估摸着时间，等待着要见的人的到来。就是遇上估计错了，叫自己白等一场这样的事，翁也决不会抱怨和悲叹。翁的伫立街头并非单单是为了等候约好了的人的到来。不如说他很高兴利用这个机会来眺望街上的风景。翁在生前曾多次让我看过他的记事本，在某年某月某日的那一栏下，写着位于某处观察到的情况，从几点到几点的那段时间，走过的女性大约有几人，其中又有几人身着洋装。女招待模样的人和其相好模样的人结伴而行的又有几对。沿街乞讨的乞丐卖艺的几人等等。这些都是在街角或者酒吧门前的大树底下等处站着等人时，用铅笔刷刷记下的。

今年残暑的那个特别闷热的夜晚，我在走过玉之井五谷神

社前面的那条横街时，“叔叔”，不知是从杂烩店还是什么店的布门帘下跑出来一个怀抱三弦年纪约摸十七、八岁的长相还算标致的卖艺的女孩儿，她亲热地叫住了我。

“叔叔，是到这儿来玩的吗?”

我一下子没认出来，从卖艺的女孩儿笑时露出虎牙的嘴角，我猛然记起四、五年前在银座的后街和帚叶翁一起，曾和这个女孩儿说过话。翁从银座回驹入的家时，总是在尾张町的十字路口或者银座三条的松屋前等候末班电车时，和站在车站上的卖花的、兜售神签的、卖艺的人闲聊。上车以后，只要对方不回避，还要继续聊下去。他和这个卖艺的女孩也是早就混熟了的。

我在银座的后街经常看见这个卖艺的女孩儿的时候，她的宽大的衣服在肩部还窝进去一大块褶子，没有拿三弦，在左右两手上握着竹板。头上梳着裂桃式顶髻，安着黑色衣领的长袖和服上镶着一条红色的衬领。系着一条红色的腰带，黑漆木屐上的带子也是红色的，那模样看上去要么是净琉璃的女弟子，要么就是偏僻妓街上的雏妓，从那张鹅蛋形的早熟的脸到细颈窄肩纤细的体形，都属于在这一行当的人里常见的那种典型的相貌特征。她的身世和性格似乎也没什么特别之处，犯不着特意去打听。

“完全出落成一个大姑娘啦。简直像是一个艺妓啊。”

“呵呵呵呵呵，有什么奇怪的吗?”女孩儿一边说，一边将扁簪重新插进梳成岛田髻的发根。

“那有什么奇怪的?!你不也是银座出身吗?”

“不过，我已经不去那边了啊。”

“怎么，这边好吗?”

“那边，这边，都没什么好的。话虽如此，赶不上末班车

的话，总不能从银座走回家吧？实在是没有办法啊。”

“你那时候是回柳岛的，对吧?”

“啊，我现在搬到庄园去了。”

“你肚子饿了吗?”

“怎么会？天才刚刚黑。”

在银座时我曾给过她电车钱，所以那天晚上给了她五十文的茶钱后和她分了手。打那以后，大约过了一个月左右，我在路旁又遇见过她。但过了没多久，夜露也渐渐地变得冰凉起来，我到这条街来散步的次数也随之少起来。但是，据说这条街生意最兴隆的时候是在夜风变得寒冷刺骨以后，所以那个女孩儿这会儿说不定也正一天不落地在夜阑人静的街上走着呢。

把帚叶翁和我在银座的深夜里初次见到的那个姑娘，和今年在寺岛町的路边意外地邂逅的同一女孩儿重合在一起的话，才发觉岁月如梭竟已过去了五年。对于这段时间里时势的变迁，和这个雏妓般的少女拆去和服肩膀上的褶折，将裂桃式顶髻改梳为系有棉头绳的岛田髻的这一变化，是不应相提并论的。从一个打着竹板念经的小姑娘出息成了弹着三弦演唱流行歌曲的大姐，这正如同孑孓变成蚊子，鲻鱼卵变成鲻鱼的幼鱼，而鲻鱼的幼鱼变成鲻鱼一样，这是自然的进化。谈论马克思的人，又去信奉朱子学说，这不是进化，而是变成了别的东西。前者消失，后者忽然出现。这就像寄居蟹的壳里住的不是蟹而是别的生物一样。

我们这些东京的平头百姓得知满洲的原野风云突变时，是在那一年的前一年，即昭和五、六年间。记得那年秋天，听说招魂神社社内的银杏树上，麻雀们已经连续混战了三天三夜，在最后那天的早上，我还和麹町的女人们一起去看了那场激

战。前一年的夏天，风闻在赤坂瓮城的护城河里，每当夜深人静时，就会出现巨大的蟾蜍大放悲声。某家报纸还为此登出了广告，对捉拿住蟾蜍的人悬赏三百日元。因为这个缘故，下雨的夜晚，出门的人反而多了，但是到底没有听说有谁拿到赏金，这件事后来也就不知不觉地烟消云散了。

看麻雀大战的那年迫近年关的一天下午，我在葛西村的海滨迷了路，太阳落山以后，靠着灯火的指引，好容易才弄清楚船堀桥的方位，换乘了两、三次电车以后，才从洲崎的市营电车终点站来到了日本桥的十字路口。从通过深川的昏暗街道的电车上下来，走到白木屋百货店的横街，面前那亮如白昼的灯火，临近年关的热闹拥挤以及收音机里播送着的军歌搅成了一团，这给了在长满枯黄芦苇的荒凉岸边徘徊了一个下午和晚上的我一种突兀和奇异的印象。我站在白木屋的店门口，等候着换车。在商店的橱窗里，在装饰着遍地窜起火苗的黄色荒原的背景前，是一队身裹毛皮的兵士人偶，这一景象再次让我觉得触目惊心。我马上把视线移到街上拥挤的人群，那情景和每年的年末没有什么两样。似乎没有人特意停下来去看一眼橱窗里那些露营的人偶。

银座大街旁栽种起柳树苗，在两侧的人行道上一盏盏朱骨纸罩蜡灯被点燃在人造花丛中，银座的街道上呈现出宛如上演乡间社戏的仲之町大街的景象，这是第二年四月时的事情。从立在银座的那些朱骨纸罩蜡灯和位于赤坂贮水池附近的那家牛肉店的被漆成朱红的栏杆，便可知道都市人的趣味是如何地日益低下。震惊世界的霞关义举[39]就发生在柳树祭亡之后的那个月。刚好那个傍晚我正在银座大街上走着，亲眼目睹在对这一事件进行报道的号外当中，《读卖新闻》的动作最快，其次是《朝日新闻》。气候宜人，又正值星期天，所以那天傍晚的银座

大街上人山人海，但是看见张贴在电线杆上的号外，不仅没有什么特殊的表情出现在人们的脸上，甚至没有一个人对这件事发表一言半语的议论，只有小摊贩在不知疲倦地给兵器玩具上着弦，那把玩具水枪不停地胡乱射击着。

帚叶翁戴着顶破帽子，穿一双日光木屐每晚不落地出现在尾张町的三越百货店的前面，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的。在银座大街不分里外，四处繁衍孳生的酒吧最兴盛也最流于淫靡——现在回想起来——就是从这一年即昭和七年的夏天到第二年的那段时间。无论哪家酒吧，都叫两、三个女招待站在店门口招揽顾客。在后街的酒吧里干活儿的女人们则是两人一伙，跑到前街上拉拉行人的衣袖，向对方眨眨眼睛，这样拉来客人。也有些行迹诡秘的女人，站住装做欣赏商店的橱窗，发现只身一人的男人，就搭讪着凑过来，提议要和男人一起去喝茶。百货店除了销货员以外，还雇进大量的女人，让她们穿上海水浴泳衣，把女性的身体暴露在众人面前，似乎也是从这一年开始的。在后街里巷的各个角落，随处可以看见叫卖一种叫做“悠悠”的玩具的小姑娘。我看见那些年轻女人们按照雇主的指令，将自己的色相在店头或大街上示众而不以为可耻，其中甚至有些人显得很得意，让人觉得似乎公娼的那种列队迎客的一套做法又复活了。而且，我似乎又悟出了这么一个道理，就是无论世道怎样变化，在役使女人这一方面总有一套一成不变的方法。

地下铁隧道已经开凿到京桥的北头，往地里打进铁棒的机器声不分昼夜地轰鸣在银座大街的上空，土木工人在商店的屋檐下满不在乎地睡着午觉。

月岛小学的一位女教师每到夜里，摇身一变为女招待出现在叫做“情人”的酒吧，在卖春的同时，还乘嫖客熟睡时行

窃，叫人抓住。这件事成了报纸上的热门话题。这也还是这一年即昭和七年冬天的事情。

我初次和帚叶翁开始深交，是在大正十年的时候。在那以前，每次去旧书市总会碰见帚叶翁，一来二去，两个人之间开始打招呼，说说话。不过，打那以后，两个人碰面的地方也还是在旧书店的店门口，话题也不外乎旧书，因此，昭和七年的夏天，当我偶然在银座大街邂逅帚叶翁时，真有一种在意外的地方遇见了意外的人的感觉，那天晚上我们就那么站着闲聊了一会儿然后分手了。

从昭和二、三年起刚好到那次见面，我有好一段时间基本上不去银座了，但为着夜里失眠的毛病随着年纪越来越厉害啦，购买便于自炊的食品材料啦，以及夏天躲避隔壁人家的收音机等等，就又开始出门去银座。但是生恐来自报纸和杂志的口诛笔伐，就是走在后街里巷，也躲避行人的眼目，只要发觉有披头散发的男人手拎公文包、腋下夹着报纸迎面走过来，我就马上拐进横街或躲进电线杆的阴影里。

帚叶翁总是在套着白布袜的脚上穿一双木屐。从这一身装扮一望而知翁非现代人也。正因为如此，用不着去解释我对现代文士忌惮的理由，翁对此就有了相当的洞察。翁也知道我忌避去繁华大街上的酒吧的理由。一天晚上，翁把我带到位于西银座后街一家几乎没有客人的叫做万茶亭的茶馆，说暂时就把这里作为聚会的地点。这也是知道我的内情的缘故。

无论怎样的天气炎热、口舌焦渴，除了加了冰块的白水外，我忌喝一切冷饮。冷水也尽可能不喝，夏天也好，冬天也好，总是要喝热茶或热咖啡。诸如冰淇淋之类的东西，从我回国到现在，就没有沾过口。去银座的人里要是有不知银座的冰

淇淋为何味的人的话，那恐怕就只有我一个人了。翁领我去万茶亭也是基于这个原因。

一入夏季，银座大街的酒吧几乎没有出售热茶和热咖啡的。甚至有些西餐馆也不卖热咖啡了。红茶和咖啡的滋味有一半在于它的香味，如果用冰块冰镇的话，那股香味就会消失殆尽。可是现代的东京人却是专喝这种冰镇后没了香味的东西。在我这种因循守旧的人看来，那简直是种奇风异俗。这种奇风异俗在大正初期尚未普及。

红茶和咖啡都是洋人带来的舶来品，洋人至今不喝被冰镇过的这类东西。由此看来，红茶咖啡本来具有的特性显然在于它的性暖。现在，服从邦俗将其冰镇的做法是有损于其原有特性的，这就犹如将外国的小说戏剧翻译成邦语时对地名人名也加以邦化一样。我有这样一种倾向，就是任何对于事物本性的伤害都会让我感到悲哀，因此就像想把外国的文学作为外国的东西加以欣赏那样，外国的饮食也不希望经过国人的手加以改造。

据说万茶亭是一位在南美殖民地工作了多年的九州人为了出售咖啡而开设的，就是在夏季也出售热气腾腾的咖啡。但是店老板和帚叶翁相继去世，那家店也不得不关门，现在已经没有了。

我和帚叶翁去万茶亭时，因为害怕狭窄的店堂里的闷热和苍蝇多，总是坐在搬到店门口街树下的椅子上，一坐就要坐到深夜十二点店里熄灯打烊为止。我知道自己这会儿回家也睡不着，所以就是过了深夜十二点，如果有可去的地方，我总是来者不拒，欣然前往。翁在街树下和我相对而坐的那段时间，一边数着和万茶亭毗邻的“莱茵戈尔特”、对过的“维纳斯”、“轻艇”“敖德萨”等酒吧门口进进出出的客人的人数，一边往

记事本上记着。要么凑到出租汽车司机、卖艺人的跟前去搭话。聊够了，数够了，写够了，就跑到大街上去买东西或者到小巷里闲逛，回来以后就把他的所见所闻汇报给我。什么刚才在哪条小巷里有个无赖行了见面礼啦，或者在对面河岸上被奇怪的女人拉住了衣袖啦，以前某某店里的女招待，现在当上了某家的女老板啦，诸如此类的话题。肯定他第一次见到那个在寺岛町的横街叫住我的女孩儿，也是在这棵街树下。

从翁的谈话，我对仅仅三、四年未见的银座所发生的剧变有了大致的了解。震灾前位于繁华大街附近的那些商店，在原址上重操旧业的屈指可数，其余的已全部交给了从关西或者九州来的人去经营。为此，对在后街上悬挂着的河豚汤和关西料理的招牌随处可见，对横街上四处增加的售货摊，也大可不必大惊小怪。外地人多起来，在外边吃饭的人增加了，这一事实被各处的餐馆儿无一例外地生意兴隆这一点所印证。外地人对东京的习俗一无所知。有不少人把第一次在停车场内的小饭馆儿或者百货商店的餐厅里见到的全都当作东京的习惯，所以走进挂着年糕小豆汤招牌的店里打听有没有支那荞麦面条，走进荞麦面条店要人给做油炸食品，结果遭人回绝还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在饭馆儿的玻璃橱窗里摆上食物模型，在上面标明价格，想来这也是出于万般无奈的结果，据说这还是效法了大阪的一套做法。

每当街灯初放、留声机乍响的时候，便会有一些带着酒气的男人三五成群，勾肩搭背，摇摇晃晃地闲荡在大街小巷里。这也是进入昭和以后出现的新景观，在震灾后大量出现咖啡馆儿那会儿还没有。虽然我没有探究过这种有失体统极不文明的行为背后的原因，但是如依实例加以考察的话，该不能忽略发生在昭和二年初的那起案件，庆应义大的学生及出身庆应的绅

士在看棒球比赛后的回家路上，成群结伙袭击了银座大街。他们乘着酒兴，践踏夜市上的商品，冲进酒吧，不仅毁坏了店内的器具设备，还严重损坏了房屋建筑，闹到和出面干预的警察发生冲突的地步。而且时至今日，每年仍有两次重复发生着这类暴行。我还没有听到过有哪怕一位闹事学生的家长对此表示出强烈的愤慨，并责令其子弟退学的。好像举世之人都以非为是，竟把这种暴行当作正义似的。明治、大正之交，我也曾为补缺在庆应执过一阵教鞭。幸亏叫我早早地辞掉了。当时，其中的一位经营者曾表示，希望我能为营建三田文学（庆应）效力，使它不亚于稻门（早稻田）。这种愚蠢的想法让人蹙眉。他们竟然把文学艺术拿来和棒球等量齐观！我本来生性不喜欢结党营私，假朋党之威来成一己之事，甚至视其为卑鄙无耻的行径而加以排斥。治国安邦避开这个无从谈起。那些混迹于艺能界的家伙常常拉帮结派，党同伐异，我以为这是卑怯和鄙陋的。如果举例说明的话，比如从前文艺春秋社之辈，因其党派的作品没能在筑地小剧场[40]的舞台上演等事，便耿耿于怀，于是诬蔑小山内薰[41]对戏剧文学的解释是错误的。

鸿雁行空时列队成行，意在保护自己，但是黄莺飞出幽谷迁栖乔木时，则既不成群也不列队。然而鸿雁不是仍旧逃脱不了猎人们的枪弹吗？所以拉帮结派也未必是明哲保身之道。

再来看看那些靠卖笑为生的妇女、少女，同样既有以抱成一团方觉安全的人，也有虽形只影单却不以为悲的人。在银座的繁华大街，以灯火辉煌的酒吧为城堡，组成所谓红组白组的小团伙，专事榨取顾客小费的是那些成群结伙的女招待。而夹着布包袱，时而带把雨伞，出没于赶夜市的人群，悄拉行人衣袖的则是那些独来独往的阻街女郎。从表面上看，这二者的处境极其不同，但是一旦遭遇警吏追捕，或者危及生命的事情

时，其处境恐怕是别无二致的吧。

今年（昭和十一年）秋天的某一天，我去寺岛町的途中，在浅草桥一带遇见想要一睹彩色电车风采的一大群人，他们像墙壁一样堵在了路边。我这才注意到手上拿着的车票要比往常大一些，为了庆祝市电成立二十五周年什么的。每逢有什么事时，东京的街头总会出现彩色电车。距今五年以前，我已经习惯了和帚叶翁坐在西银座的万茶亭熬夜的那会儿，也许当时已经过了秋分。我听侍者说，刚才有彩色电车通过了银座。而且他还听来看彩色电车的人说，当晚的彩色电车是为了庆祝东京府辖下的城镇划归市区。比这早些，还是残暑未尽的时候，在日比谷的公园里举行了名为东京集体舞的公开舞会，这事儿我也是从看的人那儿听来的。

东京集体舞虽然说是为了庆祝郡辖地区合并进市内，东京市扩大一事，但内情却不过是为在日比谷街口的某家百货商店做广告而已。据说只有在该店门口买下成套的浴衣，才能拿到入场券。这个姑且按下不论，迄今为止还不曾有过一次允许年轻男女在东京市内的公园里举办舞会的先例。明治末期，外地农村的盂兰盆舞也因县知事的命令而遭到过禁止。在江户时代的东京，只有山之手一带公馆街，允许那些从乡下进城的帮工家仆举行盂兰盆舞，城镇的一般居民只是狂热地奔忙于本地守护神的祭祀活动，没有在盂兰盆节跳舞的习惯。

我曾听说在震灾前，帝国饭店里每晚举办舞会，曾有一位爱国志士挥舞着日本刀闯入过会场，打那以后舞会活动就被取消了。因此我也暗自期待过在日比谷公园公开举办的东京集体舞的会场该不会也发生点什么骚乱吧？但是风平浪静，舞会在一周后顺利结束。

“实在是出人意料啊。”我回头看了一眼帚叶翁，说道。翁留着稀疏胡须的嘴角上含着笑意：

“这恐怕是因为民间舞蹈和交际舞不同的缘故吧。”

“但是，都是男男女女凑在一块儿跳，有什么不同呢？”

“这一点是一样的，不过跳民间舞蹈的男人和女人都没有穿着西服，而穿着浴衣就不碍事吧？因为没有裸露出肉体。”

“原来如此。但是，要是论起裸露肉体的话，浴衣不是反而更玄乎吗？女人穿西装虽然袒露出胸部，可是腰部以下却尽可以放心。浴衣却是和它正相反呀。”

“不然，像先生这样光讲道理没有用呀。震灾那会儿，夜间警备团里有那么一个男人，盘问一个过路的穿西服的女人。据说当时那个女人也不知讲了句什么话惹恼了这个男人，结果为他是否扒掉了女人的衣服搜了身什么的，闹得不亦乐乎。听说夜间警备团的这个男人也穿着西服，可是瞅见女人穿西服就气不打一处来，真是岂有此理。”

“这么说来，女人的西服在震灾那会儿还是稀罕物啊。现在，这来来往往经过的女人有一半是穿着西服的。酒吧·老虎里的女招待们似乎也从两、三年前开始，夏天大都穿起西服来了。”

“世道一旦变成了军事独裁政治，女人的西服将会如何呢？”

“如果是连跳舞也要求穿浴衣的这套做法的话，西服也许将不再流行。但是，我想现在的女人就是不穿西服，也未必穿得好和服。一度走了样的东西是不会复原的。戏剧、技艺也都是同样道理，就是文章不也是一样吗？随心所欲地摧毁掉了的话，即便想修补，也是根本不可能修好的。”

“虽说是言文一致的作品，也就只有鸥外[42]先生的东西可

以朗诵。”帚叶翁摘下眼镜，闭上双眼，背诵起《伊泽兰轩传》[43]的最后段落：“我忧虑没有学问，不忧虑没有常识。我无法忍受天下富有常识的人竟如此之多。”

一谈起这样的话题，黑夜总是出乎意料地来得格外早，从服部钟台敲响的十二点的钟声，这个时候听起来总有一种初次听到的感觉。

翁有着强烈的考证癖，听到钟声，马上提到震灾前位于八官町的小林钟表店的钟声，说它在明治初期还被列为新桥八景之一。我想起了明治四十四、五年那会儿，我每天晚上在妓家的二楼一边等着女人的归来，一边侧耳倾听来自那种大钟的钟声时的情景。三木爱花[44]所作的小说《艺妓节用》等书，也是我们二人时常谈论的话题。

万茶亭前面的马路上，每到这个时间就会拥来许多出租汽车，专等着拉那些女招待和喝醉酒的人。这一带的酒吧，我记得名字的有万茶亭对面的“奥德赛”、“斯卡尔艇”、“维纳斯”，在万茶亭一侧的有“红风车”、“银拖鞋”、“莱茵戈尔特”等等。在万茶亭和一般民房之间的小巷里还有叫“鲁彭”、“三姊妹”、“西拉木莲”的，恐怕它们至今还开着。

服部的钟声一响，这些酒吧、酒家门前的灯火同时熄灭，街上霍然一暗，攒集而来的出租汽车载着乘客，只是一个劲儿地胡乱按着喇叭，路上拥挤得水泄不通，根本就无法动弹。不一会儿，司机间开始发生争吵。可巡警的影子一出现，这些车眨眼间一台不剩地逃之夭夭，可要不了多一会儿，又像刚才那样，把这一带搞得汽油味熏天。

帚叶翁总是穿过小巷，从后街走到尾张町的十字路口，和已经来到那儿等候电车的一群女招待一起站在路边，如果发现

面熟的人，也不管对方是否乐意，就不管不顾地上前大声搭话。翁根据每天晚上的见闻，掌握了哪条电车线上乘坐的女招待最多，以及她们在城郊的哪一带下车的人最多。他不无炫耀地热衷于这方面的话题，为此屡屡误了搭乘末班车。但是遇到这种情形，翁毫无惊慌之色，反倒像是觉得天赐良机，说道："先生，咱们走一走好吗？我送您一段。"

回想翁的怀才不遇的一生，似乎觉得它像极了翁在错过等候的末班车时所表现出的那种泰然自若的态度。翁毕业于故乡的师范学校，人届中年，来到东京，曾供职于海军省文书科、庆应义塾图书馆、书肆一诚堂编辑部等处，但都干不长，晚年专心致力于吟诗作文，但这也多以失败告终。尽管如此，翁并没有显出过分的悲伤，反倒利用闲散的生涯，以观察震灾以后的市井风俗自娱。和翁有过交往的人，见到他那副悠然自适的神态，无不以为他在故乡拥有一定的家产。但是，直到翁在昭和十年的春天，溘然辞世时，人们才知在他家里除了古书、甲胄和盆景外，竟没有一文积蓄。

这一年，银座大街正进行地铁的施工，从夜市消失之日起，便响起了震耳欲聋的轰鸣声，街上随处可见衣着褴褛的工人。所以，翁和我即便信步走到尾张町的路口，也总是立即拐进后街，下意识地朝芝口的方向走去。走过土桥或者难波桥，钻过省线铁路的架空铁桥，迎面看见黑暗的桥洞壁上张贴着写有"释放血盟团[45]"等言辞危险的各色各样的标语。在这些纸条的下面总是睡着乞丐。穿过架空铁桥的下面，就见人行道的一侧挂着写有"营养之王"的招牌，在四方形的水槽里养着鳗鱼，出售钓钩的小摊儿，一家挨一家，一直通到樱田本乡町的十字路口，这里聚集了很多从酒吧下班的女招待和住在附近的那些游手好闲的男人。

拐进后街，与停车场相对的一条小巷的两侧，开着寿司店和小菜馆儿。其中有一家店我比较熟悉。这家店的布门帘上写着“烤鸡肉串金兵卫”，当家的女掌柜二十多年以前，我住在宗十郎町的一名艺妓家里那会儿，曾是街对面的那家妓馆儿的某名妓。“金兵卫”的开张大概就在那一年的春天，生意逐年兴隆，现在装修过的房子内部看上去焕然一新。

震灾过后，这条街上也还有很多招妓酒楼和艺妓馆，但是自从银座大街开始流行酒吧以后，这里也随之增加了许多餐饮店，专做那些半夜过后乘坐省线电车的人和从酒吧下班的那些男女的生意，店里的灯火总要亮到凌晨两点左右。其中以寿司店为多，因此有人叫这里为寿司横街。

我在眺望东京人深更半夜一家接一家地逛酒馆的街景时，不由得考虑起这个新的风俗习惯是从何时产生的这个问题。

除了吉原的妓馆区，在震灾以前的整个东京，只有荞麦面条店在夜半之后仍然亮着灯营业。

对于我的疑问，帚叶翁解释道，现代人懂得享受深夜里的饮食之乐趣，盖基于以下两个原因，一个是省线电车将运营时间延长到了凌晨一点钟，另一个是挂出市内不分远近一律一元招牌的出租汽车将票价先降为五十文，后又降为三十文。说着，他像往常一样地摘下眼镜，一边眨动着细细的眼睛，“见此光景，一些道学先生大概会大发感慨吧。我这个人既不喝酒，又不喜欢吃荤腥的东西，无论怎样，在我都无所谓。但是，要想矫正现代的风气，我以为只要让交通变回像明治时代那样就行。要么，就把深夜十二点以后的出租汽车的运费提高。可你看现在，却是越到深夜出租汽车的运费越低，甚至还不到白天的一半。”

“如今这个世道的事情，你是无法用以前的道德什么的来

加以衡量的。如果把所有的事物都看作是精力发展的现象的话，那么无论是暗杀也好，奸淫也好，无论发生什么，大概也就不会看不惯了。所谓精力的发展，是指追求欲望的那种热情。体育运动的流行，交际舞的流行，旅行登山的流行，赛马等赌博的流行，无一不是欲望发展所表现出来的现象。这种现象具有现代社会固有的特征，那就是每个人都想让别人承认自己比其他人优秀，并且自己也愿意这样相信——这样一种愿望，希望感到优越的欲望。在明治时代长大的我，就没有这种愿望。就算有，也是很少的。这就是生长于大正时代的现代人和我们的不同之处啊。"

在出租汽车不停地按着喇叭的路边，是无法进行长时间的交谈的，翁和我恰巧看见三、四个女招待领着男客走进街对面的寿司店，于是跟在他们后面也钻过了布门帘。我们马上就在这个位于小巷僻处的寿司店里，对于现代人是如何地不分地点和场合激烈争夺优越感的有了直接的领教。

他们一见店里拥挤，立即现出一副尖利的眼神，一旦瞅准了一张空座位，马上拨开人群直冲过去。点菜的时候，他们也要和别人争一个先后，高门大嗓、敲着桌子、用手杖戳着地板，以此招呼跑堂的。这里面甚至有人连这个也等不及，跑到厨房探头探脑，直接对厨师发号施令。礼拜天出去游山逛水，为了抢占火车车厢里的空座位，有人甚至不惜将女孩子从月台上推下去。就是这样的一类人。在战场上最先立下战功的也是这样的人。在乘客较少的电车里，他们像五月五日端午节的武士偶人一样将双腿大大地叉开成一个"八"字，能占多大地方就占多大地方。

凡事都必须训练有素。他们和我们这些徒步上学的人不同，从上小学时起，就被训练得钻挤拥挤的电车、争先恐后地

上下百货商店、活动照相馆的拥挤的楼梯。为了沽名钓誉，自告奋勇地代表全年级的同学，毫无惧色地给执政的大臣或者达官显宦写信。自己还把这些解释为小孩子天真无邪，所以可以为所欲为，无论做什么都不足为怪。这样的小孩子长成大人的话，就会抢着比别人先拿到学位，抢着比别人先找到工作，抢着比别人先发下大财。为这一切而奋斗就是他们的一辈子，除此以外别无他求。

出租汽车司机也是现代人里的一员。因此，当没了末班车，临到我为了回家要去乘坐出租汽车时，难免也要感到某种莫名的恐惧。我不得不去尽可能寻找现代式优越感似乎不那么十足的司机，寻找似乎不会热衷于在毫无必要的情况下超车的司机。如果对此疏忽大意的话，那么我的名字马上就会登上第二天的报纸，作为车祸的牺牲品而被大书特书。

窗外传来的人的说话声和用扫帚扫地的声音使我比往常早早地醒来。我从被窝里抽出一只手，把靠近枕边的那扇窗户的窗幔拉拢到一边，只见清晨的阳光射进遮蔽住屋檐的米槠树丛，种在栅栏旁边的那棵柿子树上的还没摘下来的柿子被映照得格外浓艳。扫帚的声音和人的说话声出自邻家的女佣和自家的女佣，她们正一边闲聊着，一边清扫着各自庭院里的落叶。干枯的树叶簌簌作响，听起来格外真切，这是因为落满两家院子的落叶被双方同时扫到一起的缘故。

每到冬天，当我从睡梦中醒来，听到这种打扫落叶的声音时，总是像往年一样在脑海里浮现出馆柳湾[46]的两句诗："老愁如叶扫不尽，簌簌声中又送秋。"这一天，我照旧一边默诵着这两句诗，一边起身，穿着睡衣靠在窗口，只见从黄叶零落的朴树的树梢，传来伯劳尖细的叫声，开在院子一角的橐吾的

黄色花朵上，停栖着红蜻蜓。红蜻蜓多不可数，忽闪着透明的翅膀，高高地飞进蔚蓝色的晴空里。

阴晴不定的十一月的天气，终于在两、三天以前云消雨散，就要到苏东坡所说的“一年好景君记取”的十月小阳春的好时节了。以前时而听到的那如丝如缕、不绝于耳的虫鸣声也已完全听不到了。传入耳朵的所有声音，一夜之间为之一变，一想到今年的秋天已经毫不留情地逝去，不由得觉得无论是在残暑的不眠之夜所见到的梦境，还是在清凉的月夜所眺望到良辰美景，都遥远得恍若隔世一般……每年所见到的景色风物没有什么不同。每年面对相同的景色风物，心中涌起的感怀也是相同的。这正如花谢叶落一样，我的那些亲密的朋友们一个一个相继逝去。我知道自己也会和他们一样，应该追随其后的日子也已并不那么遥远。在今天这个晴朗的日子里，我要去为他们扫墓。落叶将会像我院子里的那样，厚厚地落满他们的坟前。

昭和十一年丙子十月脱稿

（1936年11月脱稿）

[注释]

1. 锦辉馆（见P195第3行）
   是位于东京神田锦町的日本最早的电影院。此外还常举行演讲会和琵琶歌会。
2. 吉原（见P196第10行）

是位于东京台东区浅草北部的妓街。

3.《文艺俱乐部》(见P196第27行)

明治二十八年(1895)、由博文馆发行的月刊文艺杂志，刊登泉镜花、广津柳浪、樋口一叶等文坛一流作家的作品，后渐趋大众化，变为通俗杂志。昭和八年(1933)停刊。

4.《大和新闻》(见P197第1行)

明治十九年(1886)创刊。

5. 音羽屋(见P197第10行)

歌舞伎演员尾上菊五郎同一宗门的堂号。

6. 高岛屋(见P197第11行)

歌舞伎演员四世市川左团次同一宗门的堂号。

7.《芳谭杂志》(见P197第23行)

明治十一年(1878)七月创刊。起初主要登载介绍药品的效能及忠信孝悌等佳谈的文章，后转为登载为永春江等人的作品。明治十七年停刊。

8. 为永春江(见P197第24行)

(1813——89)幕末、明治的通俗小说作家，为第一代为永春水的门下。

9.《鲁文珍报》(见P198第2行)

明治十年(1877)十一月创刊、十二年停刊。主要刊登通俗小说、随笔。

10.《花月新志》(见P198第3、4行)

明治十一年(1878)一月创刊，十七年十月停刊。主要登载汉文、汉诗及和歌。

11. 洲崎妓院(见P205第24行)

明治二十一年(1888)，本乡根津(现为文京区)的妓楼被移到东京江东区深川的填筑地，因附近有洲崎弁天社，

故称洲崎妓院。

12. 拉夫卡迪奥·赫恩（见 P206 第 1、2 行）

日本名为小泉八云，英国文学家、批评家。原以英国报社记者身份来日，和小泉节子结婚，归化日本。在松江中学、五高、东大等处教授英语、英文学，并写有大量的日本印象记。

13. 玉之井（见 P206 第 6、7 行）

位于东京墨田区寺岛町（现为东向岛、京岛）一带的私娼街。

14. 第五代菊五郎（见 P207 第 6 行）

（1844——1903），歌舞伎演员。在明治时期的剧坛，与九世市川团十郎并称团菊。

15. 为永春水（见 P212 第 13 行）

（1790——1843），江户后期的通俗小说作家。

16. 神代帚叶翁（见 P220 第 1 行）

神代种亮（1883——1935），当过教员、海军文库的图书管理员，从事过各种编辑工作，被叫作“校对之神”，是民间的杂学家。

17. 依田学海（见 P221 第 1 行）

依田百川（1833——1909），幕末、明治时期的汉学者、演剧评论家。

18. 《此花》（见 P222 第 12 行）

明治二十六年（1893）五月创刊的文艺杂志。

19. 歌麻吕（见 P222 第 13 行）

喜多川歌麻吕（1753——1806），江户后期的浮世绘画家。

20. 丰信（见 P222 第 13 行）

石川丰信（1711——85），江户中期的浮世绘画家。

21．北斋（见P222第14行）

葛饰北斋（1760——1849），江户后期的浮世绘画家。

22．托斯卡（见P223第2行）

托斯卡为法国戏曲家萨尔德所作戏曲《托斯卡》中的女主人公。她是罗马的美丽女歌手，和画家卡弗拉洛齐一起殉情。普契尼将其改编为三幕歌剧。

23．三千岁（见P223第2、3行）

通俗歌舞妓《上野樱花天上云霓》里登场的娼妓的名字。

24．墨水河（见P223第15行）

隅田川的异称。

25．北里（见P224第3行）

吉原妓街的异称。

26．射箭游戏场（见P224第7行）

设在神社院内或闹区，店内有美女专为招揽游客。

27．江川踩球场（见P224第9行）指杂技江川踩球。

28．凌云阁（见P224第13行）

东京台东区浅草千束町附近的十二层建筑。

29．见番（见P224第16行）管理艺妓馆的行会。

30．鹤屋南北（见P226第1行）

四世南北（1755——1829），江户后期的剧作家。被叫作大南北。

31．哑哑君（见P227第5行）

井上哑哑（1878——1923），名精一。

是荷风的中学同学，唯一的挚友。写作随笔、小说，曾任《东京每夕新闻》的校对部长。

32．佐藤慵斋（见P238第23行）即佐藤春夫（1892——1964），诗人、小说家，在庆应义塾大学曾受教于荷风。

他在《昴》、《三田文学》等杂志上发表诗作，擅写具有幻想、耽美倾向的小说。

33. 北廓（见P239第15行）

吉原妓街的异称。

34. 皮埃尔·洛蒂（见P255第16行）

(1850——1923)，法国小说家。他曾以海军士官的身份来日，写作了《秋天的日本》、《菊子夫人》等等表现长崎庶民生活和鹿鸣馆风俗的作品。

35. 林述斋（见P257第6行）

(1768——1841)，江户后期幕府的儒官。

36. 成岛柳北（见P257第9行）

(1837——84)，幕末、明治时期的儒者。

37. 物徂徕（见P257第13行）

即荻生徂徕（1666——1728）的中国式别名。江户中期的儒者。

38. 小野湖山（见P257第15行）

(1814——1910)，幕末、明治时期的儒者、汉诗人。

39. 霞关义举（见P261第24行）

指昭和七年（1932）五月十五的五·一五事件。青年军官、爱乡塾生等因对政党的腐败、由于伦敦条约所导致的日本海军力量的削弱的愤慨，而发动的恐怖事件。犬养毅首相被杀害。

40. 筑地小剧场（见P266第16行）

指大正十三年（1924），由小山内薰、土方与志主持创立的新剧团及其剧场。致力于翻译剧及创作剧的介绍。剧团在昭和四年（1929）分裂，翌年解散，剧场在昭和二十年因战灾被烧毁。

41. 小山内薰（见 P266 第 17 行）
(1881——1928)，剧作家、导演。创设自由剧场、筑地小剧场，上演表现派及高尔基、契诃夫等人的作品，奠定了新剧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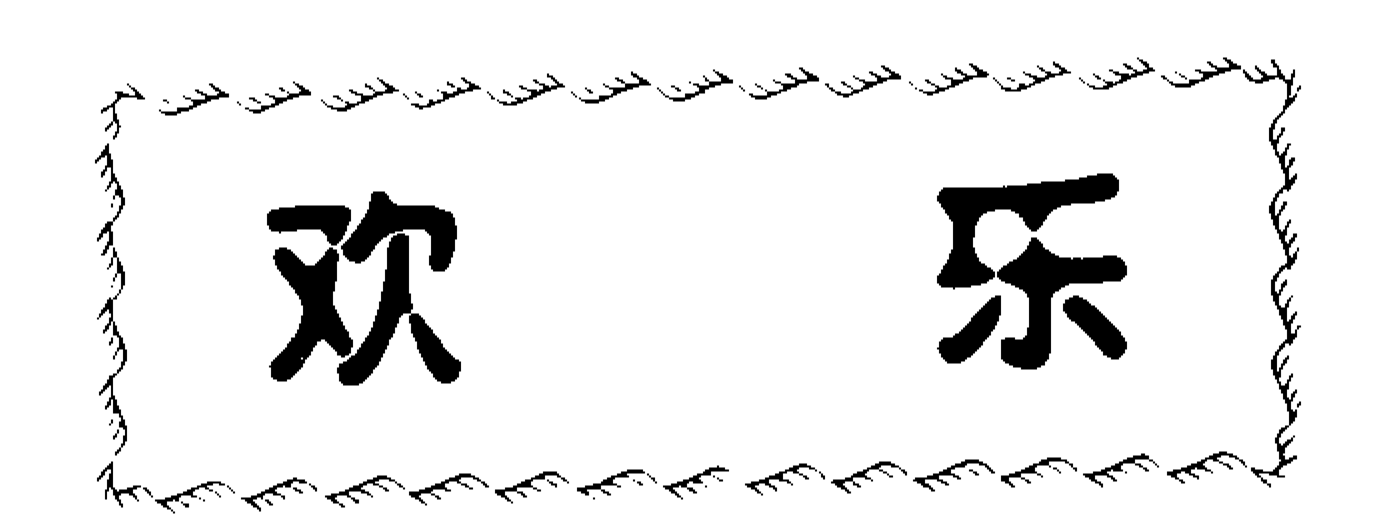
42. 鸥外（见 P268 第 27 行）
即森鸥外（1862——1922）军医、小说家。

43.《伊泽兰轩传》(见 P269 第 1、2 行)
指森鸥外所作的史传小说《伊泽兰轩》。兰轩《1777——1829）为备后福山侯的儒臣、侍医。

44. 三木爱花（见 P269 第 11 行）
(1861——1933) 明治、大正时期的新闻记者。

45. 血盟团（见 P270 第 22 行）
井上日召等人以革新国家为目的组织的右翼团体。

46. 馆柳湾（见 P273 第 23 行）
(1762——1844) 江户后期的汉诗人。


欢 乐

一

……人能够多次恋爱吗？女性们肯定会说只能有一次。就连男人里那些虽不肯从古老的罗曼蒂克的梦想中清醒过来的人也许还是会说同样的话。当一个人正在为恋爱而狂热的时候，自然会把它当作自己一生中的最初也是最终的恋爱。假如这一恋爱获得成功之后，一生中再没有得到超过它的热烈和激动的话，我将把这样的人看作是幸福的人，并对他羡慕不已。我并不想否定他从煞费苦心的实验中得到的判断。也就是说，命运为了让他做出那种恋爱的判断，才给予了他那种恋爱的经验。同样，我从自己的经验中得到的自己的判断，也不愿被他人的经验所一味地否定。二十世纪是个纷乱的时代。除了自己从经验中感觉到的东西以外别无真理。面对富豪的儿子，你们不会认为有必要因为他没有偷盗而称赞他为一代道德家。富豪的儿子只不过没有贫穷到需要偷盗而已。我们只要认识到他没有遇到偷盗的必要性以及机会这一事实，并单纯地认为他是个幸福的人这一点，就足够了。我只是单纯地想说只有过一次恋爱的人是幸福的。

一边听着这种议论，我一边和文坛前辈的小说大家某某氏一起在日比谷公园的满目嫩绿的林间小径上散步。这是四月末的一个晴朗的午后。他已经年逾四十，一副学者或诗人的气质，显示着思想生活已进入成熟期的那副沉痛的表情，被那双时时出神且略带倦意的眼色所缓和，看上去有一种难以形容的

温柔和怀旧的情怀。在血色良好的前额上，还没有一些皱纹，从头上长长地垂下来的头发还是乌黑乌黑的，但是有风频频吹动，那部浓密的胡须被从树叶的缝隙里泄露的强烈的阳光一照，竟早已有无数的白须宛如银丝一般闪耀，惹人注目。虽然我平素和他过从甚密，但在这个瞬间之前却丝毫也不曾注意到那些胡须里的白色。长久以来，一直以幽婉的笔致和热烈的情怀鼓动着我们年轻的血液的诗人，难道也已经到了这种的垂暮之年了吗？我突然感到一种悲哀和不安，不由得凝视起那张脸，不知不觉的问道："先生，那么先生迄今为止经历过几次恋爱呢？"

先生以一种极其安详的口吻回答道："恰好是十年前——我今年四十二岁，刚好是我三十二岁时发生的事情，那是我一生中的第三次恋爱，现在回想起来，那件事宣告了我的青春史行将结束，所以在那之后，一个和在那之前完全不同色调的时代开始了。我在十几岁、二十几岁和三十几岁，也就是说经历了三次恋爱。这第三次，我想是我一生中的最后的一次恋爱。"

"但是，先生，恐怕不该那么一概而论吧。在被更新的什么打动之前，永远会感觉这是最后一次，这难道不是恋爱时的人之常情吗？先生不也是这样说过吗？"

"我是那样说过，当然不能够断言，不过，你先观察一下你所看到的现实当中的这个我吧。我已经有了一把年纪。我就是在那当时，连在被猛烈的恋爱所抓住的时候，也还是会感觉这是最后一次，是青春的最后的梦想，到底和对未来无忧无虑、只是一味地陶醉在甜蜜的一瞬间的梦境里的二十岁的恋爱大不相同。人一上三十岁，已经，对了，在四十岁的现在，事实上已经不可能再出现恋爱时的心神恍惚。再强有力的梦想也无法抗拒所谓老年的这一'时间'的重量。佛朗索瓦·科佩的

《眼泪》这首悲伤的诗，你知道吗？”

J'aurai cinquante ans tout à l' heure;
Je m'y résigne, Dieu merci!
Mais j'ai ce très grave souci;
Plus je vieillis, et moins je pleure.

- -

Oh! les cheveux blancs et les rides!
Je les accepte, j'y consens;
Mais au moins, jusqu'en mes Vieux ans,
Que mes yeux ne soient pas arides!
年近五十知天命，
神啊，凡事我能抱达观
唯有一件放不下
泪随年事渐阑珊
啊，头发如霜脸枯皱
此乃命定心甘愿
只求生命燃尽前
莫叫泪泉过早干

先生一边朗读着原诗，一边煞费苦心地翻译着，好让我能够明白，并让缓慢的脚步放得更慢。

蜿蜒曲折的嫩叶小径到了尽头。突然，眼前出现了一望无际的初夏的晴空，强烈的阳光。在它们的下边是宽阔的运动场，呈现着夹杂有干燥得发白的砂石的表面。那些正在四处奔跑投球的学生们的身影，和太阳的辉煌、风景的阔大适成对照，看上去好像一些又小又黑活动着的影子。突然，一只球疾

如流星，擦着砂石，朝着正在不慌不忙、蹓蹓跶跶地走过来的我们的脚下滚过来。那个脱了上衣，只穿了一件衬衣的中学生不顾一切地跑过来，想要抓住那只球，险些和先生撞个满怀，他吃了一惊，连忙闪身，身体失去了平衡，猛地向前跌倒在地。这一跤摔得够厉害的，以致连平常就是遇上汽车相撞，就是碰见有人从电车上面掉下来也表现得极其冷漠、无动于衷的先生也不禁叫了声“危险”，主动上前想要搀起对方，但是那个生气勃勃的学生不等他走过去，早就一跃而起，拾起球，一眨眼就又跑回了运动场那边。

我愕然地目送着年轻人的背影。先生也同样看着那边，过了片刻，他突然说道：“我想起阿纳托尔·法朗士[1]的那篇法文小品文。是十月初看到清晨泛黄的树叶凋谢在雪白的石像肩头的卢森堡公园里，像麻雀一样奔往学校的孩子时的感想……诚然，任何事物总会保留着往昔见过时的那种灵魂。正是这种灵魂叫人悲喜交集。我早在十六岁的时候，就已经失去了那个活泼少年的勃勃生气。再没有什么东西比文学更催人早熟的了。”

说完这番话后，我们继续散步，回家的路上在新桥附近的西餐馆吃了晚饭，先生趁着醉意诉说起往事，我听得入迷，不知不觉地竟一直跟到了位于芝公园里先生至今仍然过着独身生活的寓所。

二

先生说，本来自打懂事以来直到现在，在我的生涯里，可以说除了恋爱和文艺以外是一无所有。恋爱当然无须借助知识的力量，只是顺其自然，从肉欲里产生的，这一点自不待言。但是就我来说，如果拉姆②的《莎士比亚故事》、欧文③的《见闻札记》（其中有如《破碎的心灵》那样的作品）不是作为中学的教科书来读，还有如果我没有花费暑假和星期天去阅读近松④的净琉璃和德川⑤末代的通俗小说的话，我想那种感情的确不会那么早熟的吧。十六岁的时候，为了治疗从腺病体质的母亲那里遗传过来的瘰疬，我住进了大学的第二医院，做了外科手术。我对日夜守护在病床旁的护士，产生了一种在父母身旁时从没有过的感情。我立即凭读书得到的想象，意识到这种新奇的感情就是所谓恋爱这种东西，我在喜不自胜的同时，根据在书上读到过的恋爱必定带来不幸和悲惨的这种经验，不禁被一种无法形容的悲愁所击倒。实际上对我来说，在根本无从知道将要亲身经历的这段恋爱是个怎样的结局之前，就要么按照近松的看法，认为它导致身败名裂、自取灭亡，要么根据莎士比亚的观点，认为它显示了人生命运的悲惨一面。所以，如果在此之外，万一有美满团圆，皆大欢喜的恋爱存在的话，我就会认为它不应被叫作恋爱。这种断定，不知不觉无缘无故地在十六岁我的年轻的心灵里不可动摇地扎下了根。因此，我在苦闷了几个不眠之夜以后，到底没能对那位护士吐露自己的真

情，就那样出了院。如果吐露了真情，不光必定遭到拒绝，恐怕还会辞掉对我的看护，离我而去。与其这样，还不如保持沉默，一个人永远地为单相思所苦。但是临到出院时，我拼命鼓起勇气要了她的照片，回到家里，我又开始了上学，但是回想起昨天以前逝去的那一切，心里渴望、思念得不行，恨不得想法儿再生一场需要住院治疗的病，我已经失去了普通学生所有的那种争夺学期考试名次的野心，和在运动会上取得优胜的劲头儿。在从学校回家的路上，或者星期天，只要一有空闲，我就在医院的墙外徘徊，从透过矮树丛的树梢可以看见的阴郁的房屋的窗口，渴望侥幸看到她的脸。就在我整日沉浸在这种渴望当中的时候，这一年的秋天，在帝国大学召开的运动会上，从拥挤混乱的观众当中，遇见了一个当护士的朋友，听到我所朝思暮想的那个人已在一个月以前回乡结婚的消息。

我当时并没有感到惊奇。那个被说到的事件，像是应验了我当初的预料，显得很有一些理所当然。没多大工夫，我听到军乐队的雄壮的进行曲，喊叫着“红队”、“白队”的发狂的人们的声音，火辣辣地照耀着的灼热的秋阳，我感到酸楚、难过得片刻也无法忍耐，我想把自己隐藏在更加安静、幽暗、潮湿、冰凉的地方，于是我朝着运动场的山坡背面，那个幽邃的树丛深处的古潭走去，我沉默地凝视着那泓极其沉静的积水。当天快黑的时候，我回到家里，点亮灯，走进房间，于是，仿佛是头一次看见似的，立在书箱上的那幅她的照片映入了我的眼帘。她像往常一样凝视着我的书桌。我不知有过多少次轻声地呼唤她的名字，我觉得再也受不了了，我要把这段时间的苦闷、欢乐、悲哀一五一十地写出来寄给她，于是从这个瞬间起，我把任何事包括第二天的作业都置之不顾，从住院时的初次邂逅开始，尽可能写得详细准确，一直写到深夜两点。

但是，到了第二天早上，既担心她看了信以后会生气，又有些觉得难为情。万一被她丈夫看见，破坏了她的幸福，岂不是闯下了大祸？生性胆小怕事的我，为着寄不寄出这封信而踌躇不决，度过了比以前更加苦闷的几天之后，才好歹下了决心，我决定把那封用日本白纸一气呵成写下来的有十多页的信就那么人不知鬼不觉地埋葬掉。但是埋葬不掉的是我心里的这份初恋的感情。不知为什么，我现在已经回想不起来那个寒假里发生的事情，总之每逢读到新发表的描写恋爱苦恼的小说时，我就性急地也想写写看，觉得如果写出来的话，多少可以让自己的这颗心得到一些安慰。于是我又把那封收藏起来的信重新读了一遍，然后写了一篇以自己为主人公的短短的小说。说起来，这篇东西大概就是我的小说处女作。

三

……没有植根于肉体深处的恋情，如同花瓶里的被采摘下来的花朵，不知在哪本书上读到过这样的句子。不管多么纯洁的恋情，如果缺少实感的要素，是无论如何也无法充分地发育成熟的。虽然美术学校的一位获得过七个某某头衔的美术老师曾声称裸体美术为“神圣”，但我并没有从那个意义上将裸体美术视为神圣。我想，面对僵死的裸体画面或雕刻而感到某种目眩神摇的美感的人，是肯定也会对有血有肉的女性裸体心荡神迷的。必然心荡神迷。吟咏蔷薇的人却不爱真实的蔷薇，是毫无道理的。恋爱正如古人所云，神圣与否，岂容我知。在离

这场既不曾捏过一下手指，也不曾有过耳鬓厮磨的最初的恋爱仅仅两年后的十八岁的那个夏夜，就在旅行途中的位于海滨的那片松树林里，我和旅馆主人的女儿初次偷尝了禁果。我只希望她承认作为这段恋情的纪念，它是多么地深刻、不可磨灭和难以忘怀。一晚、两晚，在第三天的晚上，我们分手了。比起这个夏夜之梦，几年之后，在我的青春的二十二岁时所遭遇的那场恋爱，将是更为深刻和难忘的。

当时，明治文坛正值狎邪小说的全盛期。艺术处于比只为贵族的华宴开花的十七、八世纪的欧洲更为恬静闲适的时代。作家竭尽其能事，不光用美丽的文字辞藻讴歌女装的摩登、裙带的色彩图案，而且不少人还把狎邪的通用语穿插进日常的会话里，以夸耀自己富于机智和风趣。我在那时已经升入了大学的英文系，难以遏止想要以一本论著扬名四海的年轻人的勃勃野心。又难免感染上时代的风气，屡屡出入花街柳巷。现在回过头去想的话，那时的观察和解剖，并非是对于生活的学习，不如说是悠闲漫长的白昼里的一种自娱。

不必去说地点了，也不必指名道姓了，同样没有必要说明为什么和怎样了。总之，在某个夜晚的某个地方，某个艺妓爱上了我，我也爱上了她。我当时被她迷得神魂颠倒，就是大学以品行不端开除我，恐怕我连后悔的工夫也没有。就在那时，我第一次弄清了我的身体和我的精神面对被外界刺激所唤起的快感所具有的怎样的感受性。月光也好，雨声也好，只有在恋爱的时候，才会感觉出新的色彩和声音。在深夜的那家小饭馆儿里听到的远处酒宴上弹奏的那首三弦谣曲，表现出封建时代的充满血腥的爱情结局历历如在目前。而在海滨避暑地的那个月夜，不知从何处传来的弹琴曲，却让我觉得似乎直接触到了济慈和海涅的诗歌的生命鲜花的芳香。音乐的旋律。隐映在屏

风上的灯影。化妆品和汗水混和在一起的女人的气味。摇摇欲坠的发髻。戒指的晶亮、指甲的光艳、友禅绸[6]的绚烂色彩。我被与之有关的所有的形、色、声、味的刺激所击中，有时根不能抽身而出的、对于感觉的快感的一种完全忘"我"的无限的恍惚——其实，与其说我在追求恋爱本身，不如说我在追究只有通过恋爱才能体会到的这种恍惚陶醉的踪迹，所以无论我怎样地被女人所爱，无论我怎样地爱上女人，都无从与家庭的幸福、子孙的繁衍等想法联在一起。恋爱是唯有青春才能体味到的欢乐。这欢乐是妙不可言的梦境。对我来说，实在不忍心让这美妙的梦境（这么难得的美好的事物）担负起某种目的。此时此刻，"结婚是爱情的坟墓"这句格言在我的心头发出了强烈的轰鸣。莫泊桑把结婚说成是"两个生物的丑恶的生存"，我虽然对结婚并不抱有反感，但是，我的周围、亲戚和熟人的那种单调乏味的家庭生活，让二十岁的我对人类的生存状况采取彻底的悲观厌世的态度实在已经绰绰有余。我被学校勒令退学，失信于父母，被朋友所摈斥，然而唯有与缔造日本的古今道德宗教背道而驰的优美的"形"和优美的"梦"可以慰藉我——对于如此的我来说，结婚意味着什么？家庭意味着什么？子孙后代意味着什么？我几乎得不到任何明朗的解释。被勒令退学时，母亲哭泣道"再也无脸见人"，父亲则怒斥我"给父母的脸上抹黑"，但我的怀疑主义则一再地让我惊讶于子孙是父母的虚荣心的玩具。我所爱的那个艺妓一天晚上对我说，有个意想不到的人要给她赎身。逼我一起私奔或者殉死。

悲哀是美丽的。没有比悲哀具有更强的诱惑的了。我当即和她约定了一起殉死。我的心为无数的美丽幻影所满足。船夫燃起渔火、撒开渔网的河面上，回荡着寺院里传出的"哐"的敲钟声。或者野蔷薇繁星似地开放，月色苍白，徘徊在古城墙

边等等。近松、默阿弥[7]、薄伽丘、莎士比亚等人的那些曾经打动过我的心灵的诗篇中的情景乱纷纷地在我的脑海中浮现出来。就是白昼，只要一闭上眼睛，梅川啦、忠兵卫[8]啦，于子代啦、源三郎[9]啦、罗密欧啦、朱丽叶啦、保罗啦、弗兰契斯卡啦，那些年轻人姣美英俊的脸孔、凌乱的头发、颤抖的嘴唇，就历历如在眼前，似乎还觉得听见了他们说话的声音，"南无阿弥陀佛"啦、Pardonne z. nous, Seigneu（"主啊，宽恕我吧"）。这个瞬间和昨天以前女人的肌肤的温暖，柔软的绸衣的触感带给我的陶醉是一样的，甚至更深，我为那无法言状的悲哀的美感心醉神迷，完全忘掉了现实的自我。当我蓦地一惊，清醒过来时，我又感到一种猛烈的、想要竭尽全力放声歌唱这一份感激、这一份恍惚的一切的愿望，以及想要遏止却遏止不住的无可奈何的心情。不知应该把这叫做对艺术的野心呢，还是对现世的贪恋，或者人的单纯本能。总之，我想在临死之前，在从作为实体被消灭之前，留下一点存住自己的行迹的东西。我为这一愿望所驱使，飘飘然信步走向大宫公园的旅店，满腔热情地提起笔来。

五天以后，我将一篇题目为《暮春的遗痕》的自传性的文字揣在怀里，如果这篇东西拿出去发表的话，在我死后的明治文坛将会发出怎样的惊叹声啊。凋谢的花朵令人悲伤，一去不复返的事物全都让人怀念。世人也将为我的才华而惋惜吧，肯定会觉得惋惜的。我再次为这样的空想而陶醉，一边走出了大宫的松林，不久坐火车来到了上野的停车场，正是晴朗秋天的黄昏时分，我准备赶路回到本乡的家里，走过不忍池的池畔时，每走一步，我都感觉现在的我已经不是一瞬间以前的我了。猛烈地燃烧在本乡高地上空的夕阳余辉，以及那余辉反射在宁静池水上的强烈色彩，那些正在散步的人们的脚步、说话

的声音，车辆的来往，鸟的啁啾，荷叶在微风中的摇曳，柳树的倩影——映入眼帘的一切，令我百感交集，让我感到了一种压抑不了的生活的热望和生命的活力。对于履行诺言、信守情义，我的这颗心未免过于奔放无羁了。晴朗的秋阳实在是美不胜收。我应该如何为自己辩解未能履行殉情的诺言呢？到底无计可施，结果除了从情人的眼前销声匿迹以外别无选择。

我投靠远在支那沿岸的某殖民地经营商店的叔父那里，并听从叔父的劝告，决定在当地的商界里谋一席之地。我对恋爱感到疲倦，对诗作也多少有些腻烦起来。如果能忍受两、三年的辛苦，就是你这样被大学勒令退学的人，也可指望平安度日，连故乡的父母也写信来表示高兴。但是，随着时间一年、两年的过去，我渐渐地又重新羡慕起诗人的生活来。我不知道在这以前我所过的是不是真正的诗人的生活。但是不管怎么说，不为社会上的任何人、事所拘束，花开时在花下休憩，月明时彻夜在河岸上漫步，这一份自由，这一份放浪，难道不是用任何财富用任何名誉所难以换取的吗？环顾我的四周，什么交际，什么友谊，什么政略，什么秩序、什么阶级，包围着我的，全是文明的伪善。与此相反，扬子江水是多么自由地流泻着啊，城外的平原又是多么的宽广无际啊，晴空就是透过玻璃窗望过去也是那么煜煜生辉，雪白的云朵在码头的远方飘飘浮动。我的慰藉仅仅是工作之余翻看的那些书籍。口袋里没有了诗集，我将无法生活下来。读到那些美妙且自由地咏叹我的所思、所悲、所喜的诗歌，如同获得了百年知己。我的读书不是研究，不是学习，是娱乐，是慰藉，是恋人的喃喃细语……

四

没有比面对诗人提出诗为何物这一问题更为愚蠢、更为荒谬的了。又有哪个恋人能够明确地说出是以怎样的前提动机理由约定来恋爱的呢？如果能够谈论了的话，那也只不过是从恋爱状态中清醒过来后的回忆而已。我读诗歌，也只是感动而已。这种感动，不就是诗人的生命的全部吗？既没有目的，也没有计划，我仅仅是想要歌颂我的眼之所见，心之所感的人生、自然的一切，除了这种热情、这种欲望之外，别无所有……

如同我在不知何去何从时突然来到这里一样，我又突然离开了叔父的家，回到了东京。我早已不听父母的规劝。我喜欢在外租房间住的孤独。看见自己的著作为世人所欢迎，我感到无上的幸福。莫泊桑也在《巴黎人的星期天》里说过，对艺术家的最高礼节只是一句赞赏的话。赞赏，实在是没有比这更美妙的东西了。就是枯萎的草叶逢到雨露也可复生。就是神也不曾诅咒过赞美其荣耀的人。爱情、事业、艺术、一切美德，也就是说都是为了听到这个美妙的声音而存在的。为了这个声音，我想我会不惜付出任何牺牲的。要想写出好诗，必须热爱孤独。必须从血缘的牵累、社会的制裁隔离出来。必须流浪。必须阅读。必须哭泣。必须陶醉。必须欢喜——我就是变成了一个父母亲戚眼中的荒唐透顶的无赖。我曾在一个淫雨连绵的黄昏，特意去花街柳巷附近的一个偏僻的小酒馆儿吃晚饭。也

曾在浅草的观音堂的台阶上熬过一个通宵。还曾在一个自炊的小客栈里借着纸罩座灯的微亮，半夜里惊恐万状地爬起身捉虱，在拂晓的小酒馆儿里遭人袭击，串街走巷，仓惶逃命。我在一个下雪的深夜，在离开茶楼后的回家路上，听过老车夫讲述自己的身世。在一个夏天的午后，与一个垂钓于大河边的隐者闲聊过。我和码头上的船老大交了朋友。和跟包儿的并肩行走过。还和拉皮条的吵过架。去听演讲，去看戏剧，去教堂，还去过夜校的外语学校。也许有人会说这不过是闲人的好奇心而已。也许有人会忿忿不平地斥责我是虽有同情心却不肯伸出援手的人生旁观者。但是这种人最好在谴责我之前，先应该从近代文学史上抹掉只致力于解剖罪恶的自然主义作家和只热衷于希腊式惟美的象征主义一派的诗人的名字。或者去对到底没有放弃土地和财产的托尔斯泰提出质问。

我想作为只是喜爱“形”的美术家而存在。在我眼里，没有善，也没有恶。我对世上的所有活动的东西、有味道的东西、有色彩的东西、发出声音的东西，感到无限的感动，我想以无比的快乐歌唱它们。

那是一个多么美好且漫长的点燃着灯火的夜晚啊。我的二十岁几乎来不及回忆，来不及为连同那个夜晚一起逝去的爱情而苦闷烦恼，就在那些信手写下的、不值一读的诗歌上，比梦境更为空幻虚妄的结束了。在那个黑夜过去后的拂晓时分，我所听见并为之心惊肉跳的，就是比那嘶哑的鸡叫声更加枯燥乏味的所谓“三十岁”的这个声音。虽然在烈日当空的夏末，却响起了一片依然翠绿的树叶的几乎听不见的轻轻飘落声。

五

在清朝诗人王渔洋[10]的诗里，有“十日雨丝风片里　浓春烟景似残秋。”这样的句子。多情善感的人肯定都会有所经验。在花尚未凋谢的阳春三月里，在某个浓云密布欲雨未雨的晦暗的黄昏，那慵倦的静谧与酝酿着某种不安的凉飕飕的寒意，倏忽唤起诗人一种类似悲秋的情怀。恰好与此相同，三十岁正值一个男人的盛年，在他意识到这种强盛的颇为自负的内心深处，偶尔会下意识地感觉到某种孤寂的悲凉和可怖。在初冬的结了冰的明亮的清晨，忽然从冰凉刺骨的镜子里发现了鬓角里的白发，这时的惊愕、绝望是对于事实的恐怖，而前者则是对于从自己心里产生出来的空想的恐怖的幻觉。这种令人毛骨悚然的幻觉，一旦莫名其妙地在眼前浮现过，就再也消除不掉。仅仅两三年以前，我还在吟咏“白发花前又十年”等诗句，特别是对于支那诗人喜欢吟咏的人生晚境，也不乏兴趣。任何人都会有某种颓废的趣味，所以我也能浮想出诸如在荒芜凄凉的宫殿遗迹上月光留连徘徊之类的诗景，但是一旦想到它们真的迫近到眼前来时，我就连听见夜半枕畔的钟表的滴答声也觉得无法忍受。趁着鬓发尚未染霜，脸上还不曾起一丝皱纹，真想再来一次如同那次那样一起相约殉情的恋爱。这个锥心刺骨的欲念，让已经到了世人所说的通晓世故的年纪的我，简直比十九、二十岁的青年更有过之而无不及，留连徘徊于各处的灯红酒绿的烟花渊薮。那是怎样的一种颠狂迷乱啊。但是，越是焦

急，我越是做不到像二十岁时的那样，轻而易举就能进入的那种神魂颠倒的境界。以前的生活经验叫我不问何事，总是一下子看破，结果弄得扫兴，与此同时，街头巷尾随处可闻的新的流行歌曲，也只是让我为时世的变迁所带来的趣味的低俗而悲叹不已。我曾经那么喜爱的快乐的闹市欢场，如今却经常让人感到某种难以言喻的凄凉寂寞。我回想起从前的那个约我殉情的恋人。如今她在哪里？又在做什么呢？无论如何我想再见她一面。为何那时我没能去死呢？艺术果真比爱情更美好吗？我不是也曾把殉情作为最美好的事情而加以赞美过吗？啊……我除了一个人孤独地回忆那一去不复返的时光外，又能怎样?!这难道就是诗人，啊不，是所有的人必须心甘情愿地接受下来的命运吗？重温那些记录下我曾与恋人携手欢谈，漫步于公园的茶室、神社的院内时的刹那间的所思所感的诗句，我再次获得了莫大的安慰。遥想当年，在贸易商的事务所里，我曾偷偷地读到过的诗集，诸如《不灭的形式》、《美之女神》、《琴的低语》、《永恒的艺术》之类的文字曾让我热血沸腾、激动得无法自持，而如今则是“回忆”、“消失的梦”、“残留的芳香”之类的文字如同音乐般地在我的心底回荡。

六

在这郁郁多悲思的秋天的院落里，突然，一只美丽的小鸟不知从何处飞来，并以它美妙的歌喉鸣啭啁啾。那是在常去的那家池畔的茶楼，某一天的黄昏，我突然邂逅了一位少妇打

扮、梳着圆髻的年轻女人。窗外是三月里的阴霾的天空，风也已止息，浑浊而阴沉的水面上静止不动地倒映着临岸人家的明丽的梅花和幽暗的上野的森林。女人正要在我进门时借机告辞。女主人见此情景，说道："急什么呀！不必对这位客人见外。再坐一会儿吧。"只有窗外的檐灯已被点亮，我打过招呼，就和女主人一起在暮色苍茫的客间里跟那个女人闲聊起来，直到女佣拿着带灯座的煤油灯进来。

梳圆髻的女人回去之后，女主人告诉我，她是某人设在根岸的公馆里的姨太太。虽然是初次见面的闲聊，她却像是有意地一再叹息道，"今年我已经二十三了，是不是惹人讨厌?"然后大胆地看着我的脸，"看上去二十六或七，怎么也不像是八呀。在男人正是玩儿的时候，对吧?"当时听到这话，我的耳朵确实觉得很受用。身材虽然并不出色，微胖的、气色很好的、让人觉得暖烘烘的那种女人，但是那只戴着许多戒指的手的手指，每当它们被罩在暮色中的长方形火盆上方时，显得是那么白嫩柔美。她似乎不习惯长时间的规规矩矩的跪坐，每逢谈话告一段落时，她就会用那清脆的嗓音，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尖细且毫无顾忌的笑声，一边不停地摇动身体，调整着坐姿。这是多么快活的笑声啊。她那仿佛自己浑然不觉的溢满胸间的欢喜，让人觉得似乎是无意识地通过那美丽的喉咙，穿过那洁白的牙齿，涌泉般地向外迸溅出来。那是怎样一种卖弄风骚的坐姿啊。说到二十三岁，正是女人的身体完全成熟的年龄，恰如熟透的水果不会挂在果树枝上一样，那身体情不自禁地散发出各种情欲，毫无疑问，它渴求着可以依偎的强有力的男人的臂膀，并为此苦闷着挣扎着。我从见到她的第一眼，就感到了浑身战栗般的诱惑。

两三天以后的那个黄昏，恰好是同样的时间，我凑巧又第

二次遇见了她。我实在忍耐不住，和茶楼的女主人一起，硬是把她拉去附近的小饭馆儿吃晚饭。

我觉得没有比带着年轻女人去饭馆儿吃饭更让人感到愉快的事情了。踏响被打扫得纤尘不染且轻轻地撒过水的门口的石板，握住在这种时候总是显得有些胆怯的女人的手，径直走进去，正有众多的女佣迎候在屋门口。那些女人的尖锐的目光，佯装没有看见似地掠过我领来的女人……集中到她的头发和衣服上面。看见男人那双迷醉的眼睛，女人似乎更为得意，还有些莫名其妙的难为情，肯定会加快脚步，被领着经过擦拭得如同明镜般光可鉴人的走廊走进里间。房间里的草席里散发着一种尘土的气味，一种在普通人家绝对感觉不到的、淡淡的潮湿的气味，冰凉的使用根岸涂法的墙壁的颜色显得寂寞，只有墙角的那个有些昏暗的佛龛里插着的一束盛开的鲜花，在顾盼迎人似的。也就是说，因为我喜欢所来的这种陌生地方的这种新鲜的、多少夹杂着某种不安的奇异的瞬间的感觉，所以，我的心一旦被这种美妙的刺激所唤醒，就是再微不足道的事情，全都具有了引起我的兴趣的活泼泼的力量。女人那不得要领的絮叨，反而变成了难以忘怀的记忆。那天晚上，从庭院对面的房子里传出和女人一起划拳的男人的声音，照例学着名角台词的声音在后街的各处回响，这些听惯了的声音，使时间尚早的夜晚显得格外深沉，让人觉得心里着急。我为那难以捉摸、神秘莫测的希望的梦想所逗弄，随着周围的杯盏的增加，那个相知尚浅的年轻女人对我说话的口气渐渐变得坦率亲近，两双对视的眼睛也逐渐变得无拘无束，当你的心感觉到这一切的时候，大概就进入了爱情欢乐的最为甜美的瞬间了。茶楼的女主人早就看透了我的心思，所以有好几次离开座位。每逢这种时候，我就借故想要触摸她的手。

女人当晚尽管已经颇有醉意，女主人要离开座位时也并无要劝阻的意思，但是一到只剩下我和她两个人的时候，她就像换了一个人似地，正襟危坐，突然沉默寡言起来。似乎忍受不了我的目不转睛地凝视着的眼里炽烈地燃烧着的欲望的光芒，难以抬起低垂着的头。在这沉默当中，一点一点推进的时间，将在二人尚未觉察时，把我们领到应去的地方，恰似那涨满的潮水，一步一步朝二人逼来。我觉得似乎听见了女人那异常兴奋的心跳声，我觉得似乎也听到了那个声音在哀求并催促我做出回答，我已经把自己交给你了，就看你的了。啊，无法解开的谜团，难以分辨的窃窃私语，捉摸无定的颜色的变幻，无形的语言的阴影——这是多么的令人沉闷啊。我突然转念一想，女人的这种没有宣布的决心、无声胜似有声的沉默，如果再往深处想的话，说不定反而是一种狗急跳墙时的可怕的自我防御的暗示。在这种时候，我实在需要虚心，需要冷静，不抱任何先入之见，以洞察对方的心理。我明白自己已经颇有醉意。我想设法让自己彻底清醒过来。至少不可再醉了。但是越是心急，越是醉得厉害，两眼直冒金星，整个身体也仿佛渐渐不属于自己……我终于失去了意识。判断消失了。眼前的女人就是女人。和我没有任何社会关系。也没有约束。眼前的女人，在我看来，仅仅是作为欲望的对照物而忽然出现的。酒啊，我应谢你……

七

那一年的春天，简直如同专为庆祝我们二人的爱情而到来似的。梅花落尽的樱花时节，总是让人为动辄下雨而忧心忡忡，然而那一年四月的整整一个月，仅仅下过两、三场雨，而且好像专为清洗花瓣上沾上的灰尘似的，特意在午夜时下起，到了拂晓必定止住，是有着一副古道热肠的雨。晴朗无云的天空一天比一天地湛蓝澄澈，普照大地的阳光将一齐开放的百花和刚刚萌芽的嫩草衬托的愈发色彩鲜明。天气一时间热得惊人，在午后的街路上，那些没带阳伞的行人，眺望着早已枝繁叶茂、如同夏日般的上下飞舞的柳枝，下意识地将脚步挪近旁边的民房的阴影里。在这种炎热的天气，要是不刮风，到了日暮时分，那似乎有些混浊的暮色苍茫的黄昏时的空气，就会凝重沉闷地压迫人们的呼吸，各处开放的形形色色的花朵的香气和草叶的气味，混和着潮湿的土壤甚至水沟里的臭气，让人像是害了疟疾似的头疼得不行，所以为了摆脱这种不快和不安的感觉，那些年轻的男人像是在肆无忌惮地发出痛苦的呼喊，啊，女人！春天的夜晚就是在这种极其风流妖艳的氛围里揭开了帷幕。我就是在这种夜晚，不止一次地和她手挽手地在繁花似锦的樱花树下尽情漫步的。

我们总是在上野的树林里或者根岸的篱笆路边约好时间幽会，然后随心所欲地漫步，甚至远远地走到过向岛的尽头，就在已是蛙鸣一片的水田中的温泉旅馆过夜。入浴后，身上的热

气令人不堪忍受，加上紧紧关闭的小房间也让人憋闷得透不过气来，于是轻轻打开深更半夜时的小窗户，只见夜色笼罩的低垂的夜空中，东一颗西一颗地浮现出一颗颗孤零零的星星，只是形状大得吓人，但却朦胧无光。明天回不去了，明天说不定有雨。我们二人意味深长地对视了一眼，然后香甜地进入了梦乡。不久就被拂晓时分骤然地寒冷所惊醒，加上深夜饮食伤害了肠胃，那些睡醒后回忆不起来的梦境，这种时候，常常会在枕着恋人的手臂时浮现在脑海里，让人心惊肉跳。不知不觉间，天已经大亮了，但是看不见太阳，却也没有下雨，漫长的午后像黄昏时那样有些晦暗，天色阴沉且宁静，鸟声无力，花寂寂地凋落，在池塘、水田和水洼的幽暗水面上，浮云那移动的云影，渐渐溶化进静止不动的树丛和花草的倒影里。如此宁静的梦境般的日子有时会持续好几天。

两手揣在柔软的绸面薄棉睡衣的口袋里，我将身体倚在走廊的柱子及小窗户旁边，以一种疲倦而沉重的心情，眺望树木的枝形、花的颜色、水的表面、微阴的天光，女人常常呆在我的旁边。我甚至忘掉了那个女人是摇撼我的感觉的美妙刺激的所有者这一当然的事实，沉溺到一种比被叫作恋情或者爱情之类的东西更深更广，而且是不明确的、不可限制的、自由的空想里。这正是诗人所特别憧憬的迷离恍惚的仙境，一旦进入这种境界，女人就不再是女人，肉体也不再是肉体。在道德约束之外的世界，呈现着一派美与和谐。接吻声、拥抱时急促的呼吸声，混混沌沌地与沉醉的大自然的音乐融合在一起。“时间”的流动完全从我的意识里消失掉，我觉得瞬间即可通向永恒。但是，突然将我从这感动的巅峰、忘我的天国再度推回到现实的地面上来的，既不是车声、汽笛声，也不是人的脚步声、狗的叫声和风的吹拂；而是让我心醉神迷的那个女人自己。我似

乎总是引用莫泊桑的话，不过，我认为男人对于女人的绝望和厌恶之情，没有谁像莫泊桑所感触的那么深刻。在《溺死者的信》这部短篇里，他也写了与我的感想颇为相似的内容。一个热爱理想的年轻人和一个女人在一条小船上度过了某个夏夜，天亮的时候，女人回过头来不住地微笑，男人看见女人的那副美丽而高贵的笑脸，以为她为万物复苏的大自然的美好所感动，并且终于理解了爱情。但是，谁承想事情会是如此的荒唐，女人竟是为在男人的头发里发现了一条正在蠕动的毛毛虫而发笑的……爱是恨的开始。总是当我靠在所爱的人的肩头，心神恍惚地遨游于无限的那一刹那时，女人必定会说出“乌鸦拉屎啦”、“哎呀，一只青蛙跳过去了”、“那个农夫跌倒了”之类的话，发出令人吃惊的笑声，从而打破了人心和自然交流的那种神秘的和谐。

我也想过不如索性像以前那样，将那些无法排遣的孤独寄托在诗歌里的同时，一个人寂寞地漫步，这样不必担心被人打扰了美妙的空想，反倒觉得幸福。而且两个人约好当晚的几点在哪儿见面时，有时甚至只是因为面对重逢的可能，而想象着也许又要白等到天亮一场，这样生出的怨恨反而会在心里留下更深的记忆。不，幽会的真髓，也就是等待过程中的郁闷、痛苦、惦念，仅此而已。

八

樱花早已落尽，桃花也谢了。棠棣也谢了。紫藤花也退去

了颜色。已经没有人再去赏牡丹。新叶的嫩绿色，一天天地变得深黑，习以为常的眼睛也早早地觉出了疲劳。开始下雨了。还没有到梅雨期，但昨天和今天都在下雨，不知何时才能放晴。这下个没完没了的雨，重新唤回了那微寒潮湿的天气，让已经脱下夹衣换上单衣的那些性急的人又在肩膀披挂上外褂，让久违了的冰凉的火盆里再次加上新炭。春天真的一去不返了。回想起来，那个美得惊心动魄的春天，从梅花、樱花到嫩叶，过于强烈的无穷的色彩纷呈变幻，如同随着夜色降临而消逝掉的火烧云那样光耀夺目，我的心整个为那些无比强烈的色彩的幻影所充满了，以至所有关于其他事情的感想，反倒变得十分朦胧。作为过去的昨天，我觉得恰如十年前在哪儿展开的一卷画卷，忘记了画中的人物是在哭泣，还是在颤抖，只记得涂抹得又浓又厚的颜料。

雨声，雨声。我那时住在离墓地和寺院比较近的位于谷中的一所寄宿公寓，公寓里住的主要是些学美术的学生。雨声，雨声。夜晚格外安静。煤油灯的火苗在铺着绿色呢绒的桌面上投射下一片安详宁静的光亮。我喜欢读的那本书籍上的金字闪闪发亮。如同原野上的积雪。在平展展的没有一丝皱褶的几刀文稿纸的表面，那只小巧的唐狮子的镇纸描画出一幅鲜明的剪影。在四方形的黑色砚石的边缘，不太整齐地摆放着两、三支优雅的毛笔，细长的黄色的竹笔杆和还没蘸过墨汁的白色毛笔尖。灯火的红色好像原封不动地投射在光滑的陶器水盂的表面似的，不知何时插在里面的那枝紫色的西洋草花已经枯萎了。我一只手支住腮帮子，一只手揣进怀里，出神地谛听着不绝于耳的雨声。比起最近的事情，反倒是那些久远的往昔的记忆像从屋檐上滴落的雨滴，断断续续地在脑海里浮现出来。小时候，我常常在雨过天晴的下午，手拿四方形的抬网，去城边的

小河里捞鱼。我喜欢看在雨后的黄昏里，那些淡茶色、藏青色的形形色色的蛇眼伞（深蓝地带白圈的雨伞）和那些用又粗又圆的奇特字体书写着餐馆儿茶楼等商号的油纸伞层层叠叠、挤挤挨挨，一边被风吹得东倒西歪的，一边在纵贯繁华闹市的沟渠上的那座桥上移动时的情景。我去支那的殖民地时，那里的港口码头的夜晚，广漠、黑暗得让人觉得可怕，从遥远的内陆不断地传来时断时续、隐隐约约的、只有在船只停泊的地方才能听到的那种悲凉且刺耳的笙歌声。连绵不断的雨水，落进荡漾着停泊船只上的那被拖曳得细长的灯影的平滑如镜的水面上。我曾凝望着那无声无息的雨丝，对着舷窗里的灯火暗自哭泣过……纷至沓来地浮现出来的关于过去的感想，犹如在积水的表面倒映出来的天空的颜色，在我的心灵的明镜里呈现澄澈而静止的状态。这是只有世上那些执笔写作的人才会知道的、才会体味的、才会窥见的唯一的庄严肃穆的瞬间。雨声，雨声。我马上提起笔来，手腕接触到白纸，那种平展暄软的感觉有一种难以形容的快感，我在上面墨色饱满地写下了“雨之声”三个标题大字。然后，一鼓作气地写下去，“雨丝将我从现在，拉回到十年前的往昔。十年前，雨声如琴声。我曾侧耳聆听……”

就在这时，突然，在楼梯下面响起一个打听我名字的尖细的女人的声音。我拿着笔一惊，还没来得及回头，随着走廊里一阵脚步声，因为返潮，糊纸有些松弛的拉门被人一下子拉开，在桌上的灯光只能照亮周围一小片地方的这间房间的一个角落里，万没想到，竟是她出现在我的眼前。那个让我享受了这个春天的根岸的女人。

“出了什么事？这个时候……”

“事情从信上败露了。我终于被赶出来了，我已经无家可

归了。这倒也清爽了。”

女人用她那天生的清脆的声音高声地笑着，一边偎依到我的膝旁，一副身心全都托付给我的样子。她抬起头，看着桌子上，“雨丝，将我从现在，拉回到十年前的往昔……这是什么？小说吗？你在学习呢。对不起，打扰了。”

我感到了一种无法言喻的绝望。灯光依然宁静，雨声依然悲凉，然而突如其来地，从那美妙的追忆梦境里被推落到卑鄙下流的现实、污秽不堪的草席上来的我，觉得仿佛已经被永久地剥夺了诗人的权利似的。膝上的女人让人觉得如同背负了铁石般的沉重，偏巧就在这时，女人从桌子的抽屉里瞥见了纸卷的一端。瞬间的疑念和嫉妒让她失去理性地逼我打开整个抽屉给她看。过分的感情激动，让女人感到浑身燥热，一看清并没有什么可值得怀疑的东西，就又摆出一副夸张的样子，大呼小叫地，“啊，热死了。真想喝一杯冰水。带子也系不住了。”一副慵散的样子。“真的累坏了。大雨天竟找不着车子。”说着就一下子躺倒了。

没有比想要得到、而又得到了的女人更厚颜无耻的了。这份倦怠、绝望、嫌恶，是从何而来啊。吹落花朵的是春风，吹开花朵的也是春风。让水果成熟的阳光，不也是很快让水果腐烂的阳光吗？没有现实就不会诞生的理想，决非与现实并行不悖。这是多么的不可思议和矛盾啊。女人那昨天还被男人赞不绝口的特点，而今一下子全部都变成了不可容忍的短处，初次相遇时，她的坦白直率、无拘无束的谈吐不再是开朗，而成了不慎重；斜坐、歪头、摇晃肩膀的举止，也不再是让男人着迷的女人味，不再是温柔和美好，而成了风骚、放荡和举止不检点。得不到休息的内心的焦躁和爱情的烦恼，仅仅被理解成出于女性的毫无道理的嫉妒。我想不出任何办法，只是呆呆地出

神，就是女人逼问我如何安置她，我也无法立即做出任何回答。于是，女人马上痛哭了起来。把脸抵在我的膝上，泣不成声地反复诉说和我在一起时的那些愉快、高兴的事情。那断断续续的似乎是从心上绞出来的话、啜泣不止的泪声和仍然下个不住的雨水滴打树叶、敲击屋顶、从屋檐的导水管溅落下来的水声汇合在一起，对着寂静的夜色里的那盏通明澄彻的灯光，弹奏起悲痛的音乐。挂在走廊里的那只旧挂钟，时而发出很沉闷的钟摆的振动声。这间并不算大的房间里，原本潮湿、冰凉的空气渐渐地带上了香粉和头油的气味，变得有些闷热起来。不久，女人那翻来覆去的哭诉听不见了，我的膝头却冷不丁地透过那层单薄的夹裤觉出了女人的那濡湿而略带暖意的泪水。这股濡湿和暖意，渗透进我的体内，转瞬间，就让我全身的血液沸腾翻滚起来，我顾不上思前想后，简直如同喝醉了一般地，要死一起死。就是死也要死在一起。这种话就是不想说，也非得这样说不可了……

九

那以后的事情，我实在不忍再说下去了。假如把我自己作为悲剧主人公加以客观描述的话，那么这出戏的中心就是爱情和艺术的冲突。爱情是怎么一回事，大概无人不晓。无法遏止的艺术热情，啊，却只有艺术家本人才会知道。每次重读歌德的《浮士德》的时候，我都会流泪。左拉的《作品》里的主人公那位画家克劳德为什么要抛下心爱的妻子，在深夜里独自面

对那幅未完成的画作而自缢身亡？豪普特曼[11]的戏剧《沉钟》里的主人公、做钟人海因里希为什么会迷恋上《山之处女》，又为什么会抛弃了妻子和孩子？易卜生的《死的觉醒》里的主人公、雕刻家卢贝克为什么会被那个受到了伤害的模特儿痛斥为"作品第一，活人第二"？巴尔扎克也在《无人知道的杰作》里描述了一个古怪画家的自杀。在世人的眼中，艺术家只被看作是疯子。我当然不希望被人这么看。但也绝对没有硬要为自己辩解、让世俗明白艺术为何物的必要。要想解释出名堂来，艺术未免过于幽婉、过于神圣。甚至连悲壮至极的基督教的教义也因到了末世，通过救世军的广告式的传教，而完全失去了昔日的威严。主义的传播与鼓吹，且不问其为何物，只会产生虚伪的权宜之计、夸张和狭隘的排他思想。假如热爱艺术，是不必强迫他人去理解艺术的。想要了解艺术的话，那么只要自己去理解就足够了。

我的父母兄弟对我所抱的感情，由最初的愤怒、中间的摈斥到最后的怜悯和恐怖，如今我对此已经根本不放在心上了。我是诗人，而他们则是普通的人。也就是说彼此是分属不同国家的不同种族。我对我所隶属的国家对于艺术的关系，丝毫也不觉得愤慨。我和父母争执，反抗教师，而且国家对我并无要求，不如说迄今为止是我自愿想成为一个凌驾于众人之上的诗人。没有这样的心理准备又怎么能行？以前作为封建时代遗物的赌徒恶棍、流氓地痞之辈，到了现代社会，可说已成了无业游民，作为搜查犯罪者的一个权宜之计，国家的行政机关尚且承认其存在的意义。比起这些人，诗人是还要等而下之的无业游民。是无赖。受迫害也就是理所当然的了。然而，这是多么的不可思议啊，尽管遭受那样的奇耻大辱，但一看见鸟语花开，男欢女笑，就涌起一股难以遏止的诗歌热情。诗人其实是

国家用法律的镰刀，斩也斩不尽、割也割不绝、逢雨即生的恶草、毒草、杂草。和田里的农作物不同，没有人去为它拾掇和施肥。就连在那遥远的法国，福楼拜也曾说过，艺术家享受不到普通人应有的幸福。更何况我们这些日本的诗人，又怎么敢抱娶妻生子、成家立业之类的奢望？连赌徒都不如的叛徒、不务正业的流浪汉，这就是我们应该永远心甘情愿地接受下来的荣誉称号。正因为如此，如今已到而立之年的我，仍然自甘于随处寄宿的生活。我不屑于和那些善良家庭的人们打交道，操贱业、受污辱的娼门妓家才是我的唯一的公园。波特莱尔的诗集《恶之花》才是我的至高无上的福音书。然而如今，啊，我是多么的痛苦啊，我竟有了不成妻室的妻室。

这个被安置在根岸的他人的小妾，被她的主人扫地出门后，就投奔到了我这里。带着个女人，难以再寄宿在他人家里。于是，二人将身上所带的为数不多的金钱合在一起，在离根津权现神社很近的那片幽暗的树林里，租了幢小房子住了下来。不管是睡着还是醒着，在我的身旁总有一个把我作为世上的唯一依靠的女人存在着。义务和责任，沉重地压在我的肩头，令人不堪忍受。回首昨天，每天吹熄灯光、就枕入睡时，萦绕于脑海里的最后思绪是创作的苦心焦思。翌日一觉醒来，看到阳光时最初浮现于脑海的思绪同样是诗的烦闷苦恼——那转瞬间变化成无穷快乐的艺术的痛苦。回想这一切已经恍若梦境一般。那时，每月只要向报纸投些评论文章，就可挣出寥寥无几的食宿费，所以一旦创作灵感来临，我就怀揣一本诗集，在公园里安静的树下徘徊踟蹰，有时思如泉涌，我就会彻夜不眠地走笔疾书。手头稍微宽绰一点，我就去听美人唱歌，自得其乐。真是连飞鸟也会艳羡、又是何等自由恣肆的生活啊。我不光对父母平安与否、兄弟是死是活不闻不问，其实，我对我

自己的明天也从不加以考虑。孤独有时是寂寞的，不堪忍受的。但是，无论是生，是死，它将全凭我自己的意愿，决不会为那难以忍受的恩爱与情义的泪水所左右的。在我的眼里，渐渐地，渐渐地，女人的形象似乎幻化成了毁灭我的艺术的妖魔。每当夜阑人静，我听见树叶的低语声和从房屋附近的悬崖上飞溅下来的清泉声时，宛如在缪塞⑫的那首有名的诗作《夜》里所歌唱的那样，诗歌女神栩栩如生地出现在我的眼前，对我奉献给诗歌的那颗心灵的一时变节，既责备惋惜，又开导劝慰，我甚至觉得似乎听见了那语重心长的话语。

我不知道有过多少次狠下心，决意甩掉那个女人。但是，啊，女人的泪水，心脏的跳动，肉体的温暖。我又不知有过多少次为就是放弃艺术也要保护这个女人的热诚所动摇啊。恰值梅雨时节，接连几天下个不停的雨，忽然在那天的午后小住了一会儿。仿佛黑夜过去，黎明来临一样，骤然流泻进来的，却已是夏天的强烈的阳光了。环绕在房屋四周的那些树木上的一片片湿漉漉的树叶表面，与不断滴落的雨滴交相辉映，闪耀着黄金般的光辉。就是在林深叶密的幽暗处，也照射进强烈的阳光。每当微风吹拂，摇曳的光与影形成的网眼图案，实在妙不可言。在隔着一条马路的千驮木的悬崖上，蝉声早早地弹奏出今年夏天的新歌。几只白色的蝴蝶，不知何时羽化，也不知如何熬过了这场淫雨，简直如同从梦境里出现似的，翩翩地从阳光里飞舞过来。哪怕只是一瞬间，我也再也在家里呆不下去了。我想尽可能地远离这个狭窄得让人透不过气来的家，去自由自在地呼吸一下雨后的清新的空气。我没有理会女人的盘问，就那样径自走了出去。

走过城郊的特别是地势低洼的根津一带的贫困街区时，只见住在狭长而简陋的房屋里的女人，正如同发了狂似的、没命

地刷洗着、晾晒着连绵雨天里一直穿在身上的满是补丁的肮脏的衬衣和衬裙，以及婴儿的尿布、木屐、油纸雨伞、厨房的水池等，一边大声地说话，咒骂着。女人的四周是成群的小孩儿，哭着，闹着，打着。就在这种狭窄的横街上，也有几个拿着包袱、将衣服下摆掖进裤腰的男人，拨开面前挡道的人，匆匆忙忙地走过去。不光所有的臭水沟里蓄满了混浊的雨水，水溢出沟沿儿，四下流淌，而且路面上也汪起了无数处难以跨越的积水，水面上正美丽的倒映着白云疾驰过后出现的那片湛蓝的天空。从那高空处，老鹰的尖锐的叫声自上而下地俯冲下来。平时，这条后街的生活总是令我心情沉重、压抑，但是今天只是觉得有些兴致勃勃，在这种地方居然也有如此的生活！我甚至生出了几分羡慕之情。沿着那些木板屋顶的低矮房屋之间的弯弯曲曲的道路向前走，不一会儿，水面开阔的不忍池就展现在了眼前，在那嫩绿的荷叶上空，是畅通无阻地倾泻下来的耀眼的阳光和晴空的光芒。雨后的上野森林一片葱茏，好像重返了新绿时节，池畔的柳枝舒缓地迎风起舞。却见遥远的池对岸是摩肩接踵的两层小楼连绵成排，其中一栋小楼的栏杆上晾晒着一件红颜色的衣物，沐浴着充足的阳光，好像燃烧起来似的。是女人的衬衣？抑或是被褥的里子？就在那连成一排的两层小楼里的一栋，今年春天的某个春寒料峭的黄昏，我意外地邂逅了今天刚刚被我丢下的那个女人。回首往事，我觉得再往那走近一步也让人受不了，我简直像是落荒而逃一样奔上东照宫的石阶，奔进了杉树林里。

我已经无意再为抛弃那个女人还是关照那个女人自寻烦恼了。抛弃她未免过于无情。一辈子呆在一起，看着彼此渐渐老去更叫人难以忍受。哪怕只是一瞬间，我也必须忘却这些烦恼。不忘记，我就将痛苦得活不下去。我忽然意识到，与其在

这里端详那挺立的杉树林的黝黑树根下的积水里倒映着的天空，不如索性到车水马龙、人来人往的地方去，于是我马上搭乘铁路马车[13]去了浅草。轻快的木屐的响声、山门前的闹市里的熙来攘往的热闹气氛、琳琅满目的商品陈列，特别是见到那陈列在店头的花簪和衬领，红的、绿的、紫的，还有用绞缬染法染出并带有刺绣的，五花八门，无奇不有，被装点得如同闪闪跳动的火苗，我像年轻姑娘一样被它们所吸引，变得兴高采烈起来，但同时那些极尽华美的色彩反而让人如同面对狂开怒放、只有坐等凋谢的花朵一样，产生出一种虚幻无常的感慨来。几个体态丰盈的年轻女人，用猩红的发带梳着扁平的发髻，穿着鲜艳的中号单和服，带子松松地挽在腰上，每走一步，总要闪露出雪白的小腿肚。然而，眼前的光景，只让我觉得心里空洞洞的，一种难以排遣的孤独感。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雨后的清风让人感到一种无法形容的舒畅。我分明知道在雨后晴朗的阳光的普照下，万事万物都呈现出让人惊心动魄的鲜明色彩，尽管如此，在我的内心的一个看不见的角落，却隐藏着某种莫名的悲哀。为什么那些美好的事物和令人愉快的事情，在今天却只让人觉得悲哀和寂寞呢？走着的双脚下意识地把我领到长长的石板路上，不久又把我领到了挂着大灯笼的观音堂的台阶下面。

灼热的盛夏的阳光，被那个仰头看时似乎像要滑落下来似的令人胆战心惊的宽大瓦顶屋檐所遮挡，在朝山的香客上上下下、络绎不绝的那段石阶的中央部分直泻下来，把镶嵌在每节台阶边缘上的那些铁条烤灼得明晃晃、亮光光的。从下仰头向上看，本堂里漆黑一团，只能看见吊着的大灯笼上的被磨得锃亮的金底，有风吹进来时，可以清楚地看见摆放在正门门口那只大香炉里喷吐出来的烟雾在阳光里呈现着淡蓝色，一直飘散

到台阶的下面来。我登上了台阶。偌大的建筑物的内部，处处笼罩着一层冷静的氛围和远离阳光的幽暗，特别是刚刚经过山门前的那片闹市，感觉尤为强烈。同时，那些令高敞的殿堂内部显得狭窄局促的大灯笼、挂灯、粗大的柱子、放在阴暗处的佛龛、佛像、还有高高地悬挂着的供献的画框、无数栏杆上的雕刻，环顾四周，是油漆剥落、颜色退尽后的古色古香的幽暗，它温柔地抚慰着，让心灵变得沉静和安详。今天看见正殿时的这种意外的心情，在我还是第一次，眺望殿堂的正面，越过那些朝山的香客们低垂着的无数头顶，前面是个小船大小的香资箱，殿堂内部幽深莫测，佛龛上点燃着成排的纸罩蜡灯，细长的摇曳不定的黯淡的烛光，仅能朦胧地照出烛台上的雕刻、金色的假花，根本无法让参拜的人群窥见到它的内部，佛龛带着无限的神秘，宛如从黑暗里浮现出来的梦境一样漂浮着。

不知是从哪个深处发出摇晃竹筒里的神签的声音。人们喃喃的祈祷声里不时夹杂进栖在画框背后的鸽子的咕咕叫声。我不光是出于总是如饥似渴的对于观察的好奇心，而且乍然在白昼里看见点燃着的烛光、黯淡的光线里的古色古香，让我品味到一种美妙的忧郁之情，我站在被安置在那根粗大的立柱背后的那座朱红色的偶像前，聚精会神地眺望着出出进进、络绎不绝地前来参拜的人们。就在这时，一个艺妓模样的女人，不过已不是那种惹人注目的花容月貌，在那一行当已是被唤作大姐的年纪，穿戴素雅、举止端庄，她狐疑地盯着我的脸，然后“哎呀”地惊叫一声，连声叫着我的名字，轻轻地走到我的跟前，“真是好久没见了啊，您还好吗？您，一个人！”说着轻轻地扫了一眼四周。

“我也一直想见你一面，不过，可……无脸见你啊。”

我战战兢兢地偷眼瞟了一眼对方的表情。她就是那个我忘不掉的叫小菊的、在我二十二岁时，和我相约赴死的那个女人。小菊并没有表现出怨恨的样子，但是简直如同换了一个人似的，以一种从容镇定的口气说道，“真如一场梦啊。再怎么说，也只有年轻的时候能那么做。到了那个地步，男人……”说着凄婉地微微一笑。

“你多大了?”

“二十八岁。”

“那不正是好时候吗?”

“瞧您，真会说笑话。对心地年轻的人来说，也许是那样，可我，已经对世上的事厌烦透了。”

从殿堂深处，又响起晃动竹筒的奇怪的声音、鸽子的咕咕叫声，风不时穿过走廊吹进来，长时间地呆在殿堂内的阴影里，只着一件单衣的肌肤，渐渐地感到了一种冷飕飕的寒意。

“几点了？我们到那边吃饭去吧。”

“好啊，只要不给您添麻烦的话。”

说完，二人并肩走下了台阶。

十

和直到昨天为止下个不停的那些晦暗的雨天相比，晴朗的今天的白昼，显得惊人的漫长。我带着小菊，绕过五重塔的塔基，走进位于钟撞堂背后的那家小饭馆，然后走到雷门所在的大街，目送小菊乘车归去以后，天光依然很亮，虽然周围一带

的商店和饭馆儿已经点燃起煤气灯，但是炽烈的夕阳却将整个西边的天空燃烧成一片胭脂色，放眼望去，在街路的尽头，本愿寺的高大的屋脊，呈现着瘆人的焦黑色。天空中飘浮着云朵，细碎的片状云由淡白被染成灿烂的金黄，纤长苍黑的条状云则泛起深紫色。其中也有一面被染成玫瑰色的云朵。但是，如果目不转睛地凝视的话，就会发现每一瞬间，耀眼而炽烈的色彩的疯狂也在随着夜幕降临徐徐地暗淡下去以至最后消逝。我暗自回味小菊的事情。我把一同赴死的誓约付诸流水，然后销声匿迹，对此小菊丝毫也没有怀恨在心，相反却感到值得庆幸。小菊说，正是因为经历了那件事，所以就是见到年轻人为爱情的欢乐而狂喜时，也不至于为自己的红颜渐渐老去而感到凄凉和忧伤。小菊说，女人过了二十五岁，心里就不再会有风情和爱欲。既然自己不能随意了断自己的这一辈子，那么如何才能不必为衣食住担忧地活下去呢？因为这个现实的问题，我一直和自己讨厌的男人生活在一起，今后也会这样牢骚满腹地生活下去。小菊说，回想十八、九岁年轻的时候，当时没有比“死”更容易开的玩笑了。悲哀和痛苦就像让人更加快乐更加强烈地品味快乐的青春之梦的醇酒一样。这话一点不错。女人的十八岁和男人的二十岁是多么的美好啊。我为什么没有狠狠心，和那个留在根津家里的女人一刀两断的勇气呢？而我在二十岁时，即便没有必要也会讲出这话，同时，又会为一件犯不着哭泣的事情而故意哭闹着抱成一团。莫非是被自己抛弃后的女人的命运，或者自己令人喟叹的下场，让我忧虑得无法忍受吗？

我被铁路马车颠动得不停地摇晃，一边继续想着呆在根津家中的那个女人的事情。我也担心，要是我现在甩了她的话，她一时走投无路，想不开，认死理，弄不好会自寻短见。就是

侥幸没死成，该会像她常对我倾诉的那样，再也不会对男女欢爱抱任何奢望。只一门心思地将自己的一颗破碎的心灵尽早寄托在万念俱灰的晚境里吧。啊，其实她是个喜欢快活的人。只要可以看见蓝天，无论是哪儿她都肯去。如果没有两个人合乘的车子，不管再怎么累，她也会拉住我的手说让我们走去好了。我们曾在深夜十二点过后沿着向岛的长堤一直走到过木母寺的附近。天空阴沉，大粒大粒的雨点掉下来，幸亏被花团锦簇的樱花树挡住，才没怎么把和服打湿。回想这一切，她对我来说是多么的宝贵，我又是多么的思念和眷恋她啊。如此深刻的思念和眷恋又为什么让我对应该称作妻子的现实里的她不再感到曾经有过的那种心醉神迷了呢？我谁也不恨，我只恨我自己，哀叹我的那颗心……

当不忍池里倒映着星光、笙歌隐约可闻、根津的后街上蚊群漫天飞舞的时候，我精疲力尽地回到了家里。清凉的灯影里，她已经化好了漂亮的晚妆，而且换上了外出时穿的和服，似乎正在等着我回来。“你回来了。”这一声显得那样镇静自若。一改往常那种总是担心被抛弃、总是为男人是否变心而疑神疑鬼的狂态。她回头看了一眼满脸狐疑地盯着她看的我的那张脸，一五一十地说明了事情的原委。今天下午，在我出门之后，那个茶楼的女主人找上门来，传达了男方的意思，说对她的一时鬼迷心窍感到很生气，虽然把她从外家赶了出去，但只要她能忍受些委屈，还是愿意重归于好的。还不厌其烦地把得失利弊一一说给她听。就这样，不论事情会有怎样的结果，她答应去见一面，这就得出门。

我一时忘记了一团乱麻的感情纠葛，一心想无论如何要劝阻她去。一直等到当天夜里将近十二点时她回来，我披肝沥胆地倾诉了一番衷肠，但是她只是哭得要死要活的。到了第二天

竟公然提出了分手。“我一辈子不会忘记你的。我已经有过那么多的快乐，也算是享了作女人的福分。我对你实话实说，我在乡下还有母亲，男人那边我也不能丢下不管，我到底还是被人买来的玩物，不论是花开，还是花落，就这样糊里糊涂地把日子过下去。真想快一点上年纪，变得连戏剧也不想看。”那天如同盛夏一般，赤日炎炎，热得连身上的单层和服也穿不住了，女人连同投射在街路的雪白的砂粒上的黝黑的影子一起，终于从我的眼前消失掉了。

自打分手以后，我就再也没有得到过她的消息。想要打听，办法自然有的是。可是，见到之后，还能再次感觉到那种轰轰烈烈的爱吗？她走时说的“真想快一点上年纪，变得连戏剧也不想看”的那句话，一直回响在我的心里，真比死亡的噩耗还要令人悲哀。我也已经到了不惑之年。更何况红颜易老，我不忍见到自己曾经倾心爱过的女人的迟暮。就是硬要我看，我也是不想看的……

十一

先生讲述了这段漫长的爱情故事之后，又把我送到电车线路上。位于芝的那座静谧的公园，令人觉得仿佛只有树叶或者夜空里的星星在演奏着引人怀旧的音乐的这个初夏的夜晚，恰如先生的那番自言自语，“大自然总是以它的不老来安慰着诗人，然而诗人的生命却随着年复一年的春天的到来而渐渐老去。大自然总是循环往复着同样的春天，然而诗歌却要随着时

代而变化，决不允许重弹昔日的老调。这里也存在着令人痛心的矛盾。”

在从芝到小石川的尽头的那段长长的电车旅途中，不知为什么我有些伤感地反复回味着先生平素喜欢吟咏的诗歌里的约翰·莫雷阿斯[14]的诗里的一段：

Goutez tous les plaisirs et Souffrez tous les maux
Et dites: C'est beaucoup, et c' est l 'ombre d' un r m ê ve.

淋漓尽致地品味欢乐
淋漓尽致地咀嚼痛苦
然后把这一切说出来
倘能如此，余愿足矣
啊，世事皆梦幻

写于明治四十二年四月（即 1909 年 4 月）

[注释]

1. 阿纳托尔·法朗士（见 P286 第 11 行）
(1844——1924) 法国作家、文艺评论家，1921 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2. 拉姆（见 P287 第 4 行）
(1775——1834) 英国随笔作家。其作品《莎士比亚故事集》用散文复述莎士比亚部分剧作的内容，风行一时，流

传至今。

3. 欧文《见闻札记》(见 P287 第 14 行)

(1783——1859) 美国作家。《见闻札记》为散文、随笔和故事的结集。

4. 近松 (见 P287 第 6、7 行)

即近松门左卫门 (1653——1724),日本江户时代净琉璃和歌舞伎作家。

5. 德川 (见 P287 第 7 行)

指江户时代。

6. 友禅绸 (见 P291 第 2 行)

一种染色法,图案绚丽多彩。

7. 默阿弥 (见 P292 第 1 行)

即河竹默阿弥 (1816——1893),为歌舞伎剧本作家。

8. 梅川、忠兵卫 (见 P292 第 3 行)

为近松的剧作《冥土传书》中的两位主人公。

9. 于子代、源三郎 (见 P292 第 3、4 行)

为河竹默阿弥所作歌舞伎剧作中的主人公。

10. 王渔洋 (见 P296 第 1 行)

即王士禛,清代诗人 (1634——1711),字子真,号阮亭,又号渔洋山人。

11. 豪普特曼 (见 P308 第 1 行)

(1862——1946) 德国剧作家,德国自然主义戏剧的代表人物,1912 年获诺贝尔文学奖。剧作《沉钟》在“五·四”运动后被介绍到中国,对中国话剧艺术的发展有一定影响。

12. 缪塞 (见 P310 第 6 行)

法国诗人 (1810——1857),1836 年发表《世纪儿忏悔

录》，以他和乔治·桑的恋爱故事为中心内容。

13. 铁路马车（见 P312 第 3 行）

1882 年开始在东京使用的一种让马车在铁路上行驶、运货、载人的交通工具。

14. 约翰·莫雷阿斯（见 P318 第 5 行）

希腊法语诗人（1856——1910），1886 年他在《费加罗报》上发表了一篇“文学宣言”，把当时的前卫诗人称作象征主义者。象征主义作为流派的名称，即从这篇宣言开始。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永井荷风选集
作者＝（日）永井荷风著　　陈薇译
页数＝３２０
ＳＳ号＝１１０８３５６８
出版日期＝１９９９年１１月第１版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正文